

- ◆ 2014 卷获第五届全国年鉴编纂出版质量评比综合二等奖
- ◆ 2014 卷获第五届全国年鉴编纂出版质量评比框架设计二等奖
- ◆ 2014 卷获第五届全国年鉴编纂出版质量评比条目编写二等奖
- ◆ 2014 卷获第五届全国年鉴编纂出版质量评比装帧设计二等奖

深圳市坪山新区规划图



深圳市地方年鉴系列



责任编辑：李彦姝
装帧设计：刘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坪山新区年鉴 . 2015 / 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编著 .
-- 深圳 : 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 , 2015.12
ISBN 978-7-80709-713-6

I . ①坪… II . ①坪… III . ①区（城市）—深圳市—
2015 —年鉴 IV . ① Z52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307759 号

坪山新区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任 张备
常务副主任 陶永欣
副主任 刘胜 黄佳根 黄正勤 张沫临
雷卫华 王伟雄 刘虹 王德明

委员（以下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序）
丁向阳 马岩松 王晋 尹茂達 刘伯新 刘彦孜
孙艳琼 朱焕扬 邱云 吴民 吴平 张欣
杨勇 李纪阳 李坚 李志坚 连松灿 张宗武
何瑞雪 吴鑫源 林宇超 周建辉 范秋生 姚早兴
胡伟新 谈宜福 高晓望 黄建 黄刚勇 曹庆新
黄沛锋 黄坤赤 彭显林 管连秀 黎锋

坪山新区年鉴编辑部

坪山新区年鉴 2015
Pingshan Xinqu Nianjian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编

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出版发行
(518009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

深圳报业集团印务有限公司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字数： 480 千字 印张： 23
ISBN 978-7-80709-713-6 定价： 198.00 元

深报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深报版图书凡是有印刷质量问题，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主编 王伟雄
副主编 申舒娅
编辑 吴玉雷 赵斌 黄堃 郑伟军 吴正红
王勇军 彭敏珍 何冰清 杨伟豪 叶炤华

特约部门编辑（以下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列）

卫生宏 王永年 王超 王熠 叶石坚 冯志云
孙巨人 刘助光 刘志波 刘林涛 李三琪 杨汉洪
张庆利 李泳 张坚 陈均深 李伯湛 何凯红
杜剑 李球 李耀忠 武红霞 罗武 郑金平
傅伟 谢建南 谭剑桥

封面设计 刘亚
版式设计 刘亚

编辑说明

一、《坪山新区年鉴》是坪山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主办，新区综合办公室具体承编的地方综合性年鉴，旨在资政、存史、教育与交流，为社会各界提供信息资料，为坪山新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服务。

二、《坪山新区年鉴》创刊于2014年11月，本卷为第三卷，收录内容时限为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本年鉴采用分类编辑法，设类目、分目、条目三个层次，以条目为记述基本形式。不同层次的栏目标题，通过字体、字号和版式设计加以区分。条目标题统一加【】标引。

四、本年鉴结合坪山新区“功能区”实际，设图片专辑、文献特载、大事记、新区概要、改革创新、政治建设、经济建设、城市建设、社会建设、法治建设、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办事处、人物荣誉榜、选编、统计资料16个类目。

五、本年鉴资料主要来源于区直各单位、各办事处、各驻区单位以及有关企事业单位，并经各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单位盖章确认。全书内容在原始资料基础上进行整理、撰写和编辑，并经过新区综合办公室保密审查。

六、本年鉴数据主要依据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提供的统计公报，发展和财政局未统计的，采用各相关部门（行业）提供的数据。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文字、标点符号、数字用法均执行国家标准。

七、本年鉴配备目录和索引双重检索系统，索引采用主题分类法，条目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八、本年鉴编纂工作得到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的大力支持和指导，区直各单位、各办事处、各驻区单位以及有关企事业单位的协助，谨向各单位致谢。疏漏差错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Photo Album

图片专辑



2014年6月5日，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左三），深圳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左四）
到坪山新区调研重大项目工作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9月25日，政协深圳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王穗明（左三）到坪山新区检查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9月19日，原深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刘玉浦（左四）到坪山新区调研企业发展情况(何冰清 摄)



2014年6月26日，深圳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丘海（前右二）到坪山新区沙湖社区调研全面深化
改革专项工作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2月7日，深圳市委常委、副市长（左一）到坪山新区慰问检查并部署推动
有关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
(何冰清 摄)



2014年7月30日，深圳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京生（右二）到坪山新区调研文化工作情况
(梁子聪 摄)



2014年1月16日，深圳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张思平（右三）到坪山新区调研沙田社区
发展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12月30日，深圳市副市长唐杰（左三）到坪山新区出席比亚迪铁电池深圳基地暨循环式充机落成典礼

（何冰清 摄）



2014年8月27日，深圳市副市长吴以环（中）到坪山新区调研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运营情况
（梁子聪 摄）



2014年9月3日，深圳市副市长、市公安局长刘庆生（右四）到坪山新区检查市容环境功能完善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1月8日，坪山新区电动出租车驻点营运投放

(何冰清 摄)



2014年1月15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被国家质检总局授予出口免检证书（综合办公室）



2014年2月12日，坪山新区召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

(何冰清 摄)



2014年2月19日，东江纵队纪念馆省级反腐倡廉教育基地揭牌

(纪检监察局)



2014年2月26日，坪山新区行政代理服务中心揭牌

(综合办公室)



2014年4月22日，湖北医药学院教学医院在坪山新区人民医院挂牌

(公共事业局)



2014年5月19日，坪山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到“5·17”特大暴雨受灾地区检查救灾工作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6月13日，深圳市治保组织建设坪山经验推广会在坪山新区召开

(吴业伟 摄)



2014年6月17日，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平台启动

(何冰清 摄)



2014年6月30日，坪山新区2014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暨深圳公益慈善月活动”启动（何冰清 摄）



2014年7月2日，坪山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基地揭牌暨海科兴战略新兴产业园开园（经济服务局）



2014年7月3日，坪山新区工商联（总商会）2014年第二季度“主席活动日”暨政企座谈会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4日，深圳市股份合作公司试点改革现场经验交流会在坪山新区召开
(何冰清 摄)



2014年7月11日，坪山新区2014年开工、封顶、竣工、交付项目集中启动
(何冰清 摄)



2014年7月9日，坪山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王晓星，党工委委员、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局长王德明到坪山办事处珠洋坑村督导消防整改工作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14年8月25日，竣德商贸（深圳）有限公司香港胜记仓保税物流中心奠基仪式
(何冰清 摄)



2014年8月26日，坪山新区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委员会揭牌

(社会工作委员会)



2014年8月27日，比亚迪全球最大用户侧铁电池储能电站落成

(综合办公室)



2014年9月10日，坪山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吴德林到鸭湖垃圾填埋场协调坪山环境园相关工作

(何冰清 摄)



2014年9月11日，深圳市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揭牌

(公共事业局)



2014年9月11日，坪山新区生物与生命健康产业投资推介会

(经济服务局)



2014年10月31日，坪山新区文明创建“文明言行·优雅你我”万人签名承诺活动启动 (何冰清 摄)



2014年9月25日，深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光祖中学揭牌

(何冰清 摄)



2014年11月17日，第十六届“高交会”坪山新区企业新产品发布暨项目签约仪式

(综合办公室)



2014年11月26日，《坪山新区年鉴》首发式

(吴业伟 摄)



2014年12月17日，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深圳）有限公司8英寸生产线投产

(何冰清 摄)



2014年11月28日，坪山新区颐康院揭牌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2014年12月22日，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吴德林现场调研坪盐通道施工建设情况

(何冰清 摄)



2014年1月13日，由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等联合主办的纪念东江纵队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在市民中心会堂举行
（综合办公室）



2014年3月12日，“紫露凝香——中国著名女画家邀请展”启动

（何冰清 摄）



2014年3月12日，坪山新区植树节活动

（综合办公室）



2014年4月23日，坪山新区民生体验日活动

(何冰清 摄)



2014年5月15日，第十届“文博会”坪山新区重大文化创意产业合作项目签约

(综合办公室)



2014年5月13日，第十届“文博会”坪山分会场暨吴为山雕塑艺术展开幕

(何冰清 摄)



2014年5月17~18日，2014深圳市“卓越杯”网球协会单位会员网球团体赛在坪山新区国际网球中心举行

(公共事业局)



2014年5月30日，“我的中国梦——多彩坪山”第二届“金画笔”少年儿童绘画比赛优秀作品展在坪山新区美术馆举行

(公共事业局)



2014年6月20日，坪山新区第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

(公共事业局)



2014年6月30日，坪山新区“党代表接待周”活动，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调研社区服务中心社情民意

(何冰清 摄)



2014年8月9日，2014年“QQ游戏·天下棋弈”全国象棋甲级联赛深圳站棋警联谊活动在坪山新区举行（综合办公室）



2014年9月23日，首届深圳坪山企业文化艺术节在坪山新区雕塑艺术创意园举行

（公共事业局）



2014年10月15日，坪山新区2014“敬老月”活动启幕暨老年健步走活动

（公共事业局）

数字坪山 2014

总面积:	166 平方公里
区划:	坪山、坑梓办事处共 23 个社区
实际管理人口:	67 万人
户籍人口:	4.44 万人
生产总值:	423.99 亿元
每平方公里土地产出 GDP:	2.52 亿元
农业总产值:	1.12 亿元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084.45 亿元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56.99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8.06 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14.19 亿元
全口径税收收入:	54.55 亿元
财政总收入:	27.62 亿元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1.88 亿元
转移性收入:	5.74 亿元
进出口总额:	173.39 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金额:	2.07 亿美元
全日制学校:	25 所

在校学生数:	3.62 万人
专任教师数:	3201 人
幼儿园:	56 所
在园儿童数:	1.39 万人
专利申请总量:	2696 件
专利授权量:	1864 件
标准体育馆:	2 个
卫生医疗机构:	91 间
卫生工作人员数(在岗职工):	1261 人
医院床位数:	621 张
公共绿地面积:	807.5 公顷
绿化覆盖率:	47%
公园:	36 个
公园面积:	236.35 公顷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 万元
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2.37 万元
恩格尔系数:	39.4%
社团:	88 个
民办非企业单位:	109 个
社保基金征收总额:	16.1 亿元
社保基金支付总额:	3.18 亿元

2014 年坪山新区 **36** 件民生实事

- 1** 完成 15 家雨污分流达标小区创建工作。
- 2** 完成 2000 万元关键医疗设备采购。
- 3** 完成 30 条市政道路的照明设施安装工程。
- 4** 完成牛角龙路市政道路施工前期工作。
- 5** 完成振环路南段市政道路施工建设。
- 6** 完成改造坪山新区妇幼保健院的前期工作。
- 7** 推动体育中心二期基本竣工。
- 8** 完成出租屋安装 2.24 万套单机版视频监控系统建设。
- 9** 保障食品安全。疏导、取缔无证食品经营单位 621 家；抽检生产、流通、餐饮三个环节食品样品 1162 份，综合合格率 96.04%；立案处罚食品违法案件 191 宗，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食品犯罪案件 26 宗。
- 10** 落实新区在园儿童成长补贴。对户籍或符合“1+5”政策的非户籍在园儿童 5284 人，发放成长补贴经费 792.6 万元。
- 11** 增加 2 个社区教育中心。
- 12** 开展区、办事处、社区各类文化活动 300 场。
- 13** 开展“关爱务工”文艺巡演 10 场。
- 14** 社会体育指导员进社区、厂区服务 2800 人次。
- 15** 完成坪联路市政工程，打通断头路项目。
- 16** 新增、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10 条，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达 91.5%。
- 17** 落实在深异地务工人员参加失业保险政策咨询及失业救济金申领工作。
- 18** 强化社区服务中心管理，完成分站点功能设置和设计服务项目。
- 19** 开展残疾人个性化康复服务，上门为残疾人康复服务 1665 人次，定点康复 3079 人次，视障残疾人定向行走训练服务 236 人次，并对有需求的残疾人进行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
- 20** 多渠道促进就业，举办“春风行动”公益性专场招聘会 32 场、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 1 场、秋冬季公益性专场招聘会 16 场。
- 21** 举办户籍居民创业培训班 2 期。
- 22** 资助社区开展老龄工作。年内共向新区 25 个老年协会下拨 50 万元活动经费，用于开展老年活动及设施设备维护，同时重点资助碧岭、沙湖、六联、田头、坪环、江岭、老坑、坑梓、秀新 9 个社区共 40 万元开展老人活动。
- 23** 开展辖区食品生产企业抽检工作，食品生产企业抽检覆盖率 100%，检验合格率 91% 以上。
- 24** 落实法律援助案件审核及办理工作，年内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102 宗，涉及人数 158 人。其中办结案件 95 宗（劳动仲裁案件 47 宗，人民调解案件 36 宗，民事诉讼案件 12 宗），共发放法律援助补助 30.9 万元。
- 25** 在坪山新区新闻中心开办《便民服务台》专栏，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就老百姓关心的交通出行、居住环境等话题，进行采访报道。
- 26** 开展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深圳市坪山分厅建设工作，实现“区 - 办事处”2 级网上服务体系，协调辖区内办事处进驻坪山网上分厅；开通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版坪山网上分厅，开通坪山网上分厅的微信公众账号，引导群众使用“网上申报”功能，节省群众时间，提高办件效率。
- 27** 全年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公益培训，不断丰富市民文化生活。其中各类公益培训主要包括：麒麟培训 600 次课、少儿舞蹈培训 140 次课、广场舞 64 次课。
- 28** 促进就业，“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举办公益性招聘会 6 场，失业人员技能培训 60 人，青年见习 40 人。
- 29** 便民出行，完成 10 条村道硬底化工程。
- 30** 边坡治理，治理危险边坡 4 个。
- 31** 完成大山坡、汤坑、珠洋坑、田头、三角楼 5 个社区公园建设工程。
- 32** 完成聚龙医院结构封顶工程。
- 33** 完成坪山新区次干道支路路灯加装工程。
- 34** “风景林工程”提质，继续完善提升第一批“风景林工程”项目功能。
- 35** 开展学校及托幼机构饮用水卫生专项监督，指导 14 间存在饮用水卫生安全隐患学校及托幼机构选用卫生安全供水设备，保障学生与幼童饮水安全。
- 36** 帮扶 148 名户籍失业人员实现多种形式就业。发放企业招用、灵活就业、临近退休、自主创业等补贴 473 万元，享受人数 2802 人次。

contents

目 录

■ 深圳市坪山新区区划图

■ 坪山新区年鉴编辑委员会

■ 坪山新区年鉴编辑部

■ 编辑说明

■ 图片专辑

领导关怀

时政要闻

人文坪山

■ 数字坪山 2014

■ 2014 年坪山新区 36 件民生实事

■ 文献特载

在坪山新区 2014 年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杨绪松） P1

坪山新区管委会 2014 年工作报告（吴德林） P7

■ 大事记

■ 新区概要

综述

概况

自然环境与人口

历史沿革

位置面积

P21

“全面深化改革年”

P20

地质土壤

P21

和“城市质量提升年”

P20

生态环境

P21

和“城市质量提升年”

P20

水土资源

P21

和“城市质量提升年”

P20

人口资源

P21

■ 改革创新**国家级改革项目**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P22
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P22
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	P22
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创建	P23
首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	P23
低碳生态试验区建设	P23

市级改革项目

街道敬老院升级转型试点	P26
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改革试点	P26
“织网工程”综合试点	P27

■ 政治建设**干部管理**

概况	P27
机构编制管理	P27
职员招考	P27
事业单位人员管理	P27
干部选拔任用	P27
公务员管理	P28
老干部工作	P28
军转干部安置	P28

组织机构

领导成员	P29
各级机构	P29

督查工作

概况	P31
重点工作督查	P31
政府绩效工作	P31

基层党组织

概况	P31
基层党组织建设	P31

基层管理体制改革

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改革	P24
深圳市“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	P25

新区配套改革

公共资源交易机制改革	P25
建设工程招投标机制改革	P25
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医疗改革	P25
“城中村”小区物业管理兜底改革	P25
流动摊贩疏导改革	P25
社区便民服务试点	P26
基层治理模式改革	P26

作风建设

群众工作“培根固本”	P33
政风行风建设	P33

反腐倡廉

概况	P33
廉洁城市建设	P33
腐败案件查处	P34
廉政教育	P34

统一战线工作

概况	P35
侨务和港澳工作	P36
对台工作	P36

民族宗教工作

民主党派工作	P36
工商联工作	P37

工会工作

概况	P37
工资集体协商	P37
职工创优争先活动	P37

共青团工作

概况	P38
团组织建设	P38
青少年关爱活动	P38
青年就业创业服务	P38
团日活动	P38
爱心志愿活动	P38
志愿者服务U站	P39
关工委工作	P39

妇联工作

概况	P39
巾帼建功活动	P39
巾帼服务队	P40

■ 经济建设**综述**

概况	P44
战略性新兴产业	P44
落后产能淘汰	P44
出口加工区与进出口	P44

重点企业

概况	P45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P45
产值超5亿元企业	P45
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	P46

创新驱动

概况	P46
----	-----

地方军事

概况	P40
“双拥”共建	P40
优抚安置	P40
征兵工作	P40
民兵训练	P40
预备役建设	P41

综合协调服务

办文办会	P41
网站建设	P41
“智慧城市”	P41
综合信息平台建设	P41
行政审批	P41
无偿代办服务	P42
行政审批下社区	P42
应急值守	P42
应急救援联动	P42
公务用车管理	P43
合同能源管理	P43
机关办公用房清理	P43

创新扶持政策

高新技术产业	P46
高层次人才引进	P46
企业人才引进	P46
人力资源服务	P47
人才认定	P44

产业园区建设

概况	P47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	P47
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	P47
生物企业孵化器	P48
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P48
坪山国际生命健康城	P48

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	P48	宽带业务	P54	质量监督	P61	
时尚创意总部基地	P49	网络建设	P54	质量强区	P61	统计
留学生创新产业园	P49			知识产权保护	P61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财政		市场监管	P61	“挖潜提质”工程
招商引资		概况	P54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P62	统计调查
概况	P49	财政收入	P54			统计服务
投资推介	P49	财政支出	P54			
项目招商	P49	财政管理	P54	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产业项目投资	P50	政府投资项目	P55	概况	P62	概况
物业与金融服务拓展	P50	投融资工作	P55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P62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投入
				集体企业重大事项监管	P62	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考核
农业		国家税务		股份合作公司管理	P63	安全生产监察
概况	P50	概况	P55	政企社企分离	P63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基本农田管理	P50	国税稽查	P55			安全生产信息管理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P50	国税征管	P55	政府采购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动物疫病监测防控	P51	国税纳税服务	P56	概况	P63	安全文化社区创建
植物防疫	P51	国地税联合办税	P56	采购机制建设	P63	“安全生产月”宣传
源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P51			采购管理系统建设	P63	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
		地方税务		采购合同管理	P63	三防工作
旅游业		概况	P56	采购政策导向	P63	地面坍塌防治
概况	P51	税收征管	P57	采购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P63	
旅游市场秩序规范	P52	纳税服务	P58	政府采购监管	P64	
旅游资源开发利用	P52	“三层式”征管改革	P58			
旅游推介活动	P52					
		海关		城市建设		
烟草业		概况	P58	综述		
概况	P52	加贸企业管辖权调整	P58	概况	P68	整备土地入库
烟草专卖管理	P52	海关监管改革	P59	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建设	P68	重点片区土地开发
卷烟销售	P52	海关监管和服务	P59	城市更新项目	P69	用地保障
邮政业		检验检疫		城市规划		土地监管
概况	P53	概况	P59	概况	P69	概况
邮政金融业务	P53	关检合作	P59	城市规划编制研究	P69	“整村统筹”试点
邮务类业务	P53	物流监管模式探索	P60	城市综合规划体系完善	P69	土地房屋征收
邮政目标和过程管理	P53	检验检疫监管专项活动	P60	城市更新规划管理	P70	安置房筹集
邮政财务管理	P53					土地违法案件办理
		市场监督管理		国土资源管理		土地监察
电信业		概况	P60	概况	P70	查违共同责任考核
概况	P53	企业登记注册管理	P60	土地出让	P70	卫片执法
移动业务	P53	市场诚信建设	P60			土地信访综治维稳

社区物业整治升级	P73	电网建设	P79	边界土地争议处理	P86	坪大惠三地社会管理合作机制	P87
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疏导	P73	供电管理	P80	有轨电车项目推进	P86	新区与大亚湾沟通协调机制	P87
建设工程管理		供电服务	P80	坪大惠三地交通对接协调	P87		
概况	P73	城市管理		社会建设		综述	P94
建筑工程招投标	P73	概况	P80			概况	P88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结算	P73	环境卫生	P80			社会保险	P88
重点项目建设	P73	城管改革	P80			人口计划生育	P88
建设工程技术管理	P74	市容环境整治	P81			社会工作	
建设档案管理	P74	市政路灯管理	P81			概况	P88
建设项目财务管理	P74	垃圾减量分类试点创建	P81			“风景林”工程	P89
工程质量安全管理	P74	余泥渣土管理	P81			“南粤幸福周”活动	P89
工程建设标准化	P7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P81			社会工作创新	P89
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	P75	林地管理	P81			社会组织服务扶持	P89
交通运输		森林防火	P81			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	P90
概况	P75	地质险坡防治	P82			工伤保险服务	P90
道路交通规划	P75	地质灾害管控	P82			养老保险服务	P90
道路建设	P75	中心区开发				失业保险服务	P90
公共交通与客运管理	P76	概况	P82			医疗保险监督管理	P90
道路设施管养	P76	中心区组织架构	P83			社保基金征收与管理	P90
交通安全设施管养	P76	中心区法定图则	P83			社保稽核信访工作	P91
交通运输执法	P77	中心区单元统筹开发模式	P83			企业社保绿色通道	P91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P77	中心区城市更新项目	P84			社保窗口服务	P91
新一代公交候车亭建设	P77	文化综合体建设	P84			社会工作队伍建设	P91
城市配套建设		中心区市政建设	P84			社会事务服务	
概况	P77	中心区品质提升	P84			概况	P91
水资源及供水管理	P77	坪山河流域开发				婚姻登记服务	P92
市政消防栓管理	P77	概况	P84			养老服务	P92
水政管理	P77	“河长”责任制	P84			慈善救助	P92
水务重点项目建设	P78	坪山河流域 2014 年度实施计划	P85			社会救助体系	P93
燃气供应	P78	开发项目统筹方案	P85			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P93
保障性住房	P78	流域治理联席会议制度	P85			社会组织发展	P93
城市更新项目入市销售	P78	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	P85			社会组织信用管理	P94
棚户区改造项目融资	P78	坪山河流域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工作	P86			居委会换届	P94
房地产市场管理	P79	区域合作				社区建设示范点项目	P94
供电		概况	P86				
概况	P79	新能源示范区建设	P86				

残疾人工作

概况	P100
残疾人康复服务	P101
残疾人权益保障	P101
“世界精神卫生日”宣传	P101
助残活动	P101

消费维权

概况	P101
消费者权益保护	P101
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	P102
消费投诉日常处理	P102
消费维权宣传	P102

法治建设**政法**

概况	P103
群防群治基层治保组织建设	P103
“平安创建”工作	P103
安全文明小区创建	P104
社会管理工作网建设	P104
视频监控和门禁建设	P104

信访

概况	P104
领导接访	P104
信访积案化解	P104
信访案件转交办和督办	P104

公安

概况	P104
公安信访矛盾化解	P105
“平安科技护城墙”打造	P105
网络侦查	P105
社区警务“三化”建设	P105
基层治保组织建设	P106
打击违法犯罪	P106
社会治安查缉防控	P106
禁毒工作	P106

消防

概况	P107
消防安全工作	P107
抢险救援	P107
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	P107

消防设施管理

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	P108
消防宣传	P109

交通管理

概况	P108
道路交通整治	P108
道路交通保障	P109
交通安全宣传	P109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	P109
交通事故人民调解	P109

司法行政工作

人民调解	P109
普法宣传	P109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P110
法律援助	P110

法制工作

法治政府建设	P110
行政执法指导监督	P110
规范性文件审核	P111

智慧社会服务工作

概况	P111
公共基础信息采集	P111
专项信息采集	P111
房屋租赁管理执法	P111
网格员管理	P111

文化建设**综述**

概况	P112
档案工作	P112
史志工作	P112
特色文化活动	P113
文化惠民工程	P113
文化精品工程	P113
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及保护	P113
文物保护	P113

文化场馆

概况	P113
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	P114
坪山新区图书馆	P114

党史教育基地

概况	P114
东江纵队纪念馆	P114
光祖中学	P115

文化市场管理

概况	P115
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检查整治	P115
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专项执法	P116

体育

概况	P116
体育设施建设	P116
群众体育	P116
竞技体育	P116

生态文明建设**综述**

概况	P117
生态治理	P117
低碳生态建设	P117

环境治理

概况	P117
环保执法	P118
水环境治理	P118
绿色建筑	P118
重污染企业淘汰	P118
环保信访	P119
节能减排	P119
水土保持	P119
河道管养	P119
水污染治理	P119

环境保护

概况	P119
空气质量“蓝天行动”	P120
“静音工程”	P120
环境安全管理	P120
环保宣传	P120

公园

公园建设	P121
公园改造提升	P121

绿化

概况	P121
市政绿化养护	P121
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P121

■ 办事处

坪山办事处

概况	P122
经济发展	P122
城市建设	P123
综合治理	P123
社会事业	P124
社区建设	P124
党的建设	P124
精神文明建设	P124
侨务和港澳工作	P125
第九届公园文化节坪山办事处分会场	P125
“5·17”暴雨洪涝灾害处置	P125

坑梓办事处

概况	P125
经济发展	P125
城市建设	P126
综合治理	P126
社会事业	P126
社区建设	P127
党的建设	P127
精神文明建设	P127
侨务和港澳工作	P127
“幸福女人体验坊”项目	P127
龙田世居	P137

■ 人物 荣誉榜

新区领导	P129
省级先进人物	P131

获省部级奖项集体和个人名录	P132
获市级奖项集体和个人名录	P133

■ 选编

文件选编

坪山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管理办法（暂行）	P137
坪山新区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城区工作实施方案	P138
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	P141
坪山新区关于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公开的意见	P143

重要文件索引

坪山新区党工委重要文件选目	P146
坪山新区管委会重要文件选目	P147

■ 统计资料

坪山新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P148
--------------------------	------

■ 索引

P156

**在坪山新区 2014 年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坪山新区党委书记 杨绪松

(2014年1月22日)

同志们：

这次新区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认真总结2013年工作，全面部署2014年任务。201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上下勠力同心，以“改革创新年”和“转型提质年”为抓手，用激情和汗水把“发力竞进、提速增效、崇尚革新、实干兴区”十六字要求，落实到行动上，体现在工作中，东部新城建设全面加快。

**一、发力竞进**

置身于深圳这座创造了全球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发展奇迹的城市，环顾四邻，关内四区，高端大气；宝安龙岗，锐不可当；各个

新区，拼劲十足；新晋前海，加速启航。百舸争流、不进则退、慢进也是退。我们自加压力、主动作为、

发力竞进。新区干部不怕苦累，不计得失，在“白+黑”“5+2”的工作状态中，无怨无悔，大干快上，

深入开展“一令一榜两报两书两行动”“三检三治五强化”和“比激情、比干劲、比能力、比效率、比奉献”的五比活动。努力争机遇、争任务、争效率，各项工作都提档进位：在市政府的34项绩效考核指标中，新区白皮书任务完成率、违法用地违法建筑纠正率、信访投诉处理、政府信息公开、违纪违法案件和问责发生率等5项指标均位列全市第一，其余29项全部达标，无一落后。新区信访、维稳、应急、安全生产成绩都在全市名列前茅。东江纵队纪念馆已打造成为我市唯一省级廉政教育基地，去年共接待省内外参观人员700余批3万多人次。特区一体化第一个三年计划的10项指标，新区在底子薄、起步晚的情况下进步明显，去年有5项超过了全市平均水平，比如千人总体学位超全市90座均数，达到每千人90.8座；污水集中处理率超全市70%均数，达到82%；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超全市90%均数，达到93%等。诸多成绩，不一而足。新区广大干部职工靠着一股穷且益坚、锲而不舍的精神，奋力开创了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一体化发展的新局面。实践证明，我们的干部是尽责的，队伍是过硬的，我们充满激情，想干、敢干、快干、会干，以实际行动展现出“后发勇争先”的坪山精神区位。

二、提速增效

新区追求的发展是速度、质量、效益的同步发展。我们不愿走也不能走“先发展后治理”的老路。“提速增效”要的是速度的“底线”保证、质量的“底气”自信、效益的“底盘”支撑。发展速度不断加快，与2009年新区成立时相比，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8.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12.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8.5%，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30.4%，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204.8%。发展质量有效提升，能源资源消耗实现“三下降”，预计全年万元GDP水耗为15立方米，比上年下降（下同）6.8%；万元GDP能耗为0.39吨标准煤，下降4.25%；万元GDP用地为17.11平方米，下降6.5%。发展动力不断增强，“一极两轴三城四区五基地多园”产业发展格局已基本成型，特别是三块国家级“金字招牌”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国家新能源汽车基地和广东出口加工区发展迅速，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比上年增长37.7%，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从新区成立之初的不足30%上升到现在的61%，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新区成立之初的3倍，达到66家，22个国家、省、市级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等平台相继落户新区。成功引进诺贝尔奖得主马歇尔教授团队、“人才计划”马宁宁团队等14个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团队。新区成立以来，共引进包括国家级、地方级领军人才在内的高层次人才34名。发展活力不断释放，2013年社会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重为74.9%，比2012年提高了近10个百分点。市场主体从新区成立时的不到1万家，迅猛发展为3万多家，仅去年一年就增加了8589家，短短4年间增长近200%，增幅位居全市第四。新区现有各类投产企业1700多家，其中产值上亿元的工业龙头企业达52家，世界500强企业10家，高新技术企业100家，外商投资企业381家，境内外上市公司26家。有世界名牌1个，中国名牌2个，广东省名牌产品、著名商标16个。实践证明，我们的速度和效益是明显的，我们充满活力，

以更加周全的谋划、更加高标的追求、更加有力的举措正在打造坪山质量。

三、崇尚革新

坪山因改革而生，改革是我们的基因，也是我们与生俱来的使命。面对体制机制的制约和新城开发建设的迫切需求，我们“宁要不完美的改革，也不要不改革的危机”，全区上下围绕“八大领域”改革任务，交出良好的成绩单，为新区赢得了赞许，赢得了形象。“织网工程”取得重大突破。搭建起“一库一队伍两网两系统”的基本架构。整合信息资源，实现互通共享。新区成为全国第一个实现信息资源互通共享的区县级地区，受到国家部委肯定。整合基层队伍，把全区划分为450个网格，建立起一支统一的网格信息员采集队伍。推广应用，将涉及基层管理的各类事项梳理、整合，细化为35大项381小项，将基层和群众迫切需要的服务事项细化为8大项43小项，及时采集事件信息，并建立起采集事件信息的五级自动分类分拨办理机制，极大提升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同时，按“信息→数字→智慧”路径开发了劳资纠纷预警、自然灾害应急防御等数项运用，使我们的工作更具前瞻性和科学性。“织网工程”的坪山经验得到全市推广、影响全国。“土地改革”深度推进。2012年5月，深圳市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总体方案经国土资源部批准实施，新区成为全市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的唯一综合试验区。经过一年多的探索，中心区封闭开发方案已获市政府批准同意实施，南布“整村统筹”土地整备实施方案已获市政府批准，即将进入以社区为主体的拆迁实施阶段，沙湖“整村统筹”试点方案已报市里待批，土地二次开发机制体

制探索的坪山案例正在渐次呈现。“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率先突进，我们把改革当作转变政府职能、打造现代服务型政府的突破口，坚持市场起决定性作用的改革方向，有序推进政府职能事项范围向社会转移。235项区直属部门审批事项梳理后，合并、取消、下放55项，保留8项，172项转为即来即办的行政服务事项。在新区办理营业执照，以前至少要跑2次，现在是即来即办1小时办完；办理外商独资企业设立，以前要提供的材料有12项，现在只需2项。行政审批“少、转、快”预期目标顺利实现。此外，还有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全国首批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建设示范地区等多个重量级的改革项目先后落户坪山，新区成立不足5年，就勇担5项国家级改革试点和5项市级改革试点任务于一身，这既得益于上级的充分信任和大力支持，更得益于我们的超前谋划、主动作为、敢想敢干。实践证明，我们改出了名堂、干出了成绩，改革是我们的立区之宝，我们以改革红利强化发展动力，在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中正在探索独树一帜的坪山经验。

四、实干兴区

我们始终坚持“功成不必在我任期”“一张蓝图干到底”的实干作风。面对困难和挑战，我们因势而谋、谋定而动，提出坚定不移走深化改革、质量引领、创新驱动的新型城市化道路，确立“五大新城”的愿景，一项一项地办，一块一块地啃，一场一场地攻坚。重点项目快上。去年底，厦深铁路正式开通，坪盐通道开工建设，坪山与市区的距离大大拉近。与此同时，南坪三期完成概算申报，有轨电车确定规划线位，外环高速、东部过

境高速、聚龙路等按计划推进；新区国际网球中心、首个恒温游泳馆投入使用，投资约12亿元的东部首席文化综合体已开工建设。重点片区大干。坪山中心区“单元统筹+子单元从快开发”封闭运行模式进展顺利，正山甲及新和等2个城市更新项目已进入公告阶段，土地贡献率均达36%；坪山河流域综合治理及开发建设总体规划已通过实施，“水环境治理+土地开发+产业转型+投融资”的“四位一体”综合开发模式深化探索，预计流域内近期实施项目将达138个，总投资181亿元。城市环境提升。各类公园、绿道网、有盖连廊、立体绿化等20个环境提升项目顺利推进，“花海聚龙山”“马峦梅园”、深汕高速坑梓出口处等门户区域及厦深铁路沿线、西门渠化岛等成为“美丽坪山”的精品项目，全国占地面积最大的湿地公园——聚龙山湿地公园建成开放，城市绿化覆盖率达46.5%，绿道达153.18公里。查违工作攻坚。查违是最难啃的骨头，也是必须打好的硬仗。我们从制度入手，建立查违工作机制、“分片包区”巡查责任机制等“九项举措”；出台原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遗留问题处理办法、临时用地和临时建筑管理办法、探索社区物业转型的有效途径等“六条疏导路径”，构建起了“预防为主、疏堵结合、制度查违、快速反应”的坪山特色查违体系，永久性违法建筑连续四年实现零增长。全年共拆除违法建筑物面积3.39万平方米，新区的查违工作走在全市前列，为我们做好二次开发提供了保障。民生实事办。2013年新区民生投入达34.1亿元，较2012年增长62.08%，年初提出的38项民生实事基本落实。全面推进教育“四优”工程，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第九高

级中学、坪山新区职业学校等项目加快建设，新区高考本科上线率比去年增长23%，坪山高中高考成绩连续5年实现历史性突破，多个学校获评市素质教育特色项目、市素质教育特色学校、市书香校园，保基本、广覆盖、高质量的教育体系正在逐步建立；“新型社区医疗服务阵地”等六大就医新举措全面实施，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新区中医院）于去年底正式开业接诊，聚龙医院、健宁医院、坪山新区人民医院、第三人民医院等一批医院正在加快建设；聚龙山保障性住房、聚龙花园、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员工配套宿舍、竹韵花园等一批保障性住房加快建设，竣工455套，实际供应977套；23片社区篮球场升级改造完成等等。实践证明，我们的探索是有益的，目标是清晰的，我们充满自信，坚定不移走上了一条符合区情、前景广阔的坪山道路。

2014年，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王荣书记在市委五届十八次全会上指出，要按照“三个定位、两个率先”总目标，以全面深化改革统领全局工作，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牢牢把握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和前海开发开放“三化一平台”的主攻方向来牵引和带动全局改革，率先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重大突破，并要求增强“必须改”的紧迫感、发挥“主动改”的积极性，鼓足“敢于改”的勇气和提升“善于改”的能力，创造全面深化改革新业绩，让深圳无愧于经济特区的使命，无愧于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的称号。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2014年新区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城镇化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市的部署要求，坚定不移走深化改革、质量引领、创新驱动的新型城市化道路，深入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坚持以改革论英雄、以质量论高下、以作风论优劣，推动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社会建设持续进步、城市环境明显优化、民生福利不断改善、文化建设更加繁荣、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加快推进坪山新区从边缘城区向城市副中心的战略转变，努力打造深圳美丽东部新城，交出勇于担当新时期全面深化改革重任的坪山答卷。

全面深化改革年，就是要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从坪山新区实际出发，牢固树立“以改革论英雄”的发展理念，着重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加强文化建设”“建设生态文明”和“加强和改善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等重点领域，更加系统、协同地突破制约新区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在新区形成“人人思改革、人人谋改革、人人推改革”的生动局面，努力在全面深化改革的进程中有所作为，有所突破，有所贡献。

城市质量提升年，就是要以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和“深圳质量”为标杆，以新型城市化道路为基本路径，抢抓特区一体化“新三年计划”的发展机遇，牢固树立“以质量论高下”的工作理念，全面推进生产、生活、生态和公共服务、公共治理等领域全方位的质量提升，加快推进新区“特区一体化”融合，实现半城市化地区向东部新城的历史跨越，打造升级版的城市品质。

下面，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年”和“城市质量提升年”，我讲三点意见。

一、以改革论英雄，重点围绕“十项改革”发力，勇于交出全面深化改革的坪山答卷

全面深化改革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大的政治任务。党的十八大后，习近平总书记离京视察第一站就来到了深圳，对深圳的改革开放寄予厚望。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旗帜鲜明地表明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坚定意志和决心。2013年12月6日，中央出台了新的政绩考核工作通知，明确不以GDP论英雄，要看全面工作，要看解决自身发展中突出矛盾和问题的成效。在不久前召开的广东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期间，胡春华书记指出，深圳全面深化改革要走在前列。市委五届十八次全会上，王荣书记指出，要牢记历史重托，勇担特区使命，努力当好全面深化改革的排头兵。许勤市长强调，要坚持以改革促发展、以改革促创新、以改革促转型、以改革促开放、以改革惠民生，再创经济特区新辉煌。当前，全面深化改革的时代号角已经吹响，一个全新的“大改革时代”已经到来！时势呼唤改革者，改革者拥抱时势，新区唯有厉行改革，才能担当得起市委市政府赋予的“科学发展示范区、综合配套改革先行区、深圳新的区域发展极”“两区一极”的历史使命。经过几年来的探索，我们已经承担了住建部、国土资源部、民政部等多个国家级试点和市级试点项目，取得了一些突破。当前新区已经进入了改革攻坚、深水前行的关键时期，许多关键性的体制机制和政策障碍已经躲不开、绕不过，事实上已经形成了“问题倒逼改革”“基层倒逼上层”的局面。2013年底有一件事情对我们触动很大，坑梓龙田有一条3公里的路，是新区的一条重

要交通通道，是老百姓翘首以盼的民心路，按原本审批流程，前期工作需要281天，加上建筑工务署招投标、施工设计和建设，需要三、四年才能完成。但是我们通过改革优化流程和体制机制，把前期工作缩短为89天，减少了近200天。这说明改革的空间很大，还有很多的任务等着我们进一步去优化探索完善，发展中的问题倒逼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地提出“以改革论英雄”，通过改革破除障碍、优化流程、创新政策、释放活力，真正解决问题，实现发展目标。

今年，我们要重点围绕“十项改革”发力。

(一) 加快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围绕“行政审批简化、政府办事提速、市场活力迸发”等三个方面，完善网上审批程序，健全行政服务事项后续监管办法，加快政府职能瘦身，打造服务型高效型政府，创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改革公共服务直接供给机制，发挥政府、市场和社会的比较优势，建设精干型政府。

(二) 加快推进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加快探索“整村统筹”土地整备模式，创新土地二次开发利用机制，探索城市化地区土地可持续利用新路径，促进城市、产业、社会和社区的统筹发展；加快推进原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试点工作，为全市原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处理提供可操作的实施细则及处理程序；加快推进原农村已确权土地流转，发挥原农村土地资源在落实新区产业发展和城市规划中的积极作用。

(三) 加快推进社会治理体制改革

以“社区服务综合化、社会工作标准化、织网工程系统化、外来人口市民化”为突破口，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

为全国社区服务标准化体系建设提供坪山样板；加快推进“全国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示范地区”建设，打造坪山特色的社会工作规范化运作模式；深化推进社会建设“织网工程”，提升社会服务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加快实施外来人口市民化工程，多渠道多层次促进社会融合。

(四) 加快推进行政体制改革

厘清社区各类组织的职能定位，推进“基层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试点”建设，探索建立充满生机活力的新型社区治理机制。拓展群众参与公共决策的路径和形式，探索建立新区群众参与公共决策新模式，践行“以民意促民生”的群众路线，提高公共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实现政府供给和群众需求的对接。

(五) 加快推进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

构建“智慧政务、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智慧建设”四位一体的“智慧城市”模式，打造基于统一平台架构的集约政府和开放数据的创新社会。

(六) 加快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

立足新区城市资源情况，科学划分政府与市场边界，形成适应开发建设的投融资总体策略。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探索融资、土地开发、产业发展统筹模式，建立程序规范、运作高效、监管严格的政府投融资管理体制。

(七) 加快推进行政执法服务体制改革

借助“织网工程”，推进行政执法流程、手段和工作模式的优化和创新，提高城市管理的精细化和法治化水平。

(八) 加快推进“低碳生态建设试验区”建设

创新生态环境保护、利用及修复的新路径，探索坪山河流域综合治理模式，鼓励和引导社区和社会公众积

极参与，加快建设美丽坪山。

(九) 加快推进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试点改革

采取转型发展、规范监管、政企社企分开和股权改革等手段，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引导集体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

(十) 加快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以绩效考核为重点，加大干部选拔推荐力度，探索建立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和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为确保改革的顺利推进，今年，我们要进一步加强新区改革领导小组工作，充实改革办力量，加大统筹推进改革的工作力度。新区领导班子成员每个人都要牵头抓改革，按项目制的标准和要求抓好改革落实。要把改革创新工作作为年度述职和考评的重要内容，让我们的干部、服务的对象、群众听一听、看一看、评一评我们的改革到底为了什么，做了什么，有什么效果，使改革更加接地气，贴近民生；要真正以改革论英雄来考核、选拔干部，不断强化新区改革正能量。

二、以质量论高下，坚持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加快建设东部新城

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扩大内需和促进产业升级的重要抓手。前不久召开的改革开放以来第一次全国城镇化工作会议指出，走中国特色、科学发展的新型城镇化道路，核心是以人为本，关键是提升质量。市第五次党代会上，市委市政府高瞻远瞩作出了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打造深圳质量的全面部署。“质量引领未来”已经成为时代发展的必然。

新区目前的城市环境比较落后，城市发展质量总体还不高，在大开发大建设的过程中要修一座桥、建一条路、造一栋房子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困难，但是倘若因为我们的无知或草率，而导致我们的城市10年一改、20年

一拆，那便是一种罪过。建筑大师贝聿铭说，我们只是地球上的旅行者，来去匆匆，但城市是要永远存在下去的。圣彼得堡举行了建市300周年的盛大庆典，这座城市连同建于1710年的著名的涅瓦大道，历经三个世纪，任凭风云变幻，仍持久地焕发生机与活力，其质量之优异不能不令人由衷地叹服。类似圣彼得堡这样因规划和质量而使城市更美好的典范，还有芝加哥、巴西利亚等等，这对于建设东部新城的我们来说，是镜子，更是鞭策。一样的土地要有不一样的生活，我们必须要牢固树立起“以质量论高下”的发展理念，努力在新区形成“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以国际化城市质量引领各项事业，通过一流的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形成一流的城市功能、品质、魅力和灵魂。

(一) 大力提升城市环境质量

环境是城市的脸面。要围绕“青山入城，绿水绕城”的实施路径，构建一批能代表东部新城形象的精品景观工程，今年要重点打造坪山“两线一片”景观带：结合坪山河流域启动区、中小企业总部基地等项目建设，规划打造“中山大道”沿线景观廊道；结合华谊兄弟文化城、有轨电车等项目建设，开展“老横坪公路”沿线景观廊道的规划设计，提升新区的门户形象；加快推进厦深铁路坪山站周边片区的改造提升。

(二) 大力提升城市规划建设质量

规划是城市的灵魂。规划产生秩序，有秩序的发展才能既满足当下，又福荫未来。新区要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系统梳理已编、在编规划，尤其要抓好规划落实，强化规划对城市建设的统筹力，使坪山每一寸土地都在规划指引下使用，每一栋建筑都在城市设计下建设，每一个项目都在创

意的引领下推进，让城市在规划的引领下有序建设。

(三) 大力提升城市产业质量

产业是城市的名片。要坚持市场导向，加大产业培育力度，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速产业水平提升，努力完善“一极两轴三城四区五基地多园”产业发展格局，积极谋划构建出梯次分明、结构合理的现代产业体系，尽快培育形成一批拳头产品、明星企业、精品园区。

(四) 大力提升民生幸福质量

民生是城市的标尺。要以实有人口为对象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增强民生幸福感。今年要重点加快推进市第九高级中学、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聚龙医院、健宁医院及坪山中心区文化综合体、坪山新区国际网球中心配套设施等一批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项目建设。要重点加大就业扶持力度，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进行全覆盖创业帮扶工作。要继续抓好安全生产和食品安全工作，严防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和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让辖区居民住得安心、食得放心、过得舒心。

(五) 大力提升基层治理质量

基层是城市的根本。要着力强化基层治理架构的建设，探索构建以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社区各组织依法依规充分发挥作用的基层治理主体间的新型关系。要着力强化居民自治能力的建设，推动社区两委换届有序开展。要加强社区民主法治建设，健全以居民议事会为主要形式的基层参政议事各项制度。要加快推进股份公司由单一“租赁型”向“管理型”和“服务型”转变。要着力强化社会组织的建设，加大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力度，打造一批特色社会组织。

三、以作风论优劣，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面加强

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

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党的十八大作出的一项重要部署，是做好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进一步密切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战略决策，是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建设的重大举措。

去年6月18日，中央组织召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指出：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这次教育实践活动的主要任务要聚焦到作风建设上，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风”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工作作风上的问题绝对不是小事，如果不坚决纠正不良风气，任其发展下去，就会像一座无形的墙把我们党和人民群众隔开，我们党就会失去根基、失去血脉、失去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先后出台八项规定等一系列具体的规定，直接将作风建设问题摆到了关系党的生死存亡的高度来抓。

省、市也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系列规定。各级纪委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行为严肃查处，指名道姓通报曝光。前天中央刚刚召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刚才新区党工委已经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了学习传达，新区将参加第二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是今年新区政治生活的头等大事。我们一定要从政治的高度、全局的高度、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到开展党的群众路线的极端重要性，明确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现实紧迫性，要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牢固树立“以作风论优劣”的工作导向，

以好作风来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

(一) 要以扎实有效的群众教育路线实践活动为全面深化改革保驾护航

要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精心谋划、认真组织好教育实践活动，抓紧抓实抓好每个环节，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亮点，确保活动取得成效。要坚持教育到位。通过个人自学、组织集中学习、加强集体讨论等形式，让每个党员干部学好学透中央、省市的精神。要坚持服务到位。继续加强领导干部下基层“培根固本”“万人走访，百日调研”、党员志愿者服务等活动，深入社区、企业和家庭，走上街头、超市和车间，和老百姓面对面座谈、心贴心交流，帮助解决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重点、难点问题。要坚持整改到位。继续发扬钉钉子精神，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建章立制各项工作，对违反制度规定要做到“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二) 要以坚实厚重的党建体系支撑改革发展

党的工作重心在基层，执政基础在基层，活力源泉也在基层。要加强基层党组织的建设。全面总结沙望社区试点经验，积极推广“四位一体”社区治理新模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社区工作领导者、社区事务主导者、社区集体经济发展护航者的作用。要抓好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从源头上把好社区干部的“入口关”，提高“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比例，选优配强社区班子，及时排查化解可能影响换届选举工作的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确保换届平稳有序。要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培训，选派更多的年轻干部深入基层一线，增强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和化解矛盾的能力。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严格把好入口关、管理关和处置关，重点研究建立健全处置和清退不合

格党员机制。

(三) 要以风清气正的优良作风保障改革发展

转作风、促廉洁，“以作风论优劣”是改革发展有效推进的重要保障。要切实转变作风。要狠破“歪风”“邪风”，态度鲜明反“四风”，严格执行好新区在清理办公用房、外出学习考察、公车使用等方面的规定。要大树“良风”“新风”，继续深入开展好“三检三治五强化”等活动，让深入群众、争先实干、勤俭节约、创新开拓等优良风气成为坪山党员干部的鲜明特质。要提

升机关效能。进一步强化效能制度的刚性执行，通过加强明察暗访、严格效能考评、厉行督查问责，发挥好效能建设考评办法、效能问责机制的作用，倒逼机关效能快速提升；要进一步强化量化考核的柔性推动，促进机关效能持续提升；重点督查办要积极发挥牵头作用，以及时高效的督查推进改革发展各项任务的落实。要加强廉洁从政。不断完善具有坪山特色的惩防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三公”经费和“三务”公开，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要从严惩治不放松，

有贪必反，有腐必肃，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真正做到政治清明、政府清廉、干部清正。

同志们！马年到了，马伏峦山，奋蹄当时。我们坚定了走新型城镇化道路，明确了建设深圳美丽东部新城的目标，凝练了五大新城的愿景，现在需要的是坚持“三论”的理念和方法，踏踏实实地把我们工作开展起来，落到实处。让我们在新的一年厉兵秣马、马上行动、快马加鞭，力争一马当先、万马奔腾、马到成功！

坪山新区管委会 2014 年工作报告

坪山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吴德林

(2014年1月22日)

一、2013年工作回顾

2013年，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东“三个定位、两个率先”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坪山新区以“发力竞进、提速增效、崇尚革新、实干兴区”为总要求，深入开展“改革创新年”和“转型提质年”活动，着力抓好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引领坪山新区走上有质量的稳定增长、可持续的全面发展之路。

初步预计，全年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72亿元，比上年增长(下同)13%；固定资产投资突破200亿元，增长16.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36.6亿元，增长1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4.8亿元，增长19.1%；财政总收入24.7亿元，增长17.6%；



两税收入50.2亿元，增长10.5%；外贸出口总额83.2亿美元，增长8%。

(一) 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以深圳质量引领经济发展，实现发展速度与质量、效益的有机统一。主要经济指标保持较快增长，

与2009年新区成立时相比，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8.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12.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8.5%，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30.4%，外贸出口总额增长122.8%，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204.8%。社会投资总额比重持续增大，2013年社会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重为74.9%，比2012年提高了近10个百分点，政府投资进一步撬动了社会投资。市场主体规模逐渐壮大，2013年新增商事主体8589家，比上年增长39.6%，增幅位居全市第四。市场主体从新区成立时的1万多家增长到3万多家。其中世界500强企业10家，产值上亿元企业近百家。经济发展质量明显提升，坚持新区质量奖评定，引导企业坚持有质量的发展。能源资源消耗实现“三下降”，预计全年万元GDP水耗为15立方米，比上年下降(下同)6.8%；万元GDP能耗为0.39吨标准煤，下降4.25%；万元GDP用地为17.11平方米，下降6.5%。

(二) 改革取得较大进展

牢记市委市政府赋予的“综合配套改革先行区”历史使命，新区承担了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深圳唯一试点）、国家低碳生态试验区、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全国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建设示范地区、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综合试点、“织网工程”、行政审批制度、公交都市等多项改革试点任务。其中，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进展顺利，智慧教育、综合应急指挥系统、深圳市网上办事大厅坪山分厅等“智慧坪山”主要项目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低碳生态试验区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出台了低碳示范小区建设管理办法，省、市卫生村总数达33个。完成龙田、沙田等污水处理厂的扩建工程并投入运行。坪

山河上洋断面平均综合污染指数较去年比上年下降41.2%，是省人大委托第三方评估两河（淡水河、石马河）流域整治结果的最大降幅。主要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危险废弃物处置率均达到100%。土地管理制度改革进入新阶段，南布、沙湖等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试点方案正待市层面批复；坪山中心区“单元统筹+子单元从快开发”土地二次开发模式获市政府批准，正山甲、新和等单元统筹更新项目正式启动，其中正山甲项目是全市第三大城市更新项目，飞东单元更新项目拆迁顺利推进。坪山河流域综合发展规划正式发布，“水环境治理+土地开发+产业转型+投融资”的“四位一体”综合开发模式进入实施阶段。“织网工程”综合试点的坪山经验正在全市推广。搭建了“一库一队伍两网两系统”的基本架构，公共信息资源库完成新区数据的导入，建立了一支统一的网格信息员采集队伍。社区家园网完成升级，并与社会服务管理网全面对接。综合信息采集系统和决策支持系统投入试运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成效明显，对区直属部门235项行政审批事项，削减55项，保留8项，其余172项悉数转为即来即办的行政服务事项，实现了“少、转、快”的预期目标。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有序推进，首批50辆纯电动出租车投放使用，并加强管理，确保在新区驻点运营，改写了坪山没有电动出租车的历史。1500辆公共自行车启用。实现居民低碳绿色出行。碧岭村公交总站建成。基层治理构建新机制，以沙田社区为试点，在全市率先推出了“企分离”的转型举措，为推进社区治理结构改革积累了经验。

(三) 创新驱动成效显现

创新平台快速增长，新区现有22个国家、省、市级实验室、工程中心、

技术中心等平台，比2012年底增长了一倍。中国工程院黄伯云院士牵头成立了特种新型材料院士工作站。高新技术产业加速发展，全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4家，总数达到72家，其中国家级66家。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达611.64亿元，占新区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从2009年不足30%上升到2013年的61%。专利申请量达2047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721件。创新能力增强，昂纳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被科技部列为重点计划的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沃特玛动力电池组项目被工信部、财政部和科技部等三部委列入“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并获得1.5亿元资助；巴斯巴“新能源汽车高压大电流连接系统产业化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2012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汽车专项项目”；震雄、雷柏、比亚迪等项目获得省、市级科研项目资助。高端创新人才汇集，成功引进诺贝尔奖得主马歇尔教授团队、“人才计划”马宁宁团队等14个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团队。新区成立以来，共引进包括国家级、地方级领军人才在内的高层次人才34名。创新创业扶持力度加大，扶持资金由每年2000万元提高到每年1亿元，并出台了对互联网、电子商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专项扶持政策。

(四) 产业转型升级有序推进

完善了产业转型升级“1+6”系列文件，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转型升级政策体系。三大国家级产业园区迅速发展，截止到2013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共引进企业30余家，其中世界500强企业2家，境内外上市公司7家，年产值超10亿元企业6家。入驻企业总投资超100亿元，预计2015年有望突破200亿元。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共引进企业约20家，实现工业总产值85亿元。出口加工

区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99.5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38.14%。五大主导产业迅猛发展，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文化创意等产业全年实现增加值167.25亿元，占新区地区生产总值的45%。重大产业项目引进取得新突破，2013年引进重大用地产业项目23个，包括百泰珠宝、周大生珠宝、共进电子等总部企业，共出让用地36万平方米，计划投资总额77亿元，预计达产产值1065亿元。华谊兄弟影视文化城项目即将招拍挂，苏宁云商深圳公司进入坪山，即将进入建设阶段。传统产业落后产能淘汰加快，全年淘汰和转型438家落后产能企业，完成市里下达计划的101.8%，释放产业空间近60万平方米。新区成立以来，累计淘汰和转型落后产能企业1203家，转移企业30家。社区集体经济转型步伐加快，积极研究六和社区转型路径，引导社区与城市同步转型。推动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入股广州农商银行设立的深圳坪山珠江村镇银行；江岭特色美食街、石井工业园区、创亿未来城等9个转型升级试点项目进展顺利。开放合作水平不断提升，实际利用外资1亿美元，增长4.17%。圆满完成雷州市“双到”扶贫工作，新区被评为全省“双到”工作优秀单位。新一轮对口帮扶陆丰市工作全面启动。

(五) 城市功能进一步优化

基础设施建设取得巨大进展，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综合交通枢纽正式启用，新区告别没有轨道交通的历史，配套工程丹梓西路、站前路等4条道路顺利通车。连接新区与市中心区的大动脉—坪盐通道开工建设，南坪三期完成概算申报，有轨电车确定规划线位，龙田路、聚龙路等按计划推进。城市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推进各类公园、绿道网、有盖连廊、立体绿化

等20个环境提升项目，全国占地面积最大的湿地公园——聚龙山湿地公园建成。全年新增绿化面积19万平方米，新建生态景观林带31.3万平方米，绿道20公里，城市绿化覆盖率达46.5%。空间资源进一步整合，全年累计完成土地整备3平方公里，完成全年任务的125%。六和商业广场一期、牛角龙、洋母帐等3个城市更新项目开工建设。制度查违成效显著，通过建立“一把手工程”工作机制、立体巡查机制、“分片包区”巡查责任机制等“九项举措”，以及出台原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遗留问题处理办法、临时用地和临时建筑管理办法、探索社区物业转型的有效途径等“六条疏导路径”，构建起了“预防为主，疏堵结合，制度查违，快速反应”的坪山特色查违体系，取得了率先建立系统全面的长效查违机制、形成了规范合理的查违管理制度以及实现永久性违法建筑（栋数）零增长等“三大成效”。全年共拆除违法建筑物面积3.39万平方米。城市更加安全有序，完成67个地质灾害与危险边坡项目治理，累计11个社区被评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排名全市前列。深入开展“平安坪山”创建活动，在全市首创“平安坪山”公共微信平台；开展平安社区、平安公园、平安校园等十个“平安细胞工程”创建活动。全年110警情大幅下降，八类暴力案件比重降至5.85%。道路交通事故比上年下降24.6%，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分别比上年下降10%、27.6%。实现地质灾害安全事故、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和重大群体性事件零发生。信访、维稳成效位居全市前列。新区安全生产工作在全市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考核中位列第一。

(六) 民生幸福感不断提升

全年安排的38项民生实事得到

100%落实。基本民生保障力度不断加大，4号屠宰场投入运营。保障性住房竣工455套，实际供应977套。“零就业家庭”始终动态归零。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增长1.07万，失业保险覆盖到非深户职工，参保人数增加近5倍；社保费征收总额比上年增长33.7%。168户低保边缘家庭纳入救助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坑梓敬老院升级为公办民营专业养老服务机构，新区第一家日间照料中心—彩虹日间照料中心正式挂牌运营。公共事业蓬勃发展的2013年，高考重点线上线人数首次突破“百人大关”，本科上线率比去年增长23%。全年新增公办学位700个，学前学位1000个。全区普惠性幼儿园比例达到50%，市规范化幼儿园比例达到95%。坪山高级中学“新疆班”艺术楼、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教学楼主体工程完工，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完成概算评审。平乐骨伤科医院正式开业，开创了政府和社会多方办医共赢的新型模式。聚龙医院、健宁医院等项目顺利推进。新区社会医疗机构达56家，社康中心实现全覆盖。新区首家恒温游泳馆、国际网球中心主场馆投入使用，文化综合体开工建设。新区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和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均超过全市平均水平。成功在北京军事博物馆举办东江纵队成立七十周年历史图片展、拍摄大型革命历史纪录片《东江纵队》等系列活动，东江纵队纪念馆被确定为省级廉政教育基地。社会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利用“织网工程”，推出“一窗式”服务平台和“易办事”自助服务终端，逐步实现无纸化办证，使居民“足不出户、尽享服务”。在全市率先实现楼（栋）长全覆盖等六个率先，坑梓、金沙社区服务中心和居民议事会等入选全市“新盆景”推广项目，丰富了全市“风

景林工程”的内容。社会组织继续壮大，新登记社会组织42家，年增长率达45.6%。出台全国首个社工人才扶持办法，万人拥有社工数4人，为全市最高。

(七) 政府服务效能全面提升
作风建设有效加强，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决反对“四风”，全年会议、文件分别压缩25%和30%。行政效能得到提升，积极推行

“四诊式”服务模式，达到服务“零投诉”。实现投资审批、业务办理等事项网上运行。成立行政代理服务中心，为企业提供从申请注册到税务登记的服务的“多证联办”服务。顺利推进廉洁政府建设，与龙岗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建立反腐败协调机制，形成反腐合力。率先成立预防腐败专门机构，建立“廉洁使者”队伍。

回顾过去一年，新区在严峻的内外部发展形势下，能取得这样的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市直各部门、各驻区单位的关心、指导和帮助，得益于龙岗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得益于龙岗区人大和政协的监督，也凝聚着新区干部群众的心血和汗水。在此，我谨代表新区管委会向各位代表和委员，向关心、支持坪山建设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成绩固然可喜，但我们深知，这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与新区人民的期盼相比，还有不少差距。在改革方面，面临很多“硬骨头”，改革任务艰巨。在产业方面，第三产业在三次产中的比重仅为27.2%，产业结构需进一步优化。在城市建设方面，城市配套水平不高，路网密度、每千人病床数、公共场所无线宽带网络覆盖率、每千人总体学位数等6项特区一体化指标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需要

进一步改善和提升；拆迁难、整备难等问题解决办法不多，城市建设空间保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在投资任务方面，需要加大引导社会投资的力度。在行政审批效能方面，涉及项目的行政审批效率还需进一步提高。在民生方面，居民收入水平较低，就业、医疗、教育等社会保障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以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14年工作思路和重点

201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冲刺之年。国内外经济形势稳中向好，经济缓慢复苏态势渐趋明朗，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存在。但是，机遇大于挑战。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市委市政府明确“三化一平台”的改革主攻方向，改革“红利”持续释放。特区一体化新三年计划实施。随着厦深高铁通车、坪盐通道等重大城市动脉的陆续开工，新区作为深莞惠一体化战略中深圳东进的桥头堡，作为珠三角经济圈与海西经济圈的重要节点，区位优势更加凸显，新区迎来了难得的重要发展机遇期。

今年新区管委会的工作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城镇化工作会议的精神和省、市的部署，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坚持深化改

革、质量引领、创新驱动，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城市化道路，深入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以产业为依托，以空间为保障，以城市功能全面提升为着力点，以片区开发为突破口，以提高民生福祉水平为目标，早日把坪山新区打造成名副其实

的东部新城。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2014年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3%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5%左右；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12%左右；万元GDP能耗下降4.25%左右。

(一) 着力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交出全面深化的改革答卷。不断深化推进中的改革，进一步拓宽改革领域

1. 继续推进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提升政府的治理和服务水平，逐步提高公共场所无线宽带网络覆盖率，加快开发“爱坪山”智慧生活等4大民生应用，大力推进综合治理管控等3大政务提升项目。

2. 加快推进土地管理制度改革。重点推进土地确权，进一步完善土地、房产、物业等权益的认定规范，推进原农村土地和建筑物处理、确权，以及旧工业区的转型升级。充分利用坪山中心区封闭运行土地二次开发和“整村统筹”土地整备的政策优势，探索存量土地再利用机制。

3. 继续推进低碳生态试验区建设。尽快完成慢行交通系统规划及试点实施方案、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可再生能源推广政策编制。加快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及环境监测站建设。加快重污染企业淘汰，制定重污染企业末位淘汰和联合执法方案，确保超额完成省市政府下达的每年淘汰流域内21家重污染企业的任务。

4. 启动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着力提升社区服务中心运营质量，探索打造枢纽型社区服务平台，率先建成较为完善的社区服务体制机制。

5. 启动全国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示范地区建设。制定社会工作服务

标准化建设规划，建立和健全社会工作服务标准，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

6. 深化社会建设“织网工程”。重点推进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实验社区建设，不断挖掘拓展“织网工程”社会治理和服务，以及支撑政府决策的应用功能。

7.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扩展“多证联办”业务链条范围，进一步加强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再造行政审批事项流程，推动政府职能从“重审批、轻监管”向“轻审批、重监管”转变，构建“审批转服务”后续监管体系。

8. 加快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针对新区节假日公交乏力现状，进一步优化公交线路，增加公交车辆，合理安排公交运营时间。加密坪山至罗湖、福田、南山重要交通枢纽站的公交快线，改善交通可达性。开展厦深铁路坪山站至深圳北站捷运化运营研究。在做好各项试点工作的同时，围绕制约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问题和居民最迫切的需求，在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改革、养老服务体制改革、公共服务供给机制改革、公共资源配置机制建立、投融资体制改革、保障性安居房统筹管控、外来人口市民化等领域加快改革探索，把改革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以改革创新促发展，促转方式调结构、促城市功能提升、促民生改善。

(二) 着力提升产业质量，实现经济有质量的稳定增长。坚持市场化导向，把市场的决定性作用与政府的主动作为更好地结合起来，把转型升级的方向与质量提升的目标更好地结合起来，把结构调整的力度与稳定增长的要求更好地结合起来

1. 继续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制定战略性新兴产业扶持政策，改革科技研发资金投入方式，鼓励以奖

代补、以结果为导向，将专项资金向重大科研项目团队和中小型科技企业、绿色环保项目倾斜，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鼓励辖区企业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的深度合作，建立科技创新战略联盟，打造自主创新平台。加快国家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深圳分中心、新能源汽车工程技术中心、国家磁浮交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分中心等重大科研平台的引进和建设，提升创新能力和水平。努力引进新区发展紧缺的领军人才20至30名，以及为新区产业配套服务的金融、法律等领域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2. 做强做优现有产业。优先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推动海普瑞、信立泰、一致药业、赛诺菲—巴斯德（二期）以及德塔、华电等项目开工建设，加快推进国电项目前期工作。大力发展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和文化创意等产业，推动华谊兄弟影视文化城、捷佳伟创、迈乐数码等项目开工建设、竣工投产。推动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转型升级。

3. 积极培育未来产业。努力构建梯次分明、结构合理的现代产业体系。加强对生命健康、航空航天等产业的专项研究。立足生命健康科学发展前沿，出台生命健康产业综合发展规划，启动生命健康产业城建设，并着手项目招商引资。积极与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洽谈，争取集“总部+研究+核心制造”的“振华宇航器件园”落户坪山。

4. 加大力度发展现代服务业。把握厦深高铁开通契机，发展高端服务业，提高第三产业在三次产业中的比重。打造以厦深高铁坪山站为核心的集交通枢纽、商务办公、商贸会展和商业商务于一体的中央商务区。加快文化综合体、体育中心二期项目建设，打造深圳东部首席文体服务中心。

大力整合新区自然生态、特色文化等资源，开发旅游精品路线，加快形成新区特色的高端旅游业。不断完善商业配套，积极推进金茂园二期建设，加快引进天虹、龙湖等大型购物广场项目。积极发展金融业，加大力度引进银行、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入驻新区。

5. 加快社区集体经济转型发展。支持有条件的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为周边的大企业、工业园区提供配套服务。拓宽社区集体资本投资渠道。鼓励社区力量以多种方式参与旧厂房改造升级。继续推进六星（龙田）新能源汽车生态文化产业园和六星（沙田）新天地商业广场等社区集体经济转型升级试点项目。继续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争取完成淘汰清理和转型400家以上落后产能企业、来料加工企业。

6. 加大招商选资力度。聚焦未来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继续加强对世界500强以及行业龙头企业、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招商，建立目标企业名单，点对点开展VIP式招商。加大市、区、街、社区四级联动招商，充分利用券商等中介、中国并购年会等高端平台开展专项招商活动。进一步加强项目储备，建立产业供需平台，对符合供地条件的项目，控制土地供应面积，增加土地供给频次，把用地规模、投资额度等指标相似或相近的项目进行捆绑，参与全市土地供需平台竞拍。

(三) 着力整合优化空间资源，提高城市发展的空间保障能力

1. 加快释放空间潜力。进一步加大土地整备、城市更新力度，力争南布、沙湖等试点社区的“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试点取得突破性进展，重点加快中心区、坪山河流域、新能源汽车基地、高铁坪山站周边等重点片区的土地整备和城市更新，争取年

内完成土地整备 2 平方公里。围绕重大交通、重点学校和医院等工程，创新征地拆迁体制机制和政策，加快城市建设步伐。

2. 继续保持查违高压态势。坚持疏堵并举，完善违法用地和违法建筑查处机制，出台社区旧工业区转型升级管理办法，推进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试点工作。

3. 不断优化空间设计。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和重要节点有关项目的设计。打造“坪山大道”沿线、老横坪路沿线及高铁坪山站片区“两线一片”门户景观带。开展坪山河及其支流蓝线划定和调整研究。

4. 合理布局产业园区。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出口加工区、中小企业总部基地、潮商总部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家具总部基地、海科兴产业园、雕塑艺术创意园等产业园区建设，打造支撑新区支柱性和先导性产业发展的优质载体。力争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在 2015 年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新能源汽车产业启动区公共服务平台明确建设主体，争取到 2015 年完成一期工程建设。加快形成“一极、两轴、三城、四区、五基地、多园”的合理产业总体布局。

(四) 着力改善城市环境，实现城市功能的全面提升

1. 大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坪盐通道、南坪三期、东部过境高速公路、坪联路、坪西公路坪山至葵涌段扩建工程、龙田路、聚龙路、龙坪路、丹梓西路（龙坪立交）、旧横坪路、有轨电车等 17 条交通工程建设。加快推进生物医药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上洋污水处理厂等 12 项环境资源工程。积极跟进赣深铁路、地铁 14 号线进展。

2. 努力营造国际化的营商环境。

紧跟全市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建设的步伐，在走新型城市化道路过程中，坚持以世界先进城区为标杆，倒逼发展方式、治理体系、制度规则、文化观念等方面的变革，积极对接国际先进理念和通行规则，创造更好的营商环境，使坪山新区加快从城市副中心向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区迈进。

3. 深入开展“我让坪山更美丽行动”。持续加大城市保洁力度，进一步提升市容环境。广泛发动全社会共同参与城市卫生、绿化等工作，努力消除新区卫生、绿化方面的不均衡现象，以干净、整洁的城区环境迎接新区成立五周年。重点改善和提升高架坪山站片区、中小企业总部基地和华谊兄弟影视文化城周边的综合环境，高标准打造深圳东部亮丽门户。

4. 营造浓厚的文化环境。充分挖掘新区以“东纵精神”为代表的红色文化，以“大万世居”为代表的传统客家文化，以马峦山为代表的原生态文化，以“腰鼓文化”、“麒麟文化”等为代表的非物质文化，以及以雕塑艺术为代表的特色文化等城市文化元素，打造具有坪山特色的浓厚文化吸引力，提升城市生活品质，提高群众的家园感和外来务工人员的归属感。

(五) 着力重点片区开发，促进新的区域发展极早日形成

1. 加快坪山中心区开发建设。积极推进片区内道路、学校、公交首末站等市政配套设施的前期工作。加快推动亚太、成城达和阿里山味等项目的土地整备和收地留地工作，力争新和、飞东一期等更新项目开工建设，正山甲一期、飞西等项目拆迁工作全面启动。加快推进昌盛路、长安二街、和富路、六和商业广场、招商花园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新和四路建设工作，确保年底建成通车。

2. 加快坪山河流域综合治理与

开发建设。以坪山河低碳生态启动区为载体，通过坪山河流域“四位一体”的综合治理与开发，探索具有坪山特色的绿色低碳城市发展模式。充分利用“河长制”高位推动机制，解决坪山河干流及支流整治工作中遇到的前期审批、征地拆迁等难题。重点推动坪山河干流、汤坑水、赤坳河、墩子河、碧岭水、石溪河的水环境整治，推动启动区、坪环工业园、碧岭沙湖等片区的开发建设，以及中集工业区的升级改造。全面开展流域启动区和碧岭沙湖片区的土地整备和城市更新工作，江边城市更新项目争取实现土地供应 3 万平方米。启动金牛西路连接新和路段等项目的前期工作。

3. 加快推进坑梓次中心建设。有针对性地选择重要节点、重要区域、主干道路沿线，强化城市设计和环境提升，推进成熟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及相关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迅速提升城市面貌，提升坑梓次中心区对出口加工区、生物医药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的配套服务功能，打造适应高端产业发展、高端人才生活消费的城市形态。

4. 加快推进聚龙山片区建设。加大保护聚龙山生态环境力度，依托聚龙山湿地公园，进一步完善先进制造业总部基地集聚区的配套，将聚龙山片区打造成为产城融合的现代生物科技新城。

(六) 着力建设幸福坪山，提高民生福祉水平

1. 开展“民生幸福感提升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居民所思、所忧、所急、所需，做好 38 项民生实事。

2. 提供更好的教育。继续对学校挖潜扩班，进一步缓解“就学难”问题。落实民办学校学位补贴、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教师长期从教津贴、贫困家庭学生补贴等的发放工作。

尽快完成深圳第九高级中学、中山小学、深圳市职工继续教育学院校园建设工程前期工作，进一步加快坪山高级中学新疆班、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的建设进度。

3. 提供更好的医疗。加快推进健宁医院、坪山新区人民医院前期工作，尽快解决第三人民医院（新区妇幼保健院）、聚龙医院概算、征地拆迁等问题，争取项目尽快开工建设。组织创建 2~3 个区级重点学科，争取 3~5 年内扶持其达到市级重点专科水平。完成 8 家社康业务用房标准化改造，提高社康服务能力。争取完成 5~8 家健康小屋的创建，打造新型社区医疗服务阵地。争取完成 3000 户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居民提供更方便的卫生服务。

4. 提供更好的就业。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促进高校毕业生、来深建设者充分就业。举办创业培训班，对有创业愿望的居民进行全覆盖创业帮扶工作。继续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

5. 提供更好的保障。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健全住房保障体系，争取年底前保障性住房竣工交付的实物房源达到 3,000 套，向市层面申请将部分保障性住房转换为拆迁安置房。加大对低保、困难户的保障力度，逐步完善低保准入和退出机制，杜绝“人情保”。深化敬老院社会化改革，完善新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开展残疾人居家无障碍改造工程，推动残疾人康复项目的实施。

6. 提供更好的服务。继续推进社会建设“新盆景”项目的培育和扶持工作，重点培育幸福园区、社区服务、社会融合等项目。利用社区服务中心平台，继续推动社会组织流动孵化基地的建设，培育和壮大社会组织。举办麒麟舞培训、“关爱劳务工”文艺巡演等活动，丰富市民文化生活。做好社区两委班子换届工作。

7. 提供更安全的生活。建立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长效机制，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对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严厉打击制假售假的违法犯罪行为。

(七) 着力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建设“两型一化”政府

1. 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坚持为民务实清廉，结合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整治“慵懒散奢”等不良风气，提升政府在公共服务、市场监管、服务社会方面的能力，扎实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进一步完善服务外包指导目录，制定政府

职能转移目录和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2. 推进智慧型政府建设。依靠“织网工程”实现的信息互联互通、融合共享的基础，利用“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的契机，围绕智能办公、智能监管、智能服务、智能决策四大领域，切实提高政府办公、监管、服务、决策的智能化水平。

3. 推进法治化政府建设。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城区”，在推动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社会治理体制改革等方面，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推进改革；在推进重点片区开发、流域综合治理等方面，提前做好制度设计，探索建立公众参与新区大开发大建设的制度体系，以规范的制度设计促进新区“开放建设”。率先探索建立凸显新型功能区特色、法治和诚信并重的法治城区考评体系。建立依法行政报告制度，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加强干部法治培训教育，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能力，培养法治干部。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里，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牢记市委、市政府赋予新区的历史使命，全面深化改革、提升城市质量，真抓实干，共创坪山新区的美好明天！

相关链接：名词解释

1. 织网工程：指以信息化技术手段为依托，促进社会管理创新和提供公共服务的新机制。主要是建设“四个载体”，提供“五个支撑”，实现“六个功能”。“四个载体”是：建设一张网格，组建一支队伍，搭建一个平台，建立一套体系。“五个支撑”是：一库两网两系统，包括公共信息资源库，社会服务管理网、社区家园

网，综合信息采集系统、决策分析支持系统。“六个功能”是：基础数据一网采集、社会事件一网分拨、信息资源一网共享、社会管理一网覆盖、决策指挥评价一网呈现、社会建设一网统筹。

2. 智慧城市：指在城市发展过程中，在城市基础设施、资源环境、社会民生、经济产业、市政治理领域

中，充分利用物联网、互联网、云计算、IT、智能分析等信息通信技术手段，对城市居民生活工作、企业经营发展和政府行使职能过程中的相关活动与需求，进行智慧地感知、分析、集成和应对，为市民提供一个更美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为企业创造一个更有利的商业发展环境，为政府构建一个更高效的城市运营管理环境。

3. 智慧坪山：指通过信息的数字化、感知化、互联化、智能化逐步深化信息的应用程度，建立一个由新技术支持的涵盖市民、企业和政府的新城市生态系统，将坪山新区打造成为环境优美和谐、资源可持续利用、大众生活幸福、先进产业发达、社会管理睿智、国际化程度较高的智慧城市。坪山新区是深圳市唯一入选国家“智慧城市”的试点城区。

4. 整村统筹：坪山新区提出的土地整备的创新模式，即综合运用规划、土地、产权及相关政策，优化整合城市空间，一揽子解决农村城市化过程中留下的土地历史遗留问题，统筹推进经济转型、城市转型、社会转型、社区基层党建及社区转型发展等的新路径。

5. 单元统筹+子单元从快开发：新区确定的坪山中心区总体开发模式，其要义是在规划统筹下，凡符合单元利益统筹合理承载相应利益和权益的，通过土地开发模式统筹，各子单元可利用合适的土地开发模式，在符合政策规定的前提下，从快开发。

6. 人才计划：中组部推出的海

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
7. 站企分离：坪山社区基层管理的创新模式，即社区工作站和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实现职责分离。

8. “双到”扶贫：广东省在扶贫计划中提出的原则，即规划到户，责任到人。

9. 平安细胞工程：根据创建平安坪山的实际，有针对性的创建十个“细胞”：包括平安社区、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平安公园、平安市场、平安企业、平安出租屋、平安车站、平安文化娱乐场所、平安群防群治队伍。

10. “一窗式”服务：指将多个行政审批部门与手续全部集中在一个窗口，统一受理办证所需全部资料，统一发放证件的审批服务新模式。

11. 风景林工程：指市社工委大力推进的社会建设示范工程，其将各单位在社会建设中创造的典型经验比喻为“盆景”，在全市推广后形成“风景”，简称“风景林工程”。

12. “四诊式”服务：结合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所推行的为企业服务的方式，即优质高效的“门诊式”服务、重点项目的“急诊式”服务、主动上

门的“出诊式”服务、疑难杂症的“会诊式”服务。

13. “多证联办”服务：指将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国（地）税税务登记证、公安刻章的审批以及中介刻章服务等企业注册事项统一打包，一窗受理，并联办理。

14. 三化一平台：指深圳市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主攻方向，即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和前海开发开放战略平台。

15. 聚龙计划：指坪山新区制定的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实施计划。

16. 一极、两轴、三城、四区、五基地、多园：“一极”，深圳产业发展核心增长极；“两轴”，现代产业发展轴，人文生活创意轴；“三城”，新能源汽车城、聚龙生物城、国际创意城；“四区”，综合保税区、先进制造业区、中心商务区、总部研发区；“五基地”，创新服务综合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家具总部基地、中小企业总部基地、新能源总部基地；“多园”，新能源汽车、文化产业、生物产业、电子制造、装备制造、商贸服务、农业休闲。



2014·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

(吴业伟 摄)



2014年坪山新区大事记

1月

3日 坪山新区首家新居民互助服务中心在坑梓办事处秀新社区揭牌成立。

6日 坪山中心小学获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德育教育研究中心授予“德育示范基地学校”称号。

8日 坪山新区投放首批50辆纯电动出租车正式运营。

9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马凯到坪山新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调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情况。广东省委副书记、省长朱小丹，深圳市委副书记、市长许勤等陪同调研。

10日 深圳市副市长吴以环到坪山新区调研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新区中医院）建设体制、合作模式、人才引进等工作情况。

坪山新区召开2014年社会建设专题研讨会暨专家咨询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成立坪山新区社会建设专

家咨询委员会，聘请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张翼等11位专家学者担任新区社会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13日 由深圳市民政局、深圳市史志办公室、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和广州市东江纵队研究会主办的纪念坪山新区东江纵队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东纵战旗红》在深圳市民中心开演。

14日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开业庆典仪式及投资推介会在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举行。推介会吸引300多家企业参加，日本郡是医疗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签约企业宣布正式开业。

16日 深圳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张思平到坪山新区调研坪山办事处沙田社区发展情况。

19日 首届“南粤杯”广东省青少年书法大赛总决赛在坪山新区南粤公益文化生态园举行，共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各15名。

20日 坪山新区首届“最美社工”

2月

1日 “深圳市大工业区锦绣东路市政工程”“深圳市大工业区人民东路市政工程”被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为“2013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7日 深圳市委常委、副市长到坪山新区调研新区“党群共建”及社区服务中心运营情况，并先后到坪山办事处家德工业园、坑梓办事处坑梓社区服务中心部署有关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有关工作。

8日 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到坪山新区调研。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原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党组书记陈清泰，原全国政协委员、文化部副部长赵维绥，广东省常务副省长徐少华，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市长许勤等陪同调研。

12日 坪山新区召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系列文件和会议精神。深圳市委第三督导组全体成员，新区领导班子成员、区直各单位、各办事处、区属企业副处级以上干部、驻区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坪山新区2014年“春风行动”公益招聘会在坪山影剧院启动，活动当日有462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

19日 坪山新区东江纵队纪念馆举行“广东省反腐倡廉教育基地”揭牌仪式。该馆是深圳市首个省反腐倡廉教育基地。

是月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与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签订《智慧校园信息化框架协议》，打造深圳市首个免费为全区学校提供“家校通”教育网络互动平台，获得中央电视台及深圳都市媒体报道。

是月 坪山新区六和、汤坑、和平等13个社区被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评为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3月

6日 2014年国际网联（ITF）女子巡回赛深圳站在坪山国际网球中心举行。

12日 “紫露凝香——中国著名女画家邀请展”在坪山新区美术馆大

厅正式启动，此次展览共有11名不同年龄的女画家约51幅作品亮相。

19日 广东省、深圳市“两代表一委员”（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坪山新区视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到坪山新城展览馆、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等地视察。

25日 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信访办副主任张志亚获广东省政府授予“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称号。

31日 教育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专家组到坪山新区调研评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学校标准化建设、规范办学行为等工作情况。

4月

2日 坪山新区23个社区30个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全面完成。社区综合党组织书记兼任居委会主任“一肩挑”比例95.7%，社区“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比例94.2%，完成广东省委、深圳市委关于“双80%”选举工作目标。

3日 国务院参事葛志荣、张纲，国家质检总局副局长马思宇到坪山新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调研新能源汽车产业情况。

坪山新区坪山中心小学被美国华盛顿中国研究中心与美国“长春藤名校+”校友会联合评选为2014年中国最佳小学500强之一。

8日 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到坪山新区调研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王荣表示，新区要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以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抓手，锐意创新，优化服务，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上下功夫，加快产城融合步伐。

15日 坪山新区举办首届名师评审颁奖典礼，新区88位优秀教科研人才获名师证书。

21日 弘金地——费雷罗国际网球学院举行启动仪式，该学院选址于坪山国际网球中心。西班牙费雷罗网球学院创始人安东尼奥·马丁内斯·卡斯卡勒，前法网冠军胡安·卡洛斯·费雷罗出席仪式。

22日 “湖北医药学院教学医院”揭牌仪式在坪山新区人民医院举行，新区人民医院成为该学院的教学医院。

5月

1日 坪山高级中学管乐团获“中華杯”中国第八届非职业优秀（交响）管乐团队展演银奖。

16日 第十届“文博会”坪山新区重大文化创意产业合作项目签约仪式在深圳会展中心举行，新区分别与中国文汇海外华媒控股有限公司、中视新影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1日 深圳市委常委、副市长到坪山新区行政服务大厅调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充分肯定新区行政服务大厅的改革创新和便民服务

工作。

坪山新区与深圳排放权交易所联合举办“坪山新区绿色建筑与碳排放权交易宣讲会”。会议介绍深圳市绿色建筑发展现状、坪山新区绿色建筑发展激励暂行办法。

30日 中国象棋特级国际大师世界冠军许银川到坪山新区光祖中学举行现场表演赛，为象棋爱好者指导棋艺。

“我的中国梦——多彩坪山”第二届“金画笔”少年儿童绘画比赛优秀作品展开幕式暨比赛颁奖仪式在坪山新区美术馆举行，新区50多所幼儿园、小学、初中学生的近300幅作品展出。

6月

4日 广东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东电视台等省内主要媒体到坪山新区东江纵队纪念馆参观访问。

5日 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到坪山新区调研重大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先后走访深圳聚龙医院、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现场。

10日 坪山新区“企业风控产融结合”主题宣讲会暨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首次活动在深圳市奔达康集团大厦举行，新区总裁俱乐部的30名企业总裁参加活动。

坪山新区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发布国家首家区域级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坪山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

11日 深圳市政府副秘书长许重光到坪山新区调研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现场视察坪山中心区飞东片区更新项目现场、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许重光表示，要尽快完善坪山站周边道路、广场及周边绿化环境。

13日 深圳市治保组织建设坪山经验推广会在坪山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召开，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基层治保组织运行模式获好评。

17日 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暨授牌仪式在新区国税地税联合办公楼举行。该中心旨在增强新区公共资源交易透明度，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实现效益最大化。

23日 《人民日报》头版刊登“广东攻坚正当时”一文，报道“坪山新区在全国率先实现政务信息互通共享”。

26日 深圳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丘海到坪山新区检查督导深化改革

工作，丘海表示，新区在全面深化改革上要接地气、抓重点、求实效，以改革目标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30日 坪山新区举行2015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暨“深圳公益慈善月”活动启动仪式。活动当天收到新区干部职工捐款25.3万元。

是月 民政部将坪山新区确定为“首批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地区”。

7月

1日 广东省公安消防总队防火部部长肖蓉率队到坪山新区开展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督导工作。

2日 坪山新区举行海科兴战略新兴产业园开园典礼暨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基地揭牌仪式，该园主要承接生命健康、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上下游关联产业。

4日 全市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试点改革经验交流会在坪山新区召开，新区政企分离改革经验成为深圳市推进社区股份公司试点改革亮点。

11日 坪山新区举行2014年开工、封顶、竣工、交付项目集中启动现场会，“德塔电动车产业化项目”等35个重大项目正式启动。

17日 坪山新区召开党工委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新区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31日 云南省普洱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李佳维率队到坪山新区考察“织网工程”智慧社会建设和创新型社会服务管理工作。

是月 坪山新区“智慧城市”综合信息平台被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SOA分技术委员会评为“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

方案”之一。

是月 深圳市委公布《全面深化改革专项督查报告》，坪山新区“探索土地管理‘坪山模式’”“构建新型城镇化土地利用新机制”两个改革项目跻身“超百分项目榜”。

是月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中央研究院党支部书记宫清被评为“国家级领军人才”。

8月

1日 坪山新区举行“7·25”见义勇为表彰会，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授予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治安巡防员宋海兴“见义勇为勇士”称号。7月25日，宋海兴因制止一起持刀抢劫案英勇牺牲。

6日 坪山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举行广东药学院实践教学基地签约揭牌仪式。

9日 2014“QQ游戏·天下棋弈”全国象棋甲级联赛深圳站棋警联谊活动在坪山新区金茂园酒店举行。

坪山新区成立5周年暨2014年度专家咨询委员会在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举行，国家行政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原科研部主任许耀桐等18位国内知名专家学者齐聚一堂，共谋城市提质之变。

13日 坪山新区2014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举行，该活动以“严明组织纪律、锻造优良作风”为主题。

15日 广东省环保厅副厅长陈光荣到坪山新区检查聚龙山湿地公园建设运行情况，并现场督办淡水河污染整治工作。

19日 坪山新区慈善会举办第五期爱心帮困助学活动，向92名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22.5万元。

26日 坪山新区举行重大民生决

策群众咨询委员会启动仪式，在全市率先实行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制度。

27 日 比亚迪全球最大用户侧铁电池储能电站落成仪式在坪山新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厂区举行。

深圳市副市长吴以环到坪山新区调研重点区域开发建设项目，走访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对中心区开发建设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是月 坪山新区斥资 1100 万从汕头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引进“马廉儿科妇产科”10 人医疗团队。

9 月

1 日 坪山新区成立以来新建第一所公办学校——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建成投入使用。

11 日 坪山新区生物与生命健康产业投资推介会在深圳会展中心召开，会上举行坪山新区“国际生命健康产业园”重大项目合作签约仪式。

19 日 深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刘玉浦到坪山新区调研深圳国宝造币有限公司、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国际网球中心。

24 日 坪山新区举行首届民生实事体验日暨民生实事网上征集评选活动，活动邀请新区人大代表、辖区居民、网民、媒体等 60 人实地体验新区成立以来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成果。各界代表结合网上征集的民生实事项目评选出新区成立 5 年来 10 大民生实事项目，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建设工程等入选。

25 日 政协深圳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王穗明到坪山新区调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坪山新区举行深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光祖中学揭牌仪式。

是月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

圳市坪山新区中医院）“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走进坪山新区德马峦工业区。

10 月

9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房保障司副司长王瑞春率队到坪山新区调研新区棚户区改造工作情况。

10 日 云南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李江率队到坪山新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调研新区新能源产业发展情况。

17 日 坪山新区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坪山高级中学开幕，该运动会以“和谐残运，爱满坪山”为主题。

31 日 坪山新区文明创建“文明言行 优雅你我”主题宣传万人签名活动启动仪式在新区管委会大院举行，活动为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作宣传动员。

深圳市第九届公园文化节坪山新区中心公园分会场开幕式暨文艺演出活动在新区中心公园举行。

是月 第二届“艺术零距离——中国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馆藏作品进社区”活动启动，至 11 月结束。

是月 坪山新区在深圳市首创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在公共场所张贴不同卡通形象代表不同卫生和质量级别。

11 月

8 日 坪山新区召开改革“金点子”现场评审会。评审会邀请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党代表、群众代表、政府单位代表和媒体记者对筛选出 8 大类 120 个改革“金点子”和 28 项“金方案”进行现场评审，评选出“金点子”类奖项 80 个，“金方案”类奖项 18 项。

15 ~ 16 日 广东省首届孝文化节论坛暨全国首届孝文化书画展在坪山新区“中民国际长者公寓”举行，活动吸引来自全国各地孝文化研究、传播机构以及教育界、书法界、社科界等社会各界人士共 300 余人参加。

17 日 第十六届高交会坪山新区企业新产品发布暨项目签约仪式在深圳会展中心举行，新区与深圳市海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副主席田文率队到坪山高级中学调研新疆班办班情况。

17 日 坪山新区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坪山高级中学开幕，该运动会以“和谐残运，爱满坪山”为主题。

31 日 坪山新区文明创建“文明言行 优雅你我”主题宣传万人签名活动启动仪式在新区管委会大院举行，活动为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作宣传动员。

20 日 原全国政协副主席厉无畏率队到坪山新区调研坪山雕塑艺术创意园，检查深圳市“创意十二月”活动筹备情况。

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率队到坪山新区沙湖社区调研特区一体化建设工作，现场考察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公共服务和管理体制等方面进展和成效。

26 日 坪山新区举行《坪山新区年鉴》首发式，新区首本年鉴——《坪山新区年鉴（2014）》正式出版。

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高振怀到坪山新区调研企业发展和企业工会工作情况。

27 日 第五届坪山新区旅游文化节开幕式及系列活动在新区中心广场举行，该活动以“多彩坪山，绽放别样魅力”为主题。

28 日 坪山新区颐康院揭牌仪式暨“情暖夕阳·爱满坪山”活动启动仪式在新区颐康院大院举行。该院打破本地敬老院只能接受本地户籍老人的限制。

29 ~ 30 日 坪山新区代表队在 2014 年深圳市第十六届“网协杯”业余网球团体赛中获得甲级冠军。

是月 坪山新区生物加速器二期启动，该加速器二期用地 10.24 万平方米，总建筑规模 46.85 万平方米。

是月 坪山新区龙田小学花样跳绳队在第四届全国绿色运动健身大会暨全国跳绳联赛中获全国第一名 2 个，第二名 6 个，第三名 3 个等，共 22 个奖项 86 人次，并取得参加 2015 年全国跳绳联赛总决赛资格。

12 月

5 日 坪山新区保密工作专题党课在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召开，课程主要讲述保密工作的地位作用、形势任务，并针对新区保密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计划与措施。

9 日 坪山新区举行首届“最美网格员”评选活动决赛。廖小龙、陈

燕妮当选年度最美网格员。

10 日 坪山办事处被全国农民工健康促进行动广东省示范区鉴定组授予“广东省农民工健康促进行动示范区”称号。

11 日 坪山新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贷款委员会评审，项目授信 51 亿元。

16 日 2014 首届深圳名家雕塑作品大展在坪山雕塑艺术创意园开展，深圳“创意十二月”活动首次走进坪山新区。

17 日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深圳）有限公司举行 8 英寸生产线投产仪式，该生产线是《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出台后，国内首条投产的集成电路特色工艺生产线。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司长丁文武出席仪式。

海关总署中国保税区出口加工区协会副秘书长蒲少伟到坪山新区指导新区申报综合保税区工作。

26 日 坪山新区首家社区基金会“坪山社区基金会”在坪山经发大厦正式揭牌。

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项目开工，拟建学校总用地面积 9.6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85 万平方米，办学规模为 60 个班的寄宿制高中。

30 日 比亚迪铁电池深圳基地暨循环式充电桩落成典礼在坪山新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举行。该充电桩每次最多可同时为 72 辆电动车充电。

是月 坪山新区信息化管理办公室被中国智慧城市论坛评为“2010 ~ 2014 中国智慧城市发展 5 周年贡献单位”。

是月 “感知坪山”视频共享管理平台项目获《中国智慧城市年鉴》编辑部授予“2014 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创新项目奖”。

是月 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被民政部授予“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社区”称号。



2014 · 六和商业广场项目整体效果图

(综合办公室)



综述

【概况】坪山新区位于深圳市东北部，2009年6月30日正式挂牌成立。新区自成立之日起，被深圳市委、市政府赋予建设“科学发展示范区、综合配套改革先行区、深圳新的区域发展极”历史使命。2014年，坪山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围绕“两区一极”战略定位，坚持“规划先行、从容建设、产城融合、宜居宜业”原则，以建设现代化国际化新城、新兴产业名城、和谐幸福新城、文化创意新城、山水田园新城“五大新城”为目标，坚定不移走“深化改革、质量引领、创新驱动”新型城市化道路，深入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加快推进落实各项工作。

【历史沿革】坪山新区地域原隶属宝安县，分为坪山、坑梓两镇。1992年，龙岗区成立，坪山、坑梓两镇隶属龙岗区管辖。1994年深圳市开始筹建大工业区。1997年大工业区中心区正式动工建设，用地范围包括坪山镇和坑梓镇的部分土地共39.57平方公里，并成立深圳市大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杨伟豪)

2000年4月27日，国务院批准成立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规划面积3平方公里，2001年3月31日，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通过国家八部委联合验收并一次性封关运作。2004年，深圳市撤销坪山、坑梓两镇，分别设立坪山街道办事处和坑梓街道办事处。2009年6月29日，为推进以大工业区为中心的坪山新城的统筹发展，促进全市区域协调发展，全面提升城市化水平，深圳市委、市政府决定，在大工业区及坪山、坑梓街道基础上，建立坪山新区，将原“深圳市大工业区（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更名为“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加挂“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牌子，相应成立中共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中共坪山新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杨伟豪)

【“全面深化改革年”和“城市质量提升年”】2014年，坪山新区按照深化改革、质量引领、创新驱动的新型城市化道路，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坚持推动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社会建设持续进步、城市环境不断优化、民生福利

不断改善、文化建设更加繁荣、党的建设全面加强，推进新区从边缘城区向城市副中心战略转变，打造深圳美丽东部新城。全面深化改革年，是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按照深圳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改革总体部署，从新区实际出发，树立“以改革论英雄”发展理念，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加强文化建设”“建设生态文明”和“加强和改善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等重点领域，系统、协同地突破制约新区发展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在新区形成“人人思改革、人人谋改革、人人推改革”局面，在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有所作为，有所突破，有所贡献。城市质量提升年，是以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和“深圳质量”为标杆，以新型城市化道路为基本路径，抓特区一体化“新三计划”发展机遇，树立“以质量论高下”工作理念，推进生产、生活、生态和公共服务、公共治理等领域全方位质量提升，加快推进新区“特区一体化”融合，实现半城市化地区向东部新城历史跨越，打造升级

版城市品质。

(邬亮)

自然环境与人口

【位置面积】坪山新区位于深圳市东北部，东靠惠州大亚湾石化城，南连大鹏半岛，西邻盐田港，北面是龙岗中心城，是深化深莞惠合作重要战略节点，下辖坪山、坑梓两个办事处23个社区、163个居民小组，总面积约166平方公里。

【地质土壤】坪山新区自然地形主要为浅丘陵和盆地，地势舒缓，建设条件良好。地势为西南高，东北低。中部东西走向为宽谷冲积台地和剥蚀平原，适于开发建设与耕作；西部为低山丘陵；南部为连片山地，属砂页岩和花岗岩红壤，适于发展林果。深圳市岩溶地质作用主要分布于龙岗、坪山、坪地和葵涌4个岩溶盆地地貌单元，成为岩溶塌陷多发区。新区范围内属于岩溶地质，分布石岩系石砾子组灰岩。该岩层为可溶性岩层，在长期的岩溶地质作用下，

形成溶蚀洼地。在上述地区，石灰岩隐伏于溶蚀洼地松散堆积层下部，成为隐伏岩溶发育区。在隐伏岩溶发育区，由于地下存在溶洞、暗河、土洞等，当地下水位变动时，易形成岩溶地面塌陷地质灾害，工程地质条件较差，易导致地面建筑物沉陷、变形、破坏等，对城市规划建设土地利用造成严重影响。

【生态环境】坪山新区山川秀美，旅游资源丰富。深圳市主要河流之一的坪山河贯穿全境。北、东、南三面，有规划建设中的坪山—龙岗城市绿廊、坪山—坑梓绿廊、聚龙山湿地生态公园、马峦山郊野公园，环抱成形。2014年，新区生态控制用地89.2平方公里，占总用地的53.7%；河湖水面9.39平方公里，占总用地5.65%。

【水土资源】2014年，坪山新区建设用地64.97平方公里，占新区总面积的39.14%，主要以工业用地(25.59平方公里)、交通用地(12.63平方

公里)和住宅用地(12.97平方公里)为主，三者约占新区建设用地78.79%。新区成立以来，通过土地整备、城市更新分别完成土地入库2.14平方公里和7.07万平方米。坪山河、坑梓河为区域内主要河流。坪山河是深圳市五大河流之一，属东江水系淡水河一级支流，发源于三洲田梅沙尖，在免岗岭下入惠阳区境。流域水系呈梳状，支流主要发育在右岸，主要支流有三洲田水、碧岭水、汤坑水、大陂水、赤坳水、墩子水、石溪河7条支流。坑梓河发源于松子坑，经坑梓流入龙岗河。新区境内有红花岭、赤坳、松子坑、大山坡—矿山、石桥沥等众多水库，水面总面积1524公顷。其中，大山坡—矿山、赤坳、松子坑水库，均属深圳市东部引水工程储水库区。

【人口资源】2014年底，坪山新区实际管理人口约67万人，其中户籍人口4.44万人。少数民族有48个约3.2万人(含流动人口)，其中以壮族、苗族、土家族居多。

(杨伟豪)



2014·坪山全景

(胡锴 摄)



国家级改革项目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着力巩固前期创建成果,组织创建社区工作交流,提高创建社区知晓度,推广前期先进经验。组织回访,了解前期示范社区后续运行状况,定期检查与督导。完善六联、沙田两社区创建工作,通过宣传教育提升居民防灾减灾意识,组织社区业务骨干参与培训、演练活动。启动汤坑社区创建工作,通过普查摸底等方式完善社区防灾减灾机制,组织辖区范围内企业、居民代表等300余人开展专题演练活动。开展“5·12”防灾减灾主题宣传活动,以阅读一本书、观看一场电影、举行一场演练、举办一次讲座、开展一次体验“五个一”为主线,推进防灾减灾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家庭”。坪山六联、坑梓沙田社区获民政部颁发的“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截至年底,新区已有13个社区获“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覆盖率超过50%,坑梓办事处

实现全覆盖。

(余国宝)

【土地管理制度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探索‘整村统筹’土地整备模式,完善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南布试点项目进入实施阶段,沙湖试点项目政策大账及专项规划获市规划国土资源委员会同意。坪山中心区“单元统筹+子单元从快开发”土地二次开发模式获得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批准授权。新区按照“严格审批、局部试点、封闭运行、风险可控”方针实施,取得放权更新立项、授权规划审批、突破收地瓶颈等一系列制度成果。年内,推动“农地入市”,规范原农村被确权土地有序流转。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实现“农地入市”,是深圳市继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后第二宗“农地入市”改革。新区土地管理制度改革获评深圳市年中改革“英雄榜”百分项目、深圳市2014年全市改革优秀项目。

【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2014年,坪山新区以民政部授予的“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为契机,逐步探索出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社区、社会组织、社工、年内,新区基层治理体系改革跻身

社区志愿者“核心引领、多元共治”社会治理体系新模式。新区组织人事局出台《坪山新区基层治理改革实施方案》,利用社区“两委”换届契机,厘清社区治理主体职能,改变社区综合党委、社区居委会、社区工作站、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四块牌子,一套人马”旧有模式。新区社会建设局推出绘制一张社区地图、编制一本资源手册、建立一个社区家园网、推出一系列便民措施的“四个一”便民服务。聘请深圳市第三方评估机构,分两批对三年服务期满21家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全方位评估。2014年7月和11月,分两批对21家运营期满社区服务中心进行招投标,淘汰落后社工机构,引进公信力较强、社会服务经验丰富机构运作,形成优胜劣汰服务格局。截至12月,社区服务中心共开展服务辅导个案1077个,咨询个案9409个,组建小组970个,组织社区活动5754场,孵化社区社会组织108个,发展志愿者3354人,家访1.26万次,需求建档1.02万份,总服务人次108万。新华社于10月8日播发通讯文章,指出新区“核心引领、四社联动”具有示范意义。

深圳年中改革“英雄榜”百分项目,基层治理体系改革获南方报业集团年度推荐奖。

【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创建】

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以民政部授予“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为契机,推动新区社会工作。年内,新区社会建设局聘请香港督导、深圳初级督导等社会工作领域专家,共开展社工继续教育培训6场,组织社工赴港培训1次,参与社工超过300人次。继续落实《坪山新区社会工作人才扶持办法》,按时发放社工人才补贴。鼓励户籍居民报考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聘请初级督导和中级社工师,为户籍居民免费举办10场助理社工师考前培训,提高考试通过率。培育发展社会组织,推动出台《坪山新区

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开展新区“十佳社区社会组织”评选活动,对优秀社区社会组织予以表彰。截至年底,在新区服务的社工机构达15家,其中本土社工机构3家,开发社工项目5个,社工总人数238人,平均每万人拥有社工7名,在深圳各区中比例最高。新区有社会组织299家(其中社区社会组织148家,登记社会组织197家,备案102家,其中社会团体190个(含备案),民办非企业组织109个)。(王勇军)

【首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

2013年1月,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深圳市坪山新区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2014年,坪山新区将“智慧城市”建设与“织网工程”相结合,以“网格化”为基础,以“信息化”为手段,创新社会治理机制,推进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搭建政务办理协同平台,创建

政务信息互通共享新机制。纵向实现市、新区、办事处、社区四级数据联通,横向获得30多家市直单位和区内所有部门数据,各部门通过“织网工程”平台共享数据。搭建“信息惠民”服务平台,创建智慧化社会服务新机制。建设695个AP无线热点,覆盖新区95%以上公共场所。推出“一窗式”受理服务,实现一张网流转、一条龙服务,居民跑一个窗口,在家就能申请办理43项常遇事项。搭建决策分析支撑平台,创建政府智慧管理新机制,率先开发劳资纠纷预警、经济运行情况预判、自然灾害防御预警等应用专题,为政府决策提供科学数据支撑,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精细化和智能化水平。年内,为共享全国智慧城市建设及标准化应用经验,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参考与借鉴,通过智慧城市优秀案例的宣传推广,带动全国智慧城市相关产业发展,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OA分技术委员会启动“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优秀案例评选”。7月,新区“智慧城市”被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SOA分技术委员会评为“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方案”之一。(邱建中 姬美峰)

【低碳生态试验区建设】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深圳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关于共建国家低碳生态示范市合作框架协议》,深圳市成为国家低碳生态示范市,坪山新区成为低碳生态试验区。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推动低碳生态实验区建设,出台《坪山新区低碳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2014~2015年)》《坪山新区可再生能源推广管理办法》《坪山新区建筑废弃物减量减排管理办法》。坚持“保护为发展、发展促保护”

思路,严格维护基本生态控制线,严格保护基本农田,开展马峦山与坪山河生态经济走廊规划研究,实施金龟社区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及建设项目生态指引,推动辖区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协调发展。以构建生态空间规划体系为目标,以政府投资和新建项目为带动,从交通体系、市政建设、绿色建筑、产业转型等方面推进新区国家低碳生态示范区建设。开展坪山河流域低冲击开发管理办法及示范项目实施指引研究,规划绿道网103.5千米,连接辖区建成的31个公园和1个自然保护区。支持推动发展文化创意、生命健康等低碳生态产业,编制相关产业空间布局规划。以坪山中心区开发为契机,落实中心区“半月环、蓝水道”绿色低碳规划理念,指引文化综合体、中山小学等新建项目落实低冲击发展理念。(王勇军)

市级改革项目

【街道敬老院升级转型试点】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推进敬老院社会化改革,制定《坪山新区养老服务机构整合工作方案》,完善新区养老服务体系。以升级改造后的坑梓敬老院为主体,优化整合坪山新区敬老院资源。7月,坪山敬老院完成资源整合及工作人员分流安置补偿工作。11月28日,新区第一家公办民营的区级养老院“坪山新区颐康院”挂牌成立,以“公办民营,委托管理”经营模式承担区级养老院功能。年内,按照全市养老设施专项规划要求,规划建设500个床位规模的区级综合型养老院。新区养老院已完成立项、规划选址申报等前期工作,确定区级养老院建设引进专业服务机构参与,融入专业化、人性化设计理念。(余国宝)

【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改革试点】2014年,坪山新区开展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试点工作。坪山新区是深圳市农村城市化重要地区之一,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数量占深圳市比例相对较高。新区有申报历史遗留违法建筑2.14万栋。其中,坪山办事处1.44万栋,坑梓办事处0.7万栋。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与坑梓办事处被纳入“三规”^[1]注试点范围。其中试点区域内六和社区申报历史遗留违法建筑1019栋。4月,试点工作启动。注重建立新区、办事处联动机制,开展实地调研,加强宣传培训,进行数据梳理,开展民意调查,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完成未申报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初步核查、资料收集、分类处理及内业核查工作,新区范围内应申报未申报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约2600栋。形成《坪山新区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试点工作中期总结评估报告》,为深圳市历史遗留违法建筑



2014·京基——御景印象

处理提供经验。(刘吉祥 杨君)

【“织网工程”综合试点】2014年,坪山新区推进“织网工程”深化应用,梳理212项业务应用需求,制定深化应用工作方案,分阶段、抓重点开发应用业务。对残疾人、低保户、孤寡老人等服务对象进行188种组合分类,标识上图;将义工、楼栋长、应急资源等分布情况在地图上直观呈现。借助“织网工程”公共资源信息库,定向选取活动对象送上多方关怀,其中低保户与残疾人占50%、老年人占20%、外来务工困难家庭占30%。开发基层服务管理综合平台,采集人口信息87万条,各类事件信息6.1万条,登记个体工商户信息1.22万条,法人信息5426条。受理各类行政业务申请3456项,办结3360项,办结率97.2%,处置劳动类事件41条。年内,“织网工程”平台登记志愿者组织113个、党员志愿者3193

人、义工6987人,组织完成志愿服务1234件、上门代办推送服务730次。(邱建中 姬美峰)

【基层管理体制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颁发《坪山新区基层治理改革实施方案》《坪山新区社区工作站工资管理办法(试行)》《坪山新区社区工作站职能及组织架构指导意见(试点运行)》,指导基层体制改革。实行行政企分开,把社区股份公司剥离出去,回归本位,改变社区综合党委、工作站、居委会、股份公司“四合一”局面。以基层工作需要带动,调整新区、办事处、社区等各层级职能。改革社区工作站人员身份及薪酬制度,激发基层工作热情,提高工作效率。开展社区选举及运作改革,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增加社区综合党委、社区工作站、居委会选举及运作透明度。年内,新区完成社区“两委”班子换届,书记和主任一肩挑比例95.7%,两委班子交叉任职比例94.2%,完成广东省委、省政府规定村、社区“两委”一肩挑和交叉任职比例达到80%目标。

【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颁发《坪山新区推行股份合作公司改革工作方案》,确定沙田、石井、秀新、南布共4家社区为试点改革单位,分别开展政企社企分开、规范监管、转型发展、股权改革试点工作。4月,全部实现股份合作公司和社区综合党委、居委会、社区工作站领导层分离,股份合作公司、综合党委、工作站、居委会按照各自职能

职责开展工作;剥离股份合作公司计生、治安、综治维稳等社会职能。沙田股份合作公司完成政企社企分开改革工作任务,公司内部监管逐步规范完善。新区制定《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集体资产监管办法》《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班子成员薪酬标准的指导意见》《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公章管理规范》等规范性文件。并结合社区发展实际及转型发展需求,修订《坪山新区促进社区集体经济转型发展的若干措施》,设立每年不低于6000万元专项资金扶持股份合作公司转型发展。引导和推动股份合作公司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和投资方向,扶持公司实施多元化经营发展战略,促进股份合作公司转型发展。7月4日,深圳市股份合作公司改革试点现场经验交流会在新区召开。

【深圳市“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根据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与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共建坪山新区“公交都市”示范区合作框架协议》,坪山新区为深圳“公交都市”示范区。2014年,坪山新区制定“公交都市”示范区零排放公交规划,编制《坪山新区公交场站规划及近期实施计划》。年内,提升公共交通环境,开通滨海支线直达大鹏海滨公交线,满足市民节假日出行需求;开通高峰专线64号直达地铁横岗站、永湖站线路;增加坪山至罗湖、福田、南山重要枢纽公共交通出行方式;增开服务大工业区公交线路2条(M439、M440)。开展新一代公交候车亭建设工作,建成公交候车亭100座。投放纯电动出租车50台,缓解居民出行难问题。建设公共自行车租赁网点60个,投放公共

自行车1500辆。(王勇军)

新区配套改革

【公共资源交易机制改革】2014年6月17日,坪山新区成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该中心以“四统一”为抓手,统一平台运作、统一规程执行、统一模板使用、统一主体监管,规范新区公共资源交易行为。年内,完成政府采购计划441个,节约财政资金900万元,节支率7.11%。制定《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将小型建设工程招投标纳入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启动公车拍卖工作,10月31日发布第一批公车拍卖公告,11月18日正式网上竞拍,新区成为全市首家开展公车改革车辆集中拍卖区级单位。

【建设工程招投标机制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修订更新所有招标投标规范性文件,统一执行《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立小型建设工程发包机制。制定《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标评定分离定标细则》,组成建设工程定标专家库,完善评标定标依据,规范定标流程。规范招标代理行为,对招标代理实行一票否决,加强对招标代理监管力度,促进招标代理自律。结合新区实际,制定履约评价细则,加强承包商履约后续监管,建立信息化履约评价平台,及时录入承包商履约评价信息,将其作为招标投标评标定标条件。

【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医疗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引进特色、优质教育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办学校办学,促进形成以政府办学为主体、全社会参与、公办教育和民办教育共同

发展格局。引进北京十一学校办学模式和课程体系,按照公办、委托管理方式,与北京十一学校联合举办“坪山新区第二实验学校”。引入深圳同心慈善基金会及知名企业家等社会资本,双方各出资5000万元,合作运营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9月1日正式开学。探索与北大方正集团合作,共建北大医疗坪山医院。与深圳大学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共建共管新区妇幼保健院,并作为深圳大学附属医院,加挂“深圳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牌子。

【“城中村”小区物业管理兜底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沙梨园、荣田、下廖、大水湾等小区开展物业管理兜底试点改革。社区自行组织相关单位为小区提供清扫保洁、秩序维护等基本服务,承担小区管理“兜底责任”。年内,完成围墙、岗亭、自动道闸、治安监控系统等基础设施升级改造,为实施兜底管理创造先行条件。新区坑梓办事处协调新区环卫、城管、出租屋等职能部门参与社区物业管理事务,推进“城中村”小区物业管理和社会管理有效联动,解决社区环境、治安等问题。试点小区所在社区物业公司实施封闭式物业管理。

【流动摊贩疏导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启动流动摊贩疏导改革项目。对乱摆卖集中路段进行摸底调查,选取若干试点推进流动摊贩疏导工作。年内,在秀新、金沙、龙田、沙田、六和等6个社区建成7个摊贩疏导点,总面积2900平方米,安置各类摊档220个。落实竹坑、沙田社区流动摊贩疏导点用地选址,总面积4200平方米。由物业公司对

[1] “三规”:2001年10月17日经深圳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自2002年3月1日起施行的《深圳经济特区处理历史遗留违法私房若干规定》和《深圳经济特区处理历史遗留生产经营性违法建筑若干规定》,2009年5月21日经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09年6月2日通过实施的《关于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处理决定》。

疏导点进行运营管理，杜绝占道经营现象，改善市容市貌。

【社区便民服务试点】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选定沙田、六联、汤坑3个社区开展群众捐助和低保物品发放便民服务试点，扩大新区接收捐赠受理范围，解决低保困难群众领取低保物品交通困难，为低保人群提供贴心服务。9月，完成便民服务点建设并投入运营，由社区派工作人员专职负责日常管理工作。10月，试点社区便民服务点正式运行。年内，接收群众捐赠旧衣服5000件，

向低保户发放物资60份。（王勇军）

【基层治理模式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与华中师范大学团队合作，完成《坪山新区推进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首批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地区“两区”建设工作推进会》，邀请全国著名社区建设专家陈伟东教授对方案进行解读，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雷卫华做出工作部署。11月19日，民政部督察组到坪山实地督查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情况，肯定新区实验区建设成果和社区服务信息化工作。

（梁小炎 朱小蔼）



2014·坪环社区大万祠堂客家祭祖活动

（综合办公室）

牌化工程和信息化工程六大工程”思路，确立未来三年新区社区治理和服务工作方向。10月24日，坪山新区召开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首批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地区“两区”建设工作推进会，邀请全国著名社区建设专家陈伟东教授对方案进行解读，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雷卫华做出工作部署。11月19日，民政部督察组到坪山实地督查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情况，肯定新区实验区建设成果和社区服务信息化工作。



干部管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任免区属单位干部92人次。其中，提拔处级干部19人次、科级干部42人次。新区招聘一批次聘任制公务员8人。办理公务员调动42人次。其中，跨区调动30人次、新区内调动10人次、市外调动2人次。年内，新区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4人。通过公开招聘和赴外地选聘毕业生，公开招聘职员188人、选聘事业单位系统职员14人。落实《深圳市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方案》《坪山新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办理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完成20个单位88个岗位，批准同时在管理岗位和专业技术岗位两类岗位上任职的“双肩挑”人员备案4人。（李敏）

【机构编制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开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登记（备案）事业单位94家。推进政务和公益中文域名注册工作，申报119家单位，申请137个中文域名，报送覆盖率达82.63%。按照《坪山新区编制权责

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要求，新区汇总审核行政职权事项2274项。其中，行政许可258项，行政处罚1523项，行政强制3项，行政征收11项，行政裁决2项，行政检查101项，行政确认66项，行政给付117项，行政指导0项，其他行政职权193项。规范机构编制管理方式，编制实名制系统平台管理各单位机构编制。（郑艳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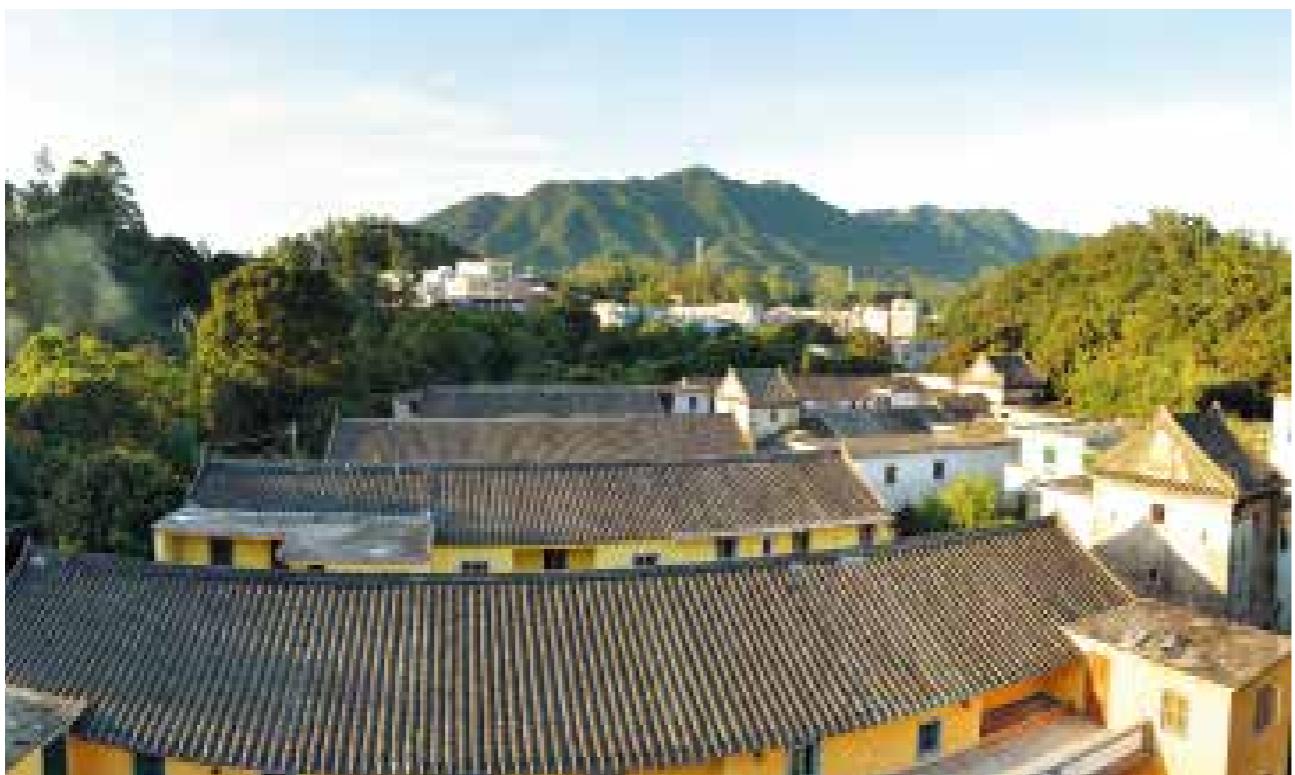
【职员招考】2014年，坪山新区规范职员、雇员公开招考工作，为机关事业单位补充优秀工作人员，调整单位人才队伍结构。新区组织人事局按照《深圳市事业单位常设岗位工作人员招聘办法》《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雇员招聘实施细则》规定，组织新区职员和雇员公开招考工作。通过公开招聘和赴外地选聘毕业生，公开招聘职员188人，选聘事业单位职员14人，招聘雇员47人。

【事业单位人员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事业单位人员日常管理工作。年内，办理职员交流备案51人。其中，调入6人、调出35人、区内调动10人。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工作，与拟安置单位主管部门协调沟通，确定安置具体单位，办理职员报到手续，安置军队转业干部3人。开展职员续聘、转聘、解除聘用合同与干部试用期转正工作，办理续聘45人，转聘7人，解除聘用合同16人，干部试用期转正44人。开展职员专技岗位聘用工作，办理20个单位88个岗位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工作，批准“双肩挑”备案4人。梳理申请超职数配备干部工作，统计新区职数配备干部情况，做到职数核定情况与编制文件一一对应，梳理汇编出干部配备人员名单。推进绩效管理制度，夯实人力资源激励机制。绩效考核专办员全程跟踪，实时督办各单位绩效考核工作。调整绩效考核系统，每月统计绩效考核执行情况，提高绩效考核督办效率。

【干部选拔任用】2014年，坪山新区坚持选贤任能，改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定《坪山新区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工作方案》。以新区组工干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人事干部为重点，组织学习《干部任用条例》，要求领导干部熟悉并带头遵守、组织人事干部

精通并严格落实。以《干部任用条例》、深圳市委《关于认真贯彻干部任用条例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若干意见》及配套文件为依据，制定《深圳市坪山新区机关单位科级干部任免工作制度》，规范新区机关单位科级干部选拔工作。提拔任用前注重干部考察，考察坚持选任标准，多层面调查了解，提高考察准确性。年内，新区在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局、发展和财政局等单位，推荐选拔处级干部三批次。经过民主推荐“海选”、考察“精选”、两次党工委会议票决“挑选”和“优选”，提任处级岗位19人。年内，任免区属单位干部92人次，其中，提拔处级干部19人次、科级干部42人次；同级转任处级干部3人次、科级干部17人次；执法人员职务任免7人次；新入职公务员转正定级4人次。



2014·金龟社区同石居民小组

【公务员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完成新区干部职数管理和非领导职数管理等问题自查，“配偶已移居境外干部”统计和调整，因公因私出国（境）证件持有登记，摸查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工作。完成深圳市公务员信息管理系统中新区公务员信息完善工作。组织区直各单位及办事处对深圳市公务员信息管理系统中本单位公务员信息进行校核和完善工作。完成干部人事档案粘贴、裁剪、分类和审核，推进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达标创建工作。（李敏）

【老干部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全面落实政治待遇，组织新区领导走访慰问老干部20余人次，向老同志通报工作情况3次，新区组织人事局专题研究老干部工作，在新区离退休干部中开展“为党的事业增添

正能量”活动。丰富老干部业余生活，5月初，新区老干部活动中心举办第三届老干部“长寿杯”门球大赛；7月16日，组织邀请深圳市孙逸仙心血管医院保健专家，在坪山办事处老干部活动中心举办健康保健知识讲座，来自新区机关事业、办事处、系统60多名老干部参加讲座；11月下旬，组织新区副处级以上退休老干部40余人赴厦门考察。（林东宇）

【军转干部安置】2014年，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落实2013年度军队转业干部接收安置工作。新区落实2013年度4名军队转业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其中公务员1人、职员3人。年内，根据深圳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办公室做好2014年度安置军转干部6名要求，分别完成安置前期工作。（李敏）

组织机构

领导成员（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姓名	职务	任免时间
杨绪松	党组书记	2010年6月起
吴德林	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2013年9月起
王晓星	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	2011年12月至2014年11月
黄佳根	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2011年12月起
黄正勤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09年8月起
张涞临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09年8月起
雷卫华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09年8月起
刘胜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2011年12月起
王伟雄	党工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	2011年12月起
刘虹	党工委委员、组织人事局局长	2011年12月起
王德明	党工委委员、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局长	2013年7月起

各级机构（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机构类别	单位	单位领导
行政管理类事业单位	综合办公室	主任：王伟雄 副主任：方丹彪（9月止）徐海波（10月起） 李兴亮 李大洋
	纪检监察局	局长：戴像荣 副局长：徐海波（10月止）陈建辉 刘彦孜（8月起）
	组织人事局	局长：刘虹 副局长：江国初 刘伯新 张洲
	社会工作委员会	专职副主任：孙艳琼 专职副主任：陈舒婧
	经济服务局	局长：满新程（4月止）王晋（9月起） 副局长：吴民（9月止）陆彤 黄刚勇
	发展和财政局	局长：张宗武 副局长：王晋（9月止）黄泽文 伍本山 黄郁明（10月起）
	社会建设局	局长：杨勇 副局长：王超 翁其斌（5月止）杨渊杰 杨汉洪（6月起）
	公共事业局	局长：谈宜福 副局长：李伯湛 夏雷 陈淑媚（9月起）
	城市建设局	局长：丁向阳 副局长：寇燕 刘夫杰 王熠
	城市管理局	局长：胡伟新 副局长：冯志云 梁敏国 蓝必华
行政执法机构	规划土地监察大队（局）	大队长（局长）：罗演广（12月止） 副大队长（副局长）：刘茂 曲建国（挂任） 李莹（9月起） 高晓望（1月止）

续表

机构类别	单 位	单位领导
事业单位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主任：罗育新（6月止）吴 民（9月起） 副主任：宫谊凡 邓姗姗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主任：朱焕扬（挂任） 副主任：蔡序果（6月止）许永明（挂任）曾剑辉 曾少钧 何凯红（9月起）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主任：曹庆新 副主任：范秋生 朱竞丰
	土地整备中心	主任：邓国元 副主任：黄赤坤 郑金平 刘守明（9月起）
	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	主任：张继雄（9月止）黄沛锋（9月起） 常务副主任：罗演广（12月止） 副主任：谭剑桥（挂任） 黄沛锋（9月止）
	规划国土事务中心	临时负责人：张 信（5月止）戴小平（7~9月） 主任：戴小平（9月起）
	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	主要负责人：陈遂祥
	坪山公路管理所	所 长：赖志平 副所长：王锡队 黄 开 罗轶衍
办事处	坪山办事处	党委书记：马岩松 办事处主任：孟晓贤
	坑梓办事处	党委书记：管连秀 办事处主任：周岸标
临时机构	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	主任：李纪阳（挂任） 副主任：孙巨人（挂任）
	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 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主任：何瑞雪 副主任：兰虎林 卫生宏
	坪山新区 - 大亚湾区惠阳区合作办公室	主任：黄刚勇
直属企业	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晓望 总经理：高晓兵
驻区单位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	局 长：刘 锋（12月止）姚早兴（12月起）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	局 长：李志坚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局 长：王德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	局 长：张 欣
	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	局 长：黎 锋（10月起） 副局长：张伟良（10月止）（主持工作）
	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	局 长：李 伟（9月止）连松灿（9月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	局 长：黄 建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	大队长：尹茂達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	大队长：陈国平（5月止）李成平（5月起）
	深圳市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公司）	局 长（经理）：赖远彪
	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	主任：陈 宁（11月止）林宇超（11月起）
	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	主任：肖瑞明（5月止）邱 云（5月起）
	深圳坪山供电局	局 长：吴鑫源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	总经理：柳建村
	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4月份成立）	局 长：吴 平（4月起）

督查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督查督办深圳市委、市政府及新区交办重点工作任务2216项，比上年增长106%。其中，任务令105项，专项督查2111项。在上年试行区属机关政府绩效评估工作基础上，正式全面开展区属机关政府绩效综合评估工作。年内，新区被深圳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评为“全市督查工作先进单位”。新区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副主任孙巨人被评为“全市督查工作优秀工作者”。

【重点工作督查】2014年，坪山新区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抓督查实效、完善绩效考评，推动新区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通过注重深入一线开展现场督查、注重盯紧问题进行跟踪督查、注重解决问题开展协调督查、注重多方联动进行合力督查“四个注重”开展督查。新区全年执行重点工作任务令105项。其中，完成46项、按进度顺利推进30项，完成及按进度顺利推进占任务总数72.3%。全年专项督

查督办事项2111项。其中，属于深圳市委、市政府交办事项90项，完成73项，按进度顺利推进14项。属于新区交办事项2021项，完成1448项，按进度顺利推进272项，完成及按进度顺利推进占任务总数85.1%。

【政府绩效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各部门承担政府绩效评估考核项目37项，除满意度评估指标2项外，其余为客观评估指标。新区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通过责任分解、督促检查，及时对绩效指标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和监控。对指标成绩存在问题或指标排名靠后单位，给予提醒和进行催办。年终综合评估结果，新区有9项指标得分排名居深圳市前三位，其中排名

全市第一（含并列）7项。排名全市前三指标占客观指标总数26%，排名第四到第七位指标17项，占客观指标总数48%，排名后三位指标有9项，占客观指标总数26%。（汪振勋）

基层党组织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完成23个社区综合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完



2014年12月19日，坪山新区举行2014年度查违共同责任逐级定量考核评审会
(规划土地监察大队)

善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大居民小组党建力度，新区163个居民小组中单独组建党支部的居民小组由2009年新区成立之初25个提升至2014年137个。开展党员志愿服务工作，推广“党员志愿者+社工”服务模式，成立党员志愿者服务队113支，开展党员志愿服务项目254项，服务群众6.73万人次。年内，新区党工委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组织集中学习、培训740场次，参加集中学习2.5万人次。全区各级各单位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累计召开听取意见座谈会242场次，开展其他形式征求意见活动423次，开展“民生体验日”315人次。

【基层党组织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党工委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坚持“书记抓、抓书记”，以上率下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书记抓”，各级党组织书记对党建工作亲自抓、负总责，出现党建工作问题实行第一负责制。“抓书记”，推动各级“一把手”把党建工作放在首位。12月，新区党工委召开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由各基层党（工）委书记向新区党工委述职。坪山、坑梓办事处分别召开社区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述职评议结果纳入干部年度考核，作为干部考察、交流和选拔任用重要依据。年内，新区开展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至3月31日，23个社区综合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全面完成。至4月2日，23个社区30个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全面完成。换届后，社区综合党组织书记兼任居委会主任“一肩挑”比例95.7%，社区“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比例94.2%，完成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双80%”选举工作目标。新区以换届为契机，叠加基层治理改革等内容，推进社区政



2014年2月25日，坪山办事处2014年社区换届选举工作动员会（陈敏 摄）

企分离，实现23个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全部脱钩。新区党工委制定社区综合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引领社区治理系列文件，明确社区各治理主体职能定位和具体工作规范，推进社区综合党组织规范化建设。针对软弱涣散社区党组织、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两新”组织党组织不同情况，分别施策整改。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深入整顿，每月实地督查，将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作为督导重点。将整顿工作作为查摆问题和整改落实重要内容，条目式地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措施，在专题组织生活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创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工作，加强服务阵地建设，整合新区社区服务中心与党群服务中心，统一命名为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按照深圳市统一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牌匾和标识，统一挂牌。规范服务中心建设，统一设置“心愿墙”“志愿墙”，规范开放时间、活动记录等，将党代表工作室整合到服务中心。

【党员志愿者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党员志愿者服务工作实行常态化开

展。推广“党员志愿者+社工”服务模式，成立党员志愿者服务队113支。其中，机关党员志愿者服务队62支。全区党员志愿者2865人，占党员总数48.6%，其中机关党员参与率100%，入党积极分子志愿者342名。自2013年9月全面启动党员志愿服务活动至2014年底，累计开展党员志愿服务项目254项，服务群众6.73万人次。

【党代表接待周活动】2014年，深圳市党代表坪山新区代表团到24个党代表工作室开展活动120次，受理社情民意案件40件，涉及市政交通类11件、项目建设类7件、环境治理类9件、慰问帮扶类2件、经费申请类2件、历史遗留问题（征地补偿类）3件，其他6件，其中已结案35件。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党工委开展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活动期间，举行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6场。向党员干部发放《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等资料1.6万册。开展集中学习、培训740场次，参加

集中学习2.5万人次。各级各单位召开听取意见座谈会共242场次，开展其他形式征求意见活动423次，开展“民生体验日”活动315人次。通过座谈会、网络征询、民生体验日等10个渠道收集意见建议5870条，梳理确定问题541个，全部由新区党工委班子成员和相关部门一一把手领办，严格落实责任制。对应中央、省委、市委专项整治任务，新区开展专项整治工作21项，研究解决领导班子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问题372个，责任到人，年内解决问题198个，其余问题解决在持续推进。为巩固活动成果，新区党工委在教育实践活动期间建立完善区级层面规章制度24项，废止《坪山新区管委会经费报销临时办法》《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6项，以制度约束“四风”滋长，以机制规范权力运行。（檀玉红）

【代表委员参政议政】2014年，坪山新区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联系基层群众作用，加强与代表、委员沟通，推进工作发展。年内，新区联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72人，其中省人大代表1名，市人大代表18名，龙岗区人大代表34名；市政协委员6名，龙岗区政协委员13名。为加强与代表和委员沟通，新区组织代表和委员开展“视察”“调研月”“督办月”等活动，积极听取代表、委员们意见和建议，加强交流，掌握第一手材料。年内，加强代表和委员建议、议案与提案办理工作，提升承办单位落实能力与效果，做好市、龙岗区两级人大代表建议、议案，政协委员提案承办、分办、督办和答复工作。加强与建议人、议案人、提案人沟通，77件建议、议

案、提案全部按时答复完毕，取得办结率100%、答复率100%、满意率100%“三个百分之百”工作成效。

【代表委员社区联络站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联络站职能优势，推进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社区工作，提升社区综合发展水平，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新区做好碧岭、汤坑、石井、龙田、秀新5个社区联络站建设工作，发挥代表和委员在闭会期间作用，畅通社区群众向代表、委员反映意见和建议渠道，加强代表、委员与群众联系，提高代表、委员履职能力，推动人大、政协工作在基层创新开展。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定期接待社区群众制度，每月开展一次代表、委员接待社区群众活动。年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接待群众来访119宗461人次，意见主要反映征地拆迁补偿、企业欠薪、邻里纠纷、家庭矛盾等群众关心热点难点问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联络站保障每一件接访工作代表

委员签署接访处理表、转办函及回复意见等资料齐全、归档，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推动和谐社区建设。（徐睿）

作风建设

【群众工作“培根固本”】2014年，坪山新区开展“培根固本”行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在党员干部联系群众宣传员、信息员、调解员、指导员、督办员的“五员”机制和党员干部与群众双向联系模式基础上，紧扣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培根固本”行动。年内，新区党员干部走访群众3300户，收集社情民意220条，为基层群众办实事500件，发现和帮助解决各类矛盾纠纷400起。在春节、中秋期间，党员干部走访低保、残疾、老年人及外来务工家庭2200户，为他们送去节日问候和祝福，受到群众欢迎。（何德宽）

【政风行风建设】2014年，坪山新

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加强执纪监督，推进政风行风建设，不断提升行政效能。结合新区工作实际，制定《坪山新区2014年暗访工作计划》《坪山新区2014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方案及考评细则》，建立行政效能投诉受理处理机制，加强电子监察平台建设，推进行政问责制。深入机关、基层开展作风建设专题活动，通过宣传教育、查摆问题、作风暗访、责任追究等方式，组织21名党风廉政监督员分成3组对新区10个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和侵害群众利益整治专项行动主管单位开展政风行风检查，不定期对10个被评议单位进行明察暗访125人次，现场派发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测评表72份。经3个民主评议组综合考评，总体评价均为“满意”，有效提升群众对新区服务的满意度，增强服务效能，促进新区工作作风转变。

（刘舒婷）

反腐倡廉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推进新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查处一批腐败案件，初步形成不敢贪氛围。强化正风肃纪，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现象。创新廉政教育机制，开展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推动体制机制创新，促进权力透明运行。履行审计监督功能，严把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结算、变更。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回归并强化监督主业，反腐倡廉工作取得成效，为新区建设提供保障。（彭坤焱 贾泽龙）



2014年5月20日，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黄佳根、佳根率新区纪检监察系统工作人员前往石井社区慰问（纪检监察局）

【廉洁城市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营造新区廉洁从政氛围。



2014年12月19日，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工作会议
(纪检监察局)

出台党员领导干部作风建设“十不准”^[2]和反“四风”长效监督措施，确保“四风”问题不反弹、不回潮。组织作风建设明察暗访活动42次，发现纠正问题14个。廉政审核干部154人，廉政谈话拟提拔处级领导干部10人，组织局办“一把手”向新区纪检监察工作会议述责述德述廉6人。加强公务用车监督检查，确保公车改革进行。开展“会所腐败”、文山会海、“考核检查”、收受“红包”等专项整治行动12项。全区“三公”经费压缩41.88%，党员干部主动上缴“红包”及购物卡10.6万元。牵头开展权责清单编制工作，梳理出十类行政职权事项2274项，涉及调整事项124项，其中下放7项、转移47项、取消35项、整合35项。推动相关部门出台建设工程招投标制度改革方案“1+5”^[3]文件，实行工程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建立工程承包商预选库；扩大定标人范围，随机抽取参与定标。推动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运作、统一规程执行、统一模板使用、统一主体监管。开展社区“两委”换届选举监督检查，防范拉票贿选，营造风清气正换届环境。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监管，出台“1+7”^[4]文件，

推进集体资产管理交易平台和财务实时监控平台建设，防腐从源头开始，以公开促规范。
(胡棕棋)

【腐败案件查处】2014年，坪山新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查处一批腐败案件，初步形成不敢贪的氛围。制定《深圳市坪山新区纪检监察机关实名举报违纪违法线索奖励办法》，支持、鼓励和引导群众依法检举、控告违纪违法行为，调动群众参与反腐败工作积极性。建立微信投诉举报公众平台，拓宽社会监督参与渠道。强化安全文明办案，新建老鸦山独立办案谈话点，实施规范管理。年内，办理上级转办、群众来信来访、网络等渠道信访件107宗，初核率95%。立案26宗26人，比上年增长189%，增长率在全市各区中排名第二。被立案人员中，涉及处级干部2人，科级干部2人，党纪处分12人，移交司法机关5人。协助深圳市纪委和其他省、市纪委监委查办案件7件次。典型案例有组织人事系统积分入户、城管系统干部腐败等案件。
(舒基昌)

【廉政教育】2014年，坪山新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创新廉政教育机制，以“一把手”讲廉政党课为切入点，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推出“备案+见

证+督办”模式，抓实“一把手”讲廉政党课环节。形成“新区—办事处—社区”三个层面一级抓一级、层层传递廉洁从政理念格局，打造独具特色“廉政教育坪山模式”。从新区书记、办事处书记到社区书记和区直各局办“一把手”，均登台授课，向下属和身边人述德述廉，层层传递正能量。这一做法被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刊物、深圳市委办公厅信息快报及省、市多家媒体推广。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期间，举办风纪教育培训班33场，参训人员2727人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96场，受教人员3800人次。东江纵队纪念馆发挥省级反腐倡廉教育基地作用，加大对外宣传和推广力度，参观受教党员干部和青少年学生5007批次约3.2万人，比上年增长14%。编印《预防职务犯罪法律法规漫画读本》《廉政面面观》《画说“四风”》等廉洁读本6000册，免费提供给广大党员干部阅读。

(李准 杨莉)



2014年9月1日，坪山新区2014年廉政党课暨党纪政纪法纪教育培训——“一把手”讲党课
(纪检监察局)

[2] 党员领导干部作风建设“十不准”：1. 不准上班时间脱岗打高尔夫以及其他非集体组织的体育活动；2. 不准出入私人会所；3. 不准参加高档酒楼宴请；4. 不准在工作日午间饮酒；5. 不准公车出入敏感场所；6. 不准公车私用；7. 不准大办婚丧喜宴；8. 不准上班期间打麻将；9. 不准各部门以业务交流为由相互宴请；10. 不准违反深圳市禁烟条例相关规定

[3] 建设工程招投标制度改革方案“1+5”文件：1.《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方案》；5.《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法》《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实施细则》《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办法》《坪山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坪山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管理办法》等5个规范性文件

[4] 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监管“1+7”文件：1.《关于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公开的意见》；7.《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信息公开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经济合同管理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公章管理使用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会计档案管理规范》《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物业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非农建设用地和征地返还用地土地使用权交易实施细则(试行)》

【审计监督】2014年，坪山新区审计监督工作把关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结算、变更重要事项与关键环节。完成政府投资审计项目255个，审查账目15.45亿元，核减金额9337.47万元，核减率6.04%。完成工程变更备案审计334项，不予备案金额108.64万元。开展“一把手”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审计3人；配合深圳市审计局开展新区领导离任和任中审计，审计2人。完成2013年度税收征管、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管理、体育彩票公益金管理使用和财政预算执行等项目审计。完成23个社区和163个居民小组换届经济责任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金额10.16亿元，发现工程建设管理不规范、债权债务管理不规范等12大类问题582个，提出审计意见及建议595条。开展坪山办事处碧岭股份合作公司原董事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社区群众反映问题专项审计。开展社区财务管理帮扶行动，指导制作“社区财务管理‘十不准’”^[5]宣

传海报，印制《社区财经管理和审计知识200问》辅导读本，设置帮扶工作热线电话，帮助提升社区财务管理水品。首次开展坪山新区民办教育财政扶持资金绩效审计项目。(黄婵玲)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纪工委、纪检监察局落实中央纪委“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调整内部结构，回归主业，强化监督，锻造干部队伍，做到执好纪、问好责、把好关。增设检查二科，增加办案力量，办案专职人员从5人增加到10人，回归并强化监督主业。纪检监察局内设机构“行政监察科”更名为“执法和效能监督科”，厘清职责定位。举办业务培训班，邀请广东省纪委、深圳市监察局、龙岗检察院等单位办案专家专题授课，提高纪检监察干部业务水平。聘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廉政监督员、媒体记者等15名外部力量，规范与监督全区纪检监察工作人员信访举报处置权、案件检查权、定性量用权、执纪纠风权、干部任用权、资金资产支配权“六权”。成立坪山新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监督委员会，完善外部监督机制，健全内部控制措施，严防“灯下黑”。督促纪检监察工作人员按照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三严三实”标准要求自己，提升思想境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做到心存敬畏、秉公用权、严于律己，牢守廉洁底线。(彭坤焱 贾泽龙)

统一战线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巩固统一战线基础，推进统、侨、台、商、

[5] 社区财务管理“十不准”：不准违规发包工程、不准违规采购物资、不准违规出租物业、不准违规使用现金、不准私存、不准账外设账、不准白条报销、不准假票入账、不准白条抵库、不准私设小金库

民、宗等各项工作。帮助各民主党派在新区成立各民主党派深圳市委员会坪山新区直属支部，支持民主党派义工队开展健康、法律、音乐、文化等义教课程，开展“爱眼睛”义诊活动。发挥民主党派成员优势，开展调查研究，提高党派参政议政质量和水平。协助各民主党派完成市委常委、委员人选考察工作。同时，开展无党派人士推荐登记工作，建立党外人士“人才库”。组织赴港慰问香港坪山同乡会副会长企业和在港乡亲，举办乡亲联谊活动，开展港澳青年联谊活动，推动香港坑梓同乡会成立。开展新区台资企业经营状况专题调研。整合台商资源，协助深圳市台商协会重新组建坪山新区台商联谊会。加强港澳台交流联谊，服务非公经济企业，维护宗教和谐稳定，统一战线工作稳步推进。

【侨务和港澳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加强与香港同胞联谊工作，组织赴港慰问活动6次。举办乡亲联谊活动，开展“品荔枝”“中秋

月坪山情”等文化联谊活动4次。开展港澳青年联谊活动2次。10月，推动香港坑梓同乡会成立。年内，梳理涉侨信访案件，妥善处理侨务信访纠纷，做到件件有处理，事事有回音。接待来访侨胞20次，召开信访案件分析会6次，办结朱某某等重点信访案件，有效维护侨界和谐稳定。

【对台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开展对台交流工作，组织3批由新区领导带队共28人参与的对台交流活动。开展与台湾政、企、商界在产业发展、社区建设、城市发展、经贸洽谈等领域的交流合作。宣传新区新城新貌，加深台湾各界对新区了解认识。年内，新区社会建设局深入80家台资企业，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形式，对新区台资企业基本情况、技术创新情况、营商环境情况满意度等形式进行摸底。为宗教场所举办卫生健康知识讲座活动2期，向信教群众提供卫生知识服务。全面检查宗教点安全设施情况，发现问题并督促各堂点改进，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年内，位于新区的深圳国兴寺获得深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批准成立。

信访纠纷，加深台胞感情。年内，发生涉及台商经济纠纷2起，经组织双方协调，和平解决纠纷。

【民族宗教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开展“民族文化进社区服务”活动3场，把少数民族知识问答、中国少数民族服饰体验和少数民族音乐、舞蹈等活动带入社区。开设少数民族普通话小课堂，提高少数民族群众普通话水平，减少沟通障碍。在新区开展28家拉面馆探访活动，帮助拉面馆解决办理卫生许可证、调解经济纠纷等问题。妥善处置穆斯林拉面馆纠纷5项。关心新疆班师生学习和生活，在古尔邦节、中秋节等，开展新疆班师生慰问活动3次。开展宗教场所调研，对新区成立以来宗教场所和民间信仰集会场所进行摸底。为宗教场所举办卫生健康知识讲座活动2期，向信教群众提供卫生知识服务。全面检查宗教点安全设施情况，发现问题并督促各堂点改进，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年内，位于新区的深圳国兴寺获得深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批准成立。

【民主党派工作】2014年，民主党派工作稳步开展，各民主党派在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和自身建设等方面取得进步。新区整合民主党派资源，成立全市首支民主党派义工队，打造具有各自党派特色的“义教、义诊、互助”三大社会服务品牌。年内，新区组织民主党派义工成员在社区授课35次；提交调研报告6篇、反映社情民意材料23篇，涉及教育、医疗、卫生、交通建设等方面内容。截至2014年年底，坪山新区共有各民主党派人士99人，其中民进22人、民盟19人、民建18人、农工党14人、民革12人、九三学社12人、致公党2人、无党派代表1人。4月，先后



2014年8月22日，香港深圳坪山同乡会向73名贫困学生发放8.4万元助学金
(坪山办事处)

成立民盟市委坪山新区直属支部、九三学社深圳市坪山新区直属新社。截至年底，民革、民建、民进、农工党、民盟、九三学社先后在新区成立市委直属支部。(梁小炎 胡子亚)

【工商联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工商联创新服务方式，搭建政企沟通平台，助推企业健康发展。推进信息化建设，启动新区工商联微信公众平台，升级改版工商联网站，优化网站功能，增强网站服务性和便民性。搭建沟通交流平台，年内，分别在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齐心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3家公司开展以“践行群众路线真诚服务企业”为主题的“主席活动日”活动，促进企业家之间相互沟通交流、经济交往。该工商联与新区行政代理服务中心合作为企业做宣传推介，帮助企业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审批环节，缩短办事时间。召开2014年上半年政企座谈会，搭建政企沟通平台。通过会上交流、会下督促的形式，组织新区职能部门对41家企业提出的59个问题逐一解答，向企业传递政策法规，帮助企业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开展“百日访百企”活动，收集到关于就学、就医、招工、交通及城建等问题55个，及时反馈至新区职能部门予以解决。举办“践行理想信念、追寻红色足迹”教育活动和“预防经济犯罪，保护合法权益”专题讲座，推动非公经济健康发展。举办坪山总商会企业家高尔夫比赛，成立工商联高尔夫球队，加强企业家联谊。(梁小炎)

工会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总工会下辖直属机关工会、公共事业局工会、坪山办事处总工会、坑梓办事处总工会、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工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工会、坪山公路管理所工会7家工会。年内，新区有企业1761家，已建工会1684家，其中独立基层工会委员会1117家，千人以上企业单独基层工会委员会18家。职工21.27万人，会员19.54万，入会率92%。年内新建独立基层工会委员会67家，新入会会员2584人。

【工资集体协商】2014年，新区总工会签订集体合同43份，建立工资集体协商^[6]制度企业1124家，覆盖职工17.94万人，建制率94%。其中，单独签订工资集体合同企业26家，覆盖职工9.57万人，重点企业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83%；签订区域性工资集体合同15份，覆盖企业719家，

覆盖职工8.29万人；签订行业性工资集体合同3份，覆盖企业60家，覆盖职工782人。

【职工创优争先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总工会发动各级工会组织、职工及工会干部参与创优争先活动。显科环球存储产品（深圳）有限公司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获“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状”。深圳市迪凯特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员工黄恩华、深圳市坪山新区旭硝子精细玻璃有限公司技术员刘掀揭获“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章”。深圳村田科技有限公司加工制作组获“深圳市工人先锋号”。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获2014年省模范职工之家；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工会生产部工会小组获2014年省模范职工小家。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工会获“深圳市先进职工之家”。深圳市鹏煜威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远特信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行政部获“深圳市工人先锋号”。



2014年1月6日，坪山新区举行2014年“送温暖”活动慰问金发放仪式
(组织人事局)

[6] “工资集体协商”：工会或经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依法就企业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工资收入水平等事项进行平等协商，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工资协议的行为

公司工会委员会综管部分会获“深圳市先进职工小家”。坪山总工会黄露懿、坑梓总工会黄健获“深圳市优秀工会之友”；坑梓总工会许清秀、六和社区职工杜健峰获“深圳市优秀工会工作者”；坪山总工会吴华冬，坑梓总工会赖惠莉、薛春妮获“深圳市优秀工会积极分子”。（何紫菱）

共青团工作

【概况】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加强团的自身建设，组织团内学习创优，活跃基层共青团工作，树立优秀典型，创建模范先锋。稳步推进两新组织团建，创建示范型两新企业团支部，服务青年、增强团组织凝聚力，新建青春家园4家，社区U站4家。年内，持续开展爱心义务活动，更好地团结和带领全区团员青年为坪山“十二五”建设贡献力量。

【组织建设】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活跃基层团组织工作。年内，新区新增两新团组织37家，其中坪山团工委新增22家，坑梓团工委新增15家。4月，坪山办事处团工委向各社区基础团组织印发“社区组建综合团委工作指导”系列材料，开展各社区综合团委(总支)换届工作。至6月，马峦社区、和平社区等12个社区团组织完成综合团委(总支)换届工作。新任综合团委书记全部由社区综合党委青年委员担任，为团组织工作提供有力支持。坑梓团工委以综合团委作为联系基层团组织、掌握青年思想动态平台，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部署，平稳推进非公企业单位团建工作，为党组织培养后备干部提供人才储备。以“五四”青年节主题活动月为契机，结合办事处青年结

构情况，重新选举产生坑梓办事处新一届机关团总支班子。通过网络办公管理平台，对团工委干事及社区综合团委人员日常工作进行管理，细化任务分工，明确工作责任，提高队伍工作效率。

【青少年关爱活动】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加强团干部作风建设，创新青年群众工作，开展关爱青少年活动。按照团市委五届七次全会建设“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工作思路和建立“百千团干下基层”工作机制要求，组织新区、办事处、社区团干部33人深入社区、企业、工厂、学校等地，开展青少年关爱活动。4月起，每人每周走访服务2天，定点探访服务贫困青少年5名以上，年内走访完成50天。根据走访所想所感撰写“青年日记”，记录来自各个年龄段受访者的困难困境，比如上学难、难以承担就医费用、没有渠道接受再教育等。团干们将所搜集的问题进行归类整理，并形成系统的调研报告，分别报送相关部门报备以寻求关注和解决。开展与青年面对面交流、“互微互粉”，建立起经常性沟通联系。团干部培养与青年群众朴素真挚友谊，夯实党执政青年群众基础。

【青年就业创业服务】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开展青年就业创业服务活动。根据共青团深圳市委分配给新区“启航计划”任务，助力青年就业、创业。发动坪山、坑梓两个办事处团工委联系各办事处经济科技办公室、劳动保障事务所、社会事务办公室及基层团组织等相关单位，与有意向的企业、机构沟通协调，为大学生提供就业创业实习岗位217个，其中双向选择岗位212个，公益岗位5个。坪山办事处团工委在

新浪微博公众官方账号上开启《大学生创业·梦想在路上》和《个人创业五大步骤》互联网创业青年培训，线上培训1889人次。

【团日活动】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组织两个办事处举行团日活动。坪山团工委开展多种形式团日活动：组织进军营、进企业、进社会“三进”人员到坪山敬老院慰问探访孤寡老人；在车辆、人流密集路口、车站开展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协助维护交通秩序，引导市民文明出行；针对部分小区生活垃圾及卫生死角开展“绿色环境·从你我做起”卫生整治活动；组织办事处25名8~12岁青少年开展“寻梦励志”青少年暑期夏令营活动。坑梓团工委在清明节期间，组织义工青年代表30多人到坑梓革命烈士纪念碑开展扫墓活动。五一期间，坑梓团工委和坑梓总工会联合举办“秀出才华，放飞梦想”企业青年才艺大赛。在“五四”青年节日，坑梓团工委组织社区团组织开展“弘扬五四精神，争做时代先锋”团日活动。

【爱心志愿活动】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组织团员青年开展爱心志愿活动。“3·5”学雷锋日，坪山团工委联合坪山办事处计生办、司法所、劳动办、妇联、工会、坪山人民医院等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义工团体在泰华广场开展“学雷锋便民集市”活动。为市民排忧解难，提供义务理发，服务市民500人次，派发宣传用品、资料5000份。医疗义工队伍开展“爱心飞扬·免费送检”巡回义诊活动，为社区群众、企业员工免费提供量血压、检查心肺功能等基础体检项目，讲解健康知识。至3月底，共开展义诊活动17场次，服务社区群众、企业员工



2014年3月5日，坪山办事处“三·五”学雷锋志愿服务便民集市活动
(组织人事局)

1000人次。坑梓团工委联合坑梓办事处食安办、计生服务中心、劳动保障所、派出所、市场监管科及龙岗血站，在大新广场举办内容丰富便民集市暨无偿献血活动。为广大群众提供咨询、办理等免费服务。无偿献血活动得到30多名志愿者积极响应，带动10多名过往市民参与。有32人献血，总献血1.21万毫升。坑梓团工委获得龙岗区血站授予“无偿献血先进单位”称号。坑梓团工委组织团员青年和义工以流动募捐和定点募捐形式，发动热心人士为深圳市青少年帮困助弱基金捐款，营造关心他人、和谐发展良好氛围。年内，共收集爱心款12.01万元，其中，坑梓一家爱心企业深圳市中龙食品有限公司捐款5万元。

【志愿者服务U站】2014年，共青团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丰富志愿者服务U站内涵，为群众提供便利。除信息服务、应急服务等常规服务外，结合2个办事处实际丰富U站服务内容，展示坪山传统和特色。加强义工

队伍建设，运用共青团组织体系，动员发动社区团员青年参与义工服务。以U站为服务平台，开展特色主题服务。自2011年7月U站运行以来，除了信息服务、应急服务等常规服务外，坑梓大新U站结合节庆日以及坪山新区实际情况，开展“爱护眼睛，从我做起——防近视筛查体检，健康保险老年人免费体检”“红红火火过大年”“邻里节”等中、小型主题特色服务活动，获得群众一致肯定。发展“社工+义工”服务模式，引入社工理念，整合各服务领域义工服务资源，有效地整合社工、义工两种人力资源，形成“社工引领义工服务、义工协助社工服务”的运行机制，实现“社工、义工”联动互补、互动共进，增加服务内容，为居民提供多样、长期、专业服务。（林东宇）

妇联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妇女工作委员会按照“党政所急、妇女所需、妇联所能”思路组织开展新区妇女工作。创新妇女工作理念，健全妇女工作机制，培育妇女工作品牌。依托“三八”“六一”“七夕”等节日打造一系列特色活动，发起“巾帼建功”“寻找最美家庭”“好家风家训征集”等活动。号召新区女性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四自”精神，引导妇女和家庭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巾帼建功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妇女工作委员会组织巾帼建功活动。根据深圳市妇联创建“巾帼文明岗”要求，在7~10月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9月，举办“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培训会，剖析对巾帼文明岗



2014年3月5日，巾帼服务队在金沙广场给外来务工人员及附近居民派发汤圆
(组织人事局)

内涵和要求认识不足，创岗工作与业务工作脱节，停留于形式创岗和模仿创岗，缺乏创新性和突破性等问题，有效解决创建“巾帼文明岗”工作实际困难。11月，坪山新区妇女工作委员会授予新区经济服务局科技创新科等6个单位坪山新区“巾帼文明岗”荣誉。

【巾帼服务队】2014年，坪山新区妇女工作委员会组织妇女开展“和谐坪山·巾帼服务队”活动。在拆迁、土地整备等群众工作任务重、难度大、要求高的工作中，服务队总是及时深入，向社区群众和家庭邻里作解释工作，对新政策、新法规带头宣传。对工作带头人动员、带头参与。向上级反映社情民意，营造和谐氛围。该服务队以耐心、细心、暖心“三心”服务方式开展工作，赢得广大群众信赖和支持，成为推进各项群众工作进行的重要力量。
(崔文斌)

地方军事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首次依托

坪山新区来深建设者艺术团、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老百姓艺术团分别与驻地部队签订共建协议，开展军地互学互助互帮活动。在老兵退伍之际，新区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老百姓艺术团等到驻区部队开展慰问演出。2014年，新区消防队伍接火警352宗，抢险救援295宗，社会救助122宗，出动消防员9045人次、消防车1279辆次。

【优抚安置】2014年，坪山新区严格落实优抚安置政策，维护优抚对象和退伍士兵合法权益。发放优抚对象慰问金、定恤定补对象补助金及义务兵家属优待金110万元、优抚对象临时救济金3万元。开展社区公益服务项目，组织困难优抚对象13人参加社区服务，发放服务补助20.83万元。实施每年组织辖区内重点优抚对象体检的“关爱功臣”工程，组织重点优抚对象20人参加体检，完善健康跟踪档案。接收2013年冬季退伍士兵15人，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生活补助金135.5万元，资助退役士兵6人共5.5万元参加职业技能培训。

【征兵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严格把好年龄、文化、体检、政审、定兵等关口，为军队输送优质兵员。新区首次依托“全国征兵网”实施网上征兵，加快推进征兵工作信息化建设。年内，新区适龄青年249人报名应征，新兵28人获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批准入伍。坪山、坑梓办事处征兵办被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评为“征兵工作全优单位”。

【民兵训练】2014年，坪山新区抓民兵应急分队和预备役集训考核，提高基层民兵队伍实战能力。3月，

新区民兵参加龙岗区人民武装部组织的专武干部和民兵应急分队集训，提高业务水平。4月，选派民兵应急分队队员和社区民兵赴武警深圳支队反恐训练基地参加针对性强化训练，并通过省军区检验性考核比武。11~12月，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开展针对性强化训练，完成3000米跑、手榴弹投远、81式自动步枪精度射击等评比性考核任务。12月，新区民兵赴龙岗区南湾街道参加民兵应急分队正规化建设现场会，通过龙岗区人民武装部工作检验。

【预备役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坪山、坑梓办事处分别召开民兵整组工作会议部署整组工作任务，通过“以会代训”形式，新区普通民兵、基干民兵、预备役均完成整组工作。3月，新区预备役民兵参加预备役全团现役官兵和预任军官2014年实战化战备拉练动员。4月，广东省军区组织师团参谋集训，坪山办事处抽调预备役官兵15人参加教学保障集训。8月，预备役民兵参加专业训练，在六个比武竞赛项目中取得四个项目第一名。10月，根据广东省军区和师演习精神，坑梓办事处预任干部和预任士兵参加训练。12月，预备役预任军官集训，新区全体预任军官参加年度考核。
(梁小炎 吴文娟)

综合协调服务

【办文办会】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注重制度建设，规范收文办理、办文程序，强调逐级报送，不得越级行文，修订、完善《坪山新区办文质量和效率考核办法》，通过定期公布考核结果，提高新区文件办理效率和质量。注重改革创新，以文辅政，以

技术标准化委员会SOA分技术委员会评为“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方案”之一，“智慧城市”综合信息平台是重要支撑。
(邱建中 姬美峰)

【行政审批】2014年，坪山新区作为深圳市新一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全面深化改革。对工程建设、经济服务、社会管理三大领域进行三轮大规模流程再造，建立实体大厅审批+网上大厅审批+流动大厅审批三种审批模式，探索出负面清单、准许清单、监管清单“三单”管理模式，启动行政代理、多证联办、联审联办三项服务机制。2月26日，深圳市首家行政代理服务中心在新区行政服务大厅挂牌成立，在深圳市率先实行为企业提供无偿代理服务。年内接收委托项目235件，吸引注册资金4.7亿元。新区行政服务大厅推行“一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一条龙服务、一窗口收费”“四个一”运行模式，压缩办事流程，凸显行政审批“少、转、快”变革。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即办即发”，群众现场即可领取执照、通知书。规划审批、用地出让等主要业务文件。年内办理“套餐式”服务事项10件，办理深圳市首单“立等可取”规划国土业务。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创新前台业务受理区、后台业务处理区和业务资料审核区“三位一体”管理模式。新区社会建设局实行社会组织登记备案双轨制，社会组织登记实现“即来即办”零审批。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推行“一窗式服务”，将综合服务、减免涉税、征收管理在办税窗口一窗式直接解决，提高纳税服务水平。坪山新区网上办事大厅完成二期建设，网上大厅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平台等上线，群众足不出户、

动动手指即可实时查询办事流程、办理进度和办结情况等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杨智品 魏 玮)

【无偿代办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推行无偿代办服务，改善投资营商环境，为投资者提供投资项目审批代理服务。新区行政代理服务中心指派代理专员，无偿协助申办单位办理企业注册到申报项目竣工验收审批等相关工作。服务内容包括：“企业设立变更一条龙”服务，即多证联办，协助委托人办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为生产型企业办理各项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贸管理一条龙”服务，即协办对外经贸、海关、检验检疫、纳税等涉及审批服务事项，较为成熟运用业务主要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以及出口退（免）税认定。6月，新区出台《深圳市坪山新区行政代理服务中心代理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坪山新区经贸管理“一条龙”服务实施细则（试行）》，从代理范围、业务流程、工作职责、监督管理等方面对代理专员工作进行规范和指引，推动无偿代办服务



坪山新区行政服务大厅

(综合办公室)

标准化、精细化。年内，该中心接收办件量235件，为220家内资企业、15家外资企业提供无偿代理服务，吸引注册资金4.7亿元，群众满意率99.8%。

【行政审批下社区】2014年，坪山新区行政服务大厅组织驻厅16家窗口单位开展“走基层、下社区”系列活动。走访社区23个，发放宣传单3400份，编制《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简报》22期，集中为社区居民与企业提供政策咨询、业务指导、业务办理、意见建议采纳等服务。通过行政服务大厅窗口单位到社区、企业现场提供咨询、收文服务的窗口前移“出诊模式”，将行政服务大厅实体、行政代理服务中心、坪山网上办事大厅送到社区，构建大厅与社区良性互动工作机制，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提升审批机制、审批效能、服务质量。活动现场收集社情民意171项，其中，咨询解决139项，由职能局向上反映以及分拨至智慧服务中心跟踪处理19项，纳入大厅整改清单、完成整改13项。

(杨智品)

【应急值守】2014年，坪山新区应急指挥中心调整干部值班安排，由一个值班循环周期修改为法定节假日及非法定节假日两个值班循环周期，避免同一值班干部在一年内多次在节假日值班。采用“双人双岗”值班制度，确保突发事件处置迅速，应对有效。年内，新区应急指挥中心组织相关单位处理各类政务值守、应急处置电话5500余次，上报各类信息90次，撰写编辑《一周值班情况》52期，《值班月报》12期，接收处理各种来文来件280余件。提高网站信息发布水平，更新新区门户网站信息120余条，在深圳市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门户网站发表信息21条，在深圳市《公共安全信息》发表信息2条，向群众展示新区应急管理新动态。

【应急救援联动】2014年，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14年修订版）》，调整相关组织机构和职责，明确现场指挥部及现场指挥体系，强调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遵循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原则，确保应急指挥机制有效运转。新区下发《关于修编专项应急预案及成立专项应急指挥部的通知》，完善新区专项应急预案，根据不同事件成立相应专项应急指挥部，针对性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按照《关于上报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和《关于上报应急管理专家库成员的通知》要求，各单位确定应急队伍构成、种类和数量等。严格按照以新区应急指挥中心为枢纽的应急救援联动体系，深入社区、企业派发应急宣传册。坪山有线电视台、坪山信息专刊等广泛宣传应急知识。建立新区、办事处、社区三级联动机制，发



2014年11月6日，坪山新区消防部门在深圳监狱开展消防综合演练

(应急办公室)

挥社区应急工作网络作用，社区应急办、“大综管”工作平台开展应急隐患排查。(王俊锋)

【公务用车管理】2014年7月，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服务楼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节能效益50万元，整体节能率20%。8月，根据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转发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新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制定《坪山新区行政事业单位非专业类公务黄标车淘汰实施方案》，组织新区行政事业单位报废淘汰非专业类公务黄标车30辆。

该中心被评为2014年度深圳市道路交通安全先进单位。(欧阳钟)

【机关办公用房清理】2014年，坪山新区清理整改办公用房，清理面积5345平方米。整改后，新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人均办公用房使用面积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新区制作办公用房平面示意图，建立系列台账，办公用房管理实行全面统筹调配。按“建新交旧”“调新交旧”原则，制定新区机关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制度，持续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成果巩固工作。12月，按照新区现代市民培育工作要求，新区机关主要办公场所全面更换门牌，实行中英文指引，为外来群众提供便利。(欧阳桢)



综述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把质量引领贯穿经济建设各个环节,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区域经济总体实现平稳较快增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23.99亿元,比上年增长10%,增速排深圳市第二;固定资产投资214.19亿元,增长10.6%,近4年固定资产投资复合增长20.9%,增速排深圳市第一。发展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工业产值219亿元,增长13.6%,对GDP贡献54%;万元GDP能耗、水耗分别下降4.25%和1.33%。发展活力增强,社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突破80%。创新驱动步伐加快,坪山中心区、碧岭高新区等43.86平方公里纳入深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出口加工区申报综合保税区稳步推进;比亚迪、显科环球、高先电子、村田科技等企业发展态势良好;截止至2014年年底,新区有世界500强企业11家、境内外上市公司51家;国家省市各类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等创新载体从零起步年内达25家;专利申请总

量2696件,增长23.8%。

【战略性新兴产业】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规划引导,加快未来产业布局,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编制《深圳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综合发展规划》《深圳市坪山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综合发展规划》,并上报深圳市政府。制定《深圳市坪山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为全国首部区县级生命健康产业规划。起草《新区国际生命健康城综合发展规划》《深圳市坪山新区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实施方案(2015~2020年)》。着眼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和市场趋势,开展商用密码、安防、军工、航空航天等产业研究。年内,新区生物医药、新能源、文化创意、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快速发展,其中,生物医药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比上年分别增长41.6%、89.3%。
(李玲)

【落后产能淘汰】2014年,坪山新区对不符合新区产业发展导向、污染严重、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和劳资纠纷高发企业,采取综合手段促其转型升级、关闭或外迁。推进重污染企业淘汰工作,对新区重污染企业进行量化考核评分,采取末位淘汰方式。综合利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产品质量、职业健康等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采取法律和必要行政手段,加大清理淘汰高耗能、高污染、无证无照等落后产能低端企业力度。年内,新区淘汰和转型企业405家,占全年安排淘汰企业数101.3%。其中,淘汰重污染企业27家,无证无照经营主体171家,清理低端企业和来料加工转型企业207家,完成淘汰和转移落后产能低端企业年度任务。
(黄美婷)

【出口加工区与进出口】2014年,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实现工业增加值31.55亿元,实现工业总产值133.15亿元。其中,高新技术产业实现工业总产值93.28亿元,实现工业产品销售额135.74亿元,平均从业人员1.91万人。出口加工区实现进出口总值145.63亿美元。其中,进口总值62.82亿美元,出口总值82.81亿美元。出口加工区完成进料加工进出口总值27.71亿美元。完成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物流货物价值116.37亿美元,完



2014年6月10日,“企业文化引领可持续发展”2014年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第一次会员大会在深圳市奔达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举行
(经济服务局)

成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进口设备价值1.28亿美元。出口加工区实现保税物流功能拓展,吸引来自美国、日本、荷兰、英国、新加坡、加拿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萨摩亚等国家和地区共106家企业投资人区经营。入区企业中有外商投资企业37家,累计投资总额10.6亿美元,注册资本5.13亿美元。有已投产工业企业47家、仓储物流企业44家。行业主要集中在IT、家电、电子、保税物流服务等领域。初步形成以显科环球存储产品(深圳)有限公司为龙头的电脑硬盘产业集群、以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为龙头的家用电器产业集群和以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为龙头的保税物流服务业产业集群。
(魏亚辉)

重点企业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拥有规模

产值超5亿元企业

序号	产值100亿以上的企业
1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序号	产值50亿~100亿的企业
1	高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	深圳村田科技有限公司
3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4	显科环球存储产品(深圳)有限公司
序号	产值10亿~50亿的企业
1	欧姆龙电子部件(深圳)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奔达康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4	深圳市国盛源药业有限公司
5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6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序号	产值5亿~10亿的企业
1	昂纳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	奥仕达电器(深圳)有限公司
3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	连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	深圳艾迪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	松泽化妆品(深圳)有限公司
7	深圳赛格晶端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8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深圳市科彩印务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伟冠毛皮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14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注:以上企业按拼音首字母排序

【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成立于2014年1月14日，是由深圳市奔达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震雄集团有限公司、松日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金茂园酒店有限公司及新区骨干企业联合筹备发起，以企业和企业家为主题，主要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该俱乐部会员以新区工业产值百强企业为主，现有会员40余家，包含上市企业、重点总部企业、骨干企业，秉承“建设品质坪山，打造健康经济”宗旨，在政府倡导和推动下，通过多项活动，使其成为沟通政府与企业、金融投资、中介服务、科研等单位总裁的桥梁，成为政、产、学、研、资、介总裁纽带，促进各种资源交流碰撞，搭建政企沟通平台，培养企业带头人，塑造和提升产业发展人文环境，为新区企业发展和成长创造更好条件。团结企业代表人士，维护会员合法权益，为新区社会稳定、改革开放、经济繁荣服务。

(王海涛)

创新驱动

【概况】2014年5月13日，深圳市获批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坪山新区有6个片区43.86平方公里纳入规划，占深圳市11.1%。新区以创新示范区建设为契机，加快先行先试，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新扶持政策，推进科学技术奖励工作规范化、法制化。表彰在科技创新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企业和个人。建立人才引进制度，为引进人才提供资金保障，规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管理。引进马宁宁团队、马廉教授儿科团队等多个海外高层次人才团队。认定新区成长型人才26人，兑现成长型人才医疗补贴、子女教育补贴。新区经国家、广

东省、深圳市相关部门认定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有25家。组织专家认定首批两家企业区级科技平台。新区大学生实习基地增至19家。4家企业47家，其中5亿元以上18家，10亿元以上6家，50亿元以上2家，100亿元以上1家。
(黄安琪)

【高层次人才引进】2014年，坪山新区拥有市级以上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新区成长型人才60余人。截至年底，新区有海外高层次人才7人，其中孔雀计划B类人才6人，C类人才1人，认定新区成长型人才12人。引进马宁宁团队、马廉教授儿科团队等多个海外高层次人才团队。其中，马廉教授儿科团队(7人)中包括4个博士、2个硕士，其中包含2个博导、3个硕导。两个主要带头人分别从事儿内科和儿外科，有长期合作经验。年内，新区组织人事局开展成长型人才认定工作，认定成长型人才26人，其中包括中国专利优秀奖获得者、国家能源部科技进步奖获得者、“863计划”参与者等多位创新人才。

【企业人才引进】2014年，坪山新区完善人才政策体系，制定《坪山新区“聚龙计划”人才工程实施方案》《坪山新区成长型人才认定标准(2014年)》《坪山新区“聚龙计划”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其《细则》。建立制度，为引进人才提供资金保障，规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管理。召开人才引进业务工作座谈会，组织70家企业人事负责人、经办人参会。年内，引进人才1342人。其中，调进干部210人，招调工375人，随迁198人，接收毕业生559人。批准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成立大学生实习基地。新区大学生实习基地增至19家，全年发放实习补贴2.77万元。
(宋婧)

4.3%。高新技术产业成为新区经济发展重要引擎和转型升级主要推力。年内，新区有产值亿元以上高新技术企业47家，其中5亿元以上18家，10亿元以上6家，50亿元以上2家，100亿元以上1家。
(黄安琪)

【创新扶持政策】2014年，坪山新区根据《坪山新区创新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23类)，从企业孵化到项目研发，从高层次人才创业到归国留学人员创业，从成果转化到市场拓展，从金融支持到上市融资，从科技服务体系到科技支撑体系等相关配套资助，对企业进行扶持。发布《坪山新区促进互联网和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以促进企业发展壮大为目标，提升互联网和电子商务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颁布《坪山新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坪山新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表彰在技术创新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企业和个人。

【企业人才引进】2014年，坪山新区完善人才政策体系，制定《坪山新区“聚龙计划”人才工程实施方案》《坪山新区成长型人才认定标准(2014年)》《坪山新区“聚龙计划”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其《细则》。建立制度，为引进人才提供资金保障，规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管理。召开人才引进业务工作座谈会，组织70家企业人事负责人、经办人参会。年内，引进人才1342人。其中，调进干部210人，招调工375人，随迁198人，接收毕业生559人。批准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成立大学生实习基地。新区大学生实习基地增至19家，全年发放实习补贴2.77万元。
(宋婧)

【人力资源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印制《2014年度申办在职人才引进业务指南》《2014年度申办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业务指南》，通过行政服务大厅窗口对来访办事人员发放，拓展政策宣传覆盖面。利用微信公众平台，设立“坪山新区人才网”微信公众号，为公众提供政策宣传、档案查询、人才引进业务进度查询等公共服务。年内，该局组织10余家企业赴内地招聘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提供岗位500个，与上百位毕业生达成初步就业意向。新区人力资源部门开展“送服务下基层”活动，把新区行政服务大厅受理业务“送货上门”。安排工作人员到应届毕业生接收业务量较大企业(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等)定点办理应届毕业生报到手续。年内，该局行政服务大厅窗口开展人事档案转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管理等业务，办理人事档案寄出212份，人事档案转入905份，毕业生转正定级71人，专业技术资格申报143份，人力资源中介机构年检3家。

【人才认定】2014年，坪山新区在2012年发布的《坪山新区成长型人才认定标准》基础上，结合新区人才现状及产业发展情况，参照《深圳市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2013)》及《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2014)》，重新修订《坪山新区成长型人才认定标准(2014年)》。年内，新区认定成长型人才26人，并兑现2013年新区认定的成长型人才医疗补贴、子女教育补贴15万元。
(岑华)

产业园区建设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有产业

园区4家，建筑面积34.35万平方米，入驻企业29家。年内，新区留学生创新产业园二期投入使用，孵化博富隆等3个项目。留学生创新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在推进中。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一期开园，被授牌“坪山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基地”，二、三期开发建设在协调中。留学生创业园、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获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型企业孵化载体项目资助。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启动二期前期工作。园区、基地配套设施日益完善，推进生物产业基地展厅、基地标识系统、生物污水处理厂、垃圾清运站、园区配套道路建设；推进家具产业基地邻里中心建设；推进聚龙山社康中心、邻里中心建设，聚龙山邻里中心完成招商；开通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至坪山火车站及坑梓中心区等公交线路。
(李燕芝)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是2005年6月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认定为国家首批3个生物产业基地之一，是坪山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园区核心区。2012年，被列为深圳市首批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之一。该基地位于坪山新区东北部，规划面积3.29平方千米，重点发展生物制药、医疗器械、生物服务等三大领域产业。规划形成生物产业创新综合体、沿荣田河打造生态景观和生活配套综合服务走廊及生物医疗器械区、生物产业综合发展区、生物产业服务区、生物产业综合发展区的“一核”“一廊”“四分区”空间结构。该基地采用孵化、加速、供地三级跳模式为处在不同产业发展阶段生物企业提供发展空间和承载主体。从孵化到研发，从产业化到市场拓展，从科技支撑到科技服务，从科研项目

到人才引进，从科技金融贷款到上市公司融资等各个发展环节，基地给予入驻企业资金扶持。2014年，该基地有生物医药和产业化平台项目企业32家，其中，世界500强企业1家、上市公司10家。代表性生物企业有深圳赛诺菲巴斯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和顺本草药业有限公司等。入驻企业主要分布在生物制药、医疗器械、中医药、医药物流和生物服务等领域。年内，基地工业产值65亿元。(李玲)

【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深圳市坪山新区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于2010年6月动工建设，2014年4月完成验收正式投入使用，该加速器位于深圳市国家生物产业基地核心区，占地12.34公顷，总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总投资7亿元。该加速器集聚生物医药领域优质资源，促进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企业和企业家。园区规划建设医疗器械区、动力辅助区、生物制剂区、综合服务区和实验区等五大功能区域10栋建筑，包括10万平方米医疗器械生产厂房、6万平方米生物医药生产厂房以及试剂、检测、公共实验室、质检、化学品库、图书馆、食堂等设施。该加速器以高成长性生物医药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通过创新服务模式满足中小型生物医药企业在其快速成长阶段对于空间、管理、配套、科技服务和政策支撑等方面个性化需求，成为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培育并助推高成长性生物医药企业快速发展产业服务载体。2014年，该加速器有入驻企业6家，代表性企业有郡是医疗器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悦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市健元生物制药有限

公司、深圳市宝济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市讯丰通电子有限公司等。公共服务平台入驻单位有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坪山分会、广东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深圳市坪山新区产业园区服务中心等。

【生物企业孵化器】坪山新区生物企业孵化器是新区为打造国际知名、环境优美，产城园一体、珠三角一流生物医药产业园区，扶持生物医药创业型企业而设立的专业孵化器，是新区创新创业体系组成部分，旨在为构筑和完善新区生物医药产业链提供支撑和配套，成为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项目源、成果源、人才源等创新源泉。该孵化器创建于2011年11月，位于新区金牛西路16号坪山新区留学生创新产业园内。地处新区中心区核心区，建有科研、实验、办公场地1.75万平方米，并投入使用。孵化器专门为小型、初创型生物工程、基因工程和医药及其相关产业创业型企业“量身定做”。园区由新区主导建设，主要承担生物医药创业型企业成长前期孵育功能，以优惠价格为入园企业提供孵化场地。针对处于创业期、成长前期企业特点，提供各类孵化服务，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帮助企业实现技术项目商品化与产业化。孵化器定位为新区引进、培养生物医药创业型企业重要载体，是实现科技成果转化重要基地，是海内外生物医药人才施展才华创业舞台。2014年，入驻孵化器企业有7家，代表性企业有深圳市华力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深圳市三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壹生科（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佳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吉康丽科技有限公司等。



2014·海科兴战略新兴产业园

(经济服务局)

【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深圳市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隶属于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始建于2009年。2014年7月，该园区被列入深圳市创新型产业用房，享受创新型产业用房独有政策扶持。该园区位于深圳东部工业组团高新技术产业带上，地处宝龙—碧岭高新科技园片区，北临宝山第三工业区，西联宝山路、锦龙大道，东临创业路，南依横坪公路。交通方便，可接驳深汕高速、深惠高速、东部高速、水官高速、机荷高速等高速公路。该园区占地10.6公顷，建筑面积42万平方米。项目分三期开发，一期占地面积3.6公顷，建筑面积8.4万平方米，2014年11月建成。园区致力于建立科技金融、创新技术、产学研合作、高端人才、政策市场、产业综合、社区生活、高端物管八大产业服务体系。对入驻企业给予全方位扶持，通过政策引导和市场选择机制培育和完善产业链，加强项目产业集聚效益和辐射能力。2014年，入驻海科兴战略新兴产业园的企业有8家。

(刘晶晶)

【坪山国际生命健康城】深圳坪山国际生命健康城定位为深圳市生命健康产业重要承载地，产业转型升级开拓区和生命健康产业国际合作园区。以高端医疗、健康管理、养生保健为龙头，以照护康复、健康休闲和生命信息为特色，以新业态集群和公共服务平台为重要支撑，满足深圳生命健康服务需求，成为推动经济发展重要力量。2014年，新区推进深圳坪山国际生命健康城规划建设。规划占地面积108公顷，拟选址于坪山国家生物产业基地、沙湖汤坑片区以及坪山河流域及马峦山山麓一带。6月，新区发布全国首家区县级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开展综合发展规划和空间规划编制。吸引玛莎国际生命健康城、鸿洲等优质企业项目表明入驻园区意愿。

【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深圳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于2012年被商

务部和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被深圳市定为首批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之一和首批外贸转型示范基地。该基地规划面积13.5平方公里。2014年，规划区内建设用地以工业用地和四类居住用地为主。工业用地321.9公顷，占总面积44.9%。其中，主要为一类工业用地，二类与三类工业用地面积38.3公顷。该基地原有工业以传统制造业为主，其中五金、塑胶和针织是主要制造业。产业空间承载体主要以社区自建工业厂房为主。至年底，基地先后引进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为代表的新能源整车、以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动力电池、以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LED照明、以深圳市嘉普通太阳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太阳能等新能源及相关配套企业18个。产业链条不断完善，拥有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备、正负极材料、隔膜、电池电解液到动力电池成品制造，从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电源、电动总成到整车制造完整生产能力。年内，建成投产新能源汽车相关企业15家，实现产值107.15亿元。

【时尚创意总部基地】2014年6月，深圳家具产业总部基地更名为“深圳时尚创意总部基地”。该基地占地面积10公顷，位于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是深圳市委、市政府重点扶持发展大型传统优势产业项目。该基地是中国家具产业首个尝试规划集聚产业园。融研发设计、检验检测、媒体交流、国际会议、品牌营销、家居教育等功能于一体，形成深圳家具高端生产型服务业总部及对外展示窗口。截至年底，深圳时尚创意总部基地有入驻企业8家，其中代表性企业有深圳市豪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兴

利家具有限公司等。

(李玲)

【留学生创新产业园】坪山新区留学生创新产业园位于新区金牛西路16号华瀚科技工业园内，地处新区中心区核心区，占地1.75万平方米，其科研、实验、办公场地已建成并投入使用。该园区是新区高新技术成果孵化基地。新区为落实国家留学政策，吸引学有所成海外留学人员到新区创办企业，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企业和企业家，促进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该园区主要承担海外留学人员创业企业成长前期孵育功能，以优惠价格为入园企业提供孵化场地。针对处于创业期、成长前期企业的特点，提供各类孵化服务，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帮助海外留学人员实现技术项目商品化与产业化。截至2014年，该园区有在孵企业13家。

(刘晶晶)

招商引资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有落户企业3133家。其中，注册资金100万元以上企业1451家。年内，新区召开项目引进和推进领导小组会议3次，审议引进20家企业参加新区14宗地块“招、拍、挂”事宜，安排用地26.47公顷。完成12宗用地“招、拍、挂”手续，出让用地37.6公顷。用地企业与项目包括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天美景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中孚泰文化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高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三期、深圳市中核海德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百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周大生珠宝有限公司、深圳长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奥仕达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以盘活存量用地提供。复兴生命健康蜂巢、天地健

康城、泰康之家、中澳健康城、中视新影南方基地等新兴产业项目处于引进洽谈阶段。

【投资推介】2014年，坪山新区坚持“走出去”战略，推介营商环境。先后赴迪拜、土耳其、俄罗斯开展考察学习活动，此次学习活动响应深圳市委、市政府拓展新兴市场号召，引导新区企业在俄罗斯、土耳其等新兴市场开拓业务合作，开展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题投资推广工作。重点开展教育、文化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提升新区教育、文化发展水平和影响力。组织参加多场国内大型投资推介活动，与深圳市医疗器械协会在深圳会展中心合作举办“深圳市暨坪山新区生命健康产业投资推介会”，重点推介新区国家级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及生命健康产业发展战略；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赴成都、海南、上海、无锡等城市参加投资推介活动及项目考察活动。

(李冰)

【项目招商】2014年，坪山新区建立重点项目领导包干协调、在建筹建项目协调、重大问题专项协调等机制，推进招商选资，引进项目增多，用地规模扩大。主动引进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新影全媒体文化产业城项目等用地类项目20个，完成产业用地出让11宗（含“华谊兄弟文化城”3宗）。跟踪重点筹建项目25个，用地139.7公顷，建筑面积310.3万平方米，计划投资154.9亿元。协调重点在建项目32个，用地123.7公顷，建筑面积231.1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158.3亿元。推动兴源鼎新智能水表项目、德塔电动车产业化项目、美讯数码科技厂区项目等7个项目正式开工。推动深圳豪恩声学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国宝造币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个项目竣工投产。推动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赛诺菲巴斯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等企业注册地址变更至新区。
(林夏敏)

【产业项目投资】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围绕打造新区高端产业载体,重点推动中小企业总部基地(一期)项目。组建专业队伍,调整管控流程,完成项目相关报建、设计及招标等工作,实现2014年内正式动工。开展该项目二期前期研究。该公司实现华谊兄弟文化城项目落地,协同各股东,取得文化城项目地块开发权,并启动项目前期策划、方案设计、融资等工作,推动新区创意文化产业发展。推进迪高乐物流园改造工作,根据新区产业发展要求,提前启动招商相关调研及项目推介会,完成园区改造设计,加快推进供水、电力、消防、交通等设施改造。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基地项目产业定位、地



2014年12月31日,坪山中小企业总部基地(一期)项目正式动工
(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块规划调整及经济测算等工作,实现地块容积率从2.0调整为3.5,该地块进入“招、拍、挂”程序。(刘曦)

【物业服务与金融服务拓展】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新区产业“硬件”打造,推动产业“软件”建设。结合新区产业发展需要,组建深圳市东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在招商引资、物业管理服务方面,为新区产业园区提供专业化服务。依托公司现有物业和迪高乐物流园,正式启动招商运作。结合前海金融创新政策,在前海筹备设立“深圳市坪融投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参与新区产业发展引入资金支持。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探索业务创新,推动小贷公司组建工作,完善新区金融市场体系,解决中小微企业资金需求。
(陈慈顺)

农业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保护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工作,在深圳

市建立首个区级农业用地管理信息系统。开展农产品安全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与打击假冒伪劣农资工作,完善食用农产品溯源管理制度,加强源头农产品质量监管,全面保障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基地、屠宰生产企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监测项目合格率符合政府白皮书要求。开展辖区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通过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检查考核。动物疫病防控免疫效果符合国家农业部要求。完成农业植物检疫性害虫防控工作,红火蚁疫情等级达到防控目标,通过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专家组验收。
(李燕芝)

【基本农田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跟进并完善基本农田水土保持、基本农田改造工程验收、土壤改良界桩设置等收尾工作。截至年底,新区基本农田改造工程验收等工作基本完成,同时配合审计署、深圳市审计局完成新区基本农田建设和改造项目有关费用使用审计工作。摸清新区国有农用地现状,加强新区农业用地管理,推进基本农田及国有农用地保护数据库建设,建立新区农业用地管理系统。该系统涵盖“地块编号、地块位置、地块面积、土地来源、使用功能、土地利用现状、调整变更情况、青苗种类数量、租赁情况以及地块危险边坡情况”等基本信息。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农产品安全宣传工作,重点在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基地、农产品批发市场、超市、农产品销售店、农产品集贸市场和社区、居委会等场所,发放宣传资料千余份,结合宣传栏、电视投放等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法律意识。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从农业生产安全入手抓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完善食用农产品溯源管理制度,推进食用农产品标识管理。健全完善农资经营单位经营台账,全面实行使用农药、化肥记录制度。抓农资市场管理,加大农资打假力度,打击假冒伪劣农资,确保农资产品安全。
(赖碧清)

【动物疫病监测防控】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动物疫病监测工作,完成动物疫病防控。重视动物疫病防控宣传,制作悬挂宣传标语、免费派发宣传资料、组织现场咨询,向广大民众宣传动物疫病防控知识,增强市民防控与保护意识。举办宣传活动3场,内容涵盖动物疫病防控知识,包括犬防知识等。新区有牲猪养殖场(户)8家,其中规模场2家、散养户6家,存栏量2.3万头;有禽类养殖户6家,其中鸽散养户1家、鸡散养户5家,存栏量9000羽。年内,监测猪血清样品722份(次)、鸡血清样品145份(次),监测结果显示,禽流感H5总体免疫合格率97.9%、O型口蹄疫总体免疫合格率100%、猪瘟总体免疫合格率98.6%,免疫效果符合国家农业部要求。招聘专业检疫人员并进行系统培训,



2014年12月12日,坪山新区动物卫生监督所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工作组开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
(经济服务局)

满足四号屠宰场屠宰检疫需要。加强屠宰检疫规范化管理和监督执法工作,做到随宰随检、有宰必检。严把宰前巡查关、宰后检疫关、无害化处理关,确保上市肉品检疫合格100%。年内,“四号屠宰场”屠宰生猪114.82万头、牛2.18万头、羊2.26万头,检疫合格生猪114.79万头、牛2.18万头、羊2.26万头。无害化处理病死猪3656头、动物病害肉68.41吨。出动抽样人员885人次,检测“瘦肉精”抽取生猪尿液样品6.76万份,抽检合格率100%。
(陈郑)

【植物防疫】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植物检疫,提高植物疫情防控能力。加强日常执法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查处农业投入品质量违法案件。加强辖区红火蚁疫情防控工作,完成红火蚁年度防控任务。建立红火蚁药物出入库台账,完成招投标采购红火蚁防控消杀药物5.5吨。督导中标方深圳市康明达有害生物防治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辖区9.08平方公里项目区域红火蚁消杀施药作业,通过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专家组验收,辖区红火蚁疫情等级达到防控目标。与深圳市农业植物检疫站等单

位沟通,学习经验,培训人员,购置显微镜、标本柜、GPS仪等植物疫情监测设备,完善新区植物检疫实验室软硬件配置。按上级关于农资门店等基本信息调查和记录要求,完成新区13家农资门店和16家花木苗圃场基本信息调查摸底工作。组织农资门店负责人参加农资知识培训,督促其履行第一责任人义务,守法经营。
(龚雯)

【源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源头农产品质量监管,保障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规范源头农产品质量监管,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签定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落实企业第一责任人制度。监督种植企业依法生产,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规范种植企业生产记录,为蔬菜安全上市提供可追溯服务。完善监测结果通报制度,将检测发现不合格情况及时通报被抽样单位,并进行后续跟踪抽样。加强生产基地、屠宰生产企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监测,年内抽检样品7.26万份,其中畜禽肉品221份、蔬菜3861份、水果95份、水产品88份、猪尿6.84万份。经严格检测,蔬菜样品中检出农药残留不合格样品92份,总抽检合格率99.9%,其它样品所检项目合格率均为100%,符合政府白皮书要求。“四号屠宰场”于2013年12月正式投入运行,2014年抽样人员出动885人次,抽取屠宰场生猪尿液样品6.76万份。经实验室“瘦肉精”药物残留检测项目(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检测,抽检样品合格率100%。
(江雪强)

旅游业

【概况】坪山新区自然环境优美,森林生态四季繁茂,较为知名的山有马

峦山和金龟山。人文景观有大万世居、龙田世居，体现客家民俗风情；有深圳市党史教育基地坪山新区东江纵队纪念馆、坪山新区光祖中学、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曾生故居。2014年，新区把握国内外旅游业发展变化趋势和特点，在突破新区产业经济转型发展目标上下功夫。编制《坪山新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4~2020年）》，启动《马峦山旅游线路规划》编制工作，构建山水相映、文化引领、产城融合、宜居宜游生态旅游体系，引领新区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进新区产业经济转型发展。

【旅游市场秩序规范】2014年，坪山新区经济服务局开展“文明旅游宣传”及“文明餐桌行动”相关活动，年内发放文明旅游宣传手册1000余份，加强新区旅游安全防范工作。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一系列讲话和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根据《深圳市安全生产源头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深圳市文体旅游局2014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要求，对辖区范围内商场、酒店、宾馆等相关场所开展安全防范宣传，及时转发落实深圳市、新区有关安全生产文件，指导和督促新区旅游企业加强安全管理，确保安全隐患得到整改和消除。（陈弘毅）

【旅游资源开发与利用】2014年，坪山新区抓住高铁经济机遇，结合新区打造“五大新城”战略目标，从旅游基础设施规划、旅游服务设施规划、旅游产业链规划、生态保护规划等多个方面构建环境保护与产业发展互促机制，发挥新区自然资源优势和文化地域特色，编制《坪山新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4~2020年）》。该规划于11月起实施。年

马峦山保护与利用并行开发模式，启动实施马峦山旅游线路规划，探索发展生态休闲旅游业。《马峦山近期旅游线路优化及实施方案研究项目计划书》通过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审核，列为新区2014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A类项目。新区经济服务局与新区规划国土事务中心签订委托合同，开展马峦山旅游线路调整研究工作。

（张文勇）

【旅游推介活动】2014年11月，坪山新区以“多彩坪山，绽放别样魅力”为主题，在新区中心公园广场举办第五届坪山新区旅游文化节开幕式及系列活动。12月，新区以“客舞飞扬绿道行”为主题，在中心公园广场旁绿道至金龟绿野乡村露营基地段开展绿道游活动，市民分享新区历史、人文和绿色资源，体会低碳绿色出行，享受自然生活益处。（陈弘毅）

烟草业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烟草专

卖局（公司）聚焦经济运行、市场监管、廉政建设等重点工作，逐渐形成卷烟销售、市场开拓、专卖管理等各项业务共同发展格局。年内，完成卷烟销售2.93万箱共14.67亿支，实现销售收入7.89亿元，税利9331万元。查处违法案件19宗，其中查获并移送公安机关网络案件1宗，查扣违法卷烟119.16万支。

（毛勇）

【烟草专卖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公司）管辖持有卷烟经营许可证零售户1854户，新办卷烟零售许可证242户。该局在加强市场日常巡查基础上，与新区有关部门合作，形成打假合力。年内，开展联合行动11次，出动执法人员1670人次，检查卷烟零售户8550户次，受理、处理投诉58起，查处违法案件19宗。其中，查获并移送公安机关网络案件1宗，查扣违法卷烟119.16万支，涉案总金额84.9万元。

【卷烟销售】2014年，坪山新区烟草



2014年1月3日，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查获一起假烟销售网络案件

（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

专卖局（公司）围绕“以培育品牌为重点，重基础、调结构、严管理、促规范、强素质”目标，走“品牌效益型、结构效益型、管理效益型、人才效益型”发展新路，呈现出卷烟销量稳步增长，品牌价值提高良好势头。年内，完成卷烟销售2.93万箱共14.67亿支，实现销售收入7.89亿元；税利9331万元，比上年增长10.96%，上交税金7167万元，增长9.37%。客户服务水平不断提升，零售客户、消费者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毛勇）

邮政业

【概况】2014年，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探索和推进经营改革，立足当地经济发展，促进传统业务调整升级。年内，该分局进行两次机制调整。7月，推行支局、储蓄所融合，整合全局资源，发展金融业务，企业资源向金融板块配置，为该分局金融业务发展提供新动力。年底，推行专业化经营，撤销支局建制，相应成立邮务中心、营业中心、报刊投递中心、小包中心和保险中心。年内，邮政各项业务保持平稳发展，业务收入9448.34万元，完成收支差2687.12万元，其中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15%，企业转型初见成效。

【邮政金融业务】2014年，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代理金融稳健增长。该局深化网点转型，每个储蓄所网点根据自身网点情况和周围经营环境情况制定本所经营策略的“一点一策”战略为指导，以网点绩效考核为抓手，提升网点效能。推进余额发展，发展特色项目及本地居民客户，加大力度针对营业厅人流减少特点，网点人员走出营业厅，开展拜访客户的“走千访万”活动，

激励网点做好外拓营销工作，做大业务规模。年内储蓄余额规模27.7亿元，比上年增长3.8亿元。代理保险业务从重规模向重效益转型，调整保险业务结构，提高保障型产品和期缴产品占比，提升产品综合收益率。代理车险在深圳市邮政局4个综合地面排名第一。

【邮务类业务】2014年，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国内小包和国际小包“两包”业务发展良好，推行专业化经营，倡导“专业人做专业事”经营理念，为小包业务发展打开新局面。该局成立保险中心以及设置网点保险专员，充分整合支局、储蓄所、代办所、投递、社会代理等资源合力发展保险业务。报刊发行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投递质量。

【邮政目标和过程管理】2014年，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加大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力度。开展项目“通关”活动，在储蓄所网点推行网点“一点一策”制度。加强项目管理力度，对重点工作、重点环节、重点指标实行“专人专项”管理制度，逐步向市场化管控模式转变。推行储蓄所综合考评机制，充分调动储蓄所在资金安全管理、目标管理、基础管理和转型管理等方面工作积极性，全面、客观评价储蓄所综合情况。并通过交叉销售，捆绑考核纽带作用，推进各项业务长足发展。

【邮政财务管理】2014年，深圳市邮政局坪山分局夯实财务基础工作，促进效益提升，加强制度管理，采取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费用标准等措施，降低成本。不断完善检查内容，提高检查水平。加大会计检查力度，规范财务基础工作。逐步完善检查内

容以及细化检查步骤，基本形成覆盖各环节检查项目，满足监督网点规范运营要求。（罗秀潜）

电信业

【概况】2014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落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变革创新、开放合作、提质增效”整体经营部署，把握“划小承包经营”和“互联网创新执行”两大方向，收入结构调整、核心业务发展、社会渠道经营、创新业务发展均取得成效。把握差异化和市场化两大核心抓手，紧扣智能4G、天翼宽带、信息化应用三大重点业务，持续提升销售、服务、渠道和支撑能力，推进质量型业务发展和流量经营，天翼4G业务大规模发展，完成上级下达各项指标和任务。年内，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坪山新区业务收入2.38亿元。收入结构调整，划小承包渐入佳境。重点聚焦智慧城市，新区“织网工程”被CCTV—2财经频道报道，成为“宽带中国”典型范例。坪山“易信云”班级被CCTV—4美丽城乡栏目报道。

【移动业务】2014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依靠渠道融合、应用强化差异，借4G元年之勢提升价值，调整渠道布局，延伸渠道触角，发展移动用户。在坪山新区建设路商圈新建首家旗舰店，商圈突破以点带面。聚焦核心商圈和重点客户，主动出击，开展跨界异业合作。开拓政府校园特征客户市场，结合用户需求推动团购规模，参与坪山新区智慧城市建设，举行智慧校园推介会及校园营销活动。抓住“教育创强”时机，配合新区公共事业局业务需求，



2014年2月20日，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新办公楼搬迁启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

与该局签订《智慧校园信息化框架协议》，“易信云”班级家校通沟通平台覆盖新区66所学校。年内，聚焦4G抓发展，4G用户2.5万户，户均流量2016M。协同3G业务上规模，达7.1万户。

【宽带业务】2014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宽带业务发展实现从规模扩张向品质经营转变。实施“宽带普及提速工程”，以新一轮大提速提升宽带品质。聚焦光宽抓融合，主推城中村8M包年加装融合直降和129元装天翼宽带免费送包年产品，主流社区主推199元装天翼宽带免费送双百兆融合产品，提升融合渗透率。丰富完善服务内容，调整融合营销模式，推动主流应用互视。年内，宽带用户11万线，光纤宽带2.4万线，带宽平均12.3M。

【网络建设】2014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鹏分公司聚焦光网，加快网络建设，提升网络能力，有效支撑一线市场，保障核心业务发展。光网建设完成光纤到办公室300

条、大客户光缆250条、光纤到楼节点300个，交付0.8万线宽带端口、0.5万线语音端口。解决区域内主流楼盘、重点城中村公众客户网络资源需求，实现主流社区光网覆盖率100%、高价值园区光网覆盖70%、新区光网覆盖85%。WiFi覆盖效果提升，公共区域无线热点数由上年531个增长到1230个。“智慧坪山”公共 WiFi 免费项目热点113个，基本覆盖新区主要公共场所。为保证4G网络快速建设，完成125个室外基站和35个室分站点准入工作。

财政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财政工作贯彻“保增长、优结构、促改革、惠民生”方针。新区财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88亿元，比上年增长14%；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亿元，增长30.9%，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财政收入】2014年，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围绕全年财政收入目标，关

注新区财政经济形势变化，跟踪新区每月税收及财政收入进度，及时分析异常变动。重点分析研究重点税源、企业经营和税收收入等情况，及时采取措施，确保完成全年收入任务。年内，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1.88亿元，比上年增长14%，完成年初预算108.9%。其中，税收区级分成20.44亿元，非税收入1.44亿元，增长58.24%。

【财政支出】2014年，坪山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亿元，比上年增长30.9%。新区坚持财力使用重点向民生、基层倾斜。完成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等九大类民生支出16.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进一步压减一般性经费，实现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比上年下降23%，会议费比上年下降30%。严把临时请款关，对于一般性增支尽量从单位部门预算经费中调剂解决，临时请款金额下降18%。

【财政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制定《坪山新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盘活存量，清理存量资金4000万元，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贡献3个百分点。年内，邀请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李俊生进行“新预算法”辅导培训。新区财政部门及所有预算单位财务人员深入学习新预算法精神实质，在工作中贯彻落实新预算法有关要求。新区在深圳市较先开展部门预算与“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打造“阳光财政”。开展社康扶持专项资金、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运行经费生均拨款等指标效益评价工作，探索财政绩效评价



2014年8月4日，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方法。
(刘顺姬)

【政府投资项目】2014年，坪山新区围绕重点片区、重点产业园区、重点项目，改善交通、水务、教育、医疗、住房以及市容市貌六大环境因素。推动投融资模式创新，扩大投融资规模，坚持突出重点、统筹平衡原则，提升城市功能，调整产业环境，推动转型升级，完成新区五大新城建设。年内下达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概算批复221项（批），下达投资计划144项（批），合计安排年度建设资金29.04亿元。其中，文教卫体4.23亿元、交通运输1.1亿元、保障性住房9.39亿元、城市建设2.91亿元、征地拆迁6亿元、其他建设项目5.41亿元。

【投融资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梳理与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保障性住房资金往来关系，

由新区财政承担资金全部安排落实到位，剥离该公司承担保障性住房建设职能。在宏观政策收紧、政府平台受限、有效资金不足情况下，改变城投公司单一银行融资被动局面，推动多元化融资。新区与兴业银行、杭州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等金融机构达成多元化融资合作意向。
(朱奕玲)

国家税务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组织税收收入，坚持依法治税，深化征管改革，提升纳税服务水平，推进队伍建设，加强内部管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年内，完成国税收入33.81亿元，比上年增长6.1%。其中，增值税现税收入5.26亿元（包括营改增入库0.37亿元）、免抵调库收入11.61亿元、企业所得

税3.25亿元、消费税3.13亿、其他税收收入7万元。年内，落实国家各项税收政策，助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审核生产企业“免、抵、退”税5368户次，出口退税20.26亿元；办理增值税软件退税、固定资产设备抵扣等减免税5.35亿元。开展小微企业“送优惠上门”行动，政策受惠面90%。

【国税稽查】2014年，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坚持依法治税，按照有关规定配备有执法资格人员从事税收执法工作。提升干部职工执法能力和法治意识，落实执法责任制，加大执法检查和执法监察力度。开展打击发票违法犯罪、税收专项检查和其他税收违法案件查处工作，组织重点税源企业开展缴税自查。年内，该局稽查收入任务是上年查补收入6倍。在稽查部门人力资源有限，时间紧、任务重情况下，该局抽调各科室骨干组建专项工作小组，发挥稽查尖刀力量，超额完成任务。年内检查纳税人22户，组织59户企业开展自查，合计实现查补收入1.02亿元，比上年增长877.45%，完成年度稽查任务139.37%，打击涉税违法犯罪，调整税收法治环境。

【国税征管】2014年，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开展税源专业化管理、涉税事项集中办理等各项试点工作，推进“免、抵、退”税预警分析，征管效能稳步提升，专业化管理优势显现。推动“免、抵、退”税预警分析工作，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梳理近年“免、抵、退”税政策，排查出风险点87个，提出应对措施。设置风险指标103个，探索建立以“事前”风险防控为导向的预警分析模型，基本搭建起“免、抵、退”



2014年4月，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开展窗口体验活动(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

税风险分析信息化环境。开展国际税收政策宣传和企业辅导工作，实现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收入9439万元。征收香港某投资公司间接转让股权非居民企业所得税5531万元，为该局成立以来最大笔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收入。协查核查工作防控税收风险。完成出口函调核查444份，涉及发票1.14万份；完成各类扣抵凭证核查345份；完成各类协查案件96户次；完成深圳市国家税务局下达各类协查和专项检查275户。发挥税源巡查小组作用，电话联系及实地调查新登记开业纳税人4730户，提请监控1719户次，催报催缴6090户次，税源基础管理加强。纳税评估工作结果良好：完成纳税户评估任务91户，排查税收风险点228个，调减企业所得税亏损额1378.42万元，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712.77万元，调减留抵税额0.03万元，企业应补缴所得税款和增值税款568.05万元。

【国税纳税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从多方面提升纳税服务水平。办税服务厅开辟高峰期应

局在深圳市国税正处级单位中排名从2013年第12名升至第3名。

【国地税联合办税】2014年，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与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联合开展税务工作。建设联合办税服务厅，工作“标准统一、服务规范、流程简化”，方便纳税人办事。统一印制咨询导税资料，建立联合咨询导税台和联合咨询导税制度，统一受理纳税人咨询服务。联合开展税收宣传、纳税人培训，联合建立坪山新区税收志愿者之家和税收志愿者服务队伍。统一宣传平台，编制《坪山新区纳税服务联络卡》。开展问卷调查、走访调研、座谈评议活动，征集纳税需求建议，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建立国地税税收情报信息交换平台，疑点信息分别传递给国地税双方，核查风险，提高国地税双方信息管税水平。国地税各窗口均受理税务登记业务，落实联合办证政策，对新登记纳税人联合开展涉税基础知识培训，统一提示涉税风险。按照深圳市国税、地税联合纳税等级评定管理办法，联合开展纳税信用等级评定工作，通报纳税人生产经营情况和涉税信息。联合向上级部门和当地政府推荐年度纳税先进，营造依法纳税氛围，促进纳税遵从。成立联合检查组，联合入户检查，消除差异，减少“多头入户”。
(刘垠红)

地方税务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围绕大征管体制、信息管税和风险传导反馈机制“三位一体”工作格局，推进可数据化风险管理实践，深化“三层式”征管模式，服务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企业转型升级

级，以组织收入为中心，抓重点工作落实，实现税收管理现代化。该局加强收入统筹，重点抓组织税收工作，确保完成全年税收任务。开展辖区产业税收分析，探索形成辖区产业税收分析指标体系，服务地方经济转型发展。年内，各项税收收入22.16亿元，比上年增长9.87%。其中，组织地税收入20.74亿元，增长13.3%，其他非税收入1.42亿元。该局被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评为“2014年度深圳地税系统先进集体”。

【税收征管】2014年，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抓税收征管，突出信息化管税，实践风险传导反馈机制，既突出风险管理，更注重事后总结反馈，推进风险管理专业化。以“三层式”征管模式改革为依托，建立专业队伍，负责各项风险应对任务。在完成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风险任务基础上，该局自发推送多批次、多类别风险应对任务。自生成并推送10批次1000余户风险应对任务，加强征管，堵塞征管漏洞。注重反馈与总结，及时将风险结果逐户反馈，形成征管建议。在总结基础上出台相应细则，年内形成《股权变更风险管理规则》《家具行业管理办法》《失联户管理办法》等规章。

相关链接

“三层式”征管模式：将前端、中间层、后端职能进行整合，把直接面对纳税人的服务事项、基础管理事项、涉税备案事项、低风险管理事项等前移到前端服务大厅，并相应设置5类窗口，突出前端“管事”功能。中间层是管理科，在部分职能分离以后，承担后续管理、税源监控、中级风险管理事项以及简易评估工作，突出“管户”功能。后端承担专业评估、高风险管理及总结形成税收管理制度、办法，突出以评促管、以评促收，体现征管提质。



2014年5月8日，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钱勇到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调研指导组织收入工作
(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

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2014年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	比上年±%	增减额
总收入合计	224441	9.84%	20105
一、各项收入合计	221612	9.89%	19939
(一) 税收收入合计	207438	13.31%	24374
中央级收入	48666	11.24%	4919
市级收入	26088	27.63%	5648
区级收入	132684	11.61%	13807
1. 营业税	57101	10.97%	5643
其中：金融保险	2444	18.37%	379
2. 企业所得税	42387	15.99%	5844
3. 个人所得税	38244	6.48%	2328
4. 房产税	10863	9.78%	968
5. 车船税	746	1317.32%	693
6. 印花税	7304	15.96%	1005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33	-28.53%	-1530
8. 土地增值税	10037	37.36%	2730
9. 城建税	20002	-22.96%	-5961
10. 契税	16921	296.62%	12655
(二) 其他收入合计	14174	-23.84%	-4436
1. 教育费附加	8475	-23.79%	-2645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19	-40.88%	-13
3. 其他罚没收入	39	-38.78%	-25
4.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641	-23.71%	-1753
二、代收费合计	2829	6.26%	167
(一) 工会费	2116	24.63%	418
(二) 堤围费	713	-26.06%	-251

截至 2014 年 12 月，我局税收收入按纳税户统计情况如下表：

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 2014 年税收收入分企业规模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类型	合计	
		户数	税收收入
1	合计	8962	207438
2	一、内资企业	4481	131721
3	(一) 国有企业	7	4507
4	(二) 集体企业	33	1318
5	(三) 股份合作企业	189	2504
6	(四) 联营企业	3	833
7	其中：国有控股	1	360
8	(五) 股份公司	515	72419
9	其中：国有控股	5	2793
10	(六) 私营企业	3611	28998
11	(七) 其他企业	123	21142
12	二、港澳台投资企业	425	42201
13	其中：国有控股	0	37
14	三、外商投资企业	88	30005
15	其中：国有控股	1	787
16	四、个体经营	3968	3510

【纳税服务】2014 年，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依托纳税服务平台实施税企互动、信息外延和个性服务。选择辖区内年纳税 100 万元以上重点税源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柱产业企业，发放调查问卷，了解纳税人税政服务需求。将 200 户重点税源企业划分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单一税种企业、传统制造业 6 种类型，针对不同类型企业，每月或每季度向其推送个性化税收政策，包括具体税种规定、最新税收政策法规、各个行业或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等。通过纳税服务平台收集重点税源企业重组、生产经营策略调整等重大涉税信息，推送管理员发起风险管理。发挥纳税服务平台促进税企互动、提升税政服务水平、加强风险管理等作用。2014 年，该局继续依托“纳税辅导学校”做好纳税辅导工作，年内举办纳税培训 25 期，组织培训 1500 人次。

【“三层式”征管改革】2013 年 6 月，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正式批复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实施“三层式”征管模式。2014 年，该局积极实践前、中、后端职能整合同步建设和同步推进，分解 158 项税务事项，其中一般事项 132 项，风险事项 26 项；将所有事项在前、中、后三端按“三层式”征管模式科室职责范围进行重新分配，明确前、中、后三端各自职责范围。通过建立前、中、后端传导反馈机制，该局把原来由纳税人往返跑、上下跑的事情变为税务机关自行内部流转、自

行传导反馈，实现纳税人所有基础事项、服务事项均在前端解决。该局征管科发挥其作为风险管理的统筹、指导、监督部门作用，前端通过电子台账传导到中间层发起后续管理，中间层将调整信息反馈到前端纠正，后端对中间层反馈征管建议，制定征管制度或办法。通过前、中、后端的职能整合，将个人所得税 12 万下放到前端催报后，在 3 月份提前并超额完成任务 140%，在全市地税系统排名第二。该局通过职能整合培养和锻炼风险管理专业化队伍，尤其是在实收资本印花税比对方面，前端人员有效防止弱应对。加强中间层税源监控和后续管理职能以及后端高风险管理。

(黄金慧)

海关

【概况】2014 年，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审核进出口报关单（含备案清单）28.4 万份，监管进出口货物总值 163.6 亿美元，进出境货运量 28.6 万吨，比上年增长 18.3%。征收税款 11.36 亿元，减少 20.1%。

【加贸企业管辖权调整】2014 年，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成立加贸企业管辖权调整移交准备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关领导任组长，下设业务移交、工作规范和技术保障 3 个工作组。将调整工作所涉及事项细化为 7 类 19 项，进行倒排工期，指定专人专项负责。编制《坪山坑梓街道海关管辖权调整工作小组工作信息专报》，实行每日通报制，确保各项交接工作按时、优质完成。关领导与新区领导多次现场查看基础设施及加贸平台建设情况，为调整工作创造条件。通过门户网站、窗口咨询、现场公告、电话热



2014 年 1 月 22 日，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扶持保税物流企业发展，到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开展调研（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

线、印制宣传单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海关管辖权调整工作。设置 3~6 个月过渡期，确保海关加贸企业管辖权调整工作进行，对企业影响降到最低。设置 3~6 个月过渡期，为坪山、坑梓办事处的加工贸易企业备案合同 219 份，截至年底，已完成管辖权调整工作。

【海关监管改革】2014 年，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开展上海自贸区海关监管创新制度复制推广工作。推行简化无纸化单证、简化统一备案清单、分送集报、智能化卡口验放、集中汇总纳税 5 个项目；按计划实施关检合作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三个一”方案，建立工作例会制度，商定试点商品及业务流程，协调推进合作试点，完成“一次放行”1774 票，“一次查验”6 票；落实广东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要求，及时收集解决一体化相关问题，实行现场业务培训，确保执法标准和操作流程规范统一，年内审结由广东

地区四个海关区域审单分中心外转报关单 2 票，补征税款 6.55 万元。

【海关监管和服务】2014 年，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加强综合治税，提高税收质量，提升治税效能。

面对主要税源企业纳税额度降低情况，加强海关监管和服务工作。

建立风险式分类审价模式，针对重点敏感商品、企业开展专项分析，完善现场价格审核和磋商机制，堵塞低瞒报价格漏洞，1~12 月审价补税 605.5 万元，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不定期开展税收专项检查，全面自查征管、价格、归类、原产地等税收要素，防范执法差错，全年各项税收指标态势良好，第二次税收质量抽样考核正确率 100%。拉紧保税监管链条：严格合同备案环节资料审核，定期复核单耗数据，逐一筛查单耗偏高料件品名及规格，及时要求企业重新规范申报；加大报核手册清核力度，关注核销时效，专岗专人跟进催核，清理逾期未核销加贸手册，避免手册积压

无法结案。开展稽查工作，根据企业分类管理等级进行风险综合评估，确定适用稽查方式和标准，提高稽查绩效；推进巡访、贸易调查工作；完善案件线索移交机制，与缉私部门联动执法，加大打击走私违规行为力度。
(王宇)

检验检疫

【概况】2014 年，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贯彻国家质检总局“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十二字方针，围绕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建设大局强局、打造一流口岸”两大目标和“保安全、促发展、抓建设”三大任务，对接地方政府发展方向，助力加工区转型升级，深化企业服务措施，创新原产地签证模式，开展检验检疫监管专项活动以及疫情防控工作。全年受理出入境货物报检 3.4 万批，货值 36.4 亿美元，卫生除害处理 3914 批次。
(卢建峰)

【关检合作】2014 年，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推进关检合作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三个一”工作，该通关模式可提高进出口货物通关速度。与深圳海关驻深圳出口加工区办事处建立信息互动机制、联络机制和例会制度，制定工作方案，9 月在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实现关检联合“一次性查验”。开展法检制度改革与模式创新，加快通关便利化进程，调整报检程序，实现通关单电子化。扶持加工区转型升级，配合新区申报“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工作，探索建立与综合保税区相配套检验检疫监管模式。扶持企业转型升级，对某企业芯片产线引进等大项目介入，实行全程定位服务措施，该企业进口设备通关时间缩减 98%，在 4



2014年10月21日，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首次在辖区内开展医学媒介生物调查
(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

个月内完成317批、700个集装箱进口设备的检验检疫工作，确保该企业年底如期投产。
(黎飞)

【物流监管模式探索】2014年，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坪山新区办事处创新原产地证签证模式。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物流仓储企业保税物流业务比上年增长50%。该办事处通过风险评估和综合研判，试行一次性申办相关产品原产地证签证业务，解决物流企业申办原产地证难题。
(龙志鹏)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服务法治化市场环境和“质量坪山”建设。年内，立案查处18类市场违法行为427宗，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28宗。推动新区出台“五年百家”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推广方案，修订新区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完善质量工作机制。新区22家单位申报导入应用卓越绩效管理模式，17家单位申报参评第三届时质量奖。取缔无证食品经营单位621家。抽检三个环节食品样

品1162份，综合合格率96.04%。立案处罚食品违法案件191宗。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食品犯罪案件26宗。检查特种设备相关单位417家次，检查率34.1%，设备定检率99.8%，查封违法设备253台套，拆除非法设备17台套，立案26宗，万台设备立案数居市局系统第一。新区商事主体在册4.13万户。

【企业登记注册管理】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制定服务细则，规范服务和窗口管理。开通自助服务终端、增加导办人员、向辖区商事主体广泛投递“登记指南”，宣传全流程网上登记业务，推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刻章许可证“四证合一”登记模式，推进商事登记制度后续改革。调整业务流程，实现网上预约、现场取号，办理业务当场下发通知书或执照，缩短群众办事时间。开展“走基层、下社区”活动，到23个社区现场宣传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和全业务全流程网上登记业务，耐心解答群众咨询。该局服务窗口获评新区年度优秀窗口单位。坪山新区商事主体在册4.13万户。

【市场诚信建设】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以行政执法作为净化市场环境、规范市场秩序重要抓手，打击制假售假、侵犯知识产权、虚假广告和网络售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强企业信用监管。加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双打”效能，助力企业维护品牌和知识产权。加强协调，组织新区打假和“双打”成员单位开展多次专项行动，查获假烟、假盐、假洋酒一批，端掉假冒伪劣矿泉水生产加工较大窝

点1处。立案查处制假售假类案件74宗，罚没款到位20万元。开展重点打假警示市场整治工作，提升坪山电脑城和坑梓电脑城诚信经营水平。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加强广告监管，规范广告发布行为，核发户外广告登记证29份。开展户外广告、烟草广告及医疗广告集中整治专项行动3次，查处广告违法案件16宗，罚没金额20万元。加强电子商务监管，开展电子商务普法宣传和网线上线下专项执法检查，对辖区电子商务企业实施网上检查15家，实地检查4家，责令删除违法商品信息36条，立案处罚4宗，罚没金额16.3万元。加强企业信用监管，抓好企业年报工作，内资企业年报率90.1%，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年报率96.5%。1.1万户不按时提交年报商事主体依法载入异常名录。加强注册资本实缴备案制监督检查，专项审计10家企业注册资本实缴情况。

【质量监督】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开展质量论坛、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等活动，引导新区质量强区促进会、个体私营企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发挥作用，倡导质量强企、诚信兴业。引导企业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订与修订工作，鼓励企业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加强监督检查，杜绝无标准生产。年内，抽检生产、流通领域产商品116批次，检出不合格产商品27批次。召集相关企业负责人参加产品质量分析会，严格督促企业落实整改责任，促进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巡查3C认证企业12家，核查管理体系认证企业，暂停、撤消认证10家，检查管理体系认证企业9家。新增产品标准备案29件、

产品标准登记22件。企业参与编制修订国家标准5项、行业标准1项，采用国际、国外标准6件。

步评估成效良好。有17家单位申报参评第三届时质量奖，质量强区政策导向作用增强。

【知识产权保护】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和保护服务。送法上门、送政策上门，向辖区80多家企业和商户赠阅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政策汇编。组织重点知识产权企业相互学习交流，及时提醒辖区驰名商标企业适应新规定，更换商品包装及广告宣传内容，避免违法。年内，新区企业申请专利2599件，比上年增长27%高于深圳市平均水平24.88个百分点，增速位居深圳市第三。其中，发明专利942件。企业持有效发明专利1423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44.52项。查处知识产权案24宗。其中，专利违法案6宗，以调解方式办结电脑软件著作权侵权案5宗，向公安机关移送知识产权涉嫌犯罪案1宗。

【市场监管】2014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检查特种设备相关单位417家次，检查率34.1%，检



2014年1月22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与坪山新区沙湖等六个社区签订《市场监管共建合作备忘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

查施工现场 56 处，检查率 17.2%，分别高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 24%、7.2%，对生产企业和重点监控单位做到 100% 到场监管。打非治违，查封违法设备 253 台套，拆除非法设备 17 台套，立案 26 宗，万台设备立案数居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第一，设备定检率 99.8%，位居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前列。取缔规范无照经营 679 户，立案查处 80 宗。以落实开办方管理责任、打击制假售假、亮照经营、明码标价、文明摆档和禽流感、登革热防控等工作为重点，创建平安市场、文明市场，改善集贸市场经营秩序。落实办事处和社区属地管理责任，运用海报、宣传栏宣传传销活动危害性。坪山和坑梓两个办事处创建无传销街道通过深圳市打击传销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评审验收，坪山新区被认定为无传销区。加强直销监管，诫勉约谈直销企业，一律全程监督直销集会活动。开展价格、控烟、计量、格式合同等专项执法检查，重点检查民营医疗机构、餐饮行业、集贸市场和物业管理公司等与民生密切相关行业和单位，作出行政处罚 28 宗，处理价格投诉 89 宗。创建建设路、坑梓市场等 6 个明码标价示范街区和市场，相关片区明码标价率 90% 以上。创新“社会共治”工作机制，在深圳市率先组建“消费纠纷调解专业团队”，聘请律师及房地产、汽车销售和维修等行业资深人士，为复杂纠纷处理提供法律支持和专业知识援助，必要时作为第四方参与纠纷调解，增强调解公信力。加强对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培训和指导，规范服务站运作。年内，受理消费投诉 671 宗，办结 648 宗，

调解成功率 86.5%，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88 万元。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014 年，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通过公交站台、社区宣传栏等平台广泛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提升辖区居民食品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为餐饮和食堂开办单位举办食品安全法专题培训，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严准入、严检测、严执法、严惩处“四严”要求。年内，严把准入关，发出食品许可证 1181 张，申请通过率 72%。疏导、取缔无证食品经营单位 621 家。加强监督检查，抽检生产、流通、餐饮三个环节食品样品 1162 份，检出不合格 46 批次，综合合格率 96.04%。加强专项执法，惩处违法经营行为。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43 次，保障主渠道和重点食品质量安全，立案处罚食品违法案件 191 宗，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食品犯罪案件 26 宗。
（万颖婷）

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调动优势企业积极性，加快新型要素平台建设，加大国资国企改革力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监督、股份合作公司管理。制定相关制度，探索建立生均拨款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和生均拨款管理制度，为深圳市财政系统加强财政教育经费投入绩效管理提供经验。根据“1+2+1”^[7] 新型社区治理模式，实行社区政企社企分开，为深圳市全面推行社区政企社企分开探索革新路子。
（程维）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制定《坪山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行为规范第 1 号（处置备案）》《坪山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行为规范第 2 号（年度盘点）》《坪山新区房屋征收买断形成的国有资产处置规范》《坪山新区“三公”经费使用规范》。颁发《关于开展新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年度盘点工作的通知》《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和使用收入上缴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涉及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文件。年内，审批新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事项，完成新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业务。调拨与报废资产 50 单，关联单位 26 家，涉及各种资产 2155 项，金额 2060 万元。开具《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12 单，收缴资产处置收入 42 万元。
（余俊）

【集体企业重大事项监管】2014 年，坪山新区根据《关于深圳市股份合作公司股权试点改革的指导意见》，结合坪山办事处南布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工作实际及南布股份合作公司意见，编制《坪山新区南布股份合作公司股权试点改革方案》。年内，股份合作公司章程备案 15 单，社区股份合作公司非农建设用地和征地返还用地“两类用地”合作建房项目备案 3 单，社区贷款担保审批 13 单。结合改革任务要求，完善 4 项试点改革实施方案，开展南布和石井股份合作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收支情况评估。开展政企社企分开后股份合作公司、工作站、居委会资产划分和资产清查工作，协助股份合作公司利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开展集体物业对外招租活动。

【股份合作公司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制定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规范监管框架体系，内容包括公司公章管理、财务管理相关业务办事指引、指南等规范性文件。重新修订《坪山新区集体资产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一套集体资产管理规范及操作流程，提高集体经济管理规范化水平。

【政企社企分离】2014 年，坪山新区实行社区政企社企分开改革。通过社区“两委”换届契机，解决股份合作公司与社区综合党委、工作站、居委会“四块牌子一套人马”困境，提出“1+2+1”社区治理新模式，为深圳市全面推行社区政企社企分开探索革新路子。7 月 4 日，全市股份合作公司试点改革现场经验交流会在新区举行。《南方都市报》《深圳特区报》《深圳商报》等媒体报道新区股份合作公司政企社企分开改革工作经验。深圳市其他区（新区）先后到新区学习股份合作公司试点改革经验。
（程维）

政府采购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政府采购中心转型升级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该中心重新找准职能定位，把握机遇，开拓创新，推动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制度建设，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化建设，探索公共资源交易新领域。年内，完成采购计划 787 个，涉及预算金额 2.72 亿元，实际采购金额 2.56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约 1600 万元，节支 5.88%。

【采购机制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继续加强政府采购领域机制建设，建

立全方位、多层次政府采购规章制度。制定《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坪山新区政府采购实行评定分离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坪山新区通用类货物采购全面实行商场供货的通知》，配套实施《2013~2014 年坪山新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政府采购主体方式限额标准》《坪山新区政府采购工作指导及网上操作流程》等制度。建立“评定分离”和“商场供货”两项政府采购改革制度，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转发或参照市级相应制度，指导各采购单位建立单位内部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采购管理系统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政府采购中心根据成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编制批复文件，完成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平台（一期）上线和物理平台搭建等系列筹建工作。在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暨举行授牌仪式后，该中心着力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化建设。依托政府采购系统，根据新业务开发相应系统，实现政府采购系统、“三资”交易系统、拍卖系统、银行系统、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等多个系统的对接操作。打造可用、可靠、可信一体化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实现交易全程电子化运作，为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信息和设施保障。

【采购合同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加大政府采购监管力度，实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制度。围绕受理、审核、核准环节，设定合同备案工作流程，确保合同备案工作有序、执行到位。利用政府采购系统合同备案功能模块，实现合同备案工作流程化系统操作，提升合同备案质效。年内，受理

合同备案 162 份，包括初始备案合同、延续合同和补充合同三种类型。在合同备案基础上改革创新，研究探索合同验收及履约评价新模式，架构新区政府采购合同全流程管理制度，确保采购目标落实到位。

【采购政策导向】2014 年，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注重发挥政府采购政策性导向功能。新区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引导企业合理配置资源。提供通用类办公产品（设备）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列示的节能环保产品。评标时，投标进入该清单范围产品可获得竞争优势。在招标文件模板评分细则中，企业注册资金、纳税额等分子项控制在 3~5 分，商务部分总分值不得超过技术部分总分值，适当照顾、扶持中小型企业，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参与度，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综合考量本地企业售后服务时间优势，在部分项目评分细则设置上，对注册地在新区或使用新区企业生产产品投标项目给予加分奖励，支持本地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在招标文件模板中规定，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项目不得排斥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支持民族产业发展。

【采购公共资源交易平台】2014 年 6 月，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成立。该中心主要负责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小型建设工程招投标、政府特许经营权授予、国有资产处置、集体经济中“三资”^[8] 交易等具体实施工作。该中心保障现有政府采购业务正常运作，筹建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

[7] “1+2+1”：社区综合党委、社区工作站+社区居委会、社区股份合作公司

[8] “三资”：集体经济中的资产、资源、资金

配合新区城市建设局制定小型建设工程管理规范，共同制定小型建设工程招投标项目纳入范围、工作流程和操作规范。针对“三资”交易四大类交易内容，制定相关业务申请表单、操作流程和宣传折页。牵头制定《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物业交易管理办法（试行）》。7月，该中心组织11家供应商投标参与东晟时代花园幼儿园特许经营权抽签，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阳光花园幼儿园中标。10月，制定《坪山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11~12月，开展新区公务用车改革车辆集中拍卖工作。拍卖会分为两期，采用竞拍方式，公开拍卖公车240辆，成交218辆，撤拍2辆，流拍20辆，成交车辆起拍总价980.28万元，拍卖成交价款1232.26万元，增价251.98万元。年内，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工作，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甄选出实力强、信誉优预选供应商4家。

【政府采购监管】2014年，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完善政府采购监管体系。根据市级文件制定新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明确集中采购范围、公开招标金额标准和政府采购主体方式限额标准。按规定程序审核下达政府采购计划，审核采购需求。实行全程式网上操作模式，妥善处理本级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投诉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存在违法行为组织或个人作出相应行政处罚。（陈璐）

统计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2014年，截

至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录入时限3月29日，坪山新区单位普查总数5392家，完成率101.6%；个体户普查总数1.22万家，完成率90.8%，达到深圳市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下达目标任务数。根据《关于深圳三经普个体户抽样调查现场调查阶段进度安排的通知》，4月13日，新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个体户抽样调查工作正式展开，三个样本社区（秀新、坪山、沙堂）普查员开展现场数据采集。普查员分组，挨家挨户采集数据。数据采集过程遵守国家统计局现场采集、现场审核、现场报送要求。国家统计局深圳调查队和新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每天派出督导员深入现场督查指导。4月26~30日，完成数据采集工作，抽样调查工作转入查缺补漏、完成区级数据验收阶段。汇总结果，新区三个样本社区个体户总数2515家。其中，秀新社区1316家，坪山社区763家，沙堂社区436家。

【“挖潜提质”工程】2014年，坪山新区统计部门根据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比对企业税收数据，对有可能达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四上”标准的企业实地摸底排查，积极申报。组织统计系统基本单位名录库管理人员学习国家审批制度，从程序时间设定、审批权限管理、审批范围界定、企业材料收集和特殊问题处理等方面学习业务。加大基础统计数据和综合评估数据审核力度，做好企业统计数据与税务数据比对，重点抓好工业产值与用电量、出口、能源、上市公司季报等数据之间匹配，确保数据质量。制定《关于建立新区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责任部门工作机制的通知》，形成各部门联动、责任到人工作机制，挖潜

固定资产投资技改工程项目。对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汇总、分析及投资趋势研判，并根据各相关部门拟投资项目进行清查，寻找增量，对已动工建设项目及时建库，纳入统计。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对新区积极挖掘并及时报送投资项目企业统计员给予劳务补助。年内，新区新增“四上”企业46家，其中房地产业1家，工业36家，住宿餐饮业3家，批零业5家，服务业1家。

【统计调查】2014年2月，坪山新区分市县一体化住户调查正式启动，电子记账推广工作提上议事日程，为减轻基层记账相关工作负担，新区统计事务中心派出专业骨干，走访沟通了解情况，在44家分市县家庭记账户全面推行电脑或手机记账，记账笔数逐月稳步提升，确保住户调查记账数据质量。8月下旬，“千村调查”工作在新区六联社区开展，新区住户调查人员协助国家统计局深圳调查队获取客观真实资料数据。不定期走访企业调查，更新和维护单位代码、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单位地址以及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核查名录库基本单位的增减变动，通过名录库调查，方便政府掌握基本单位第一手资料，为各项政策制定提供决策依据。按季度开展规模以下工业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在新区抽取62家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和5家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进行调查，根据企业填报调查问卷，了解企业经营状况。新区统计部门按照深圳市统计局要求，按月开展劳动力调查，每月10~14日，调查员到各社区住户家中进行入户登记，为政府制定和完善就业政策提供基础依据。

【统计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统计

部门加强统计服务工作。开展常规统计分析，完成坪山新区综合经济运行分析、工业经济运行分析、固定资产投资分析等工作，及时给新区领导和各部门提供参考。针对新区重点和热点问题，分别完成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高先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松日数码发展（深圳）有限公司、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4家重点企业专题分析；完成经济增长与用电量增速匹配分析报告3篇。开展统计课题研究，完成新区两大国家级产业园区发展现状分析，按计划实施经济普查课题开发。深度解读数据，建立“月报、季报、年报”制度，保证统计数据准确性、时效性。按月汇总分析新区经济数据，编印《坪山新区经济运行统计监测月报》11期3850本，整理反映新区生产、消费、投资、贸易、企业效益等情况数据，及时发现经济发展变化情况，总结趋势性和规律性问题，加强对经济指标监测与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形成“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监测机制。启动新区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分季度汇总评估各社会职能部门数据，系统监测新区社会建设发展水平。编印《坪山新区社会建设统计监测季报》4期1400本，内容包括劳动保障、社会保险、卫生事业、教育事业、民政事业、人居环境、社会治安等多个领域，弥补新区社会数据零散、无系统数据体系缺陷。按年度总结性分析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编印《2013年坪山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期400本。统计公报从GDP、工业、商业、财税收收入、

[9] “一岗双责”考核：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对本行政区域、本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是安全生产工作综合监督管理的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组织领导和综合监督管理领导责任；其他负责人对各自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对外贸易等多角度评估新区当年经济运行情况，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资源环境、人民生活、社会保障等多方面监测新区当年社会发展水平，比较历年数据，总结新区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为党政决策与社会研究提供重要参考资料。（方媛媛）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高度重视“科学发展、安全发展”，在工作决策和部署中加强和融入“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理念，逐步加深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全社会对安全发展的认识和理解，安全生产工作得到各级各部门重视和支持。年内，新区发生各类安全事故120起，死亡30人，伤74人。与上年相比，事故减少39起，死亡增加3人，受伤减少6人。安全生产形势相对平稳。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投入】2014年，坪山新区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按照深圳市与新区签订的安全生产责任书规定额度设置900万元，实际投入安全生产专项经费851万元，使用率90%。新区要求坪山、坑梓办事处配套设立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以安全生产责任书形式予以明确。新区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新区、办事处、各部门开展重点行业专项整治、“一岗双责”考核^⑨、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安全执法监察等工作，对消防安全，特别是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给予经费保障。年内安排相关火灾隐患

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开展。

【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考核】2014年初，坪山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制订2013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工作方案、评分标准和细则，组织科室业务骨干组成考核评定小组，对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提交的2013年安全生产工作资料进行综合评议打分。经评议，成员单位全部符合“达标”以上等次。其中，坪山办事处、坑梓办事处、公共事业局、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发展和财政局、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7个单位为“优秀”；经济服务局、城市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消防监督管理大队、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局、组织人事局、社会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建设管理服务中心、规划土地监察大队、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大亚湾特勤大队16个单位为“合格”。在坪山新区第二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上，由新区安全委员会办公室通报以上考核结果。

【安全生产监察】2014年，坪山新区协调安全管理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解决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难题，突出抓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检查和排查整治工作。开展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检查，结合深圳市各类专项行动，配合市专家评定组评定辖区工矿商贸企业，尤

其是 32 家危化品生产企业危险度，建立健全危化品生产企业档案和台账，做到“一企一档”。借助专家技术力量，全面系统地排查与整治新区各类场所安全隐患。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政府安全监管责任。年内，新区出动执法人员 2.91 万人（次），检查企业场所 7183 家（次），排查发现各类隐患 1.44 万处，整改 1.19 万处，发出限期整改指令书 2621 份，封停及责令整顿 115 家，行政罚款 151.57 万元。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2014 年，坪山新区根据国家“六打六治”^[10]和省市“八打八治”^[11]工作部署，制定新区“大排查大整治”及打非治违工作方案。自 8 月起开展 5 个月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及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督促新区相关成员单位抓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整治，坚持“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目标要求，打击安全生产违法非法和违规违章生产行为，防范恶性安全事故发生。坪山、坑梓两办事处组织开展本辖区、本行业安全整治工作。年内，工矿商贸及危化品安全隐患整治，出动执法人员 9954 人（次），检查企

业 1980 家（次），发出限期整改指令书 1040 份，行政罚款 88.2 万元。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及其他整治专项行动 20 项，检查单位 3174 家，发现隐患 5359 处，整改隐患 5334 处，罚款 76.1 万元，封停及责令停业整顿 92 家，拘留 4 人。特种设备相关单位和无牌无证经营户安全隐患整治，出动执法人员 1092 人次，检查企业 720 家，整治隐患 55 宗，立案处罚 26 宗，拆除非法设备 8 台套，下达罚没款 55 万元。特种设备相关单位违法立案 19 宗，无照经营户立案 65 宗。分行业、分种类对 1200 多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安全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举办电梯使用单位安全生产培训 3 次，培训 1200 人次。学校安全管理，新区学校、幼儿园 80 家均经多次全面排查整治，发现安全隐患 38 处，发出整改通知书 10 份，完成全部校车 168 台使用许可证办理。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整治，出动 2370 人次，检查建筑工地 1460 处次，发放施工安全监督检查意见书 306 份、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 30 份。

【安全生产信息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统一开展安全生产信息平台建设工作。印发《关于推广使用坪山新区

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一系列通知》，投入专项资金用于系统本地部署、操作培训、咨询服务。划定行业分类和隐患分类归口监管部门，将监管责任落实到责任科室、科室负责人、部门分管领导、办事处部门负责人、办事处分管领导。制定《坪山新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绩效考核评分（试行）细则》。组织召开专题动员部署会和业务培训班，其中，组织开展动员部署会和业务培训班 28 场次，培训政府部门和企业操作人员近 3600 人次。聘请安全技术专家，对企业隐患排查指引进行专题培训，提高企业隐患排查能力。年内新区纳入系统管理企业 1853 家，完成基础信息采集率 100%，自查自报率 100%，初步建立企业生产安全监管体系。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2014 年，坪山新区结合“大排查大整治”“打非治违”、安全生产月等工作，聘请安全专家作为技术支撑力量，先后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场所、铝镁制品机加工企业、易燃易爆危化品使用企业、工伤事故多发企业等安全隐患重点场所专项整治。整治行动出动检查人员 846 人次，检查有限空间作业场所 84 家、铝镁制品机加工企业 22 家、易

[10] “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打击矿山企业无证开采、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行为，整治图纸造假、图实不符问题；打击破坏损害油气管道行为，整治管道周边乱建乱挖乱钻问题；打击危化品非法运输行为，整治无证经营、充装、运输，非法改装、认证，违法挂靠、外包，违规装载等问题；打击无资质施工行为，整治层层转包、违法分包问题；打击客车客船非法营运行为，整治无证经营、超范围经营、挂靠经营及超速、超员、疲劳驾驶和长途客车夜间违规行驶等问题；打击“三合一”“多合一”场所违法生产经营行为，整治违规住人、消防设施缺失损坏、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封闭等问题。

[11] “八打八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打击矿山企业无证开采、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行为，整治图纸造假、图实不符等问题；打击危化品非法运输行为，整治无证经营、充装、运输，非法改装、认证，违法挂靠、外包，违规装载等问题；打击破坏损害油气管道行为，整治管道周边乱建乱挖乱钻等问题，着力做好各类事故隐患的整治工作；打击涉及三场所一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可燃爆粉尘作业、喷涂作业、涉氨制冷企业）无证照生产经营及严重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打击无资质施工行为，整治层层转包、违法分包等问题；打击客车客船非法营运行为，整治无证经营、超范围经营、挂靠经营及超速、超员、疲劳驾驶和长途客车夜间违规行驶等问题；打击“三合一”“多合一”场所违法生产经营行为，整治违规住人、消防设施缺失损坏、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封闭等问题；打击、取缔涉渔“三无”船舶，整治“船证不符”渔船、渔船超员、超载、抗风力航行或作业等问题。

燃易爆危化品使用企业 66 家、工伤事故多发企业 36 家，发现各类安全隐患 660 处，完成安全隐患整改 530 处，发出限期整改指令书 183 处，行政处罚 4 万元。
（高松林）

【安全文化社区创建】2014 年，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被列为全国安全社区创建单位。坑梓办事处成立由办事处主任挂帅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专职人员负责日常工作。设立项目工作组，分别由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项目组负责人。聘请专业中介机构作为顾问机构全程参与。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相关人员到龙岗区、盐田区学习，开展人员培训工作。6 月，在坑梓办事处大新百货广场举办全国安全社区创建活动启动仪式，同时举办现场安全知识咨询、派发宣传资料和有奖问答等宣传活动。创建工作与医院、学校等机构联系，开展安全风险评估。

【“安全生产月”宣传】2014 年，坪山新区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领导小组，制定《坪山新区 2014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召开会议专题部署。6 月 3 日下午，新区领导在坑梓办事处大新百货广场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现场组织各成员单位举办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参与安全知识咨询活动群众近千人，发放各类安全生产宣传读本 2 万份、安全知识宣传单 3 万份。年内新区举办“送电影进厂区”活动 100 场，举办文艺演出活动 2 场。
（冯多）

【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2014 年，坪山新区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坪山新区安委办关于 2014 年推

进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执行标准化补贴政策，从安全专项经费中预留专项补贴费用，每家企业可补贴评审资金 3000 元。组织力量对辖区企业调查摸底，选取标准化创建重点对象。新区规模以上工贸企业 213 家，开展标准化创建企业 187 家。新区安全管理委员会督促达标企业按照标准化规范持续运行，按标准化要求管理。该办聘请标准化评审专家，对每家达标企业标准化运行“回头看”，指导企业开展标准化自评并形成年度自评报告。新区各办事处按照企业自评扣分项目及整改计划，督促企业落实整改，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高松林）

【三防工作】2014 年，坪山新区加强以汛前检查督导、汛期应急处置、汛

后分类治理为核心的工作机制，推进落实防洪各项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年内，经历“5·11”“5·17”等多次强暴雨，“威马逊”“海鸥”等多次强台风袭击。各级防汛领导深入防汛抢险一线，开展抢险救灾指挥工作。新区三防办、各办事处、各职责单位依据防汛预案开展防汛救灾各项工作，安全度过历次自然灾害。

【地面坍塌防治】2014 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开展地面坍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争取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开展新区暗渠化河道坍塌安全隐患排查项目招标工作。启动新区干支管网坍塌安全隐患排查前期工作。年内，发现地面坍塌隐患点 15 个，快速开展应急处置项目，完成修复工作 6 个，降低地陷灾害损失。（郑春梅）



2014 年 9 月 28 日，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刘胜率队到深圳市亚贝私家具有限公司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应急管理办公室）



综述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功能优化升级,城市空间进一步释放,永久性违法建筑连续五年实现零增长。重点片区开发提速,中心区城市更新项目坚持开发与绿色生态并重,全面进入拆迁补偿阶段。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不断深化。作为深圳市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唯一综合试验区,新区探索出“整村统筹”“单元开发”“农地入市”“立体监管”四项新模式,推动土地资源精细化、集约化管理利用。中心区创新“等建筑面积”收地留地方式,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农地入市”率先试点,南布、沙湖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按进度推进。新区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经验获得国家、省、市级主要媒体多次报道。坪盐通道、东部过境高速、南坪三期快速路开工建设。新区开通9条纯电动公交线路,投放新能源公交车数量达80台,占公交车总数比例增至25.2%,公交车500米覆盖率达91%。完善城市配套建设,燃气管网覆盖率142.7%。城市环境持续优化,全面启动国际化

城市环境提升行动,投入绿化及环境提升资金3.68亿元。辖区森林覆盖率43.3%,高于深圳市平均水平。坪山河流域实行低冲击开发。加快重污染企业退出,推进污水管网完善、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年内,完成防洪排涝、易涝点整治系列工程,实施严格管控地质灾害多项工程措施,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落实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新区防灾减灾能力。申请河渠畅通工程与管网畅通、易涝区排水管网完善等防洪排涝应急工程22项;易涝点整治工程8项。年内,新区推进干、支管网建设。实施新区龙田沙田污水管网接驳完善工程、总口接驳及零星接驳工程等13项。完成大陂、石溪河等10条支流总口接驳,日常清疏管理沿河截污口70个。开展新区坑梓办事处老坑社区污水支管网建设工



2014年5月27日,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组织召开听取城市更新意见座谈会
(城市建设局)

程、小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示范项目前期工作。
(郑春梅)

【城市更新项目】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组织干部与秀新、碧岭等社区及居民小组、开发单位代表座谈,听取各方代表对城市更新发展意愿与诉求。根据群众与开发企业反映问题,现场讲解城市更新项目申报、实施、监管等政策问题和城市更新工作流程。召开城市更新意见座谈会,邀请新区23个社区股份公司负责人参加,听取推进城市更新工作意见与建议。该局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编制行政权责清单,简化工作流程,城市更新办理时限从494个工作日压缩到385个。年内,新区六和商业广场、牛角龙、洋母帐3个项目入市销售;宝山南、曾屋、马西、汤坑第一工业区4个项目完成综合预审工作;世界塑胶厂、新兴街、汤坑老村3个项目列入深圳市更新计划;龙田路口、均田、正山甲、飞东、飞西、新和6个项目完成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完成规划审批项目用地113.82公顷、城市更新土地供应7.07公顷。综合整治二类项目16个中,全面竣工项目6个、完工待核验项目7个、在建项目3个,平均进度97%,达深圳市城中村“综合整治二类项目”^[12]工作要求。

(王棉欣)

城市规划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完善各层次、各专项规划。加强规划统筹、引领和服务作用,形成新区发展建设与空间安排统一思路和合力。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建立

[12] “综合整治二类项目”:主要包括改善消防设施、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沿街立面、环境整治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等内容、但不改变建筑主体结构和使用功能的项目

“规划统筹+分项实施”规划管理实施机制。开展新区产业用地潜力调查与空间规划、综合发展实施策略、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TOD综合开发利用等研究。以调整空间资源利用和产业用地配置为契机,引领重点片区和重大项目规划建设。推动坪山中心区、坪山河流域、坑梓中心区等重点片区实施层面规划覆盖和调校,推进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等重大产业项目规划建设。推进有轨电车、坪盐通道和南坪三期等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完善重点片区交通配套。配合有轨电车建设前期工作,参与坪盐通道设计,做好坪盐通道规划协调和用地预控工作。配合建设单位做好报建审批工作,全程参与南坪三期前期工作,协调道路建设,包括龙坪路、新和四路与坪联路等。推动绿梓南坪立交、聚龙路、金碧路和东纵路改造与碧沙北路等前期工作。推进坪山河干流及其主要支流碧岭水、汤坑水、赤坳水、墩子河、石溪河等河道整治审批。

【城市规划编制研究】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规划重点由宏观转向具体层面规划实施工作,开展片区专项规划与保障落实工作。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把专项规划细化到各个片区设计与具体指标确定,推进各类专项规划编制与实施。完成坪山中心区、坑梓中心及老坑等法定图则编制,推进碧岭地区、沙湖地区法定图则编制及坪环法定图则修编。推进新区主要干道景观提升,完成新区客运专用通道系统规划。调整新区橙线、蓝线、生态线等控制线。推进坪山国家低碳生态示范区规划综合评价及重点调研工作。对新区主要历

史人文资源及景观资源开展专项规划研究,提出可持续性保护与开发方案。完成新区综合发展规划实施策略研究、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空间规划、产业用地潜力调查与空间规划研究、新区城市综合发展投融资规划等。聚焦规划落实情况,挖掘新区人文底蕴,编制重点片区地名详细规划。

【城市综合规划体系完善】2014年,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完善以《坪山新区综合发展规划》为核心的规划体系,推进重点片区规划研究。完善与报批《坪山新区中心区“半月环”地下空间开发利用专题研究》、碧岭、沙湖片区《坪山新区生命健康产业空间规划》、金沙片区《深圳市坪山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综合发展规划》,推进《坪山新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规划方案研究》等规划方案。年内,新区编制《坪山新区发展规划实施策略研究》,以《坪山新区综合发展规划》及各类规划确立的发展目标为依据,强调全局统筹、策略部署、行动指引联动。从宏观策略出发,围绕产业立区,质量引领提出分层策略,包括产业升级策略、城市提质策略、空间保障策略及社区建设策略。将相关策略落实到片区,为新区其他规划和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新区编制《坪山新区产业用地潜力调查与空间规划研究》,挖掘盘活新区“沉淀”产业空间,为新区产业转型发展创造积极条件。摸清家底,形成新区产业空间一张图及分片区潜力台账。新区成规模产业空地潜力509公顷,建成区通过二次开发可释放产业用地359公顷。从需求角度出发,分析区内上市及拟上市公司用地需求,

从产业门类和产业链视角出发引导空间资源向产业转型重点方向配置。从规划布局、空间保障等方面为新区产业园区和产业空间载体提供导向性研究和指引，促进新区高品质城市建设空间塑造。新区编制《坪山新区城市综合发展投融资规划2014~2020年》，该文件提出“争取上级投资、调整土地供应、引入社会资金”增强投资承载能力三大策略，明确重点突破社会资金土地整备和单体项目融资，创建深圳市社会资金参与城市开发建设综合试点区实施路径。

(陈秋玥)

【城市更新规划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完成新增城市更新计划项目立项7个，城市更新单元专项规划审批项目6个，涉及拆除重建面积251.6万平方米，推动南布、沙湖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等重大项目土地整备工作。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推进坪山中心区、坪山河流域启动区等坪山门户区和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新能源产业基地开发建设工作，推进基础设施和学校、医院、文体中心等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完成坪山网球中心、中山小学等公共配套项目报建工作。推进深圳监狱配套等保障性住房项目和京基御景印象家园、祥祺滨河名苑、力高君御国际、天峦湖等商住项目建设。完成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生产基地、深圳村田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厂区、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厂区、深圳市德塔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高新区等高新技术产业项目报建工作及赛诺菲巴斯德生命科学园等项目规划验收工作。

(金平)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推进土地整备项目，开展用地清理，完成整备土地入库2.14平方公里。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围绕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用地保障，供地18宗，总面积118.18公顷，实现地价收益18.74亿元。推进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潮商总部、中小企业总部、苏宁物流总部等重大项目用地“招、拍、挂”出让。“招、拍、挂”出让用地6宗，总面积62.52公顷。有6宗用地发出公告。调整空间布局和加强增量土地供应，保障坪山高级中学新疆班艺术楼、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中山小学、南坪快速三期、坪盐通道、聚龙路和外环高速等民生项目规划建设。协议出让用地12宗，总面积55.66公顷。清理更新非农建设用地台账，开展地籍调查、土地变更调查和坪山河流域土地建筑物权属、深惠边界争议土地权属及“越界发证”等情况核查，制定完善辖区非农建设用地城市化后续

用地，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探索多样性收地方式做出实践。(施芳)

【土地出让】2014年，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围绕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用地保障，供地18宗，总面积118.18公顷，实现地价收益18.74亿元。推进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潮商总部、中小企业总部、苏宁物流总部等重大项目用地“招、拍、挂”出让。“招、拍、挂”出让用地6宗，总面积62.52公顷。有6宗用地发出公告。调整空间布局和加强增量土地供应，保障坪山高级中学新疆班艺术楼、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中山小学、南坪快速三期、坪盐通道、聚龙路和外环高速等民生项目规划建设。协议出让用地12宗，总面积55.66公顷。清理更新非农建设用地台账，开展地籍调查、土地变更调查和坪山河流域土地建筑物权属、深惠边界争议土地权属及“越界发证”等情况核查，制定完善辖区非农建设用地城市化后续

管理暂行办法，建立已批已建用地、未批已建用地、已批未建用地和未批未建用地数据库。推动盘活辖区存量土地，制定闲置土地处置流程，协调奥仕达电器（深圳）有限公司参与启兴工业园闲置厂房和存量用地盘活利用，推动政府收回0.8公顷土地，完成2.82公顷存量空地，以及0.95公顷存量空地上总建筑面积约1.9万平方米厂房转让，支持引进星利源智慧城际流动供应链平台项目盘活沃尔玛配送中心存量用地。(罗一峰)

【整备土地入库】2014年，根据《深圳市2014年度土地整备计划》，坪山新区需完成整备土地入库任务2.1平方公里。新区推进土地整备项目，开展用地清理，推动土地入库工作。主要落实菜篮子收地、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南布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规模化养殖场清退等项目地块。年内，实际完成整备地块入库2.14平方公里。(杜俊宽)

【重点片区土地开发】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坚持以市场化收购为主线，多种方式并用，推进中心区土地整备工作。加强与深圳市土地整备局及新区各单位沟通，编制《中心区土地整备实施策略及经济测算》《中心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方案》。深圳华生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新和村、坪山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坪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龙岗区高思特有限公司等地块权利人进行多轮谈判，部分地块整备工作达成初步意向。(刘曦)

【用地保障】2014年，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为重大项目、民生项目实施提供用地保障。产业用地项目方面，主要解决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一期

“招、拍、挂”用地、五洲龙新能源产业基地、国家生物医药基地等土地需要。民生工程用地方面，完成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中山小学、新区妇幼保健医院职工宿舍楼拆迁安置、新区第三人民医院主体建设等用地保障。交通设施用地方面，为南坪快速三期、坪盐通道、龙坪路、金田东路等项目提供作业面。低碳生态用地方面，完成咸水湖菜场收回、石井猪场清退、菜篮子收地等项目。

(杜俊宽)

土地监管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南布“整村统筹”土地整备试点方案获深圳市政府审批通过，转入全面实施阶段。制定《坪山新区社区物业综合整治和转型升级工作暂行方案》，以综合整治为主，融合功能改变、加建扩建、局部拆建等方式实施物业改造升级，推进工业用地集约利用，释放存量土地，缓解新区供地压力。制定《坪山新区原村民非商品房建设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处理工作方案》，疏导解决农村城市化用地拆迁项目、拆迁户安置建房历史难题。年内，开展土地房屋征收项目61项，签订补偿协议210份，涉及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补偿金额5.8亿元。实现拆迁安置房管理和分配规范化、程序化和标准化，筹集安置房房源3079套。耕地保护和卫片执法督导检查后完成复绿，发现率、立案率、查处率均为100%。土地信访综治维稳受理率、移送率、信访案件回复及时率、结案率均为100%。

保持高压查违态势，拆除违法建筑物2.2万平方米。在2013年度深圳市查违共同责任考核评审工作中列第三，获“深圳市查处违法用地和违法建筑工作进步奖”。

【“整村统筹”试点】2014年，“整村统筹”南布试点项目实施方案获深圳市政府审批通过，试点工作从政策集成转入全面实施阶段。根据签订的《南布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框架协议》，南布首期4.42公顷土地办理入库。沙湖试点项目政策大账及专项规划获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同意，相关方案和规划按该委要求进行修改完善工作。金沙试点按分步实施思路先行启动部分片区项目开发。推进坪山新区第三人民医院和国家生物医药基地配套员工宿舍两个项目房屋征收工作；将卢屋旧村从金沙“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范围内调出，以便推进其城市更新工作。

【土地房屋征收】2014年，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完善土地房屋征收实施机制，推动新区第三人民医院、绿荫南路、上洋污泥处理厂等项目征收工作。通过市区联动解决老坑高压走廊搬迁问题。针对“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补偿问题”及“提升坪山新区房屋征收拆迁主体价格事宜”提出建议，报请新区管委会同意并实施。就汤坑社区茜坑20户和坞坭浪24户拆迁安置户历史遗留问题，协同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纪检监察局及坪山办事处提出解决方案。年内，新区开展房屋征收项目61项，签订补偿协议210份，涉及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补偿金额5.8亿元。

【安置房筹集】2014年，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研究深圳市、新区拆迁安置房统筹利用工作，加快编制《坪山新区安置房分房工作指引》，以实现拆迁安置房管理和分配工作规范化、程序化和标准化。按照“土地整备、安置先行”原则，推动沙湖倚湖居、江岭香江花园和竹韵花园三个项目安



2014年7月1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正式推行“大科室”改革，并办理深圳市首宗立等可取办文业务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

置房筹集工作，涉及房源 3079 套。沙湖倚湖居筹集完成 359 套，分配 133 套。江岭香江花园拆迁安置房土地整备实施方案获深圳市土地整备局批复，竹韵花园主体建设完工。（杜俊宽）

【土地违法案件办理】2014 年，坪山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牵头办理土地违法案件（线索）2281 宗。其中，该大队内部力量巡查发现 1455 宗、信访案件 826 宗。该大队开展拆除行动 183 次，参加一线拆违行动 3805 人次，拆除违法建筑物面积 2.2 万平方米。其中，拆除永久性建筑物面积 0.99 万平方米，拆除临时性建筑物面积 1.21 万平方米。年内，牵头开展大型联合执法行动 7 次。分别是 1 月 24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碧岭社区永丰路 8 号违法建筑；6 月 27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汤坑社区同富路 291 号楼顶加建砖墙铁皮棚；7 月 4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太阳村内三处违法加建建筑；10 月 17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太阳村 2 号违法建筑；10 月 21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沙湖社区同富路 177 号后院内违法建筑；11 月 19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汤坑社区同富西路 8 号一处违法搭建钢架；12 月 9 日拆除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甲片路 47 号、山吓村 6 号、山吓三巷 5 号三处违法建筑。

【土地监察】2014 年，坪山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因事制宜开展土地监察工作。针对严重违法抢建业主，以媒体曝光为切入点，以强制拆除为着力点，保持高压态势查违。针对程度较轻抢建行为，采取“纠正”“劝拆”“助拆”等方式，坚持人性化执法。针对深惠边界地区抢建行为，采取跨地区查违联动执法，打击跨界抢建行为。年内，开展跨地区联合执法行动 2 次，拆除违法建筑 600



2014 年 2 月 20 日，坪山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党工委委员、综合办主任王伟雄实地察看南布社区“整村统筹”试点工作
（土地整备中心）

平方米。开展国有储备用地清理工 作，清理国有储备土地 86 块，清理 面积 52 公顷，立案查处待收缴国 有储备土地 4.02 公顷。

【卫片执法】2014 年，坪山新区运用 卫片执法方式开展土地保护检查工作 6 次。2013 年度国土资源部卫片执法 检查，下发卫片图斑共 753 宗，经内 外业核查及市支队图斑复核认定后， 合法图斑 156 宗，实地伪变化 579 宗， 违法图斑 13 宗。2014 年新区耕地保 护和卫片执法督导检查，发现违法占 用耕地比例为 3.08%，检查后完成复 绿，发现率、立案率、查处率均为 100%。2014 年深圳市卫片执法监督 检查，下发卫片图斑共 457 宗，经内 外业核查及深圳市规划土地监察支队 图斑复核认定后，合法图斑 243 宗， 实地伪变化图斑 150 宗，其他部门 管辖图斑 43 宗，分类查处、另行统 计图斑 18 宗，涉嫌违法图斑 3 宗。 2014 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 下发图斑 20 宗，其中历史批文图斑 16 宗，违法图斑 4 宗。2014 年住房 和城乡建设部第 1 次（总第 12 期）遥 感督察检查，下发新区管辖范围图斑 8 宗，通过内外业核查，合法图斑 6 宗，实地伪变化 2 宗，未发现违法图 斑。2014 年度深圳市土地变更调

查及卫片执法监督检查，下发新区管 辖范围图斑共 878 宗，经内外业核查 后，合法图斑 351 宗，实地伪变化图 斑 482 宗，其他部门管辖图斑 27 宗， 不属坪山新区管辖范围图斑 18 宗。 针对以上图斑，新区核查图斑现场情 况后分门别类，对于符合合法性判定 的图斑上报认定；对于违法图斑，分 别采取拆除、复耕、移送、罚款补办手 续、立案查处等措施处理，消除违法状 态。

【土地信访综治维稳】2014 年，坪山 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接到信访案件 826 宗，其中深圳市规划土地监察支队 转办 215 宗，新区信访大厅 12345 热线转办 170 宗，群众来访 107 宗， 群众来电 276 宗，新区书记主任信箱 37 宗，其他 21 宗。信访案件受理率、 移送率、信访案件回复及时率、结案 率均为 100%。沙湖社区居民李某某、 邹某某因建房问题而引发赴京上访 案，在该大队牵头下，按照信访接访 程序，坚持依法依规，经过与驻京部 门沟通及各责任部门共同努力，当事 人同意不再上访且情绪稳定，避免一 起重大信访事件发生。（刘吉祥 杨君）

【社区物业整治升级】2014 年，坪山 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针对新区零散 分布大量旧工业园，建筑质量低，建 设标准不能满足现代生产需要现状， 牵头制定《坪山新区社区物业综合整治 和转型升级工作暂行方案》，经新 区管委会常务会审定后于 9 月印发。 并根据方案要求，制定实施细则，受 理坪山办事处竹坑股份合作公司、坑 梓办事处秀新股份合作公司、坪山办 事处碧岭股份合作公司、坑梓办事处 老坑股份合作公司井水龙分公司等 5 个物业转型升级项目申请，相关审批 工作稳步推进。根据该方案，社区物

业在满足结构安全和消防要求前提 下，可开展以综合整治为主，融合功 能改变、加建扩建、局部拆建等方 式改造升级，消除消防等安全隐患， 提升物业经济效益，并有助于推进工业 用地集约利用，提高土地产出率，释 放存量土地，缓解新区供地压力。

【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疏导】2014 年，坪山新区制定《坪山新区原村民非商品房建设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处理工作方案》，提高审批效能。 新区审核坪山、坑梓两办事处“一户 一栋”申请资料 450 份，审议通过安 置解决 26 户，准予建房 174 户。准 予坑梓办事处金沙社区 12 户拆迁户， 在拆迁项目红线外参照原村民非商品 住宅规模加建或新建。新区第三人民 医院和保障房二期项目取得进展，用 地拆迁项目协议签订工作全部完成。

新区原则通过坪山办事处汤坑社区茜 坑、乌坭浪 27 户拆迁户安置建房诉 求，妥善处理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项 目涉及伟明实业、汤坑社区等历史遗 留问题。年内，加强临时建筑审批和 监管，受理临时用地与临时建筑业务 128 宗。

建设工程管理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建设管 理服务中心重点抓施工管理和技术管 理，严格合同预算及财务审批，规 范信息与档案管理。年内，开展项目 前期工作、管理施工项目 126 个，完 成固定资产投资 20.9 亿元，支付资 金 11.7 亿元。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65 个，完成前期项目 23 个。开展施工 项目 61 个，其中续建项目 46 个、新 开工项目 15 个；完成施工项目 28 个； 监管代建项目 3 个，完工 1 个。组织 施工类结算 92 项，办结 60 项；项目

决算 32 项，完成 20 项。其中，组织 实施新区重大项目 14 个，项目完工 7 个；承办新区重点工作任务令 15 项，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4 项，暂停 1 项。

【建筑工程招投标】2014 年，深圳市 住房和建设局发布《深圳市住房和建 设局关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事项的通 知》，增加确定入围投标人环节。坪 山新区成立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并发布 议事规则。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按 照最新规定履行职责，管理招投标工 作。年内，受理招标项目 53 项，总 标的额 5.13 亿元。招标投标领导小 组召开会议 7 次，完成招标项目 18 项， 其中，施工类 6 项、其他服务类 12 项。 累计标的额 0.6 亿元，其中施工类 0.47 亿元。该中心档案室接收招投标移交 归档资料 27 项。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结算】2014 年， 坪山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审核及签 订合同 319 项，合同金额 8.46 亿元。 其中，施工类 57 项，累计 8.07 亿元； 监理类 33 项，累计 1461.85 万元；保 险类 6 项，累计 67.1 万元；招标代理 类 29 项，累计 97.68 万元；咨询类 76 项，累计 198.82 万元；设计类 62 项， 累计 1243.94 万元；其他类 56 项，累 计 809.22 万元。年内办理施工类结算 92 项。其中，进行资料初审完善资 料项目 14 项、咨询公司在审项目 59 项； 在审计项目 21 项、取得审计报告 39 项； 送审造价 2.07 亿元，审定造价 2.03 亿元， 平均审计核减率 1.44%，处于合理范围。

【重点项目建设】2014 年，坪山同心 外国语学校、坪山高级中学“新疆班” 艺术楼、宿舍楼及增加围墙与道路室 外工程、新区次干道支路路灯加装工 程（2012）、聚龙山湿地生态园、新 区土地整合及拆迁安置区工程一期



2014年12月5日，深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率专家团队考察深圳聚龙医院项目建设情况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竹韵花园)、聚龙山保障性住房一期(地块二)、坪山体育中心二期均全面完工。龙坪路(坪山新区段)市政工程Ⅰ标完工,Ⅱ标正常推进。聚龙医院主体建筑工程全面封顶,后续工程按计划推进。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员工配套宿舍Ⅰ标桩基础施工完成80%。聚龙花园二期工程进入装饰、装修阶段,室外绿化工程和电梯工程进入招标阶段。中心区文化综合体,设计方面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及送审工作;工程招标方面完成地震安全性评价招标、监理招标、桩基招标,启动总包招标;工程施工方面完成地质勘察施工、土石方开挖及基坑支护施工,完成2/3桩基工程。中山小学新建设工程主体建筑于12月封顶。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进入监理与施工招标阶段,基坑和土方工程开工。

【建设工程技术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完成工程设计变更341项,工程变更造价9245万元。配合新区技术咨询委员会完

程资料查询380次,复印工程资料1200份。档案扫描成电子文档,实现信息化管理。

【建设项目财务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与新区审计部门建立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联动工作机制。提前介入项目工程决算审计,工程决算审计速度加快,缩短工程款支付时间。该中心按照工程付款审批流程及相关制度规定,审核工程付款报表731份,支付工程款11.7亿元。该中心设置财务核算账套141个,提高财务支付效率。年内,送审决算项目32个,取得审计决算报告20份,其中,历史遗留项目10个,取得审计决算报告8份。
(张鹏)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新区城市建设局理顺管理体制,整合质监、安监队伍,实行联合办公、人力共享,综合执法,实现质监与安监同步,提升执法质量和效率,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年内,该局开展“第一季度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专项大检查”“上半年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第二季度建设工程质量大检查”“坪山保障性住房质量通病专项检查”等质量安全专项大检查7次。形成质量安全监管高压态势,督促各责任主体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防范和遏制建筑施工生产质量安全事故,提高质量安全保障水平。重点排查保障性安居工程安全隐患,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危险性较大部位与分项工程安全监督,加大深基坑、高支模、卸料平台、防护棚等重点部位安全措施检查力度及频率,加强对临边、洞口、高处作业、起重设备安装等安全检查。在摸底清查基础上逐一

跟踪检查,动态监管,从严管理、从重处罚,防范事故发生,增加新区整体质量安全可控性,确保隐患整治率达100%。该局注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委托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监督与服务工作。承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委托监督工程24项,保障性住房项目9项,包括香江花园、竹韵花园、六和商业广场、亚迪三村和生物医药基地配套员工宿舍、汤坑社区项目、新城东方丽园(一、二、三期)、洋母账旧村改造项目祥祺滨河名苑、力高君御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年内,监督在建项目74个,工程总造价38.84亿元,总建筑面积147.5万平方米,总施工长度153.3公里。质量、安全监管检查工地1362项次,出动检查人员3758人次,发出检查意见书743份,发出违规处罚文书145份。其中,责令限期整改28份、不良行为扣分40份、责令停工整改3份、动态扣分通知书74份。监督项目中间验收71项、竣工验收48项、向竣工备案机构提交质量监督报告21份。办理备案、安装告知、使用登记事项,涉及塔吊99台、施工升降机65台、井字架物料提升机25台。处理不合格送检材料82项。
(张丽)

【工程建设标准化】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实施新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战略。上半年,在坪山文化综合体商住部分总包工程(招商花园城)施工现场举办2014年“工程建设标准化”观摩活动,提高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推动质量安全标准化工作开展。下半年组织召开工程建设标准化宣传培训会,安全生产标准化领域专家到会授课,参加培训会人员有新区建设工程参建各方相关管理者400人。
(孙珣)

【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推动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开展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规范新区建筑市场秩序,提请组建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导小组,制定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制度改革方案、《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导小组会议议事规则(试行)》。编制系列规范性文件:《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法(暂行)》《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标评定分离细则(暂行)》《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实施办法(暂行)》《深圳市坪山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法(暂行)》《深圳市坪山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管理办法(暂行)》。其中《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法(暂行)》于11月印发。五个文件为招投标审批业务提供指引和依据,为新区建立建筑市场良好秩序打下基础。
(曾晓磊)

交通运输

【概况】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推进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该局整合执法力量,加强交通管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完善交通设施,提升行业形象。新区有次干道及以上道路里程154.9千米。其中,高快速路14.18千米,城市主干道80.59千米,城市次干道60.13千米。次干道及以上道路路网密度每平方公里2.46千米,构成组团式城市路网格局雏形。有公交线路74条,线路公交运力1358台。有公交停靠站691个,站点500米覆盖率91.5%。有4个客运站进站班线108条。有出租车公司2家,营运出租车142台。

【道路交通规划】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组织探讨《坪山新区2014年交通拥堵综合治理规划》《坪山新区深汕路中心区段客货分离方案研究》《坪山新区短平快项目改善方案》《坪山新区丹梓北路交通详规》《坪山新区慢行交通实施方案》等课题,开展《坪山新区“十三五”交通运输网络发展研究项目》编制工作。以《坪山新区交通运输“十二五”规划》为纲要,制定《坪山新区综合交通三年行动方案(2013~2015年)》,配合编制2014年度新区交通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开展新区慢行交通系统详细规划研究,包括详细研究人行过街设施。研究深汕路客货分离交通方案,提出货运车辆合理通行路径。

【道路建设】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协调召开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与坪山新区交通发展管理联席会议3次,召开新区交通建设项目建设推进工作会议9次,协调推进坪盐通道、南坪快速三期、聚龙路、东部过境高速公路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该局牵头成立新区交通拥堵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新区11条主要干道交通流量调查,编制《坪山新区交通拥堵未来三年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完成坪联路沥青路面铺设及桥梁主体工程。该工程属全市打通断头路项目之一,位于新区坪环片区东北部,北起横坪路与金碧路交叉口,终点接中山大道,道路长0.81千米,投资8913万元。道路按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双向六车道,道路红线宽60米,行车速度50千米/小时。年内完成投资70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79%。该局实施公交站点改造、慢行路网调整、人行天桥新建、学校与医院周边交通改善、交



2014年6月30日，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张沫临调研坪盐通道先行开工段施工现场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

叉口节点改善、工业区周边交通及其他片区交通整治等项目19个，概算6892.24万元，完成项目17个。完成杨木坑立交匝道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投入290万元。年内，承担道路建设前期工作18项，其中2013年度片区交通改善工程、2014年度交通拥堵治理工程完成前期工作并开工建设；丹梓中路改造工程、365公交首末站取得概算批复；龙兴路、马峦北路南段、兰竹西路、深汕路沙田、龙兴路口人行天桥取得立项批复；东纵路综合市场人行天桥、丹梓西路隔音屏等新区投资项目有序推进。

【公共交通与客运管理】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完成“公交都市”示范区、“绿的扎根坪山”等课题研究，科学规划布局新能源公共交通设施。督促东部公交加大新能源大巴投放力度，年内新投放公交车80台，其中新能源公交车

50台。以碧岭公交首末站投放为契机，完善新能源公共交通充电设施。采用驻区营运模式，推动投放纯电动出租车50台。建设新一代公交候车亭100座。将41条道路87个无设施站点、72个绿亭升级为简易候车亭。新增、调整公交停靠站62个，更名公交站点34个。完成公交站点日常维修446次，清洗各类乱张贴2.05万张。建立完善公交线网系统台账，调整公交线路12条。为市民提供“最后一公里”慢行交通优质服务，建成公共自行车网点60个，投放自行车1500辆，为市民办使用卡5185张。完成客运场站日常安全监管和重大节假日驻站工作，该局牵头召开坪山新区春运动员会，会议发布《坪山新区2014年春运工作方案》和《坪山新区2014年春运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部署新区春运重点工作，成立4个驻站组，每组安排3名工作人员负责一个车站，从早7时到末班车发出一直

坚守在各车站，成立4个驻站督查组，每天检查指导驻站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春运前，该局先后组织2次客运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3次联合执法大队整治站外拉客行动，建立春运应急事件联席会议机制和6个应急事件响应小组，协调坪山中学作为延伸候乘点，协调辖区车站准备应急运力。春运期间，坪山新区共对外发送旅客6.36万人次，其中道路客运发送4.01万人次，铁路客运发送1.98万人次。

【道路设施管养】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管养道路508条，总长度363千米，总面积618万平方米；管养桥梁109座，人行天桥10座，隧道1座。完成日常养护投资4033万元，完成保养案件1.1万单，小修案件145单。

完成新横坪（K6+250 ~ K14+079）排水系统改造工程，S359西宝线（K30+020 ~ K43+380）路面及排水系统整治大修工程，Y233坑祝线（光祖路）路段综合整治工程，Y241坪马线路面、边坡及排水系统整治工程，坑梓办事处石陂头1路路面维修工程大中修工程5个，完成投资1787万元。开展墓园桥拆除重建工程、碧岭1#小桥拆除重建工程、坪山鹤源路路面维修工程、坪山碧岭道班房维修工程、X255坪坑线路面中修及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养护工程5个，完成投资1000万元。根据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道路养护市场化改革创新工作要求，确定新区兰景路为道路日常养护计划“双管制”试点路段，制定《坪山交通运输局道路日常养护计划双管制试点方案》，明确试点工作流程，确定道路日常养护由过程管理试点向目标管理过渡。

【交通安全设施管养】2014年，深圳

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管养标线24.47万平方米，标志6556套，护栏183.85千米。保洁、巡查、抢修以及完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完成，投入1640万元。完成交通安全设施抢修案件1.58万单，包括深汕公路标线完善及中央护栏更换，丹梓大道中央防爬网设置，友谊书城设施完善，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坪山高级中学、六联小学、东门小学、碧岭小学、向阳小学、秀新学校、博明学校、华明星幼儿园、博文幼儿园、新时代幼儿园、沙湖幼儿园、启迪幼儿园、田田幼儿园、飞西幼儿园等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完善等工作。

【交通运输执法】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维护交通运输秩序，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打击非法营运，整治道路运输行业无牌无证、假冒伪劣行为。检查客运站85次，查处非法营运车辆146辆，查处路政案件400宗，查处机动车一般违法案件52宗，查处其他一般违法案件1191宗。查处未取得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非法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案件7宗。开展交通运输非道路标志专项整治“百日”行动，拆除非道路标志牌198块。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2014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根据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及新区管委会春运工作要求，结合《坪山交通运输局2014年春运工作方案及春运应急预案》，成立春运安全生产督查组，开展春运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行动。年内，组织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组织客运场站、26家二类维修企业及局内业务科室等相关人员参加安全生产监管信息

系统培训；培训企业、客运场站、养护单位、监理单位及维修企业相关人员，并测试学习《深圳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手册（企业篇）》成绩；与新区交通运输联合会、新区维修企业开展维修行业消防应急演练活动；联合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在新横坪公路碧岭隧道举行2014年隧道应急抢险救援演练。年内，出动执法人员3163人次，检查交通运输行业经营场所825家次，排查安全隐患639处，整改完成率100%。受理路政许可24宗，维修行业行政许可40宗。

【新一代公交候车亭建设】2014年10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组织新一代公交候车亭建设开工。按照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在全市推进的新一代候车亭要求建设。候车亭设置标志牌和停靠线路信息牌，能夜间照明，有行人休息座椅、线路指示板、必要告示及广告看板，有防雨、防晒顶棚。挑选站点主要在交通客流量大，对市民影响较大，市民出行需求较多，市民改善愿望较迫切的主要站点。建设项目在深汕路、中山大道、东纵路等主要道路展开。年内，完成升级改造100座，并投入使用。

（詹佩芬）

城市配套建设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配套建设项目完成幼儿园24所，总建筑面积7.8万平方米；小学5所。建设和筹集保障性住房3.03万套，占地面积68.84公顷，建筑面积186.27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82.07亿元。无偿移交政府用地面积93.5公顷，无偿移交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10.2万平方米（不含幼儿园）。完善供水

管网建设，推进村级供水管网改造和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达到市政供水全覆盖。完成市政消防栓设施整改修复工作。修复地面坍塌隐患点6个。推进水务重点项目建设，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全面实施。龙岗河下游（田坑水片区）排涝工程开工建设。落实防洪排涝应急工程22项，用于河渠畅通、管网畅通与易涝区排水管网完善。

（朱昌奎）

【水资源及供水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开展水资源及供水管理工作。新区区管水库16座，交由专业队伍管理，委托专业机构监测水库大坝安全，确保水库安全运行。严格把住进入水功能区污水总量控制、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三条红线”，加强水资源保护与节约用水管理。监督辖区3家供水企业日常工作，确保新区供水水质达标，保障辖区经济生产及居民用水安全。完善供水管网建设，达到市政供水全覆盖。推进村级供水管网改造和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提高辖区供水质量与服务水平。

【市政消防栓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负责市政部分消防栓普查及整改修复工作。该局牵头辖区三家自来水公司开展市政消防栓普查工作，委托专业机构开展市政消防栓破损、缺失经费测算，向新区财政部门申请经费380.69万元。年内，完成2209个市政消防栓设施整改修复工作，移交供水企业，实施委托运营管理。

【水政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加强新区水库、河道、水闸、排水管网等水利设施巡查，查处非法侵占河道、乱排污水或施工泥浆、水土保持不到位引发水土流失及非

法设置排污口、向库区倾倒淤泥渣土等水事违法行为。分季度开展排水、水土保持、河道管理、二次供水等专项执法行动。水政执法大队及相关工作人员巡查各类河道、水源管线、雨污水管网、排洪沟渠等水利工程设施 2.8 万千米，检查工地 312 个，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83 份，立案查处 23 宗。年内，该局处理水事违法案件及涉水信访案件 2210 件，打击水事违法行为，保障新区水利设施正常运行。

【水务重点项目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推进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全面实施。龙岗河下游（田坑水片区）排涝工程开工建设。

汤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墩子河综合整治工程取得项目新开工计划。碧岭水综合整治工程、石溪河综合整治工程取得项目初步设计核查批复。赤坳河综合整治工程、三角楼水综合整治工程取得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飞西水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处于可行性研究阶段。落实防洪排涝应急工程 22 项，用于河渠畅通、管网畅通与易涝区排水管网完善。推进干、支管网建设，开展示范项目坑梓办事处老坑社区污水支管网建设工程和小区排水管网雨



2014·竹韵花园

(吴业伟 摄)

污分流改造工程前期工作。(郑春梅)

【燃气供应】2014 年，坪山新区燃气供应保障居民使用和经济发展需要，燃气安全形势平稳可控。新区燃气站点 55 个，其中供应站 13 个、便民服务点 42 个；市政燃气管道 159 千米，庭院燃气管道 57 千米；管道燃气覆盖率 78.5%，管道燃气用户突破 37.25 万户。新区供应保障性住房类型分为经济适用房和公共租赁房，分别以出售和出租形式面向市场回笼资金。年内，回笼资金 1156 万元，其中，经济适用房出售收入 390 万元，公共租赁房租金收入 766 万元。(曾妙欢)

【城市更新项目入市销售】2014 年，坪山新区六和商业广场、牛角龙和洋母帐三个城市更新项目入市销售，拉开新区城市更新项目入市销售序幕。六和商业广场更新项目（六和城）位于坪山中心区，其区域由东纵路、深汕公路和迎春路围合而成，是新区第一个入市销售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32 万平方米，毗邻规划地铁 12 号线，建设用地面积 6.1 公顷。牛角龙城市更新项目（京基御景印象）北临中山大道，西接锦龙大道，南临新合路，东接荣昌路，总建筑面积 40 万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 10.2 公顷。洋母帐城市更新项目（祥祺滨河名苑）位于兴业路与洋岭路交汇处西北侧，紧邻坪山河，总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王棉欣)

新区交付使用保障性住房项目四个，共有房源 2019 套，分配（含租售）

1792 套，空置率 11%。其中，面向企业 1454 套、面向各类人才 310 套、面向户籍低收入家庭 21 套及安排越战退伍军人及基建工程兵住宅 7 套。同时，对新区低保和低保边缘户 57 户（134 人）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 37.25 万元。新区供应保障性住房类型分为经济适用房和公共租赁房，分别以出售和出租形式面向市场回笼资金。年内，回笼资金 1156 万元，其中，经济适用房出售收入 390 万元，公共租赁房租金收入 766 万元。(曾妙欢)

【保障性住房】2014 年，坪山新区建设和筹集保障性住房 3.03 万套，占深圳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总套数 13%，占地面积 68.84 公顷，建筑面积 186.27 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 82.07 亿元。其中，政府投资 63.82 亿元，社会投资 18.25 亿元。保障性住房项目共有 21 个，基本覆盖新区所有片区。汤坑首座等 10 个项目位于坪山办事处片区，万科金域缇香等 7 个项目位于原大工业区片区，国家生物医药基地等 4 个项目位于坑梓办事处片区。年内，

【棚户区改造项目融资】2014 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完成新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拆迁补偿方案，取得相关审批文件，推动签订相关协议。12 月 11 日，新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通过国家开发银行总行评审，获得项目授信 51 亿元，有效缓解新区在土地开发、产业

转型升级、重点片区建设、拆迁安置房建设等方面资金压力。(刘曦)

【房地产市场管理】2014 年，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采取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方式，监督和管理辖区房地产销售，防止房地产开发商销售违法违规行为，保障购房者合法权益。加强房地产经纪市场管理，制定《坪山新区房地产经纪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加大调查处理力度。采取政策宣传、业务指导和集中培训方式，改变新区房地产经纪行业存在无证经营情况，成为证件齐全合法经营。与房地产评估发展中心合作开展新区房地产发展和空间分布指引研究，定期发布《2014 年坪山新区房地产月报》12 期，为相关部门提供参考。年内，许可新建规定建筑面积 140.6 万平方米。其中，商住面积 84.2 万平方米，工业面积 56.4 万平方米。核准规划验收建筑面积 78.7 万平方米。其中，商住面积 19.7 万平方米，工业面积 59 万平方米。安排专人负责房地产市场信访咨询工作，受理信访 35 宗，全部按时解决。(罗一峰)

供 电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供电负荷呈加速增长态势。年内最高负荷 62.2 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9.47%；供电量 31.37 亿千瓦时，增长 15.4%；用户数 7.45 万户。新区居民、商业及其他、工业用电比重分别为 9.9%、8.7%、81.4%，工业负荷比重较大，用电占全市比例分别为 2.2%、1.8%、5.9%。

【电网建设】2014 年，深圳坪山供电局编制《坪山新区电力建设远景饱和

2014 年坪山新区供电负荷与网架设备

序号	类别	基础数据		2014 年	2013 年	比上年 ± %	
		名称	单位			净增	增长率
1	负荷及电量	最高负荷	兆瓦	622	568.2	53.8	9.47%
2		供电量	亿千瓦时	31.37	27.99	3.38	15.4%
3	供电规模	10 千伏数量	回	298	284	14	4.9%
4		馈线长度	公里	1231.4	1127.7	103.7	9.2%
5		配变台数	台	4003	3975	28	0.7%
6		容量兆伏安		1784.5	1695.0	89.5	5.3%
7		用户数户		74556	65489	9067	13.8%

2014 年坪山新区用户报装容量

	申请报装情况			接火情况			
	用户数(户)	容量(万千瓦)	比上年±%	用户数(户)	变压器台数(台)	容量(万千瓦安)	比上年±%
坪山	25370	24.6	17.1	10519	228	18.5	64.7
深圳	143253	365.1	15.0	101812	3557	266.3	-3.4

规划》，统筹管理电网规划建设近远期项目，避免电网重复建设，节省投资成本，明晰电力发展方向和目标。制定《业扩接入方案及设备选型试点方案》，厘清与用户分界线，方便维护、提高供电可靠性，解决配电设施无处

“安家”，“最后一公里”建设乱象等问题。新区支持电网建设工作，建立电力工作协调例会机制，为输变电建设前期、青赔、配电建设、电力设施保护等工作搭建沟通平台。完成 500 千伏坪山站，220 千伏马峦山站、坑梓



2014 年 4 月 10 日，深圳坪山供电局开展配网工程施工质量专项整治活动

(深圳坪山供电局)

北站，110千伏江岭站选址工作，完成500千伏横州—现代线路和220千伏鲲鹏—白杨线路共72个塔基占地协议签订工作，在深圳市率先完成塔基征地任务。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加大项目实施力度，提升新区电网网架结构和设备健康水平。完成配网投资1.5亿元；新投产10千伏线路14回、103.7千米；建公用配变28台、89.5兆伏安。

【供电管理】2014年，深圳坪山供电局以网格化管理为手段，强维降修，开展供电管理工作。加强配网设备运维管理，开展红外测温、电缆振荡波试验、环网柜局放等工作，发现紧急缺陷3单、重大缺陷28单、一般缺陷221单，消缺及时率100%。加强配网故障抢修管理，专题分析每次故障，找出管理和技术性问题与不足，制定改进措施。10千伏故障停电转供电率83.3%，中压平均故障持续时间154分钟/次。管控计划停电，审核抢修施工方案，合理安排停电范围与时间。计划停电转供电率70.3%。完成高考、中考考试，中招体育考试，英语口语考试，深圳市第四届网球团体赛，深圳市第十届“文博会”开幕式等重大活动保供电任务15项。年内，用户平均停电时间0.95小时/户，比上年下降40.63%。

【供电服务】2014年，深圳坪山供电局关注用户体验，改进客户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配合政府规范新区建筑物用电报装证明开具形式，方便用户办理相关手续。到新入伙小区为客户介绍供电过户业务流程，推广远程服务渠道。召开客户座谈会、体验专题会，邀请用户建言献策。恪守首问负责，主动服务客户。协调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专用站投产、

中兴通信紧急用电等客户用电难题。提前介入重点项目及保障性住房项目用电报装程序，掌握项目用电需求及计划，主动为客户提供咨询和业务办理便捷服务。年内，重点关注用电项目3项，完成接火送电项目3项；保障性住房用电项目5项，完成报装用电5项、接火送电1项。配合政府查违工作，收到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执法配合函18单，均按要求中止供电。利用计量自动化系统等科技手段，在线监控用户用电情况，查处窃电案件111宗，比上年增长70.77%。

(陈 改)

城市管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围绕新区改革中心工作，开展城市管理改革，提高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成立数字化城管中队，受理数字化城管案件；创建“流动摊贩疏导点”，解决乱摆卖、占道经营等问题；设立社区城管综合服务中心，将城管服务送到社区群众家门口。加强精细化管理，创建垃圾减量分类试点。开展城中村市容环境整治“迅雷行动”、垃圾不落地行动。拆除乱搭建，处理“烟花爆竹”违法行为，查处黑煤气窝点，加强填埋场规范化作业及除臭项目，研究沼气资源利用项目。引入社会投资1000万元，完成覆膜2万平方米及气体燃烧除臭600立方米/日建设。

(黄裔锴)

【城管改革】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实施新区城管三项改革：成立数字化城管中队，安排专人专机操作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组织各办事处执法队受理数字化城管案件3.01万宗，结案2.81万宗，结案率93.36%。创建“流动摊贩疏导点”，在6个社区设立7个临时摊贩疏导点，总面积2900平方米，安置各类摊档

划用地选址、城市更新审批等环节核查地质灾害。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局领导带班与24小时值班制度，实施多项工程措施，严格管控地质灾害发生与危害。建立城管问题处理机制，确保市容问题及时核查与反馈。推进EMC模式LED路灯改造项目，完成LED灯更换工作，完成公园庭院灯500盏维修更换工作，为辖区群众营造良好出行环境。

(王颂婷)

【环境卫生】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提升环境卫生质量管理，加强精细化管理，推进市容环境考核检查工作，开展城中村市容环境整治工作“迅雷行动”、垃圾不落地行动，提高高新区环境卫生水平。年内，新区新增道路保洁面积20万平方米，累计保洁面积1300万平方米，投入保洁经费6500万元。该局开展多个专项行动，累计清理生活垃圾180立方米，更新投放垃圾桶900个，清理无主余泥渣土500立方米，排查乱堆放395处，清除乱张贴2.43万处，清理卫生死角117处。投资598万元，改造公厕5座、环卫工具房70座。加强垃圾处理设施管理，引进专业团队及社会资本，加强填埋场规范化作业及除臭项目，研究沼气资源利用项目。引入社会投资1000万元，完成覆膜2万平方米及气体燃烧除臭600立方米/日建设。

(黄裔锴)

【市政路灯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加大新区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维护管理与监督检查力度，调整市政路灯设施管理模式，推动监督管理主体和维护作业主体分离、管养分离，

220个，解决社区内乱摆卖、占道经营导致堵塞交通等问题。重点推进“城管进社区”工作，创建沙田社区、坪山社区、坪环社区、老坑社区、金沙社区5个试点，设立社区城管综合服务中心，将城管服务送到社区群众家门口。

【市容环境整治】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以完善市容环境功能、“垃圾不落地”、控烟执法等工作为抓手，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成效。环卫、控烟执法首次纳入城管综合执法范畴。环卫执法将常态执法与“环境卫生专项执法月”相结合，重点查处整治随地吐痰、乱扔废弃物、临街门店向街道外扫垃圾等行为。开展环卫执法行动96次，劝导自然人、门店482宗，劝导在公共场所违法吸烟750宗。该局组织坪山、坑梓两个办事处执法队开展市容环境整治20次。查处乱摆卖46383宗，占道、超出线经营1.5万宗；清理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1.22万宗；拆除乱搭建4652处、4.01万平方米；查处违法户外广告2777宗。

按照“先行排查、劝导为主、迅速取缔、合力遏制”原则，查处黑煤气窝点33个，查扣煤气瓶403瓶；处理“烟花爆竹”违法行为3宗。借力食品安全整治工作，查处私宰与非法养殖窝点8处；清拆乱搭窝棚、屠宰灶台等构筑物650平方米。城管工作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6人、精神病人7人，劝离非法兜售人员76人次；发放养犬管理宣传资料1600份，查处违法养犬27宗。

(黄圳 黄旭强)

【余泥渣土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专项整治泥头车违法行为，开展余泥渣土受纳场及工地周边余泥渣土监管工作。年内，该局组织办事处执法队开展泥头车安全管理日常执法和专项执法行动270次，其中市、区泥头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统一执法日行动19次。严密巡查路面、工地、受纳场等区域，查处泥头车无证运输、未密闭化运输、沿途撒漏、偷排乱倒等违法行为71宗，依法罚款22.28万元。

(黄旭强 黄圳)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

治和植物检疫工作。及时监测和上报林业有害生物发生信息，加强突发、应急灾害事件监测力度。新区林业有害生物监控对象主要是薇甘菊和红火蚁。年内，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完成现场勘察、编制方案设计和概算报告、跟踪立项及概算审核；完成《坪山新区森林病虫害防治信息系统》基础数据库录入；投入272.24万元，防治薇甘菊750.6公顷；投入57.81万元，防治中心公园等红火蚁林地68公顷。

【林地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生物防火林带维护工作。投入345.44万元，人工清除栎鼓顶、公鸡髻至高顶山、封神山、石壁炉等52处防火林带地被植物，清除面积323公顷。完成现有防火林带和防火网络维修任务，改善林地生态环境，使之能更有效地控制森林火灾。规范林地管理，加大林地管理和生态控制线保护力度，完善征占用林地审核程序，执行林木采伐及征占用林地审批制度，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全年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7个。

【森林防火】2014年，坪山新区结合新区森林防火特点，设立森林防火宣传栏6套，悬挂森林防火横幅15条，派发森林防火宣传册3000本、海报500张，派发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单2200份、海报600张，举办森林防火现场宣传活动2次。森林防火宣传活动进入学校、社区，宣传森林防火基本知识、安全用火知识、科学扑火知识和紧急避险知识，营造森林防火舆论氛围，提高居民森林防火意识。根据新区森林防火形势，结合坪山、坑梓两办事处森林防火物资储备需要，完成年度森林防火物资采购，及时更新、补充街道防火库存物资。各办事



2014年12月10日，坪山新区在坪山办事处沙湖社区余泥渣土填埋场举行森林消防演习
(李耀伟 摄)

处落实各项预防措施，加强林区隐患排查治理，发现一处，清理一处。加强日常巡山护林力量，严禁一切外来人员及闲杂人员携带火种进入林区。12月，新区森林防火队伍在坪山办事处沙湖余泥渣土填埋场开展处置森林火灾实战演练，从发现火情到演练结束，全程贴近实战模式，提升处置突发性森林火灾能力，提高森林防火队伍实战水平。年内，报告火警事件13次，发生森林火灾1起，过火面积160平方米，新区火灾受害率低于深圳市森林火灾受害水平，林区安全生产正常有序。

【地质险坡防治】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地质危险边坡防治工作。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发布汛期预警信息，严查林区、山地内

[13] “三同时”：经评估认为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或者可能遭受地质灾害危害的建设工程，应当配套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同时进行。配套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的，主体工程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开展前期工作13项，全部统计在册。其中，年度治理计划11项完成勘查设计工作，申请下达投资计划，启动率100%。落实《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在规划用地选址、城市更新审批及《深圳市经济特区处理历史遗留违法问题私房若干规定》和《深圳市经济特区处理历史遗留生产经营性违法建筑若干规定》处理等环节进行地质灾害核查，推动落实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与“三同时”^[13]制度。年内，开展地质灾害核查255项，办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备案申请30份，按要求发放备案凭证，从源头控制避免产生新地质灾害隐患。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在3个广场、2所小学分别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现场宣传活动。举办地质灾害基本法规及防治信息知识培训2场。在龙岗电视台播放地质灾害宣传片30次。在《深圳侨报》开辟专栏，刊发地质灾害防治知识10期。年内，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局领导带班与24小时值班制度，局领导每周轮换值班，科室工作人员每天轮换值班，累计值班287人次。汛前组织坪山、坑梓两办事处核查地质灾害隐患点。汛中组织专业巡查队开展地质灾害巡查，专门排查水库周边山体隐患，发现小型隐患点317处。组织专业巡查队、办事处共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抢险6次，出动参与地质灾害应急抢险57人次，16车次。
(施芳)

中心区开发

【概况】坪山新区中心区位于新区中部，由丹梓大道、深汕路、东纵路

围合而成，面积4.68平方公里，距深圳市中心33公里，距龙岗中心区7公里，距惠州16公里。东西向深汕高速公路、深汕公路、丹梓大道横穿全境，有在建东部过境高速和龙坪快速路，南侧有坪山河及燕子岭生态公园，北侧有松子坑水库、三棵松水库。厦深铁路在中心区设坪山站。深圳市轨道交通规划14号线和12号线经坪山中心区联系福田、龙岗。新区中心公园、管委会办公楼、招商花园城均处于中心区。中心区规划定位为深圳市城市副中心，深圳东进战略重要支点和辐射粤东桥头堡，是新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动力引擎和建设新兴产业名城关键地区，承担深圳市土地二次开发利用机制统筹试点、城市发展单元试点和推进原农村土地确权试点改革任务，是深圳市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先行先试重点地域。

【中心区组织架构】2014年6月，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总指挥部工作方案》，坪山新区成立“深圳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坪山中心区分指挥部”（简称分指挥部）。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吴德林任分指挥部指挥长，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张涞临，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刘胜任副指挥长。分指挥部办公室设于新区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新区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和分指挥部办公室以问题为导向，坚持“质量引领、创新驱动发展”，在中心区开发建设工作中发挥综合统筹协调作用。中心区借助挂点深圳市领导服务平台、总指挥部统筹协调



2014年12月3日，深圳市政府副秘书长许重光到坪山新区调研坪山中心区飞东单元更新项目拆迁工作情况
(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

和信息化运行平台，建立多层次、上下联动高效协调机制，及时梳理、协调解决开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加快推进开发建设工作。
(贺文)

【中心区法定图则】2014年，坪山新区规划确立坪山中心区“半月环、蓝水道”城市总体格局和低冲击发展理念，绘就坪山中心区发展蓝图。形成“半月环绿廊串联商务办公功能区、生活服务功能区、行政文化功能区”空间结构方案，明确“绿心之城、动力之城、和谐之城、未来之城、立体之城”发展目标。厦深铁路在坪山中心区设坪山站综合枢纽，增强片区对香港、东莞、惠州等地吸引力。深圳市轨道交通规划龙坪线、东部快线从片区通过。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与新区管委会联合编制《坪山中心区法定图则》，发挥高铁优势，合理利用坪山中心区现有土地及景观资源，以期带动新区发展。9月，该图则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审议通过。
(林文杰)

【中心区单元统筹开发模式】2014年，实施“单元统筹+子单元从快开发”模式，运用规划统筹、单元利益统筹、土地开发模式统筹“三大统筹”和规划统筹策略、子单元利益统筹策略、拆迁补偿统筹策略、土地开发利用模式统筹策略、出让单元从快开发策略、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策略“六大策略”推进坪山中心区土地二次开发加速提质。土地整备方面，坪山中心区土地整备规模92公顷，约占中心区1/5，新区探索以市场化收购为主线，多种举措并用，在坪山中心区范围封闭运行，推进土地整备工作。城市更新方面，2014年城市更新项目立项成功率100%，项目审批速度加快，深圳市政府授权一年时间，有4个项目完成前期统筹、计划立项审批、专项规划编制和审批等工作，共涉及土地约90公顷，实施规模较大。项目平均土地贡献率40%，同期深圳市平均土地贡献率28%。项目之间无缝对接，不留开发死角，闭合性好。
(谢创彬)

【中心区城市更新项目】2014年,坪山新区中心区范围内正山甲、飞东、新和、飞西项目陆续完成经济测算、项目统筹、计划立项、规划审批等工作,搬迁用地90公顷,占中心区城市更新区域总面积64%。其中,正山甲项目搬迁用地45公顷,为深圳市城市更新第三大项目。年内,各项目全面进入拆迁阶段,搬迁腾空土地7.5公顷。年内,各项目全面进入拆迁阶段,搬迁腾空土地7.5公顷。
(申力立)

【文化综合体建设】坪山新区文化综合体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中心公园西侧,丹梓大道以南,从北向南由文化阅览中心、公共展览中心、演艺中心三组建筑组成,包括图书馆、书城、影城、文化馆、展览馆、美术馆、剧院,另有会议、办公、商业配套等功能,以“公民建筑”为主要特色,为民众提供一个传播交流文化思想、集聚多种文艺培训功能的场所。项目总用地面积7.37公顷,建设用地面积5.22公顷,总建筑面积10.74平方米,计规定容积率7.43万平方米,其中文化阅览中心2.9万平方米,包括图书馆、书城、影城、会议;公共展览中心2.43万平方米,包括美术馆、展览馆、文化馆、办公,演艺中心1.46万平方米;分布于三组建筑的配套商业6400平方米,停车位600个。明确图书馆按国家绿色三星标准设计施工,其他单体建筑按国家绿色二星标准设计施工。2014年,坪山新区中心区文化综合体项目完成土建施工图设计并通过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

员会坪山管理局及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审核。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取得项目南区和北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建设工程桩基施工许可证》,进入施工阶段。截至年底,完成桩基工程总进度80%。
(郭伟 王晓红)

【中心区市政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开展中心区市政建设工作。制作《坪山中心区近、中、远三期开发建设目标计划表》《坪山中心区2014~2015年项目建设计划表》,夯实市政设施建设基础。

调

整龙坪路、兰竹西路与半月环公园设计方案。站前路、和乐路北段、坪南路北段、新和四路建成通车。完成主干道龙坪路工程总量1/3。兰竹西路方案获得深圳市发改部门立项许可。和富路、和兴路、长安二街等城市次干道项目年内完成概算批复。高铁站周围景观提升工程进入概算批复阶段。完成昌盛路、长安二街、金丰路、半月环公园建设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组织开展坪山中心区综合管廊、地下空间开发等研究工作。

坪山河流域开发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以河流治理为核心,加快重污染企业退出。推进污水管网完善、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以低冲击开发为手段,采取多元城市综合开发、投融资模式,推动河流两岸城市、经济、社会结构再造,实现土地价值提升。探索“水环境治理+产业转型+土地开发+投融资”四位一体综合开发建设坪山河综合整治新模式。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统筹推动坪山河流域整体开发建设。该办组织编制《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2015年度实施计划》《坪环工业区及周边地区开发项目统筹方案》《坪山河流域(东纵路以西段)近期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坪山河流域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工作实施方案》。

(莫晓丽)

【“河长制”负责制】2013年1月,坪山新区印发《坪山新区实行坪山河流域支流“河长制”^[14]工作方案》,由新区7位领导担任坪山河7条支流河

[14] “河长制”:由7位新区领导担任坪山河7条支流的河长。河长领导各成员单位、支流片长以及片长工作小组组织实施支流河道综合治理各项工作,组织制定支流河段内的综合治理目标和工作任务,统筹协调市、区各部门涉及支流相关工作,如支流治理项目前期、实施和低端产业退出等工作,组织检查和考核支流河段内综合整治目标落实情况,对坪山河流域支流河长制领导小组负责,支流河长是支流综合治理总指挥。

障行动共8大行动、32项内容。启动《坪山中心区建筑品质提升行动指南》编制工作。编制完成《坪山中心区低碳绿色建设指引》,按本土化要求归纳与调整现有低碳建设体系及标准,建立一套具有可操作性低碳建设指引体系,提出低碳建设管理及审批程序。搭建“坪山中心区外立面设计工作坊”,开展主干道两侧外立面设计研究工作。

(郭伟)



2014年6月13日,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党员深入坪山办事处和平社区了解关于河道整治问题及建议

(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长。2014年,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以“河长制”为契机,召开协调对接会36次,推动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协调石溪河、赤坳河综合整治工作中遇到征地拆迁难题,解决墩子河与各类燃气管线冲突问题。1月,墩子河河长组织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9月,碧岭水河长组织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分别解决墩子河、碧岭水河综合整治工作征地拆迁等难题。
(李栋)

【坪山河流域2014年度实施计划】2014年,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编制《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2014年度实施计划》。该计划梳理流域近期工作任务,科学安排建设活动和项目时序,确定牵头部门与责任主体,为各职能部门开展工作提供依据。坪山河流域2014年计划共安排建设

项目121项,其中政府投资项目99项,社会投资项目22项,年度投资55亿元。在实施计划的推动下,坪山河流域2014年度实施计划建设项目中已完成计划进度项目51项,总体实施率为42.15%;2014年度政府投资项目99项,其中完成计划目标项目37项,实施率37.37%;2014年度社会投资项目22项,实施率63.64%;坪山河流域2014年度重点项目共56项,完成计划目标项目27项,实施率48.21%。在实施计划的推动下,各类项目实施率较上年有提升,2014年度建设项目建设对坪山河流域发展建设发挥重要作用,推动流域城市建设进程,保障流域社会发展和经济增长。(邓丽)

【开发项目统筹方案】2014年,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编制《坪山河流域(东纵路以西段)近期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

发项目统筹方案》。该方案以坪环工业区及周边地区坪山河干流整治为契机,结合坪环工业区城市更新及土地整备,促进低端产业转型升级,以全新方式打造坪山河两岸景观,助推坪山河流域生态低碳示范城市建设。主要策略是以“规划统筹”为依托,利用“规划杠杆”手段,争取更多资源,充分发挥规划生产力作用,化解政府责任,以“时序统筹”为链条,科学管理,合理利用资源,分解消化政府责任,以“创新服务”和“政策支持”为支撑,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以“政企合作”为平台,充分发挥政府和企业优势,实现多方共赢。该方案通过经济测算明确开发意向单位与政府应承担责任,并提出相应策略将企业与政府联系,共同开发建设坪环工业区及周边地区。
(袁野)

【流域治理联席会议制度】2014年,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加快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度,解决水务问题、提升水务工作质量。联席会议原则上每个月召开一次,根据议题情况,邀请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等单位负责人参加。全年共召开1次联席会议。2014年7月3日,第一次联席会议在深圳市水务局召开,会议研究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工作中遇到蓝线调整、征地拆迁等问题。重点问题分别由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开展工作,进行协调解决。
(李栋)

【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2014年,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编制《坪山河流域(东纵路以西段)近期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



2014年7月7日，坪山新区召开华谊兄弟文化城项目与坪山河干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对接会
(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和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案》。方案研究范围为坪山河流域东纵路以西河道12公里，面积150公顷。梳理出具有可实施性的坪山河干流东纵路以西段及荔枝果园节点、碧岭文化广场节点、古榕树节点“一带三节点”景观提升工程。方案高标准打造节点景观和生态城市沿河景观带，改善坪山河上游段水资源生态环境，提高坪山河上游段生物多样性。
(袁野)

【坪山河流域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编制完成《坪山河流域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坪山新区低碳生态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2014~2015年)》要求，开展专项低碳生态实践行动，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并发送至审批单位，确保项目符合低碳生态建设标准。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对

态技术发挥重要带动作用。(邓丽)

区域合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大亚湾区惠阳区合作办公室贯彻全省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全市外溢发展战略，以促进产业合作为突破点，推进新区与大亚湾区、惠阳区合作，完善创新合作模式机制，促进基础设施、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领域共同发展。年内，协调推进新能源示范区建设；加大边界土地争议处理力度；梳理坪山惠阳两区边界断头道路，编制路网对接规划及有轨电车规划研究；建立边界地区双向设卡检查和联合执法机制，实现坪、大、惠三地社会治安联防联控；建立坪山环境园跨境污染问题沟通协调机制，全面应对环境园应急事件。

【新能源示范区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协调推进新能源示范区建设。抓好新区边界地区规划建设，按照“搁置争议土地，依托产业联动，谋求共同发展”原则对坪、大、惠三区边界地区进行“跨界”开发。编制坪大惠新能源产业示范区概念空间规划，明确产业发展导向，加强区域协调发展规划指引。

【边界土地争议处理】2014年，坪山新区加大边界土地争议处理力度，建立土地争议专项处理机制，加强三地边界土地利用协调沟通。加强对争议地块调查处理力度，按照尊重历史、相互谅解、依法行政、先停后处原则，逐块清理。加大对抢建抢种行为打击力度，整治违法侵占土地问题。

【有轨电车项目推进】2014年，坪山新区与惠阳区就有轨电车前期建设规

划、线路详细规划展开研究，在推进两地交通合作方面达成一致。为便于规划设计衔接，开展“有轨电车线网规划、项目建议书或建设规划、线路详细规划研究”工作。重点加强有轨电车详细规划研究，做出科学准确的客流预测。惠阳区积极参与坪山新区有轨电车建设工作，推进两地交通一体化。

【坪大惠三地交通对接协调】2014年，坪山新区协调推进坪大惠三地交通对接工作。协调推进丹梓东路与大亚湾区龙海二路对接道路建设，实现通车。推进白石路与惠阳区x225线道路对接建设，完成该路段对接工作。新区荣田路与大亚湾区争议地块协调工作取得进展。新区承建丹梓大

道东段市政工程二标排洪渠工程，与惠阳区西湖村土地暂用问题获得协调解决。梳理坪山新区和惠阳两区边界断头道路，编制路网对接规划，重点将新区与惠阳区金惠大道对接道路纳入相关规划。推进新区与惠阳区跨界公共交通建设，增加相应公交线路。

【新区与大亚湾沟通协调机制】2014年，坪山新区完善坪大惠三地合作机制，加强三地社会管理合作。建立边界地区双向设卡检查机制，实现三地社会治安联防联控。加强跨界河流污染治理和防洪能力建设。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加大对边界地区污染源和屠宰场所查处力度，快速有效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实现本地环境质量

改善，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提高。召开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落实多项合作工作。初步建立联席会议、分管领导工作协调会、政府合作部门对接、专责小组等多层面运作机制。组织对口部门之间建立相应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坪山、惠阳两区中层干部定期交流挂职制度。

【新区与大亚湾沟通协调机制】2014年，坪山新区就坪山环境园跨境污染问题，与大亚湾区建立沟通协调机制，联合处理跨区域信访问题。先后赴大亚湾区组织召开三次两区协调会，协调解决坪山环境园周边问题。针对坪山环境园污染问题成立坪山环境园应急处置成员小组，应对环境园紧急事件。
(刘明慧)



2014·深惠联手治理后的龙淡河新貌

(坑梓办事处)



综述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稳步推进。教育事业实现跨越发展,引进社会公益力量参与新区办学,全新办学模式的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开学,与北京十一学校合作办学正加快推进;坪山高级中学、坪山中学、光祖中学、坪山实验学校、坪山中心小学、坑梓中心小学等一批院校办学质量提高,师资队伍素质进一步提升。医疗卫生事业高速发展,引进深圳大学医院共建共管妇幼保健院,聚龙医院主体封顶,健宁医院开工建设,坪山人民医院和坑梓人民医院改造升级加快推进。社会工作精品不断,组建深圳市首支民主党派义工服务队,成立深圳市首个和谐劳动关系促进会,“孕妈咪驿站”入选全市“风景林工程”盆景培育计划。“平安创建”深入推进,全新区刑事、治安警情下降5.6%,八类暴力警情下降11.3%,信访、维稳、应急、安全生产有序推进。以“织网工程”为基础平台的“智慧城市”建设在全国第一个实现区县一级政务和社会治理信息资源互通共享,被全

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评为“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方案”。民生福祉持续改善,36项民生实事全部完成,新增10所普惠性幼儿园,新增2175个学位,每千人总体学位数从2010年的68座提升到107.9座,增加58.6%,零就业家庭连续5年“动态为零”。

【社会保险】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提升社保经办管理工作水平,增强社保服务能力,新区参保人数及征缴总额持续增长,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发挥社会“稳定器”和“安全网”作用,为新区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年内新区社保基金征收总额16.1亿元,比上年增长23.7%,各项社保待遇发放3.18亿元。(吴琴珍)

【人口计划生育】2014年,坪山新区户籍人口出生668人,户籍人口政策生育率90.57%,性别比106.17;居住半年以上流动人口出生4376人,政策生育率84.28%;常住人口出生率10.2‰,自然增长率9.49‰。

2014年坪山新区和坪山、坑梓办事处获评“深圳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单位”。(朱翠清)

社会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工作委员会加快推进新区社会建设。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出台《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工作要点》《坪山新区推进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方案》《坪山新区推进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地区建设方案》等1+N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文件,确定将社区服务中心打造成开展社区服务的综合性、枢纽型平台,建立社区服务的组织体系、资源体系、产品体系和管理体系,推进社区服务全域化工程、社会化工程、专业化工程、标准化工程、品牌化工程和信息化工程的工作规划。改革社区现有管理模式,形成社区综合党组织、社区居委会和社区工作站、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的社区治理新体系。出台《坪山新区基层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坪山新区关于规范社区治理工作的指导意见》。7月



2014年1月20日,坪山新区举行2013年度社会工作总结表彰大会暨社工文艺汇演
(社会建设局)

7日,深圳市股份公司试点改革经验交流现场会在坪山新区召开,基层治理改革“坪山经验”获得全市推广。以法治方式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以社区综合党组织为领导核心,社区各治理主体充分发挥作用的“一核多元”的社区治理结构。整合社会组织孵化器(基地)和群团组织的社会组织孵化中心(基地),出台《坪山新区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加强社区社会组织规范化管理。在全国率先建立重大民生项目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出台《坪山新区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委员会管理办法(试行)》。以重大民生决策咨询委员会为要素的“四社联动”模式经验在新华网上推介。以“织网工程”为基础平台的“智慧城市”建设在全国第一个实现区县一级政务和社会治理信息资源的互通共享,被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评为“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方案”。(陈银定 黄丽文)

目入选全市社会建设盆景培育计划。

【“南粤幸福周”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工作委员会以“来了,就是坪山人”为主题,主办“南粤幸福活动周”活动,参与者包括外来工、非户籍常住居民、户籍居民。“南粤幸福活动周”投入经费81万元,举办活动25项。活动内容形式多样,涵盖文艺汇演、文体比赛、读书活动、爱心服务、志愿参与等,共1万人次参与,有利于促进社会人群相互融合。

(梁定坤 何德宽)

【社会工作创新】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工作委员会出台《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工作要点》《坪山新区社会建设“风景林工程”实施意见》等文件,确定“打造一个平台,构建四个体系,实施六大工程”工作规划。印发《坪山新区社会建设“织网工程”深化应用实施方案》《关于创建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的指导意见(试行)》,提出构建社区良性治理体系工作思路。梳理社区管理服务事项清单,倒逼基层行政工作流程调整及服务规范化,整合社区社会事务、劳动、计生、出租屋等职能,搭建社区“一窗式”“一站式”工作平台。出台《坪山新区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委员会管理办法(试行)》,成立重大民生项目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

【社会组织服务扶持】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工作委员会深化社会组织登记制度改革,培育社会福利、公益慈善、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构建现代社会组织服务体系。出台《坪山新区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管理办法》,推动新区社团88个、民办非企业单位109个,在引导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丰富居民生活,促进社区融



2014年8月19日，坪山新区慈善会举办第五期爱心帮困助学活动，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雷卫华出席活动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合等方面发挥作用。完善23个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规范社区社会组织管理。以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为平台，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投入30万元资助5个社会组织开展公益项目服务，并于6月进行评估。编制出台政府转移职能、购买服务以及具备承接资质条件社会组织等

“三个目录”，制定《坪山新区政府服务外包暂行办法》。编制新区向社会购买服务项目目录，有6大类41项适合社会组织解决和提供公共服务，可交由社会组织承担。建立服务外包“一年一审”经费预算、工作程序、监督管理、评估等制度，形成以政府为主导，各种社会主体共同参与的公共服务运作格局。(陈银定 黄丽文)

【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2014年，坪山新区出台《坪山新区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委员会工作办法(试行)》，成立重大民生项目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将涉及广大群众利益、惠及全体居民的重

大民生事项，提交重大民生项目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咨询。年内，石井社区公园建设项目、《坪山新区保民生专项救助暂行办法》等事项均经过咨询，参与决策咨询群众代表达120人次，取得预期效果。(梁定坤 何德宽)

【工伤保险服务】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受理工伤认定申请1805宗，人数1805人，认定工伤人数1688人，认定为非工伤人数22人，认定率98.71%，另95人于2015年认定为工伤或非工伤。

补偿宗数2047宗，补偿人数2047人；受理审批康复治疗申请180人次。补偿案件中康复治疗人数54人，人均康复费用2.75万元。工伤网络记账完成审批174人次。

【养老保险服务】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负责坪山新区企业离退休老人5050人，其中居民养老保险人数47人。年内，

共支付退休金1.7亿元；非因工死亡212人，共支付费用720.09万元。办理指纹认证2101人次，其中进社区上门办理生存认证663人次。

【失业保险服务】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核发失业保险金合计1801人次，新增领取人数1561人，待遇期满停止领取1421人。共偿付失业保险金260.5万元、医疗补助9.16万元，合计269.66万元。

【医疗保险监督管理】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协助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新区中医院)申请医保定点医疗机构资格，为辖区医保参保人就医提供更多选择。加大对辖区定点医院医保诊疗项目与药品监督管理力度，派驻监督员监督医院及社康、门诊部，每一个半月对辖区4家医院、30家社康中心、1家门诊部及4家药店检查一轮。重点清理和规范辖区定点医院因历史遗留冗余大型医疗设备检查项目。组织人员加强对辖区医院3A等级评定辅导、培训工作。年内，医疗保险支出9496.46万元，其中医保刷卡记账115.04万人，金额8938.33万元，现金报销966人次，金额558.13万元。

【社保基金征收与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各项社保基金征收总额16.1亿元，比上年增长23.7%。其中，征收养老保险11.65亿元，增长22.1%，征收医疗保险2.18亿元，增长39.7%，征收工伤保险0.5亿元，增长66.7%，征收失业保险1.61亿元，增长8.9%，征收生育保险0.16亿元，增长21.8%。新区共有参保单位5713家，参加基本养老保险19.07万人，参加医疗保险30.24万人，参加工伤保险27.27万人，参加

失业保险27.2万人，参加生育保险10.33万人。2014年，各项社保基金待遇支出总额3.18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支出1.7亿元，医疗保险支出9496.46万元，工伤保险支出5083万元，失业保险支出269.65万元。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加强一次性告知制度，对各类社保业务所需材料均印制专门材料告知清单，注明需要提供材料明细及办理注意事项，降低群众办事成本；加强征缴力度，对社保欠费不超过三个月的企业，及时提醒缴清欠费，避免连续三个月欠费而出现停做台账，保障企业和员工利益；加强社保业务电话接听服务质量，通过专人接听专人解答，做到打得通、讲得明，年内，该局咨询热线共接听电话7935个。

【社保稽核信访工作】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检查用人单位280家次，涉及人数45316人次。发出《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审计通知书》9份，审计企业9家，追缴养老保险费8.95万元，滞纳金1.49万元。发出《深圳市社会保险检查限期缴纳(补足)指令书》10份、《深圳市社会保险监察询问通知书》11份、《深圳市社会保险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2份，追缴社会保险费391.36万元。年内，群众信访767宗，涉及767人次。其中，立案受理168宗，按时结案率100%；排查出社保矛盾纠纷隐患1宗，某家具有限公司老板逃逸，欠缴社会保险费12.13万元，启动追缴程序。根据上级工作部署，4~5月，该局全面梳理和检查社保基金征收、固定资产、工作程序、财务开支等重点环节，检查档案180份，避免社保基金流失和责任事故发生。

【社保窗口服务】2014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调整办事大厅布局，提升服务效能。根据年内业务实际，将该局办事大厅划分成自助服务区、等候休息区、业务办理区和后台工作区四个功能区域，实现办事人群与等候人群分离。完善业务大厅配套设施，为办事群众提供自助服务终端、饮水机、手机充电器、爱心药箱、失物认领等服务设施，营造整洁、舒适办事环境。该局调整内部资源配置，调整窗口岗位设置，加强业务培训，培养业务“多面手”，实行企业征收、医疗保险、工

伤保险一站式服务，平衡各窗口业务量，缓解人员紧缺、设备不足突出问题，缩短群众排队等候时间。年内，驻新区行政服务大厅服务点办理业务10.69万件，占新区服务大厅总办件量48.7%。
(吴琴珍)

【社会工作队伍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社工机构共15家，其中新区本地社工机构3家。社工机构开发服务项目7个，新区从事服务社工人数238人，平均每万人拥有社工7名，在深圳各区中比例最高。年内，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落实《坪山新区社会工作人才扶持办法》，发放社工人才补贴77.48万元。对社会工作人才进行考核，促使社工加强学习，提升服务质量。开展社工继续教育，聘请香港督导、深圳初级督导等社会工作专家给社工讲课，举办培训会议22场，组织社工赴港培训1次，培训社工1182人次，提高社工素质与能力。
(梁小炎 华东平)

社会事务服务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制定《坪山新区养老服务机构整合工作方案》，完善新区养老服务产业，成立新区第一家公办民营区级养老院“坪山新区颐康院”，规划建设500个床位规模区级综合型养老院。制定《深圳市坪山新区70~79周岁户籍老人高龄津贴发放实施方案》，扩大高龄老人津贴范围，构建普惠型老年福利体系。部署社区基金会试点，促进社区居民自治互助，成立新区第一家社区基金会“坪山社区基金会”。推动婚姻登记3A建设，探索婚姻服务新模式。创新慈善超市便民服务，提高慈善救助供给能力，提供敬老爱老多元化服务，推进公共



2014年8月24日，坪山新区婚姻登记处社区举办婚姻家庭公益讲座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服务均等化。启动低保人群便民服务工程，受到低保户和社区居民好评。推进六联、汤坑和沙田3个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新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覆盖率超过50%。

【婚姻登记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婚姻登记处以申报国家3A级婚姻登记机关为契机，探索婚姻服务新模式，创新便民服务措施，为新区居民打造喜庆、温馨、浪漫的婚姻登记平台。开展婚姻登记免费颁证服务，以特邀嘉宾担任主婚人、举办集体颁证仪式等形式丰富颁证服务内容。首创周六结婚登记预约服务、延时登记等便民服务措施。开通婚姻登记微信服务平台，向辖区居民提供婚姻登记业务指南，提供婚前婚后辅导、法律援助等信息。聘请专业社工提供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开通免费热线为群众提供心理辅导及咨询服务。通过现场调解和电话辅导成功挽救30对感情并未完全破裂的

边缘婚姻。开展“幸福生活从‘心’开始”婚姻家庭公益讲座，向居民传播良好道德与家庭文明价值观，提升居民缔造幸福婚姻、创建和谐家庭、享受快乐人生的信心和能力。年内，办理结婚登记602对，离婚登记153对，补发婚姻登记证书79份，出具婚姻记录证明141份，登记合格率为100%。归类整理2600多卷婚姻登记档案，规范档案材料，安排专人管理维护，实现电子档案、纸质档案“双套制”保管。新区婚姻登记处创建国家3A级婚姻登记机关经广东省民政厅审核通过，再上报民政部审核验收，创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养老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广东省老年人优待办法》，提高新区老年人福利水平，制定《坪山新区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行动方案》，为推进新区养老服务业发展提供政策保障。新区扩大高龄老人津贴范围，将高龄老人津贴普

惠至70岁以上老人，新区70~79周岁户籍老人有1000余名受益。启动户籍老人免费健康体检活动，每年为新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人体检一次，惠及新区3700多人。新区成为深圳市第一个将免费体检范围从65周岁以上拓宽到60周岁以上的区。以“关爱老人构建和谐”为主题，开展“敬老月”活动，共举行55项敬老爱老活动。组织开展敬老宣传教育、节日慰问、志愿服务、专业医疗和心理辅导等活动，举办门球交流活动、广场舞交流活动、“绿马甲”老年志愿活动。完善新区老年人福利设施，资助社区开展“幸福老人”计划，向新区25个老年协会下拨50万元活动经费，用于开展老年活动及设施设备维护等。重点资助碧岭、沙湖、六联、田头、坪环、江岭、老坑、坑梓、秀新9个社区共40万元用于开展老人活动。初步建立以奖代补机制，以解决新区日间照料运营机构业务开展乏力、资源利用相对不足等问题，促进日间照料中心建设与发展。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通过专业调查机构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服务满意度调查，为提升新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和提升新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数据支撑。年内，新区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费248.88万元，惠及727人；发放高龄老人津贴431.73万元，惠及2544人；办理敬老优待证346张，暂住老人免费乘车证447张。

【慈善救助】2014年，坪山新区慈善会发挥扶贫济困作用，发放救助金27.63万元。其中，资助户籍居民重大疾病人员15人8.93万元，因自然灾害或突发性事故引发疾病人员5人6.09万元，重大疾病务工12人7.13万元，慰问“5·17”特大暴雨受灾群众5人1.4万元，中秋慰问颐康院老人4.08万元。年内，坪山新区慈善会协助92名劳务

工申请深圳市“务工关爱基金”105.4万元，向92名困难学生发放爱心帮困助学金22.5万元，开展5期助学活动共资助贫困生348人次，发放助学金85.3万元。拓展慈善超市社会救助功能，向低保及低保边缘户发放基本生活物资及旧衣物1000余件。收到捐赠衣物3.8万余件，统一分拣、清洗、消毒和包装，发给困难群众及转赠市捐助接收中心。开展“5·17”暴雨抗灾救灾工作，做好受灾群众灾情统计并上报民政部国家减灾中心，为国家灾情统计与救灾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持。慰问受灾群众，发放基本生活慰问品和慰问金。联合相关部门开展灾后救助工作，对受灾群众进行普惠救助、对民政对象进行特别救助，并以“特事特办”原则对个别受灾群众予以慈善救助。救助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205人，其中上门要求经济救助132人，送龙岗救助站18人，送康宁医院53人，送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救治1人，护送返乡1人。
(余国宝)

【社会救助体系】2014年，坪山新

区继续加强社会救助工作，执行《深圳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和《深圳市低收入居民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将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560元提高至620元，清理出已不符合低保条件的原低保对象27户77人，针对新区低保户167户440人开展救助保障工作。年内，发放低保金154.53万元、“雏鹰展翅”教育救助金1.67万元、临时救助金17.35万元、民政对象慰问金31.35万元，各项救助惠及4713人次。
(梁小炎 刘平平)

务中心运营机构，引进优秀机构运作，形成良性竞争服务格局。

(梁小炎 朱小蔼)

【社会组织发展】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推动出台《坪山新区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完善23个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加强社区社会组织规范管理。开展社会组织管理专题培训4场，指导社会组织建立健全制度。开展2013年度社会组织年检和涉外活动情况摸底，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加强社会组织内部自律制度建设。制定《坪山新区关于培育和发展社区社会组织的实施意见（试行）》，明确采取政府资助、项目购买、创先评优等多种方式，鼓励新区社区社会组织发展。以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为平台，政府购买服务，投入30万元资助5个社会组织，开展公益项目服务。7月1日，在坑梓影剧院举行以“激情展演·活力坪山”为主题的首届坪山新区社会组织才艺大赛，参赛社会组织40多家，展示新区社会组织精神风貌。12月上旬，开展新区“十佳社区社会组织”评选活动，35家社区社会组织参与评选，经评审委员会对参选社区社会组织材料审核、评议，结合“社区家园网”投票结果，评选出“十佳社区社会组织”10家、“优秀社区社会组织”10家，对获评社区社会组织进行表彰，鼓励社区社会组织在社区建设和社区居民生活中发挥积极作用。截至年底，新区共有社会组织301家，登记社会团体88家，民办非企业109家，备案社区社会组织104家，其中，年内新登记成立38家，新备案31家。

【社会组织信用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加强社会组织管理，推动社



2014年11月28日，深圳和轩科技有限公司与坪山新区慈善会签订100万元物资捐赠协议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会组织有序发展。1月，新区社会建设局对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老百姓艺术团等30个优秀社区社会组织授予一星级至三星级等级认定，并给予16万元奖励扶持金。完善社会组织信用档案建设，实行“一组织一档案”，年内共建立社会组织信用档案68份，重点围绕社会组织申请受理、信息采集、登记管理、业务开展、年检数据等信用信息进行记录、整合和应用，建立健全信用档案，将档案记录纳入年检和评估指标。推进社会组织公开承诺守信制度，并对社会组织从业人员开展2期诚信教育培训，推动社会组织诚信服务和守信自律。通过开展自律与诚信建设活动，提升新区社会组织整体声誉和社会公信力，加强新区社会组织社会责任和公益意识，促使其可持续发展。（梁小炎）

【居委会换届】2014年4月，坪山新区30个居委会完成换届选举，直选率100%，参选率98.51%。一批人才进入社区居委班子。新任社区干部群众基础牢固，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整体素质，为新区社会稳定提供组织保障。（梁小炎 朱小菁）

【社区建设示范点项目】2014年，经深圳市民政局审定，确定坪山新区沙湖、江岭、六联、石井、老坑、坑梓、沙田7个社区居委会为“社区建设示范点”，每个示范点根据社区实际需求，至少选取10个以上项目开展试点，选择内容主要包括居民议事会、社区家园网、心理健康减压室、社区家庭教育项目、垃圾分类宣传、老年人支援服务、关怀妇女儿童项目、废旧药品和电池回收、废旧衣服回收及综合利用等17个项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和新区财政共下拨资助经费103万元，开展为期一

年的示范项目建设。（梁小炎）

【殡葬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贯彻落实《深圳经济特区殡葬管理条例》，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殡葬服务管理工作，广泛宣传推行绿色殡葬，辖区内火化率持续保持100%，发放火化补助32.8万元，坪山、坑梓公益性生态墓地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新区完成深圳市政府下达的殡葬事业发展目标任务，达到优秀等级，受到深圳市殡葬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表彰。（梁小炎 吴文娟）

劳动就业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实施“筑梦计划”，促进户籍失业人员实现多种形式就业，为1856名登记失业人员办理失业登记，有1301人申请并领取失业金。确保“零就业家庭”始终动态归零，城镇居民登记失业率为0.53%。常态化举办网店创业、烘焙制作、营养配餐等职业技能培训。举办新区户籍高中毕业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课。举办“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服务周、秋冬季专场招聘会，参赛人数431人。经多项培训与



2014年10月，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组织区内企业赴四川大学开展应届毕业生现场招聘工作
（组织人事局）

动56场，为来深建设者提供就业岗位8.54万个，到场求职人数5.16万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2.98万人，有效缓解辖区用工短缺等企业招工问题，确保新区就业形势持续稳定。

【就业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开展户籍居民就业创业“筑梦计划”，与新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会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确定以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理念和方法为户籍居民提供专业服务，拓展并细化就业服务内容和绩效评价指标。开辟求职就业新渠道，在新区人流密集场所建成4个户外招聘电子屏，电子屏与新区公共就业服务网站及“织网工程”家园网实时联动，及时准确发布动态招聘信息，架起求职者和用工单位之间信息对接桥梁，实现招聘求职信息化、高效化。新增12个鉴定工种，并取得技能鉴定中级鉴定权限。年内，开展创业带动就业系列培训项目，举办网店创业、烘焙制作等职业技能培训30期，培训1122人次；开展鉴定考试4次，理论考试人数1250人，实操考试人数1160人；举办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参赛人数431人。经多项培训与

考试，1374人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梁小炎 艾羊）

【户籍人员就业重点帮扶】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促进148名户籍失业人员实现多种形式就业。新区发放企业招用、灵活就业、临近退休、自主创业等补贴473万元，享受人数2802人次。首次举办新区高中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课，共78名新区应届高中生参加，推荐55名户籍高校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举办困难人员“就业援助月”活动，为13名困难人员提供“一对一”就业援助服务，确保零就业家庭始终动态归零。（刘敏 梁小炎）

【劳动信访和劳资纠纷处置】2014年，坪山新区借鉴预防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经验“枫桥经验”，坚持“源头预防为主、基层化解为主”方针，发挥社会组织调解作用，做好预测预警，及时掌握和妥善处置企业不稳定因素。出台《坪山新区“社会矛盾化解年”劳资纠纷问题专项治理实施方案》《坪山新区劳资纠纷预防与处置工作方案》等文件，建立劳动纠纷突发事件五级分拨处理机制，推广和谐劳动关系评价指标体系，健全劳动关系预判机制。年内，新区和办事处劳动保障部门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067宗，涉及1794人次，案件数量比上年下降11.2%，人次下降29.4%，做到来访有答复，来信有着落，致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处理老板欠薪逃匿、企业搬迁、倒闭案件及30人以上的一般性劳动纠纷24宗，涉及人数2170人。其中，启用欠薪垫付基金6宗，涉及员工270余人，涉及金额210万元，垫付工资170万元，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移送公安部门处理5宗。

【劳动监察执法】2014年，坪山新区日常监察企业1362家，涉及劳动者26.75万人次。开展用人单位工资发放情况大检查、清理整顿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百日行动、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检查等专项行动，共检查用人单位476家，涉及劳动者人数7.42万人。其中，用人单位工资发放情况大检查发现欠薪单位9家，涉及员工人数529人、金额175.87万元。在清理整顿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专项行动中，开出劳动监察询问通知书10份，依法现场责令整改2家，发放求职防骗及防其他诈骗宣传资料3000余份。开展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专项检查，发现违反最低工资规定和拖欠工资企业7家，涉及金额424.7万元；未签订劳动合同企业1家，涉及劳动者人数300人；责令限期整改企业8家，行政处罚2家，涉及金额3.3万元。（梁小炎 洪爱兰）

【劳动争议调解与仲裁】2014年，坪山新区创新劳动争议调解工作，以政府为主导，引入社会组织，构建社会组织参与劳动争议调解的“区—区域—企业”三级网络。新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会协助劳动仲裁部门组建40家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发动38名调解员参加劳动关系协调员考试培训，36名取得劳动关系协调员资格证书。该促进会选聘10名兼职调解员调解案件33宗，涉及人数33人，涉及金额近40万元，调解成功率100%，劳动调解结案率40.07%，比上年同期上升4.1%。下半年，新区开展劳动关系协调师培训，7名调解员参加培训并全部通过考试，获得劳动关系协调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年内，新区调解结案331件（含

撤诉），受理劳动争议案863件，立案829件，涉及人数1708人，比上年下降48.75%。其中，10人以上集体争议数22件，涉及人数845人。年内，办结劳动争议案826件，涉及人数1049人。裁决495件，一裁终局246件。（梁小炎 胡晓烨）

教育 卫生 人口和计划生育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教育事业发展提速。创建教育事业发展多元投入机制，与深圳同心慈善基金会联办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引进北京十一学校优质高端资源合作联办“坪山新区第二实验学校”。出台新区基础教育奖教奖学办法及深圳市首个《加强综合实践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养的指导意见》。新增10所普惠性幼儿园、2175个学位，发放在园儿童健康成长等补贴1441.6万元。新区高考重点、本科总上线人数比2013年分别增长83.8%、17.1%，体育中考成绩连续2年排名深圳各区之首。资助200名青年提升学历，新建2个社区教育试点，开展送教进社区活动逾150场次，受训群众达1万人次。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等4个项目入选新区2014年度“市民最满意十件民生实事”。光祖中学被列入深圳市第二批党史教育基地，坪山高级中学被评为深圳市“学校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示范学校。医疗服务质量提高。名医、名院、名诊所“三名”工程建设加快，引进以马廉教授为首的儿科、妇产科优秀医学团队，与武汉大学等4所高校合作建立科研实习基地，在深圳市率先启动名科建设，各级科研课题立项28项。嫁接优质医疗资源，与深圳大学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共建共管新区妇幼保健院，并作为深圳大学直属附属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新区人民医

院门急诊输液室、ICU 和妇幼保健院急诊大厅以及 16 排螺旋 CT 等系列高端设备投入使用，在深圳市率先实现按实有人口拨付基本公共卫生经费、达 2400 万元，社康中心诊疗人次占新区公立医院门诊量 45.38%，高出深圳市平均水平 10%。完成家庭医生责任制服务 6363 户，提供服务超过 6 万人次。开展医务志愿者活动 10 次，提供义诊服务 6280 人次。登革热等多种疫情应对处置及时、形势平稳，年内无甲类传染病发生。为 700 多名妇女免费提供乳腺癌、宫颈癌的筛查服务，关爱女工“双丝带”项目获“中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最佳实践奖”。2014 年，坪山新区户籍人口出生 668 人，户籍人口政策生育率 9.49‰。坪山新区和坪山、坑梓办事处获“深圳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单位”称号。（罗亚）

【教育经费投入】2014 年，坪山新区教育经费支出 5.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2%。新区做好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民办学校学位补贴、教师长期从教津贴、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四贴”发放工作，发放经费逾 1441 万元。教师节期间，为 1544 名民办教师发放节日慰问金 46.32 万元；拨付 65.96 万元让 1649 名民办教师免费体检。2014 年新区加大对民办教育的扶持力度，给予民办教育拨款 4250 万元。继续推动学校均衡优质发展，组织开展深圳市“百校帮扶”和新区内 12 对公民办学校“一对一帮扶”，拨付民办教育扶持资金逾 1500 万元，力促公民办学校优质、均衡、特色发展。新区实施青年学历提升工程下拨资金 127.09 万元，近 160 名社区居民和企事业单位员工完成学历深造。

【教育“四优”工程】2014 年，坪山新区落实教育“优师、优校、优生、



2014·坑梓中心小学美术课

(公共事业局)

优质”工程计划，制定名师、名校(园)长工作室工作条例和实施细则，开展新区教坛新秀、教学骨干、学科带头人等多项专题培训 85 场次，新区教师各类业务竞赛获省市以上奖励超 110 人次。新区先后出台《聚龙计划》《坪山新区引进教育系统高层人才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调整坪山新区教育人才队伍结构，规范教育人才引进工作，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和谐发展。加强“未来教育家成长基地”建设，举办多个知名专家讲座、各类高端专题讲座和人才培训达 100 场次，并实施推动科研专家、教研员、骨干教师“三结合”，“学、研、训”一体化教师成长模式，选派校长、教研员和各校学科骨干赴欧美、香港等地学习，培育具有国际视野的管理队伍和教师骨干队伍。新区 800 多名中小幼教师参加远程教育培训，学员人均学习达 50 学时。实施《坪山新区中小学教师师德档案管理规定》，进一步健全师德考核和管理制度，逾 200 多位市、区级优秀教育工作者受到表彰。继续

《2014~2016 年教育发展需求项目推动落实明细表》，科学规划教育发展。

【优质学位扩容】2014 年，坪山新区有中小学生 3.61 万人(含高中)。新区推进中小学、幼儿园优质学位建设，开办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将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二期项目列入重点工作，并完成各项工程，新增 17 个班 680 个学位。按深圳市一级标准新增设立 4 所幼儿园，增加 1000 个学前教育学位。针对年度学位需求，结合学校实际挖潜，对碧岭小学、汤坑小学、金田小学等 5 所学校进行扩班，新增班级 23 个，增加学位 1035 个。新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增加 39 个班，增加学位 1755 个。

【教育创新】2014 年，坪山新区创新开办以“政府主导、公益助学、管办分离、提质创优”为指导思路的坪山同心外国语学校。该校建立现代学校制度，以外语为特色，以小班化教学为突破口，以教育多元投入为重点改革举措，获得深圳市领导及社会各界的肯定。新区在合作办学工作上有较大突破，与北京思方行圆教育咨询中心签订《坪山新区与北京思方行圆教育咨询中心签订合作办学框架协议》《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北京思方行圆教育咨询中心合作办学备忘录》，引进北京十一学校办学模式和课程体系。创新民办教育日常管理方式，出台《坪山新区民办教育机构日常管理积分制实施方案(试行)》，对民办学校、幼儿园实行动态积分管理，将年检改革为日检，促进公民办学校优质、均衡、特色发展。

【校园安全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加强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学校安全常态化交叉检查工作制度，排查

安全隐患，落实隐患治理，及时解决校园安全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确保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全年围绕“‘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时间节点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公共事业局全年开展 15 场“安全隐患百日大排查大整治”“春秋季开学安全工作大检查”等专项检查活动；对区域内各学校、幼儿园进行 500 多次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排查和整治消防安全隐患 383 处，其中基础管理方面 230 处，现场管理方面 153 处；重大隐患 0 条，一般隐患 383 条；已整改 383 条，未整改 0 条。着力帮助师生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各学校开展地震逃生应急演练，提高校园学生的安全意识，使学生熟悉掌握地震逃生技巧，增强突发事件中的快速应变能力以及教师的应急处理能力。

注重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引导社会力量进入教育服务领域，与专业安全管理公司合作，进一步开展校园周边门店检查，加强辖区内校园周边市场监管，净化校园周边门店经营环境。提升人防技防物防力量，专聘安全督查员 15 人，更新一批安防安保器械和高清摄像头。（黄文伟 肖小林）

【卫生监督执法】2014 年，坪山新区卫生监督所全年监督覆盖率 100%，查处各类案件 224 宗，罚款金额 40.47 万元，其中控烟处罚 98 宗，罚款 1650 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 宗。举行新区首宗卫生行政处罚听证，《阎某某西医内科诊所医疗废物未进行分类存放，未对医疗废物处置有关人员进行培训案》入选全市十佳优秀案例。打击非法行医，查处疑似非法行医点 209 户次，取缔‘黑诊所’ 69 间，缴获药品 78 箱。医疗机构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情况良好，医疗机构废物处置

协议签订率 100%。开展学校及托幼机构饮用水卫生专项监督，指导 14 间存在饮用水卫生安全隐患学校及托幼机构选用卫生安全供水设备，保障学生与幼童饮水安全。对 446 家公共场所进行卫生量化分级，其中 A 级 2 家、B 级 76 家、C 级 368 家。住宿业和游泳场所卫生量化分级率达 100%，美容美发机构卫生量化分级达 88.86%，所有量化单位均实现 A、B、C 量化分级贴标。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办理时限从法定 20 个工作日压缩至 5 个工作日，复核及延续业务办理时限从法定 20 个工作日提速至当日办理。全年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578 件，提前办结 578 件，提前办结率 100%。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开展医疗核心制度、临床路径管理、护理质量、影像管理和医院感染管理专项行动，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医疗服务评价。制定《坪山新区 2014 年度医疗服务质量评价和监测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医疗质量与安全指标、合理用药指标、单病种（临床路径）质量费用指标监测工作。调查医院（科室）顾客满意度和护理满意度。对社会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培训和医院感染管理培训，提升新区医疗服务质量和医疗服务评价。年内，公立医院门急诊综合诊疗 154.27 万人次，增加 1.22%；出院人数 1.94 万人，增加 2.65%；抢救危重病人 862 人。

【医疗学科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制定《坪山新区医学重点学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坪山新区医学重点学科评估标准》《坪山新区医学重点学科建设经费管理办法》，提高学科管理水平、医疗技术水平和综合竞争实力，加强重点学科对新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支撑作用。新区人民医院和妇



2014年9月18日，坪山新区开展打击非法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非法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两非”活动
（公共事业局）

幼保健院两家公立医院共申报11个学科，经专家现场评估确定新区首批医学重点学科6个。制定《坪山新区医疗卫生单位新技术、新项目管理制度》，新区共申报65个新项目，立项35个，其中市级水平8项、区级水平8项、院级水平19项，并按照相关规定给予经费资助。推进科研课题立项工作，印发《坪山新区卫生系统科研资金管理办法》，新区共申报区级课题34个，立项24个。

【疾病预防控制】2014年，坪山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加大对传染病疫情的网络巡查和主动监测力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全年无甲类传染病发生。报告乙类传染病13种868例，报告1例艾滋病死亡病例。丙类传染病6种3313例。全年累计报告5例登革热病例，未发生暴发疫情。其它疫情22宗，均及时处置，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完成霍乱监测138份，未检出霍乱弧菌。对发热在38.5℃以上的临床诊断为疟疾、疑似

疟疾、不明发热原因的三热病人进行血检，完成血检1157人次，未发现疟原虫。不明原因肺炎监测，共监测门诊病例数10.14万例，门诊流感样病例数2996例，门诊发热肺炎病例数125例，未发现不明原因肺炎。流感监测共采样流感样病例291份，检测出A型阳性标本数53例，B型17例，阳性率24.05%（流感分为甲（A）、乙（B）、丙（C）3型，疑似流感的病例要留样检测，阳性说明是流感）。

【“病有所医”工程】2014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建立长期稳定投入机制，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病有所医”工程。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按实际管理人口拨付2400万元，保障社康服务机构正常运行。吸引高尖端人才，全年医疗卫生系统共引进博士生3名，硕士生5名，高级技术人才8名，中级技术人才17名。继续按照实有人口开展社区健康服务工作，巩

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成果。其中，儿童健康管理人次比上年增长4.49%，产前随访人次增长44.92%，产后访视人次增长64.39%，老年人健康管理人数增长14.26%，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增长20.39%，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增长19.35%，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人数增长36.07%。逐步推广家庭医生责任制，制定《2014年坪山新区实施家庭医生责任制项目工作方案》，通过家庭与社康签约形式由社康全科医生提供预防保健、诊断治疗服务，全年完成家庭医生签约5855户，提供服务超过6万人次。创新社区医疗服务模式，在碧岭社康和金沙社康设立健康小屋，为居民提供免费自助体检服务，同时实现实时查询健康检测结果和网络跟踪提醒服务，将优质医疗资源普惠辖区居民。新区人民医院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居家养老服务模式，按照65周岁以上老人身体状况分级，提供不同层级服务，包括上门访视、体检和健康指导，投入使用新型便携式“移动工作站”，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健康指导和营养建议，实现服务内容个性化。

【就医“群众满意度提升”工程】2014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改善内部就医环境、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引进社会机构评估监督，提升群众就医满意度。各医疗卫生单位通过调整业务用房，缓解门诊拥挤现状，调整服务流程，调整和明晰各种标志和指引，就医环境明显改善。落实“职业道德好、规范服务好、业务技术好、沟通协调好、遵纪守法好、团结互助好”六好建设工作，扩充医务志愿者队伍。加强导诊分诊工作、预约挂号宣传工作，引导患者错峰就诊，减少就诊等候时间。加强医德医风建设，

印发《坪山新区医疗卫生系统行风监督员制度》，聘请来自社会各界的行风监督员9名，对各医疗卫生单位医德医风进行明察暗访和监督，定期召开行风监督员工作会议通报监督情况。委托深圳市万人市场调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机构，持续监测新区医院窗口服务水平与客户满意度，针对调查出的问题和不足，从就医环境、服务态度、候诊时间等方面采取措施，加以整改。中共深圳市委卫生工作委员会在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对全市46家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及11家主管部门公众满意度情况开展测评，其中新区人民医院和妇幼保健院在第一季度满意度调查中分别得71.41分和59.60分，全市排名分别为第37名和第46名，新区公共事业局公众满意度全市排名为第11名；第三季度公众满意度调查中，新区人民医院和妇幼保健院分别得65.54分和64.61分，全市排名分别为第34名和第36名，较第一季度排名均有所上升，新区公共事业局公众满意度在全市排名中上升为第8名。

【中医药先进创建】2014年，坪山新区开展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工作。成立坪山新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领导小组，印发《坪山新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的实施方案》，研究制定创建工作目标，落实各项创建措施。新区财政部门落实专项创建经费32万元，确保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开展中医药服务所需投入到位，促进创建工作完成。新区公共事业局组织下属医疗单位前往罗湖区、南山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学习创建工作先进经验。年内，确定5家社康中心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为完善基层中医药服务功能，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水平，公

共事业局邀请专家到新区举办中医药适宜技术专项培训，组织社康中医师开展中医药服务和中医适宜技术诊疗，满足居民卫生健康需求。

【医疗卫生项目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加快卫生项目建设，提升医疗卫生事业硬件基础和整体水平。聚龙医院完成主体封顶，开始砌筑装修工程。健宁医院完成场地平整，进入基坑工程。坪山新区人民医院一期改造工程完成并交付使用，二期改造完成方案设计初稿。新区妇幼保健院原址新建项目完成前期工作。新区疾控大楼建设项目修正为只包括疾控中心和计生服务中心。社康中心改造升级工程，计划8家示范社康装修选点工作完成6家选点。社康中心基本设备标准化配置项目获得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核定项目投资规模2569万元。新区下达2014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投资计划2706.31万元，其中新区人民医院2106.81万元，新区妇幼保健院599.50万元。编制《坪山新区智慧医疗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评审，《坪山新区智慧医疗项目（一期）设计方案和概算编制》完成初稿。坪山新区户籍妇女宫颈癌防治项目完成网站建设、人员培训及目标人群动员等前期工作，接受妇女筛查申请100人。

【精神卫生】2014年，坪山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坚持以民为本，提升人文关怀，加强新区居民精神卫生服务。抓好心理卫生进社区示范社康项目，新增和平社康、坑梓社康2家示范社康中心，培训新上岗精神病防控人员4人次，开展社区督导14家次。加强重性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检出重性精神障碍患者430例，社区在管重性421例。对25家社康中心患者信息

下传接收、落实访视、管治医疗服务等专项督导30家次。推进外来务工心理健康指导项目，与深圳南方中集集团合作建立企业健康（心理）辅导室，开展心理辅导工作。联合坪山中学开展第三届校园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周，搭建学生和家长心理健康服务平台，畅通心理问题解决渠道。

【职业卫生】2014年，坪山新区卫生监督所现场监督及巡查企业965家，其中重点企业76家，对3家用人单位作出行政处罚，罚款16万元。及时调查处理18宗职业病、17宗疑似职业病个案，调查率100%。累计完成职业病项目网上申报企业1109家，完成4家职业卫生示范企业验收工作。开展不达标企业集中整治培训，告知违法行为的性质、危害和整改要求，提供整改措施意见，企业整改率100%。全面排查辖区内未纳入监管的企业，及时掌握企业职业危害因素变动情况。

【H7N9禽流感应急防控】2014年，坪山新区快速部署应对人感染H7N9疫情，成立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防控应急预案，建立新区应急处置及医疗救护小组，确定新区人民医院为定点救治医院。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开展卫生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应对H7N9禽流感防控。实行疫情每日报告和24小时值班制度，新区无H7N9禽流感病例报告。抓好H7N9禽流感宣传和培训工作，向医院、社康、学校发放宣传折页2万份、宣传海报1000份。全年不间断加强活禽市场监管，督促市场经营管理者落实责任，动员、指导、监督市场开办方、档口经营户落实“一天一清洗，一周一大扫除，一月一休市”要求并组织开展消毒知识培训，指导开展活禽市场消毒工作，检查登记市场消毒情况。



2014年9月17日，坪山新区妇幼保健院新生儿科新病房正式启用
(公共事业局)

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定期检测活禽市场内外环境，向活禽经营有关人员采样，对新区活禽交易市场内外环境抽样检测68份，职业暴露人员血清监测60人份，结果均正常。

【妇幼卫生】2014年，坪山新区加大财政投入，推进名医、名院、名诊所“三名”工程和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妇幼卫生工作水平。新区投入妇幼卫生工作经费600万元，引进汕头大学附属医院马廉教授为首的人才团队。年内，新区公共事业局开展妇幼健康讲座6场次，举办大型户外宣传活动12场次，发放健康教育资料2万份，接受现场咨询6000人次。年内，新区产妇4150人，孕产妇系统管理人员3095人，管理率74.59%，比上年增长35.98%。孕产妇死亡率持续四年为0；围产儿死亡率6.56‰，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4.10‰。未发生“母婴伤害”个案。新生儿疾病筛查率93.95%，比上年下降3.72%；新生儿听力筛查率94.77%，比上年上升2.98%。以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消除新生儿破伤风为目标的“降消”项目救助贫困孕产妇43人，救助金额9.02万元。免费乳腺癌筛查651例、宫颈癌筛查767例。妇女常见病筛查率45.90%。免费发放叶酸4437瓶，惠

及妇女4176人。（廖丽敏 肖小林）

【计生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和坪山、坑梓办事处计生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办事，把好政策审批、证明开具、证件发放等环节关，开出再生育审批备案90宗，收养子女计生证明1宗，办理“单独两孩”审批74宗，开具各类计生证明1.06万份。规范合法征收程序，开展社会抚养费自查自纠工作，清理清查社会抚养费卷宗，完成60宗社会抚养费征收案例。加强干部提拔、评先评优、入职、公共租赁住房申请等相关人员计生情况审核，完成59份879人次。多元化开展计生法律政策宣传，在《深圳商报》设立计生宣传专栏，创建“坪山新区惠民计生”微信平台，及时发布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办事指南等信息，畅通计生管理信息发布渠道。“孕妈咪驿站”生育关怀项目入选2014年深圳市“风景林工程”盆景培育计划。（朱翠清 肖小林）

残疾人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持证残疾人648人。其中，精神残疾125人，视力残疾33人，听力残疾52人，言语残疾8人，肢体残疾302人，智力残疾98人。各类残疾人中多重残疾30人。持证残疾人中，重度残疾172人，低保残疾58人。坪山新区残疾人联合会团结广大残疾人和残疾人工作者，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新区残联系统49名工作人员到广州市南

沙区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社区康复服务中心、番禺区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康园工疗站服务中心等地参观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和做法，努力提高高新区残联工作队伍专业服务水平，提升新区为残疾人服务能力。以广大残疾人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开展各项工作，坚持普惠与特惠相结合，提升残疾人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感。

【残疾人康复服务】2014年，坪山新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为目标，围绕“十二五”康复工作任务开展活动。开展个性化康复服务，上门为残疾人康复服务1665人次，定点康复3079人次，视障残疾人定向行走训练服务236人次。以满足残疾人个性化辅具需求为立足点，深化辅具适配服务内容，为203名残疾人开展辅具评估工作，配送辅具319件，针对特殊辅具开展使用训练70人次。抓精神防治工作，组织精神残疾人取药及体检500人次，为精神残疾人及其家属提供心理咨询服务183人次。组织137名行动不便的残疾人到坪山



2014年10月17日，坪山新区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坪山高级中学举行，图为男子组50米短跑竞赛
(社会建设局)

新区人民医院进行身体健康检查，帮助残疾人及时了解自身健康状况。

【残疾人权益保障】2014年，坪山新区落实关爱残疾人政策，发放特殊困难救济补助57.24万元，惠及残疾人266人；发放教育类补贴65.79万元，惠及残疾学生24人；发放住院及医疗补贴57.56万元，惠及住院残疾人21人；发放慰问及其他补助44.44万元，惠及户籍持证残疾人634人；为白内障复明手术提供补贴6.57万元，惠及37人；为保障残疾人人身安全，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险，惠及460人；为经评估符合居家托养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48.1万元，惠及46人。年内，开展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接待残疾人信访10起，包括处理集体信访事件1起，所有信访事项全部得到快速妥善解决，切实维护残疾人利益。

【“世界精神卫生日”宣传】2014年10月10日，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以第23个“世界精神卫生日”为契机，在坑梓金田风华苑广场开展“关注精神健康，共建和谐社会”精神卫生宣

传活动，吸引辖区400余名社区居民参与。同时，在社区、学校举办精神预防知识讲座，开展各类宣传活动，向全社会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全面助推社会各界参与精神卫生工作。

【助残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以第24个全国“助残日”为契机，组织500余名残疾人及其家属在坑梓影剧院参加新区第四届文艺汇演活动。“助残日”系列活动包括助残座谈会、残疾人户外拓展及残疾人辅助器具户外宣导等活动，活动吸引300多名社区居民和残疾参与。2014年10月17日，社会建设局在坪山高级中学举办以“和谐残运，爱满坪山”为主题的新区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运动项目设田径、篮球等竞技类及定点投篮、定点足球射门等趣味类五大项、16个小项，吸引新区300余残疾人及家属参加。（梁小炎 黎东）

消费维权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履行社会监督职能，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以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为契机，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咨询宣传活动、消费维权进社区活动、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消费和谐社区。以专业调解为导向，创新投诉调解模式，邀请行业精英组建新区消费纠纷调解专业团队，提升投诉办结率。加强前期介入，指导经营单位提升质量把关能力。利用商品比较试验、社会监督手段、商品检测手段，加强社会监督履职能力，保护消费者权益。

【消费者权益保护】2014年4月，坪山新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邀请律

师、汽车销售维修、房地产等 14 名行业精英组建新区消费纠纷调解专业团队。咨询服务涉及法律和行业内部专业性较强问题，专业团队发挥律师、汽车、房地产等专业长处，为消费者提供更全面、更专业的分析与指导。专业团队凭借扎实理论基础和丰富实践经验，以第三方身份参与到调解中来，调解工作信任度提升，通过对争议双方说服与劝导，促使纠纷妥善解决。专业团队开展消费领域的法律和实务研究，及时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促进投诉处理业务能力提升。年内，该团队累计提供专业咨询、援助 50 余人次，成功协助调解纠纷 7 宗，专业处理复杂消费纠纷初现成效。

【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友谊书城消费者权益服务站于 3 月 15 日在坪山友谊书城挂牌成立。截至年底，坪山新区在苏宁易购、天虹超市等大中型商贸中心共建立消费者权益服务站 57 个。消费者权益服务站是深圳市一种新的消费纠纷处理机制。市民通过 12315 电话投诉和市场监管局申诉举报系统提交的消费纠纷，优先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申诉举报平台交由消费者权益服务站自行和解处理。坪山新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加强对企业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培训与业务指导，提升服务站工作人员法律水平和消费纠纷调解技能。一般性纠纷，通过 12315 系统直接交服务站处理，让双方沟通协商，由商家和消费者自主达成和解。相关结果通过系统反馈至市场监管部门，接受市场监管部门监督。2014 年，辖区消费者权益服务站累积为消费者处理消费投诉 327 宗，占本年度坪山新区消费投诉总量的 45.86%，投诉涉及主体主要为苏宁易购、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涉及商品主要包括家

用电子电器、汽车、日用百货等类型，和解成功率达 80% 以上。实现企业与消费者自主和化解纠纷，进一步净化新区消费环境。

【消费投诉日常处理】2014 年，坪山新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受理投诉 713 宗，办结 697 宗，办结率 97.76%。年内，消费投诉量比上年增长 67.76%，涌现投诉热点和难点。家用电子电器以 374 宗投诉位居投诉量首位，占全年受理投诉总量的 52.45%。其中手机投诉 124 宗，为投诉量最大商品单项，占商品投诉总量 22.4%。该办开拓思路，采取措施提升投诉办结效率。加强对辖区内企业的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培训与业务指导，促进商家和消费者自主达成和解。成立坪山新区消费纠纷调解专业团队，利用社会各行业专家力量，协力化解消费纠纷。加大日常投诉处理力度，安排工作人员到投诉处理岗位，确保日常处理投诉工作人员不少于两人。工作效果确保“办结率达到 90% 以上”内控指标。



2014 年 3 月 15 日，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坪山新区烟草专卖局)

【消费维权宣传】2014 年，坪山新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开展“3·15”大型咨询宣传活动。组织新区经济服务局等 10 个职能部门和辖区乐安居等 5 家企事业单位在坪山办事处泰华商城广场现场解答消费者咨询 1000 人次，受理投诉 2 宗，发放宣传资料 2.5 万份，全面宣传普及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提高群众维权意识。年内，举办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培训 2 期，培训 160 人次。联合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综合业务科、坪山新区个体私营协会，培训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工作人员、个私协会会员，邀请专家全面解读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走访坪山、坑梓 23 个社区，开展座谈交流、消费教育、咨询服务，向社区群众宣传普及新《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消费知识。年内，宣传消费维权措施与成效，在公共媒体刊登新闻 9 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网刊发新闻 8 篇、微博微信发信息 2 篇、党政信息使用 2 篇，新区政府在线发稿 2 篇，扩大消费维权工作影响。
(崔鑫童)



政法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探索特区后发展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模式，尤其是基层治保建设工作，形成“警民共建，治安防线大延伸”群防群治模式。赋予社区治保会“治安防控、群防群治、抢险救灾、反恐处突、平安创建、重点整治、矛盾化解、法治建设”八项职能，实现基层治保组织全覆盖。以高于市任务标准组建群防群治队伍 3 万多人。调查显示，新区居民公共安全感 95.9%，群众治安满意度 97.3%，均比上年提高。

【群防群治基层治保组织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以基层治保组织建设为核心，建立健全群防群治新机制。实行社区警务室警长兼任社区综合党委委员和治保会副主任体制，坪山公安分局 15 名社区警长全部兼任社区综合党委委员和治保会副主任。将基层治保组织建设纳入警务室绩效考核，警务室与各治保组织建立互动点评机制，开展“警民恳谈会”“平安夜话”“警

民联欢会”“相约警务室”“网上警务室”等活动，调动群防群治队伍热情。新区 15 个警务室每月检查辖区治保组织工作，并印发通报，督促治保组织落实各项工作。新区群防群治队伍组织治(保)员在实战中练兵，年内，培训保安员 4105 人次，考试保安员 1376 人次；举办治安义工业务培训 65 次、座谈交流会议 2578 人次，提升治安义工宣传工作能力，变“文字式宣传”为“发声式宣传”。治安联防协会奖励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行为，发掘、评选、树立治安模范。协调媒体，利用公安微博、微信等媒介，多渠道宣传治安模范，加强典型引导，营造“社会治安大家治”良好氛围。涌现宋海兴、赖定稳奋不顾身斗歹徒，陈泽屯三代同堂、王满友徒手抓贼，杨小芳跳河勇救轻生少女等大批模范人物。新区重视群防群治“五统一”^[15]建设工作，加强经费保障，扩大“五统一”建设覆盖范围。坪山新区基层治保组织建设与群防群治获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肯定，6 月，全市群防群治基层治保组织现场会在坪山新区召

开，推广沙田经验和碧岭经验。

【“平安创建”工作】2014 年，坪山新区开展平安创建暨维稳综治工作。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与新区 21 个综治成员单位一把手签署《2014~2015 年度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书》，要求坪山、坑梓两个办事处与 23 个社区签订社会治安综合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每项任务责任分工和责任人，年内，新区综合办公室深入基层开展平安宣传督导督查工作 11 次，开展平安创建专题宣传活动 9 场，印制宣传资料 2.5 万份、宣传海报 1500 份、横幅 600 条，在深圳市率先制作《平安创建安全手册》。新区规划 10 类“平安细胞”项目，由 9 个职能部门牵头组织实施，把平安创建工作延伸到社区、家庭、学校、医院、出租屋等领域，形成“积小安为大安，以基层平安保全区平安”局面。出租屋部门以城中村为区域单位，围绕宜居出租屋安全好、环境好、协管好和诚信好“四好”要求，对 49 个城中村内 3067 栋出租屋进行评比考评，有合格出租屋 2223 栋，创建达标

^[15] “五统一”建设：新区门卫室、治安岗亭做到“统一外观标识、统一编号设置、统一防护器具、统一通讯联络、统一值守台账”

率72.5%。创建“平安校园”8间、“平安文化娱乐场所”2间、“平安医院”2间，发挥示范点辐射作用，推动“平安创建”工作。

【安全文明小区创建】2014年，坪山新区继续开展安全文明小区创建工作。拨付安全文明小区建设经费58万元，用于修补围墙、设置岗亭、硬底化道路、24小时巡逻、绿化保洁等工作。年内，新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有石井上下屋小区、沙湖段心小区、龙湾小区、新村小区共4个小区。至2014年，新区共有安全文明小区78个。

【社会管理工作网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拓宽社会管理工作业务覆盖。

依托该网信息优势，推动群防群治网络化工作，实现群防群治力量3万多人动态管理，调整队伍建设；以责任监管单位为主，协调新区、办事处、社区三级力量，帮助开展易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接受社区矫正人员、吸毒人员等特殊人群帮扶试点工作。拓展矛盾纠纷、问题隐患信息来源渠道，配合新区“织网工程”随手拍项目，市民通过手机微信，能给该网报送各类问题事件。整合综治信访维稳平台与社区“全服务”平台，在汤坑、沙湖、坪环、江岭、碧岭、秀新6个社区探索打造社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年内，新区社会管理工作网受理事件7642宗，其中矛盾纠纷471宗、问题隐患7171宗。化解矛盾纠纷、问题隐患办结率97%。

【视频监控和门禁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工作办公室结合新区“感知坪山”视频共享管理信息平台项目，开展“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和门禁建设。

该办采用购买服务形式，分期开展工作。与电信、移动、联通三大设备运营商对接，委托南方设计院等专业公司，完成新区平安视频项目前期工作。完成一、二类探头联网平台建设，光纤铺到社区。一类探头建设项目落实经费8300万元，完成前期128个一类探头建造；剩下1000个一类探头完成招投标，进入全面建设阶段。摸排出新区2012年后建设二类探头1.18万个详细数据，整理成册；完成余下二类探头勘探布点和建设方案设计。在特行场所、刀具店、宵夜档、24小时便利店、废品收购点、商场市场“六必装”场所完成三类探头建设工作，新区23个社区三类探头覆盖率97.8%。完成坪山办事处47个合围小区视频门禁建设。 (陈广学)

信 访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信访部门畅通信访渠道，创新信访工作机制，建立畅通、有序、务实信访工作新秩序，及时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突出问题。年内，新区信访大厅接待群众来访395批2868人次，办理信访案件6986件，办结信访案件6287件。 (张玲)

【领导接访】2014年3月12日，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吴德林参加新区“直通车”接访活动，接待群众代表，听取群众代表反映问题。现场研究协调秀新社区城内外居民小组关于统建楼问题、江岭社区江边居民小组“外嫁女”股份分红问题，提出工作意见和解决方案。

【信访积案化解】2014年，坪山新区建立《坪山新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机制》，加大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稳控力

度。年内，新区梳理排查信访积案12宗，各级领导和各部门共同努力，对积案信访人员按诉求合理解决问题到位，诉求无理思想教育到位，生活困难帮扶救助到位，行为违法依法处理等原则开展工作。 (潘炎生)

【信访案件转交办和督办】2014年，坪山新区共转办各类信访案件6059件，已办结6008件，到期办结5870件，到期办结率为96.88%。其中，转办群众来访95件，转办领导信箱邮件1665件，转办区长热线60件次，转办12345深圳市政府公开电话4239件次。新区加强信访转交办案件的督察催办，并积极创新督办形式，确保实效。分析探讨式督办，即把主要分管领导请来，共同分析探讨调查重点，帮助他们找准切入点，明确具体督办要求，提醒其应注意事项；现场指导式督办，即走到基层去，根据基层平时在信访案件办理中所反馈疑难问题，一同分析研究，帮助基层单位拿出具体解决方法和对策；提醒式督办，即通过发督办函或打电话对被转交办方给予提醒，尤其是对已接近或即将到办理时限信访案件，不间断提醒督办，避免发生超时问题。 (张玲)

公 安

【概况】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盘活警队现有存量，以法治思维推进平安坪山建设。打造以视频围栏、技侦热点、智能情报和科技围村四大内容为重点的“平安科技护城墙”。建立涉案网络查询、网情研判及动态布控机制。推动社区警务内容标准化、考核精细化、队伍专业化“三化”建设。发动组建护村队、护厂队、护校队、护医队和治安义工队5支群防群

治骨干队伍。严厉打击涉毒、涉黄赌、涉食品药品违法、制假售假、电信诈骗及银行卡、涉车、涉枪等违法犯罪。抓实抓牢维稳处突工作，做细做实消防安全工作，从优从严抓好警队建设。年内，新区治安案件受理数6763宗，治安查处数801宗；刑事案件立案数2876宗，刑事案件破案数726宗。

【公安信访矛盾化解】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接待来访群众258批次380人次，比上年下降21.97%，初访168批次，下降29.11%，重访90批次。其中，求决类98宗、投诉类9宗；禁摩限电类50宗；举报类1宗、求助类1宗、咨询类1宗，重复90宗。处理深圳市人民政府12345公开电话交办件827件。其中，初办件438件；群众来信104件。受理案件6宗，办结6宗，办结率100%。

【“平安科技护城墙”打造】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立足坪山护卫全市东北大门，有大工业区警务工作和新区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实际，借助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理念和技术，以视频围栏、技侦热点、智能情报和科技围村四大内容为重点，运用技术引进、流程再造，机制重建等手段，创建“智慧警务”模式，打造平安坪山“护城墙”。在与惠州43.2千米交界线15个出入口上，设高清一类探头，严密监控进出人流、车流、物流，形成高效“电子科技防护栏”，加强对外来罪犯的过滤和拦截。在新区治安复杂城中村不能很好实行物理围合的情况下，以横岭塘、双秀小区为试点，创建“GIS”综合应用平台和身份验证、视频门禁、车辆自动识别、人脸识别、快速布防系统的“1+5”科技围合模式，有效提升治安复杂村落的常态化防控水平。



2014年4月15日，坪山公安分局石井派出所“明星”警官董宝安与群众热情交流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建设一类探头、整合二三类探头、用好猫眼小探头开展视频破案的同时，创新运用微信群互动、目标追踪、细节特征比对、“视频+网络”互动、过滤筛选、视频接龙、信息关联、图库搜索、情景分析“9大视侦技战法”，为侦查破案提供有力支持。研发智能情报地图，将出租屋、城中村、重点场所、三小场所、警务室、警务帐篷、治安卡点及警情发案等治安要素全部标注到电子地图上，与新区“织网工程”“智慧坪山”数据适时对接，自动更新、比对、统计、评估，为可视化、扁平化决策指挥打下基础。

【网络侦查】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发挥网警部门“小而精”优势，着力打造“网侦无线哨兵”，建立涉案网络查询、网情研判及动态布控机制。公安分局与烽火科技公司联合开发网络侦查平台，运用3G网络技术全面改造升级网侦手段。该分局

建立网管中心、舆情处置中心、电子取证中心，“三中心”常态协同运作，管为侦用、体管结合，提升网络管控效能，为网络侦查提供真实证据资源支撑。年内，网络侦查协助打掉犯罪团伙28个、协破案件106宗、抓获犯罪嫌疑人117名。牵头查处黑宽带33起，对黑网吧及时发现并取缔。

【社区警务“三化”建设】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推动社区警务内容标准化、考核精细化、队伍专业化“三化”建设，夯实社区警务发展基础，社区警务工作全年综合得分排名深圳市第二。创新制定分级量化巡查制度，将社区责任网格内的各类治安场所、沿街店铺、重点单位、工厂企业、出租屋，按照防控重要程度分成五级，分级量化巡查。规范巡查走访的内容、方式、记录载体，进行标准化管理。创新建立更科学、客观、

到位的社区警务绩效考核体系，将社区基础工作全部纳入考核。“常态工作常态考、重点工作重点考”，采取“系统抽、当面问、现场核”等考核方法，以绩效考核的精细化推动社区警务室“精耕细作”。运用各类培训手段，打造一支有思想、业务熟、方法多、善做群众工作的社区警务专业队伍。

【基层治保组织建设】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开展基层治保组织建设，打通社区警务到自然村“最后一公里”。年内，该局先行先试，广搭平台、广泛布点，发动组建护村队、护厂队、护校队、护医队和治安义工队5支群防群治骨干队伍，在新区编织一张“人民群众支持网”。其中，在新区135个自然村建起护村队，配备护村队员1045人；推动200人以上工厂企业建立保卫部和警务站，配有护厂队员3300多人；推动75家学校、幼儿园建立保卫科、保卫室、护校队和警务站，配备护校队员766人；在所有医院建立保卫科、护医队和警务站；发动治安义工积极分子1575



2014年12月5日，坪山新区党委书记杨绪松率队到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召开社会治安及基层治保组织建设调研会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人，落实重点部位值守和宣传安保工作。6月13日，深圳市基层治保组织建设现场会在坪山新区召开，市、区两级政法机关领导对坪山治保工作给予认可。先后有10余个同级公安机关前来交流学习建设经验。

【打击违法犯罪】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多警种协同，多手段合力攻坚，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年内，刑事立案273宗。逮捕598人，刑拘863人。命案发生6起破案6起。破获涉毒案件110宗，强戒98人；涉黄赌逮捕44人，行政拘留659人；涉食品药品案逮捕43人；制假售假案28宗，逮捕27人；银行卡案43宗，逮捕10人；破获电信诈骗案11宗；破获盗抢车辆案13宗；破获涉枪案件5宗，缴获各类枪支42支、子弹1003发、雷管炸药46个、管制刀具561把。先后破获宝山“6·25”非法生产假冒苹果手机案、坪山“7·26”跨省信用卡诈骗案、石井“8·25”非法买卖枪支案等一批大要案件。年内，该局综合打击绩效得分排名深圳

市第三，八类案件破案率100%，为深圳市最高。

【社会治安查缉防控】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将坪山办事处六联、六和、沙湖、坪环、沙堂、竹坑、南布和坑梓办事处秀新、龙田、沙田等10个社区列为重点防控区域。在新区、办事处、社区支持下，坚持集中整治和科技围合同步推进。在新区范围内开展以截源、正源、净源为主要内容的“清源”专项行动，盘查可疑人员2.3万人次，检查重点场所3.9万间次，清查出租屋1.99万间次，抓获网上在逃人员27人。结合“平安巡城”活动，重新梳理和划分新区巡逻路段，明确巡段责任单位、责任人、巡逻要求、检查方式等内容，提高路面见警率、见灯率和管事率。在主要路段、重要出入卡口及人员聚集社区，新建治安岗亭22个，放置107个警务帐篷，出台管理规范，提升值守防范效能。实施“源头治理”策略，将2009年以来抓获过的违法犯罪嫌疑人员和嫌疑人员全部梳理出来，分成刑事前科、涉毒、危害公共安全、邪教、精神病人、涉恐、涉稳、在逃、扒窃等9类，纳入列管。组织派出所和机训、治安、保安等部门，对沙田、白石和金田三个市际卡口，进行全天候设卡盘查，实行联勤联动、逢疑必查。对其余流量较小或新开通的市际卡口，安排机训队员流动设卡，灵活机动，让违法犯罪分子摸不到规律，提高查缉效果。年内，盘查人员14.6万人次，检查车辆13.9万辆次，抓获违法犯罪人员211名，查获重特大毒品案件15宗，缴获毒品21.3千克。深圳市公安局专门召开会议，推广坪山查缉经验。

【禁毒工作】2014年3月13日，坪

山新区禁毒委员会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刑警大队挂牌成立，承担新区禁毒宣传、涉毒违法犯罪案件的侦查、打击处理等职能。该委员会以百城禁毒会战及涉毒、涉黄赌、涉食药假、电信诈骗及银行卡、涉车、涉枪“六大”专项打击整治行动为引擎，打击制贩毒源头。深入侦查，查处一批吸毒人员，收戒一批吸毒成瘾人员，有效遏制毒品违法犯罪高发势头，萎缩毒品消费市场，形成全社会共同禁毒、全面参与禁毒的社会氛围。年内，破获涉毒案件110宗。其中，重特大毒品案件15宗，强制戒毒98人，缴获毒品27.1千克。
(钟露珍)

消防

【概况】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于2010年8月经公安部消防局批准成立，是一支驻坪山新区现役部队，隶属武警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该大队除承担消防工作以外，同时承担应急救援任务，包括综合性应急救援，地震、强风暴雨、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燃气等生产安全事故，恐怖袭击、群众遇险社会安全事件等抢险救援任务。

【消防安全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被定为广东省消防安全重点整治地区，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组织消防部门，会同新区每周召开推进例会，为重点整治工作的推进提供组织保障和人财物保障。牵头全面排查小档口、小作坊、小娱乐场所“三小”场所以及民用建筑中，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等多种用途混合在同一连通建筑空间内的“三合一”场所、人货混居场所及重点行业、重

点单位，逐一清除消防隐患。对消防违法行为用足法律武器，逐一落实整改，从严查处。检查消防地下管网是否畅通、消防器材配备是否齐全等情况，督促重点场所和高危行业落实消防工作机制。进家庭、社区、工厂、企业、学校，展开立体宣传。倡导“一次体验、一生平安”，在各个派出所辖区建立“消防平安超市”，让老百姓免费、方便受到教育，提高辖区群众消防意识和能力。年内，未发生消防火灾事故，坪山办事处通过考核验收，新区消防安全形势实现平稳可控。

【抢险救援】2014年，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深化灭火救援执勤岗位练兵，开展日常实战化训练，制订、修订灭火救援预案，开展各类灭火救援演练10余次。年内，接处消防救援警情840宗，其中火警352宗，抢险救援295宗，社会救助122宗，假警误报71宗；共出动消防车1279辆次，消防员9045人次。完成“3·4”液化槽车翻车事故、“7·15”



2014年5月17日，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消防官兵在石井社区特大暴雨事故中现场救援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

坑梓摩托车扣车场火灾事故抢险救援工作。在“5·17”特大暴雨抗洪救灾中，该大队第一时间组织搜救力量，开展搜索救援，历时40余小时，全程做好信息报送工作，为抗洪救灾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2014年，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协助坪山办事处整治火灾隐患重点地区，做好消防规划、消防管网建设、专兼职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灭火救援演练等工作。该大队聘请第三方咨询公司对坪山办事处消火栓现状进行检测，总结存在问题，提出消火栓改造完善建议，开展专兼职消防救援队伍培训，提升消防队伍力量灭火救援水平，组建政府专职专业消防救援分队，进一步提升坪山办事处灭火救援综合实力，牵头开展消防救援演习，提高该办事处应对火灾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该办事处最终通过广东省政府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验收，摘除“火灾隐患重点地区”帽子。

【消防设施管理】2014年,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在日常工作中聘请第三方咨询公司,组织相关单位评估新区消防供水管网、消防供水设施现状,理顺维护和管理体系,为消防供水规划和建设提供依据。组织相关单位现场检查市政和城中村消防栓,将符合条件的消防栓移交辖区自来水公司维护。委托专业规划设计单位修订、编制消防专项规划,通过消防专项规划,将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消防装备等消防规划纳入城市总体规划,提高城市抗御火灾能力,为建设“平安坪山”提供保障。

【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2014年,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开展专兼职消防救援队伍培训工作,并着手政府专职专业消防救援分队组建工作。组织辖区专职队到现役中队围绕灭火指挥、攻坚技能、协同作战等项目开展为期45天跟班轮训,提升队伍灭火救援能力。组织20支兼职消防救援队伍围绕队列训练、基础器材操作、基础灭火操作等项目分别轮训1周,确保兼职消防救援队员掌握基础消防救援技能。组织坪山办事处社区兼职消防救援队伍业务比武活动。年内,该大队全面巡检装备2次,及时发现各队伍装备问题并督促办事处及时解决。督查专兼职消防救援队伍10次,临时紧急拉练4次,提升队伍管理水平。

【消防宣传】2014年,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站开放”、“‘11·9’消防宣传月”等活动。以消防救援演练、消防救援装备器材展示及体验、消防救援基础知识宣传等形式,会同消防监督管理大队开展宣传活动,营

造“我学习、我体验、我参与”的消防安全宣传氛围,提高群众关注消防安全、学习消防安全知识、参与消防安全活动积极性,提升群众对火灾及各类灾害事故认知度并提高逃生自救能力。(方纯仪)

交通管理

【概况】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下设坪山、坑梓、事故处理(机动特勤)中队三个正科级建制单位。其中事故处理(机动特勤)中队负责整个坪山新区死亡以上重大交通事故处理、大队警力调度、公文处理、违法处理窗口、财务资产管理及后勤保障等工作。坪山中队和坑梓中队主要负责辖区相关办事处范围内交通秩序和伤人以下交通事故处理。大队管辖面积166平方公里。辖区主干道有省道S359西宝线、省道S356高横线,呈纵横式交叉通过,进出通道包括深汕公路、坪葵公路、锦龙大道、新横坪公路、龙兴路、金

田路、丹梓大道、兰竹路等8条道路。车流量较大道路有深汕公路、坪葵公路、东纵路、丹梓大道、龙兴北路、锦绣路、新横坪公路、金田路、金牛路、金碧路、荔景路等。该大队围绕“排拥堵、保畅通、压事故”总体要求,以“深圳法治通城行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迎检等任务为重点,与坪山公安分局和新区执法部门联勤联动,开展“深圳法治通城行动交通安全宣传”“禁摩限电”、货车违法行为“大排查、大教育、大整治”和泥头车专项整治等行动。年内,组织

“法治通城交通安全宣传”8场次,派发交通安全宣传资料1200多份,查处和教育交通违法行为9.64万宗。

【道路交通整治】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根据上级部署“法治通城”行动要求,开展泥头车专项整治、涉酒驾驶查处“猎虎”专项行动和行人非机动车秩序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200多次。年内,查处交通违法行为9.64万宗,其中涉酒



2014年1月21日,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领导率队检查春运执勤点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

类违法91宗(醉酒35宗、酒后56宗);查扣违法汽车852辆;查扣摩托车、电动车6220辆;扣证378本;行政执法拘留108人,分别为无证驾驶93人、逃逸12人(网上追逃1人)、变造伪造号牌证件2人、提供虚假证言1人。办理刑事案件47宗,其中涉嫌交通肇事罪案件12宗、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35宗。在9月19日与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机动训练大队和坪山公安分局各派出所联合开展“法治通城”专项行动中,移交坪山公安分局行政拘留10人。该大队还查处路政违法行为148宗,其中违法占道施工99宗,未经审批私自开设路口41宗,全部要求限期整改。共发整改通知书140份,恢复道路原貌95宗,整改率96%;按审批程序报批33宗,整改率80%。

【道路交通保障】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开展道路交通大排查、大整治,提升交通保障工作质量。排查发现辖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缺失、不合理、不完善等313处,其中道路标线指示不清晰156处;道路护栏缺失16处;中间隔离栏被人为损坏105处;标志、标牌错误8处;绿化遮挡标志牌、信号灯28处,均上报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和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配合整改。完善交通信号灯5组、规划建设4处,改造路口14个,新建电子警察1套、升级改造6套,新建视频监控3套、规划建设3套,新建车牌自动识别系统2组、规划建设3组。年内,组织元宵、清明、端午等各种节假日及高考、中考、“第十四届深圳百公里徒步”“第十届文博会坪山新区分会场”“坪山新区全市治保组织坪山经验推广会”“大鹏一号”等活动期间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工作40余次,并完成任务。

【交通安全宣传】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组织交通安全“五进”宣传服务队,进社区、企业、学校、机关、农村宣传交通安全法规与知识。该宣传队制作多媒体交通安全宣传课件24份,进入东部公交、比亚迪等56家车属单位及光祖中学、坑梓小学等18家学校,宣传交通安全96场次。向社会派发DVD光盘76个、发放交通安全宣传书籍和新交通安全处罚条例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3800份。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2014年,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坪山大队接处警1.29万宗。其中,简易程序处理案件3218宗。伤人以上道路交通事故60起,造成死亡28人,受伤42人,直接经济损失983.3万元;事故起数比上年下降9.09%,死亡人数比上年上升40%,受伤人数比上年下降44.74%。逃逸事故15宗,侦破率100%,包括死亡事故1宗、伤人事故8宗、财产损失事故6宗。

【交通事故人民调解】2014年,坪山交警大队人民调解室义务接待法律咨询753人次,受理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申请调解案件304宗,成功调解304宗,调解成功率100%。总调解标的416.45万元,其中单宗最高调解标的80万元。当事人对人民调解公正性和工作效率表示满意,未出现投诉。(廖细强)

司法行政工作

【人民调解】2014年,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完善土地房屋征收实施机制,推动新区第三人民医院、绿荫南路、上洋污泥处理厂等项目征收工作。通过市区联动解决老坑高压走廊搬迁问题。7月,新区信访综治维稳大厅、

司法科招聘专职人民调解员3名,派出所招聘机动人民调解员2名。年内,采取按照“以事定费,购买服务”的原则,通过政府出资向有资质的律师事务所购买服务,相关律师事务所派遣法律专业人员进驻人民调解室担任专职调解员参与人民调解的“福田模式”工作的人民调解室10个,共受理案件2647宗,成功调解2534宗,调解成功率95.7%。5个派出所调解室共受理案件2370宗,成功调解2306宗,调解成功率97.3%,为派出所节省大量警力。年底,新区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成立。(吴晓东)

【普法宣传】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运用普法短信平台、电视普法宣传平台、案件评讲等多种方式开展普法工作。新区普法短信平台发送普法短信100万条,内容涉及群众所需日常法律知识、普法提示等。建立坪山电视台普法宣传平台,定期播放普法宣传教育节目,内容包括今日说法热点案例、普法栏目剧、普法公益广告等203个专题。举办行政诉讼案例讲座,针对性讲解中级人民法院行政诉讼真实案件,普及行政执法和诉讼过程中依法行政要点。(常青)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6月,组织社区矫正人员16人参加马峦山环保健康行活动。9月,联合明诚孝道文化促进中心为社区矫正人员举办“打开幸福之门—弟子规中的人生智慧”专题讲座。年内,受理社区矫正文书38份,草拟入矫前社会调查评估报告30份;解除社区矫正人员15人;安置帮教对象52人。截至年底,有社区矫正人员35人,其中深户17人、非深户籍18人。(秦鹏莉)



2014年12月4日，坪山新区开展2014年“国家宪法日”暨平安创建宣传活动
(坪山办事处)

【法律援助】2014年，坪山新区围绕法律援助工作要点，保障经济困难公民获得必要法律服务。坪山新区法律援助中心主抓案件审批和申请案件补助工作。审核坪山、坑梓两个办事处司法所报送法律援助案件102宗。法律援助案件涉及劳动争议、工伤保险、人身损害、医疗及交通事故纠纷等方面。根据《深圳市法律援助处办理援助案件补助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对其中90宗案件分季度给予相应补助，共计30.9万元。
(孙紫娴)

法制工作

【法治政府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新区综合办公室印发《坪山新区201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明确2014年度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十一大任务，指明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全年工作重点。新区重新修订《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管委会议事规则(修订)》，明确新区党工委、管

委会领导集体研究决定重大问题，必须严格遵守“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原则；规范重大问题民主讨论决定程序要求、议事规范及违规处理等决策程序。印发《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由新区组织人事局、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局牵头负责，成立权力审核组、权力公开组、权力监督组编制权责清单。至2014年底，共公布行政权责清单事项2292项，其中行政许可254项，行政处罚1543项，行政强制3项，行政征收11项，行政裁决2项，行政检查101项，行政确认66项，行政给付119项，其他服务193项。

【行政执法指导监督】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开展行政执法指导监督，明确执法权限，做好委托执法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8月，坪山新区与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于2009年8月19日签订的《行

政执法委托协议书》到期，为避免出现执法无据问题，新区综合办公室与龙岗区法制办多次协商，签订新《行政执法委托协议书》。《深圳经济特区规划土地监察条例》经过修订，于2014年3月1日施行，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局)成为法定执法主体，根据《深圳市行政执法主体公告管理规定》，新区综合办公室完成新区规划土地监察局执法主体公告事宜。新区综合办公室严格执行“领证审核”和“执证上岗”制度，年内，为45名工作人员申请或更换行政执法证，保证行政执法主体合法性。10月，新区综合办公室启动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评查新区所有执法单位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活动分为自查自评、重点评查和案卷展评三个环节，共评查行政处罚案卷888件，重点抽查了34件，评查结果显示，新区行政处罚案件基本做到主体合法、事情清楚、证据充分、程序规范、适用法律准确。

【规范性文件审核】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执行区级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制度，开展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区级规范性文件未经新区法制机构审查，不得提请新区管理委员会审议和发布。综合办公室发布《关于加强新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规范性文件清理及公布工作。清理新区政府在线网站规范性文件，其中区级规范性文件由新区法制机构发布，部门规范性文件由起草单位发布。新区门户网站开通“规范性文件”专栏，公布新区和各部门现行规范性文件，便于群众了解和接受群众监督。年内，新区法制机构审核《坪山新区创新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区级和部门规范性文

件16件。综合办公室按区级规范性文件及时向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报送要求，完成《深圳市坪山新区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1个区级规范性文件备案。
(周圆)

智慧社会服务工作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智慧社会服务中心完成人员、经费、固定资产划转工作，通过建章立制、业务培训、绩效考核、改革创新等举措，各项业务工作逐渐步入正轨。年内，配合新区课题需要，开展4次调研协助工作，累计走访约7000户居民，完成问卷5283份。完成43期业务数据周分析，33期数字化城管评价周分析，8期业务数据月分析，7期数字化城管月分析，1期业务数据年报。派送预防登革热等各类主题宣传资料26.5万份。上门推送服务5000余人次，上门代办敬老优待证29人次、高龄津贴15人次、残疾人登记证1人次。配合社工委等部门核实高龄老人信息966人次，上门递送关爱物品433件。开展居住证自主申报工作，培训物业公司和楼栋长120人次，发放宣传材料3.7万份。在49个城中村内3067栋出租屋开展“宜居出租屋创建”活动，创建达标率72.5%。开展“争创群众满意窗口”活动，完成覆盖全区的1.4万名楼栋长配备，开展“最美网格员”评选活动。

【公共基础信息采集】2014年，坪山新区智慧社会服务中心采集人口信息87.23万条，其中人口信息新增44.07万条，人口信息注销43.16万条。全年数字化城管平台共录入城管信息5.53万条。其中采集员上报5.42万条，占总量98.01%。事件类案件信息5.26万条，部件类案件信息2622条。

新区区属责任单位立案派遣4.91万宗，结案4.72万宗，结案率97%。通过网格员PDA和信息平台录入综治信息7603条，占全区综治信息总量的83.5%，其中转入社会管理工作网6998件，办结6262件，办结率89.48%。

经济普查宣传资料11万份。

【房屋租赁管理执法】2014年，坪山新区办理房屋租赁合同、备案8910份，代征税1054.3万元。办理出租屋执法案件80件，涉及金额16.34万元，罚金37538.4元，追缴征税5030.4元。

【网格员管理】2014年，坪山新区智慧社会服务中心组织业务学习50场次，培训网格员3827人次。制定、颁布《坪山新区智慧社会服务中心网格化管理服务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坪山新区网格信息采集督查办法(试行)》。在各网格站办公室安装人脸识别考勤机，成立专、兼职督查队伍，联合坪山公安分局对网格进行全方位督查考核。共开展联合督查9次，抽查房屋7968间套、流动人口1.97万人，累计扣罚网格员338人次，督办31人次，责令离岗培训4人次，辞退4人。
(刘练廖庆)



2014年12月9日，坪山新区举行首届“最美网格员”评选活动
(智慧社会服务中心)



综述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文化建设进入较快发展时期。文化创意产业加快发展,引进“海外华文传媒中心”和“中央新影全媒体文化产业城”两大文化项目。文体事业屡创佳绩,歌曲《丰碑》获得中宣部第十三届、省第九届“五个一工程”奖,音乐《兰》获得广东省第六届音乐舞蹈金奖,诗歌《纸上还乡》获首届广东省“桂城杯”金奖,举办网球ITF巡回赛、ATP挑战赛、耐克杯青少年系列赛等898场国际赛事,弘金地费雷罗国际网球学院落户坪山并开学。文化惠民工程有序开展,新区先后组织广场舞展演、麒麟巡游祈福、关爱外来建设者文艺巡演、公益电影播放等文化活动1000余场,并打造首届企业文化节,以及社区才艺大赛、第一朗读者、社区美术教育、广场舞展演等一系列富有坪山本土特色的文化品牌。文物规划保护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力,完成《坪山新区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策略研究》专项规划编制,启动新区文化遗产开发保护专项工作。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稳步推进,现代市民培育工程

有序启动,涌现出“见义勇为勇士”宋海兴、广东省人民满意公务员张志亚等先进模范。

【档案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进一步增强各单位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和执行力度,完善新区档案工作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考评标准,通过细化加分项目和扣分项目,提高该办对区直各单位、各办事处(含社区)档案管理工作的激励约束机制效力,促进各单位把档案工作列入日常工作并给予经费保障。建设档案工作网站,增加档案制度、网上展厅、档案足迹等档案信息栏目,提供更便捷的档案信息服务。该办完成党工委、管委会及综合办2013年度文书档案整理归档工作,共420盒,5200件,扫描文件2.1万张。为新区各机关工作人员、区内企业和其他有业务关系的企业事业单位提供档案查询和利用服务300人次。继续加强新区领导政务活动的跟踪拍摄及相关照片的收集整理工作,年内共跟踪政务活动139场次,拍摄收集相片1.52万张。完成新区档案工作年度检查,共收回档案工作检查自检表39份,并做好相关数据统计工作。

(赵斌)

【史志工作】2014年,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推动党史资料年报、党史教育基地评选、地方志资料年报以及《坪山新区年鉴》编撰出版工作,完成新区各项史志工作任务。及时收集整理党史资料年报,于6月底前上报,并在7月18日召开的《执政深圳》出版座谈会上,与各区分享先进工作经验。积极推进党史教育基地评选,8月11日,新区光祖中学被深圳市委定为深圳市第二批党史教育基地,并于9月19日进行授牌。扎实开展地方志资料年报报送工作,根据市委、市史志办的部署要求,3月份印发相关文件向全区各单位部署相关工作任务,于10月底前完成新区2013年度地方志资料报送,于12月底前完成2009~2011年度地方志资料报送。完成《坪山新区年鉴》2014卷编撰出版工作,按照市史志办要求新区每年必须编撰出版一鉴的工作要求,新区于5月份正式启动编撰工作,11月完成正式出版,11月26日举行《坪山新区年鉴》首发式,邀请市史志办、各区志办、各新区综合办、深圳图书馆及各区图书馆等相关人员出席首发式。

(赵斌)

【特色文化活动】2014年,坪山新区以重大节日、纪念日和新区重大活动为节点,组织开展“麒麟祈福巡游”、社区才艺大赛、首届企业文化节、“第一朗读者”“关爱劳务工”文艺巡演、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等文化活动,着力打造富有坪山特色的、群众喜闻乐见的特色文化活动。8月,坪山新区社区才艺大赛开幕。大赛以社区居民自编、自导、自演节目为主,吸引23个社区千余名居民报名。作品舞蹈一等奖《嘴嗑》参加深圳市2014年“敬老月”开幕式。9月23~27日,坪山新区首届企业文化艺术节在深圳市雕塑艺术创意园举办,活动开展企业员工演讲比赛,员工摄影、书法、美术展览,“企业文化大讲堂”,员工才艺大赛等活动,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震雄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昱科环球存储科技公司、格兰达技术有限公司等近20家企业500余名企业员工参加各项比赛。年内,新区创作的歌曲《丰碑》获得广东省第九届“五个一工程”奖,这是新区创作的文艺精品首次获得省级“五个一工程”奖;舞蹈作品《同桌的你》获广东省第四届岭南舞蹈大赛银奖;创作歌曲《兰》获得广东省第六届音乐舞蹈花会金奖。

【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及保护】2014年,坪山新区完成坪山麒麟舞省级非物质文化项目申报,被列入广东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开展坪山麒麟舞传承人调研工作及项目申报工作,通过广东省、深圳市麒麟舞传承人项

目。坪山麒麟舞、客家黄酒、大万祭祖、客家茶果四项非遗项目全年开展活动20次,包括组织开展元宵麒麟巡游、非遗进社区进校园、公园文化节等活动。

【文物保护】2014年,坪山新区编制完成《坪山新区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策略研究》专项规划。结合新区城市规划及土地整备工作,调查新区各项文化遗产,进行研究及评估,启动新区文化遗产开发保护专项工作。新区公共事业局推动大万世居修缮保护工程,配合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推进工作,协调大万世居修缮保护项目施工。年内,完成“庚子首义”旧址—罗氏大围屋二期修缮维护工程。

(江镇锋 肖小林)

文化场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建成新区美术馆、新区图书馆(过渡馆)、东江纵队纪念馆3个区级文化设施,成为新区群众享受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



2014年5月30日,“我的中国梦——多彩坪山”第二届“金画笔”少年儿童绘画比赛在坪山新区美术馆举行

(公共事业局)

平台。新区公共图书馆网络逐步完善，区级、办事处、社区图书馆、11台24小时城市街区自助机组成公共图书馆服务网络。全区共有公共图书馆19个，总建筑面积6920平方米。年内，新区建成坪山、坑梓2个文化站，13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33个文化广场，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0.19平方米。

【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2014年，中国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组织开展《2014年翰墨贺岁馆藏作品展》、紫露凝香—中国著名女画家邀请展、燕敦俭工笔花鸟画作品展、《第二届“金画笔”少年儿童绘画比赛“我的中国梦—多彩坪山”优秀作品展》《万物生—乔万英油画作品展》《马峦意境—阿边水墨画展》《岁月如歌—深圳老画家十人油画展》等展览24场次。举办“陶瓷绘画艺术浅析”艺术讲座、第二届“艺术零距离—中国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馆藏作品进社区”活动。年内，该馆接待观众3.35万名，比上年增长7.5%。

【坪山新区图书馆】2014年，坪山新区图书馆藏书17.8万册，人均藏书量0.51册，比上年增长5.8%。深入社区及企业打造全民阅读品牌活动项目，策划开展第二届“赏名著·讲经典”坪山新区小学生讲故事大赛、外来务工子女暑期文化之旅活动、“读廉洁书籍，扬清风正气”廉洁读书月活动、“诚信相伴·筑梦坪山”“优阅坪山·名著赏析”“企业员工素质提升”“少儿故事会”及新区企业的深圳读书月等系列活动。年内，新办读者证3468张，累计接待读者9.5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83.78%；实现图书外借5.48万册次，增长150.8%。

(江镇锋 肖小林)

党史教育基地

二批中共党史教育基地，且为深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中唯一入选学校。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有中共党史教育基地2处，分别是东江纵队纪念馆和光祖中学。东江纵队纪念馆由深圳市东江纵队老战士联谊会筹建，2000年5月建成，同年12月2日正式开馆。纪念馆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展厅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陈列面积1200平方米。纪念馆由史迹展厅、曾生文物室、烈士芳名碑、深圳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前进报社旧址、坪山新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曾生祖居等部分组成，展示南粤儿女从抗日战争至解放战争以及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奉献牺牲的历程，2012年11月，东江纵队纪念馆被中共深圳市委确定为深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光祖中学前身为光祖学堂，始建于1906年，是近代维新人士在深圳地区首创的新式学堂，也是一所拥有革命传统的学校。在五四运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抗日战争中，光祖中学留下周恩来等革命先驱的足迹，涌现出东江纵队司令员曾生将军等一批杰出校友，蕴藏无数仁人志士以光祖中学为阵地开展革命斗争的历史。2014年8月，光祖中学被中共深圳市委确定为深圳市第



2014年6月4日，“廉洁广东行”媒体团参观东江纵队纪念馆 (纪检监察局)

地；2013年1月被中共深圳市纪委确定为深圳市廉政教育基地；2014年2月成为深圳市唯一的广东省反腐倡廉教育基地。年内，该馆突出主题，挖掘革命战争年代重大革命事件、创建抗日根据地、开展重要活动、组织重大战役等珍贵史料。突出廉政勤政主题，收集整理东纵人物资料典籍，提炼充实廉政教育内容。设立廉政教育主题展示。“东纵廉政教育影视厅”设置曾生司令员专门展厅，展现“清廉革命风范”。纪念馆自开馆以来免费开放，2014年接待1.03万人次。

(江镇锋 肖小林)

【光祖中学】光祖中学前身为光祖学堂，始建于1906年，由南洋爱国华侨捐资，仿上海南洋公学（今上海交通大学）中院兴建的一所新型学堂，开南粤近代教育先河，也是维新人士在深圳地区首创新式学堂。首任校长欧策甲先生早年在万木草堂师从康有为，也是梁启超同窗，曾参与“公车上书”“戊戌变法”等维新运动。他提出“家国之光”的办学理念，其核心思想是爱国主义，宗旨是“读书不忘救国，救国不忘读书”，勉励学子志存高远，读书报国，为国争光。光祖中学是一所拥有革命传统的学校。曾生将军曾说：光祖中学是东江地区革命思想的摇篮。在五四运动时期，学校师生在“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五四精神”激励下，开展爱国进步活动。1925年10月，周恩来率国民革命军第二次东征，曾入驻光祖学堂并向学生进步社团“青年新社”发表演讲。1928年，光祖中学师生高举抗日旗帜游行示威反对日本炮轰青岛。至今保留在校史馆的“光中反日出兵山东宣传队第三组”字样反日游行条幅是深圳发现最早的抗日条幅。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爆发，校长黄贞甫率师生植榕树纪念，称“约期十载，必雪国耻”。该树至今仍枝繁叶茂，成为学校爱国主义教育的活教材。20世纪三、四十年代，光祖毕业生参加革命有数百人，其中牺牲有五六十人，烈士名单仍存于学校校史馆。“东江三虎将”曾生、叶锋、严尚民都曾就读于光祖中学。1986年，光祖中学建校80周年，在曾生将军等老校友倡导下，坑梓街道在学校后山翠峰尖岗建立烈士纪念亭，由曾生将军题名“坑梓烈士纪念亭”。光祖中学现为广东省一级学校。现有28个教学班，在校学生1300余人。该校现有教职工123人。校园占地近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绿化面积约占40%。该校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按照省一级标准配置，有足球场、篮球运动场、网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场、健身房等运动设施设备；有图书馆、阅览室、生物室、电脑室、物理实验室、历史地理室、化学实验室、音乐舞蹈室、美术室、心理咨询室等功能室。该校传承“家国之光”传统办学理念，坚持“以德为先，以人为本，以质量求生存，以特色求发展”的办学思路，坚持教育均衡化发展，以创建“平安校园、活力校园、人文校园、和谐校园”为办学目标，同时以学校百年深厚文化底蕴为基础，打造“以史育人、文化立校”的办学特色。该校是全国教育学科重点课题“地方文化融入国家课程教本转化研究”基地、全国“十二五”重点课题科研学校、广东省诗教先进单位、广东省棋类特色学校、广东省绿色学校、深圳市书香校园、深圳市德育示范学校。2014年8月，该校被中共深圳市委评为深圳市中共党史教育基地，并于9月25日举行揭牌仪式。(李青海 肖小林)

文化市场管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开展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检查及文化娱乐场所执法检查工作，严厉打击网吧、歌舞游戏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及无证无照经营等严重违法行为。年内，该大队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在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节假日期间对坪山新区持证在营业的153家文化经营单位采取提高检查频率、推进网络净化等方法，反复进行安全生产检查。该大队不定期对新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周边200米范围内涉及校园安全的文化经营场所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维护文化市场生产经营安全。该大队按深圳市文物局要求，对全区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全面巡查和摸底，摸底检查完成新区不可移动文物117处，摸底率100%；共查新区内不可移动文物100处，其中复查100处，废弃17处。

(肖小林)

【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检查整治】2014年，坪山新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以重要节假日和重大活动为节点，开展元旦、春节前、五一、文博会、国庆等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检查和专项整治行动。联合新区公安、市场监管等多个部门出动执法人员813人次，检查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72家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122家次、音像出版物经营单位12家次、印刷经营单位63家次，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5份。悬挂“安全生产”宣传横幅30余条，派发海报500余张，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4月，该大队组织文化市场行业首批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业务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培训，新区有27家娱乐场所及网吧、

印刷厂相关人员约60人参加了培训。

【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专项执法】2014年,坪山新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联合坪山、坑梓办事处文体服务中心不定期对学校、幼儿园周边200米范围内涉及校园安全的文化经营场所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执法检查中,严厉打击校园周边黑网吧。7~8月,在新学期开学之际,该大队开展为期一周的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专项治理活动。对校园周边网吧、歌舞游戏娱乐场所进行切块划分,分2个小组进行包干检查,重点查处网吧是否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是否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超时经营等违规违法经营行为;查处歌舞娱乐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是否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查处学校周边是否有无证照经营的音像、图书等非法经营场所,流动书摊点,出售盗版教材的游商等。发现有违规经营行为,按照相关法规条例予以查处。

(江镇锋 肖小林)

体育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组织群众体育活动,提高竞技体育运动水平,提升举办赛事能力,推动新区体育事业发展进步。举办坪山新区第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登山比赛等6项活动。参加全国和广东省击剑比赛成绩优异,其中参加全国儿童击剑锦标赛,获得男子重剑个人银牌及团体铜牌各1块;参加广东省击剑锦标赛,获得男子乙组重剑个人金牌及团体铜牌各1块;参加深圳市击剑公开赛,新区夺得4金3银3铜;坪山新区第二小学彭舒琪同学入选中国女足U12国家少年队,是新区首

次足球运动员入选国家足球队。承办ITF系列赛、ATP挑战男子赛、NIKE全国青少年网球排名赛、中国青年大师赛(深圳)等网球赛事和全国象棋少年锦标赛、全国男子象甲联赛(第二阶段)、“广东省青少年围棋锦标赛”等棋类赛事。

【体育设施建设】2014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重点改善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坪山体育中心二期网球中心竣工,大工业区体育中心三期开展用地手续办理等前期工作,位于坑梓办事处的新综合体育中心开展选址等前期工作,社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设计计划进入方案设计阶段。年内,经第六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新区体育场地面积37.76万平方米,人均公共体育用地累计指标为1.18平方米,提前达到《深圳经济特区一体化建设三年(2013~2015年)实施计划》中“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从目前的1.0提高到1.05平方米”的目标。

【群众体育】2014年,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以举办全民健身运动会为龙头,以竞赛为杠杆促进群众体育工作开展。举办深圳市第四届网球协会单位会员网球团体赛、坪山新区“百岁杯”网球邀请赛、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登山比赛、全民健身日趣味体育运动、新区第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全民健身月长跑活动等群众体育活动6次。新区第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设球类、拔河、田径、游泳、趣味活动等9个大项31个小项,共有5000人参赛,是新区成立至今规模最大、项目最全、历时最长、参赛队伍最多、参赛人群最广的一次体育活动。在深圳市第四届网球协会单位会员网球团体赛中,坪山新区代表队获第三名。年内,新区篮球协会、太极

拳协会、棋类协会相继成立。坪山新区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通过广东省体育局专家组检查评估。新区业余体育学校增加国民体质监测职能,深入到幼儿园、中小学、社区、企业等单位测试5000人,综合结果为新区体质达标率90.1%。

【竞技体育】2014年,坪山新区业余体育学校开展击剑、射箭、游泳等多个青少年体育项目业余训练,在全国、省、市比赛成绩优异。参加深圳市击剑公开赛,新区代表队夺得4金3银3铜。参加广东省击剑锦标赛,新区代表队获得男子重剑个人金牌及团体铜牌各1枚。参加全国儿童击剑锦标赛,新区代表队获得男子重剑个人银牌及团体铜牌各1枚。参加2014年深圳市“体彩杯”少年儿童锦标赛,新区代表队获得17金25银38铜。坪山新区第二小学彭舒琪同学入选中国女足U12国家少年队,是新区首次足球运动员入选国家足球队。为扩大新区竞技体育影响力,新区引入体育企业、体育专项协会、俱乐部等体育机构。弘金地网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进驻深圳(坪山)国际网球中心,“川崎国际羽毛球俱乐部”进驻坪山体育中心体育馆,弘金地国际网球学院成立并开始招生。新区公共事业局联合深圳市弘金地网球俱乐部有限公司承办ITF系列赛包括三站ITF女子巡回赛、ITF青少年四级赛事、ITF男子巡回赛、ATP挑战男子赛、NIKE全国青少年网球排名赛、中国青年大师赛(深圳)及中国少年团体锦标赛(深圳)等国内外网球赛事。联合广东省棋类协会举办“全国象棋少年锦标赛”“全国男子象甲联赛(第二阶段)”“广东省青少年围棋锦标赛”等棋类赛事。

(罗庆海 肖小林)



综述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低碳生态发展纳入战略规划体系,制定中心区低碳生态试点规划等多个专项规划,全面推进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环境、绿色保护、绿色能源、绿色开发等“六大绿色系统”建设。率先建立碳排放交易等市场化机制,启动绿色建筑标准化试点,绿色建筑面积达151万平方米。通过国家环保型城市检查,新区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由41%提高到47%。推出大气治理“坪山47条”,空气优良天数326天,优良率达89.6%。开通9条纯电动公交线路,投放80台新能源公交车,比亚迪全球最大用户侧铁电池储能电站落成。

【生态治理】2014年,坪山新区加强生态治理工作。新区颁发大气治理“坪山47条”,从工业锅炉污染整治、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餐饮油烟污染整治等方面推进空气治理。完成新区第一次VOCs污染源总量专项普查。编制369家企业排放清单和重点监管企业名录。13台生物质成

型燃料锅炉安装在线监控设备及布袋除尘设施。完成21家家具企业改造任务,低挥发性涂料使用率、收集率和净化率均达到90%。全区10家6个炉头的规模以上饮食服务经营场所安装在线监控。坚持生态保护与开发并重,推进“源头治污”“管理治污”“工程治污”,提升水环境质量。开展坪山河、龙岗河水质达标专项检查、国控污染源减排专项检查等专项行动25次,查处违法排污案件61宗。委托专业公司专业化管养全区11条支流管网。完成石溪河截污坝、老河道总口截污等水环境污染整治工程13个。在4~9月降雨相对集中的季节组织开展“雨季行动”专项执法活动6次,全面检查辖区水库。推进新区范围内饮用水源保护区入库支流金龟河污染治理,保障新区饮用水源水质安全。实行从水源地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主要饮用水源水质全年达标率100%。完成565块裸露土地分类核查工作,将裸露土地细分为非农建设用地、国有储备用地、基本农田等7大类,按权属划分到新区5个职能部门和2个办事处。完成裸露土地复绿37.86万平方米,生态资源指数提升。

(张英玲)

环境治理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有效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增进绿色福利,积极打造深圳美

丽东部新城，多措并举，促进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加强污染防治，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推出大气治理“坪山47条”，从工业锅炉污染整治、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餐饮油烟污染整治等方面推进空气治理。强化监察力度，持续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坚持生态保护与开发并重，推进“源头治污”“管理治污”“工程治污”，提升新区水环境质量。细化任务分工，多次组织召开裸露土地复绿工作协调推进会，提升生态资源指数。制定《治污保洁工程任务分解方案》，推行月例会制度，各责任单位每月上报治污保洁工作进度，及时解决问题。严格监督管理，确保新区治污保洁工程完成。

【环保执法】2014年，坪山新区坚持点面结合，统筹推进，全面开展环保大检查。专项执法行动分阶段集中力量展开，按照“全覆盖”要求，对水、气、噪声、辐射、危险废物等环境要素和各类污染源不留盲区。坚持问题导向，对重点区域和重点对象标本兼治。以打击环境违法，解决环境问题为要旨，通过执法规范环境行为，落实环保责任和义务，化解环境矛盾纠纷，促进环境污染治理，实现环境质量逐步改善。注重总结依法解决问题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制度建设，创新执法手段，形成长效机制，提升治理能力，有效防止环境违法行为反复发生，环境问题反复出现。坚持刚柔并济，公正严明。用足、用好新《环保法》关于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制生产、停产整治、行政拘留等一系列硬规定，铁腕执法，以“零容忍”态度重拳打击违法排污，严厉追究违法责任。坚持公正文明执法，“阳光执法”，规范执法行为。执法与服务相结合，激励企业自觉守法，主动减排，加强环境风险管理与违法防控，

从源头上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发生。坚持合作联动，务求实效。建立环境执法联席会议制度，按照深圳市统一部署加强协作，密切配合，广泛深入开展环境执法行动。加强“两法”衔接和环保、公安联合执法，增强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震慑力。建立执法监督和协作机制，组织开展联合执法和交叉执法，挂牌督办重点问题，实行环境违法有奖举报，形成多部门协同作战，全社会共同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高压态势。
（张英玲）

【水环境治理】2014年，坪山新区推进坪山河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结合2014年淡水河石马河污染整治目标和任务，印发《2014年坪山新区水环境质量达标整治工作方案》《2014年坪山新区坪山河污染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责任分工，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展开。印发《坪山新区坪山河、龙岗河流域河长制考核办法》，落实河长工作职责。成立坪山河、龙岗河河长制领导小组，建立“一河一档”，落实流域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召开汤坑水、碧岭水、墩



2014·聚龙山湿地公园一角

子河等河长制工作协调部署会，协调解决征地拆迁、各类管线改迁、河流整治工程设计方案对接等各类问题，推进河流整治各项工作进行。加快河流综合整治建设工程，完成大陂截污口改造、石溪河截污口等13个截污口修复工程，提前完成张河沥下游支流临时截污工程，完成石溪河、赤坳水、碧岭水、飞西水等河流整治项目前期工作。
（郑春梅）

【绿色建筑】2014年，坪山新区完成绿色建筑设计认证项目3个，分别为坪环大厦、金地朗悦、牛角龙村改造项目（02~04地块），建筑总面积2353万平方米。2014年12月，国药一致工业厂区通过住建部节能促进中心工业绿色建筑二星级初评。
（张丽）

【重污染企业淘汰】2014年，坪山新区开展落后重污染企业淘汰工作。制定《坪山新区坪山河、龙岗河流域河长制考核办法》，落实河长工作职责。成立坪山河、龙岗河河长制领导小组，建立“一河一档”，落实流域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召开汤坑水、碧岭水、墩

成淘汰重污染企业10%。淘汰清理和转型落后产能企业405家，其中重污染企业27家、无证无照经营主体171家、低端企业和来料加工转型企业207家。

【环保信访】2014年，坪山新区创新环保信访工作机制，及时有效解决群众投诉。在信访工作中建立24小时值班工作机制、约谈机制、下访机制和联合执法机制。针对建筑工地夜间施工扰民信访案件，开展夜间突击检查，打击违法超时施工行为，有效遏制夜间违法施工。强化环境监察，制定环境专项监察方案，及时应对和处置每宗信访投诉。年内，接到群众投诉环境信访案件226宗，处理率、结案率100%。
（张英玲）

【节能减排】2014年，坪山新区以落实节能设计标准为核心，建立健全立项、规划、设计、施工、验收等各个环节建筑节能全过程、全方位闭合监管机制。在深圳市率先实施建筑节能“一票否决”制，确保新建建筑符合建筑节能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与规范。新建建筑，设计阶段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比例为100%，施工阶段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比例为100%。年内，全区抽查工程项目7个，建筑面积10.6万平方米。完成节能验收项目14个，建筑面积11.5万平方米，节能能力相当标准煤0.13万吨。完成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项目20个，改造面积40.4万平方米，预计每年可节约电量404万千瓦时，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0.3万吨。
（张丽）

【水土保持】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加大水土保持宣传力度，强化水土保持国策意识。将监督检查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列为水务管理常态化工



2014年4月25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与《深圳晚报》联合开展第45个世界地球日主题活动
（深圳市规划国土委坪山管理局）

作，强化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全过程监管，落实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与建设项目建设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三同时”制度。新区范围开发建设项目申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表）425宗，被全部纳入正常监督检查工作程序，定期巡查。推进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完善验收制度，完成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专项验收31宗。年内，新区水土流失314公顷，比上年减少11公顷，水土流失面积呈下降态势。

【河道管养】2014年，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通过服务外包方式委托第三方开展坪山河湿地公园302公顷与坪山河、碧岭水河、汤坑水、赤坳水、石溪河、红花岭水、田坑水、田脚水河道管理养护。保证河道有人管、垃圾有人清、苍蝇、蚊子、老鼠、蟑螂“四害”有人灭、绿化有人养护。河道面貌发生重大改观，呈现“河畅、水清、面洁、岸绿、景美”环境面貌，给市民一个良好休闲环境。市民亲水满意度、幸福感显著提升。该局申请资金，

改善新区其他河道现状，管养聚龙山湿地公园与大陂水、新和水、飞西水、水打田、担水坑五条支流。

【水污染治理】2014年，坪山新区多种措施并举，确保新区水质达标排放。注重正本清源，水污染治理工作从源头开始，继续推进雨污分流排水达标小区创建工作。新区投资90万元，创建雨污分流排水达标小区15个。新区城市建设局完善排水管网系统，推进干、支管网及管网接驳与清疏工作。加强污水厂、污泥厂运营管理，确保出水达标排放。运用聚龙山湿地等水质提升系统，提升污水厂出厂水质。
（郑春梅）

环境保护

【概况】2014年，坪山新区面临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结构性治污任务繁重的局面，加强污染防治，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强化监察力度，持续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开展专项行

动，切实保障饮用水源安全。明确责任分工，完成污染减排。加强节水管理，促进水资源节约。注重保障落实，打造宜居宜业生态品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削减量工作，分别完成年度任务 102%、104%、147.8%、101.5%，各项指标均超额完成深圳市政府下达任务。创建 5 个排水达标小区和 4 个节水小区。新区有 18 个社区获得“广东省宜居社区”称号，创建率 78.3%，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 45% 任务。

【空气质量“蓝天行动”】2014 年，坪山新区开展空气质量“蓝天行动”。针对挥发性有机物、工业锅炉污染、扬尘污染等突出问题，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执法行动，有效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为持续改善新区空气质量提供保障。加强执法检查，重点整治排放挥发性有机物（VOCs）企业。开展污染整治核查工作，对涉及 VOCs 新、改、扩建项目，采取严格环评审批措施。整治工业锅炉污染，

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方案，严格控制工业锅炉污染排放。在全区范围内依法关停并拆除使用煤、水煤浆、重油、木柴等高污染燃料锅炉。对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加强燃料抽样检测工作。组成相关部门联合执法检查队伍，检查监督在建建筑工地、预拌混凝土（砂浆）搅拌站、余泥渣土受纳场和污染严重道路，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静音工程”】2014 年，坪山新区启动“静音工程”。为解决商业经营噪声投诉等热点问题，新区城市建设局集中执法力量，开展噪声扰民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整治工作注重向商家广泛宣传《深圳经济特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规定，提高商业经营者守法意识。重点对沿街商铺进行普法教育和文明经营劝导，要求不得使用高音喇叭等噪声设备招揽顾客。

【环境安全管理】2014 年，坪山新区

实施环境安全管理，重点整治危险废物污染。开展专项执法行动，重点打击违法排污和非法处置危险废物行为。开展环境保护专项检查，排查环境风险源，及时查处违法排污行为，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保障新区环境安全。以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保障饮用水源环境安全为重点，全面检查辖区企业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情况，督促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和饮用水源地保护各项措施。开展专项检查，推进河流水质达标工作，每月不定期开展重金属污染企业专项检查 2 次，通过夜间突击检查，严厉查处超标排放企业。

【环保宣传】2014 年，坪山新区丰富环境宣传形式，广泛开展环保宣传。“‘6·5’世界环境日”期间，开展“环境监测开放日”活动。组织坪山中学师生参观新区环境监测站，就大气环境监测、水环境监测、声环境监测进行座谈，开展操作实践。举办新区生态文明建设宣



2014·聚龙山公园春园

(黎文彬 摄)

传巡回展。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宣传巡回展遍及新区 23 个社区，宣传内容包括 PM2.5 治理、“蓝天行动”、坪山河综合整治、污染减排等工作情况，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生态文明科学知识，营造人人关注环保、人人践行环保良好氛围。（张英玲）

公园

【公园建设】2014 年，坪山新区投资 2974 万元，完成坪山、坑梓 19 个社区闲置地块绿化提升 20 公顷；新建大陂水库社区公园、汤坑社区公园、沙湖社区公园、珠洋坑社区公园、田头社区公园、三角楼社区公园、龙田龙湖社区公园、龙田大水湾社区公园二期，新建社区公园 4.36 公顷；完成石井、沙井、黄沙坑、金龟、江岭 5 个社区公园工程建设和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入口处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前期工作。年内，新区公园有 36 个，公园面积 236.35 公顷。 （黎意如）

【公园改造提升】2014 年，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管理局共同建设“花海聚龙山”春园绿化项目。项目地址位于坪山新区聚龙山公园南门。以现有园路为骨架，在步道两边成片布局，由密到疏种植造园主基调植物品种，主要种植 2~3 月开花为主的宫粉紫荆 3530 株、广州樱 150 株、中国红 80 株，建设面积 6.4 公顷，打造花海景观，改善坪山新区生态环境，为市民营造春季赏花观景特色公园。（黎文彬）

绿化

【概况】2014 年，坪山新区统筹推进绿化项目 39 个，涉及投资规模 3.68 亿元。全年新增绿化面积 34.1 公顷，种植乔木 1.58 万株，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3.9 平方米，获深圳市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考核第三名。（黎意如）

【市政绿化养护】2014 年，坪山新区城市管理服务管理中心绿化面积 239 公顷，分为 13 个标段。面积最小标段 9.2 公顷，面积最大标段 44 公顷，标段平均面积 19 公顷。该中心加大对各绿化管养公司和公园管养公司管理、培训和考核力度。要求管理人员每天巡查管辖片区，形成巡查日志，及时发现处理问题。组织各绿化管养公司自检

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督促绿化管养公司按智慧社会服务中心检查发现问题限时整改，确保辖区绿化设施内无杂物，植物长势良好，景观优美。年内，将黄土裸露面积恢复为绿地 2.07 公顷，补植乔灌木 4836 株，扶正歪树 5000 株。

（丘仕铖 吴增辉）

【全民义务植树活动】2014 年 3 月 12 日，坪山新区开展“绿色深圳、生态坪山”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新区领导班子成员、区直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团员、义工、教师、学生代表共 800 人到坑梓扣车场对面林地参加义务植树，种下乐昌含笑、香樟、水翁、火焰木、铁刀木、罗汉松等树苗 1600 株。坪山、坑梓两办事处也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参加人数 500 人，栽植树木 2000 株。 （林华东 张小倩）



2014 年 3 月 12 日，坪山新区 2014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张小倩 摄）



坪山办事处

【概况】 坪山办事处辖区原为宝安县坪山镇，1992年改为龙岗区坪山镇。2004年深圳市撤销坪山镇，设立坪山街道办事处。2009年坪山新区成立，坪山办事处隶属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位于深圳市东部，东邻惠州市惠阳区，南、西、北三面分别与沙头角、葵涌、横岗、龙岗，以及坑梓等街道相连，总面积125.5平方公里，是深圳市版图面积最大的街道，其中生态控制线面积78.26平方公里（包括水源保护线和高压走廊控制线），约占总面积的62%。下辖六和、六联、坪环、碧岭、汤坑、沙湖、马峦、江岭、沙田、石井、金龟、田头、田心、竹坑、南布、坪山、和平等17个社区、24个居委会、119个居民小组，户籍人口3.24万人，总人口约36.7万。该办事处是深圳东部的交通枢纽，厦深铁路、深惠高速、横坪快速、深汕和深鹏一级公路穿境而过，距市中心区32公里，距盐田港国际海运码头和平湖铁路货运站20公里，距离深圳国际机场60公里。坪山旅游资源丰富，拥有马峦山、



2014年10月31日，深圳市第九届公园文化节坪山新区中心公园分会场
(城市管理局)

田头山、大万世居、碧岭生态园、鹏茜矿景观、聚龙山风景区、曾生故居和东江纵队纪念馆等主要旅游资源，是深圳综合性旅游开发区。省文物保护单位“大万世居”是深圳客家围龙屋的标志性建筑，也是第七届文博会重点活动场所和大运会参观点；东江纵队纪念馆被选定为深圳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经济发展】 2014年，坪山办事处加

强与坪山新区经济服务局互动，调整招商引资思路，有选择性地承接新区重点发展和支持的产业，全年共淘汰低端企业28家，关闭重污染加工贸易企业15家，转型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和补偿贸易的“三来一补”企业7家，引进高新企业35家。以项目为核心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对各工业区的建设年限、建筑规模、旧改意向等进行全面排查。沙田旧工业区、坪环商业大厦等7个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正常推进。其中，浪尾海科兴留学生创业园完成商业配套建设并开始招商；六星新天地广场、坪环工业园企业清退基本完成；江岭美食夜市、金龟休闲基地等项目规划概念提交新区立项。转型项目和“政企分离”改革稳步推进，社区股份公司经济显现活力，大

部分社区开始尝试转变思路，由原来单一的“租赁型”向“投资、管理型”转变，集体经济实现新突破，社区、居民小组两级79家股份合作公司（其中社区级15家，居民小组级64家），总资产达41.25亿元。实现经济发展速度与质量、效益的有机统一。

2014年坪山办事处主要经济指标及增速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2013年	比上年 ± %
工农业总产值	6104005	5829609	4.71
其中：工业	6092900	5816300	4.76
农业	11105	13309	-16.56
财政总收入	56246.4	40608.92	38.51
其中：预算内	50218.9	36044.58	39.32
预算外非税收入	4597.03	4564.3	0.72
其他收入	1430.47	-	-
固定资产投资	1483674	1158144	28.1
其中：政府投资	308768	309910	-0.37
社会投资	1174906	848234	38.51
商品零售总额	460551	404093	13.97
税收合计	445117	430396	3.42
其中：地 税	191168	174296	9.68
国 税	253949	256100	-0.84

【城市建设】 2014年1月14日，南布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实施方案及专项规划通过深圳市政府审批。南布社区“整村统筹”土地整备是坪山新区重点项目，项目规划范围29.4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6.05万平方米，其中非农建设用地9.2万平方米，旧屋村3.97万平方米，已按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的用地和已登记按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的用地3万平方米。12月1日，坪山新区土地整备中心、坪山办事处、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坪山管理局及南布社区签订四方框架协议，明确项目整备范围及方式、

留用地规模、规划指标和补偿资金等项目总体情况、土地及配套设施移交、补偿资金拨付、留用地出让、资金使用监管等涉及各方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为项目实施奠定法律基础。8月，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核定六联社区入选全国“千村调查”名单，成为深圳市唯一参与的社区。“千村调查”要追溯与研究“村改居”前后土地与物业的流转、使用及其对原居民收入水平、就业与基本生活的影响；非户籍居民在“城中村”的收入、居住环境以及主观感受等。辖区17个社区中有15个社区涉及旧改，已启动城

市更新项目13个，涉及面积约180万平方米。其中，六和城、京基御景印象等项目完成封顶建设，并开始预售。办事处负责实施征收补偿项目共32个，涉及被征收户591户，房屋1129栋，总建设面积84万平方米。完成测绘555栋，评估528栋，确权496栋，签约502户，签约面积25万平方米，涉及补偿总额9.1亿元。完成征收补偿面积5万平方米，涉及补偿总额约2亿元，率先完成竹坳路项目的征收补偿工作，推进龙坪路、南坪三期、东部过境高速、华谊兄弟文化影视城等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征收补偿工作进展。完成龙坪路、上洋污泥处理厂等多个项目共84户群众安置工作。整备入库土地63.4万平方米，完成征转地面积16万平方米。完成道路硬底化工程16条，开展边坡整治工程31个，完成社区闲置地块绿化提升工程12个，完成办事处街心公园配套设施和珠洋坑等社区公园项目建设5个。投入约210万元资金推进坪山墓园第七区扩工程建设。启动社区固本强基项目8个。“平安坪山”建设项目47个围合小区视频门禁系统建设项目全部完工，安装摄像头5132个，实现辖区主干路、居民聚集区、重点商贸区全覆盖。

【综合治理】 2014年，坪山办事处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机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落实接访、下访、领导包案机制。信访事项一次性办结率90%以上，信访立案到期办结率100%，达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办事处、矛盾不上交”工作目标。妥善处理“外嫁女”股份问题信访案、土地纠纷信访案等重点信访案和信访积案、老案。开展火灾隐患整治活动，对辖区1643家工矿企业、308家消防安全重

点单位、学校、医院、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员密集场所一般单位“五类”场所和8848家小档口、小作坊、小娱乐场所“三小场所”开展地毯式排查整治，火灾事故比上年下降21%，消防安全形势得到好转，通过全省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第四验收组验收，摘下“火灾隐患重点整治区”牌子。开展垃圾不落地专项行动、市容整治“迅雷行动”和垃圾减量分类试点工作。开展登革热疫情防控工作，全覆盖消杀行动开展6轮，有效控制登革热疫情。查处乱搭建、违法养犬、乱摆卖、噪音扰民、乱贴乱涂、泥头车等违法活动，开展数字化案件“清零行动”。年内，坪山办事处调处社会矛盾纠纷2669宗，结案2527宗，化解率94.7%；处置群体性事件72宗，涉及约1.2万人次，未发生因处置不当而引发的新不稳定因素。

【社会事业】2014年，坪山办事处以提升基层治理能力为目标，探索建立专业社区独立的职业体系，推动“社工+义工”模式深入发展。支持工青妇的职工之家、社区U站、阳光系列品牌等服务项目在社区落地。孵化社会组织20多家，深圳东部首家办事处级社区基金会—坪山社区基金会挂牌成立，“墨香荟”“民乐坊”等社会组织的服务和影响日益扩大。年内，投入民政事业保障经费约1895.89万元。六和社区获得“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社区”称号。坪环、江岭、田头、碧岭、沙湖、南布六个社区通过“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考核验收，汤坑、六联完成创建工作，准备迎接国家减灾委员会、民政部验收。坪山办事处16个社区（村）获得“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村（社区）”称号。坪山残疾人联合会获坪山新区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优秀组织奖”，坪山新区坪山

办事处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获得坪山新区“优秀职康中心”称号。

【社区建设】2014年，坪山办事处推进社区服务“一中心多站点”、社区家园网建设，新建职工服务中心5个，共有社区职工服务中心14个，引进社工服务机构6家，设立社区服务站点6个，实现办事处社区服务全覆盖，服务居民8万多人次。借社区两委换届之机叠加基层治理体制改革，推进“站企分离”“政企分开”，理顺各类型社区治理主体的权责关系。改变社区综合党委、工作站、居委会、股份公司“4合1”局面，形成综合党委、工作站、居委会+股份公司“3+1”的新格局。以基层工作的需要调整办事处、社区等各层级职能，推动基层管理改革。改革社区工作站人员身份及薪酬制度，激发干事创业激情，提高工作效率。在社区选举及运作改革中，增加综合党委、工作站及居委会选举和运作的透明度。年内，完成17个社区综合党委（总支）、136个社区下辖党组织和82个新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两新”组织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超额完成“交叉任职”及“一肩挑”工作任务。两委班子交叉任职比例达95%，书记和主任一肩挑比例达94%，强化社区综合党委领导核心地位。完成辖区24个居委会、141个股份合作公司及分公司（包括15家社区一级股份合作公司及分公司、126家居民小组一级股份合作公司及分公司）和119个居民小组换届选举工作，选拔出一批工作能力强、群众认可度高的干部，实现基层党员干部队伍更新换代。

【精神文明建设】2014年，坪山办事处加大公共文明宣传引导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温良恭俭让”道德精神。开展以“接力民族精神，创造文明生活”主题读书月活动，创新活动形式，开展讲座交流、征文比赛、书画摄影大赛暨优秀作品展等10个项目。开展文艺下社区展演、展示活动，参演节目22个，参与演出人员167人次，观众4800人次。开展“文明出行·交通劝导”志愿活动和以关爱老人、关爱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关爱困难职工、关爱助残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的“四关爱”志愿服务活动，增强社区居民归属感，提升社区整体文明程度和综合治理水平。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汤坑小学、中心小学的“感恩微笑教育”成效显著，得到上级教育部门认可。开展廉政文化建设，位于江岭社区的坪山廉政绿道投入使用。

（总支）共组织集中学习165次，开展专题讨论33次，观看影片《焦裕禄》47场次，培训机关、社区组织委员和“两新”党组织书记3次。19名处级以上领导干部、331个基层党组织、2373名党员均按要求开展教育实践活动。15名领导班子成员根据查摆问题制定个人整改清单，列出361个“四风”突出问题，完成整改350个。收集群众意见建议271条，属办事处职权范围180条，解决落实162条。提出10项制度建设规划，梳理理论学习、办文、办会及政务活动管理、财务管理、考勤管理、财政资金管理、督办督查等10个方面制度，制定印发9项，推动制度“废、改、立”工作经常化长效化，巩固群众路线实践教育活动成果。建设“两新”组织党群活动中心10个、图书室6个，开展服务活动约40场，服务工友3000人次。

【党的建设】2014年，坪山办事处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及社区综合党委

【侨务和港澳工作】2014年8月，香港坪山同乡会在坪山办事处举行坪山“金秋助学活动”助学金发放仪式。同乡会会长邱兴、常务副会长余水福、李哲明、曾国良等7人将8.4万元助学金发放到73名贫困学生手中，帮助这批学子完成学业。香港坪山同乡会成立于2008年5月，于2011年11月在香港官塘购置面积200平方米会所，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共拨款支持350万元。年内，香港坪山同乡会发展会员350多名。同乡会自成立以来，在广东扶贫济困日及坪山办事处“金秋助学活动”中共捐赠40多万元。

【第九届公园文化节坪山办事处分会场】2014年11月3日，坪山办事处在大万世居举办第九届公园文化节。结合大万世居特色，展示以麒麟舞、客家茶果、客家黄酒等一批代表性传统文化活动，伴随一系列文艺展演、文化展示，体现民俗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独特神韵，融汇传统文化和开放进取的时代精神，营造浓厚、繁荣的客家文化氛围。（黄晓云）

【“5·17”暴雨洪涝灾害处置】2014年5月16日23点至17日凌晨2点，坪山东部片区突降特大暴雨，雨量达261毫米，致使坪山办事处金龟、田头、田心、石井、竹坑、江岭、沙湖7个社区遭受不同程度洪灾。灾情发生后，办事处立即启动应急行动方案，组织城建、市政、水务、林业、城管、综治、应急、社区工作站等部门紧急赶赴灾区查看灾情、疏散转移人群、疏通河道、加固边坡、清理淤泥、检修受损水电设施、封闭危房等，出动救援人员1000人，橡皮艇3艘，动用“三防”物资，转移安置群众2350人，保卫群众生命财产安全。5月17日上午9时，田心社区头陂水库水位

暴涨，水库溢洪道下游右侧山体等处出现坍塌，埋设在溢洪道下方的LNG高压燃气管道基础掏空，管道外露，情况危急。办事处迅速组织民兵应急（消防）分队赶赴现场抢险。深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坪山新区党工委书记杨绪松，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吴德林，坪山办事处党工委书记马岩松带队赶赴现场，指导部署抢险工作，同时向龙岗区人武部、坪山新区消防大队及坪山公安分局机训大队请求支援。四百余人历经近30小时，接力运送块石、沙包、分流河水，对裸露的LNG高压燃气管道进行堆填补强等除险防护工作，水库险情得以排除。灾情造成498户8700名群众受灾，直接经济损失1.26亿元。灾后，办事处贯彻落实恢复重建各项部署，安置受灾群众，恢复基础设施，开展生产自救和灾后重建。

（吕伟杰）

坑梓办事处

【概况】坑梓位于深圳市东大门，东



2014年4月9日，深圳市督导组到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调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坑梓办事处）

靠大亚湾，北接惠州市惠阳区，距深圳口岸、盐田港40公里，距深圳机场70公里，距惠阳口岸5公里，是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带的重要组成部分。辖区总面积40.5平方公里，下辖龙田、秀新、老坑、沙田、金沙、坑梓6个社区，44个居民小组，2014年末，辖区常住人口16万人，其中户籍人口1.2万人。该办事处是原特区外首个“城中村”整治整体达标街道，先后获得“全国环境优美镇”“国家卫生镇”“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深圳市爱国卫生先进单位”“深圳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先进单位”“深圳市户外广告招牌整治优秀辖区”等称号。建校于1906年的百年老校光祖中学开深圳近现代教育之先河，龙田世居建筑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知名文化品牌有坑梓腰鼓、新村麒麟、沙梨园醒狮等。辖区内有聚龙山公园、五马峰公园等风景区，松子坑水库是深圳市第二大水库。

【经济发展】2014年，坑梓办事处

以重大项目带动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企业服务效能，提升经济运行质量。推动同富裕工业区升级改造项目—六星国际汽车生态文化产业城项目建设。加快企业厂房清退工作，清退厂房面积1.9万平方米、累计清退厂房面积3.27万平方米。淘汰低端落后企业35家，转型和清理来料

加工企业11家，均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引进低耗能、高效益、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优质企业41家，其中深圳市艾博尔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完成“工改商”项目4个，涉及面积2.27万平方米。用足用活企业扶持政策，引导和帮助辖区企业申报各级扶持资金500万元。

2014年坑梓办事处主要经济指标及增速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2013年	比上年 ±%
工农业总产值	3482862	3420083	1.84
工业：原坑梓企业	546100	581348	-6.06
大工业区下放企业	2936669	2838460	3.46
农业(按季报送)	93	275	-66.18
财政总收入	19899	20096	-0.98
其中：预算内	18191	18275	-0.46
预算外非税收入	1708	1821	-6.21
固定资产投资	658231	778264	-15.42
其中：政府投资	107775	93717	15.00
社会投资	550456	684547	-19.59
商品零售总额	120050	-	-
税收合计	114571	89821	27.55
其中：地 税	30444	27371	11.23
国 税	84127	62450	34.71

【城市建设】2014年，坑梓办事处着力夯实基础设施，完善公共配套，提升坑梓城市化水平。全程760米、投资400多万的光祖北路改扩建工程完成。实施20个断头路疏通项目，总投资420万元、涉及面积2万平方米。协助交通部门消除道路安全隐患536处，开通优化公交线路9条。金沙长隆、龙田大水湾、金沙龙山、秀新社区新乔围及双秀小区综合整治工程完成总投资1.4亿元。竣工验收总投资745万元、全长9.5千米坪山新区生

态景观林带工程建设改造。完善市政基础设施100多处，修补路面5000多平方米。完成城中村小区物业兜底共管改革试点，沙梨园、荣田、下廖、大水湾等试点小区完成围墙、岗亭、自动道闸、治安监控系统等基础配套设施升级改造，并实施封闭式管理，小区治安状况好转，群众满意度提升。

【综合治理】2014年，坑梓办事处把维护稳定作为第一责任，推进平安坑梓创建工作。创建“12345”治保组

织坑梓模式：“1”指编制一张立体防控总网，在整个坑梓编织了6张大网，44张中网，132张小网，实现社会面有效防控，缩减违法犯罪空间；“2”指建立纵横两种组织架构，纵向组建“办事处综治委—社区治保会—企业保卫部”的三级组织构架；横向整合治保与公安力量，在社区、居民小组及企业实行治保力量与警务力量合署办公，实现通力合作，上下联动，无缝对接；“3”指打造“平安社区”“无毒社区”“无邪教社区”三大阵地，实现基层社会风气明显好转；“4”指筑牢“心防、人防、物防、技防”四条防线，实现治安防控能力全面提升；“5”指整合社区护卫队、出租屋综管队、企业保安队、兼职消防队、平安志愿者队共5支群防群治队伍，辖区有群防力量2709人，实现治安防控力量高效联动。该模式走出一条有区域特色的社会治理新路径，并在深圳市作为基层治保组织建设经验介绍。“7·25”宋海兴等联防队员见义勇为事迹，是基层治保组织建设“坑梓模式”成效的显现。劳动仲裁立案239宗，涉案人数244人，立案数比上年降低11.6%，法定期限内结案率100%，未发生重特大群体性事件。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辖区安全生产死亡事故和重大火灾事故“零发生”。人口计生工作分别通过广东省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领导小组、深圳市人口计生考核领导小组的检查考核。

【社会事业】2014年，坑梓办事处通过民生实事落实，进一步提升居民群众民生福利水平。抓好全服务窗口业务，共受理“全服务”事项741件，年内共办结733件，办结率99%；推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降低出生缺陷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全

年为117对夫妇提供此项免费服务。落实民生保障。11月28日，新区第一家公办民营区级养老院“坪山新区颐康院”正式挂牌成立，该院以原坑梓敬老院为主体，对原坪山敬老院进行资源优化整合，由公益组织蓝天社以“公办民营，委托管理”的方式运营，是新区养老院社会化改革的重要成果，让辖区老人老有所养有保障；开展户籍失业居民再就业培训，全年共解决45名户籍失业人员的再就业问题，户籍居民登记失业率0.9%，“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归零；严格落实社会救助，累计发放低保金约22万元，养育扶助金约10万元；积极做好老龄工作，累计发放老年人高龄津贴93.54万元，累计为170人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资金60.57万元，全年共组织户籍老年人约1035名进行免费健康体检活动。丰富群众文化活动，主（协）办各类综合性文艺演出22场；组织100多名运动员参加坪山新区第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8个项目比赛，共摘取13块奖牌，其中金牌4枚；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评估检查，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覆盖率达100%；光祖中学被列入深圳市第二批党史教育基地。

【社区建设】2014年，坑梓办事处把改善民生作为社区建设抓手，提高居民福利水平。开展公有资源市场化配置改革，在坑梓办事处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率先取得实效，厂房租金从7~8元/m²增至12~15元/m²，每月租金收入提高10万元。在坪山新区首届民生实事体验日暨民生实事网上征集活动中，坑梓办事处参评项目6个，住宅区综合整治工程及龙淡河大松山段整治工程2个项目入选新区成立5年来10大民生实事项目。民生项目快速推进，已完成田脚老村、龙湾路、

保障性住房二期、荣田世居4个项目的相关拆迁任务；坪山新区第三人民医院项目涉及房屋拆迁115栋，已签约113栋，项目完成总进度98%；老坑社区松子坑居民小组水库路及三角楼居民小组内涝整治工程已竣工验收；龙田社区龙兴北路大塘居民小组段排水沟工程已进场施工；坑梓水厂旁内涝整治工程、老鸦山水库管养房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

【党的建设】2014年，坑梓办事处构建“为民、高效、公正、廉洁”的干部队伍，推动行政工作提质增效。坑梓党工委下辖181个基层党组织、1612名党员参加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覆盖率100%。突出立行立改，问题整改率67%；突出长效机制，立改废制度11项。开展教育实践活动，广大党员干部思想上受教育、作风上有转变，干事创业更加带劲、工作作风更加务实、联系群众更加紧密、服务群众更加靠前、解决问题更加有效。社区综合党委、居委会、居民小组以及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依次完成换届，“两委”班子成员交叉率88.1%，超过上级规定的交叉任职80%比例。

针对龙田社区大窝党支部查摆出的软弱涣散问题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并促进整改措施落实、任务完成，得到深圳市委组织部肯定和居民群众拥护。

【精神文明建设】2014年，坑梓办事处加大力度做好公共文明指数测评宣传工作，印发宣传手册2000份，制作宣传栏48个，张贴宣传海报52份，利用大新广场和劳动保障事务所电子屏幕滚动播放公共文明宣传标语29条。发挥义工作用，每天都有“红马甲”在辖区主要路口、重点路段等做宣传引导。针对深圳市和新区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通报结果，召开公共文明

指数测评分析整改会议，分析公共文明薄弱环节，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层层分解任务并落实责任，提升公共文明指数水平。11月6日，坪山新区文明创建“文明言行，优雅你我”主题宣传万人签名活动进入坑梓办事处大院，近800名干部职工用签名表达对坪山新区文明创建工作支持。

【侨务和港澳工作】2014年，坑梓办事处筹备香港坑梓同乡会理事会成立和就职典礼工作。10月4日，原籍坑梓的香港乡亲组成的香港坑梓同乡会在香港成立。11月8日，香港坑梓同乡会就职典礼在坪山新区金茂园大酒店举行，200多名坑梓籍乡亲参加。截至年底，辖区内华侨港澳同胞3155人，其中华侨1132人，港澳台同胞2010人，归侨人员13人，主要分布在马来西亚、加拿大、英国、美国、法国、荷兰、法属波利尼西亚群岛(大溪地)等13个国家和地区。另有台资企业37家，其中台商协会会员24家。

【“幸福女人体验坊”项目】坑梓办事处计生部门申请的“幸福女人体验坊”项目于2011年5月获得批准并纳入民生工程，主要为坑梓办事处辖区女性提供生殖保健、优生优育免费咨询指导、职业技能培训、家庭幸福创建活动等服务。2014年，坑梓办事处在老坑社区以及流动育龄妇女比较集中的协和精密制品厂、亿富精密制品厂分别建立“孕妈咪驿站”，服务对象为企业里的孕妇、自愿终止妊娠的青年妇女。年内，“幸福女人体验坊”以7个社区生育文化中心和3个“孕妈咪驿站”为活动阵地，以妇联为主导，聘请专业技术人员，为有需求的女性开展巧手妈妈拼布技艺和插花技能培训；邀请专家讲授经营婚姻、

教育子女技巧，开设网络平台分享体会，减少了邻里间打麻将、吵架等不良事件；关注女性身体健康，为已婚育龄妇女开展普查普治活动，为辖区女性建立健康信息档案。年内，为坑梓办事处辖区 11 名孕妇送出鲜牛奶 600 多盒；对 13 名患有不同程度宫颈疾病的女性和 9 名患有乳腺疾病的女性实施跟踪服务；17 个单亲或贫困失业家庭通过培训学会拼布技能并提高收入；45 户计生贫困家庭女孩获得 4.5 万元上学补助金；19 户家庭从子女早恋、夫妻情感不和、婆媳关系紧张中走向正常和谐生活。

【龙田世居】龙田世居坐落于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田段心居民小组，始建于清道光十七年（1837 年），由坑梓客家人黄氏六世祖黄奇伟（号隽卿）创建。龙田世居是一座大型客家围屋，座东南朝西北，面对深汕高速公路。围屋由三堂四横加外围、四角碉楼、围外两横屋、护塞河、外塞墙等组成，后围呈弧形，面宽 65 米，进深 73 米，建筑占地面积 6664.24 平方米。其建筑造型、装饰艺术独特，规划布局巧妙，工艺精细，是深圳市保存较好，艺术价值较高的大型客家围屋之一。龙田世居于 1987 年被列为宝安县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于 2002 年 7 月被核定为广东省第四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龙田世居是坑梓黄氏家族古老的居住、生活、祭祀场所之一，每逢清明、春节，都会举行黄氏宗亲的家族纪念活动，旅居海内外的黄氏宗亲都会来到龙田世居，祭祀黄氏先祖。2014 年，坑梓办事处积极协调解决龙田世居抢救性维修问题，多次向深圳市、坪山新区文管部门申请抢修经费，获得拨付专项维修经费 60 多万元，主要用于消防设施安装、电线电路整改、环境卫生整治、绿化维护、防治白蚁、危房抢修等项目，并加强重点文物日常巡查及防火防汛安全工作。（蔡传河）



2014·坪山夜景

(胡 锋 摄)



新区领导

杨绪松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委书记。1962 年 3 月生，汉族，湖北荆州人，博士研究生。历任湖北省教育厅文改办干部；中国教育报湖北记者站记者；中国教育报深圳记者站记者兼深圳市教育局《特区教育》杂志社编辑室主任；深圳市教育局《特区教育》杂志社总编辑兼中国教育报深圳记者站副站长（副处级）；深圳市教育局代理局长助理、党办主任兼《特区教育》杂志社总编辑（正处级）；深圳市市委办公厅综合处处长、副主任；深圳市市委副秘书长；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2010 年 6 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委书记。



会主任。1963 年 9 月生，汉族，江苏如皋人，日本神户大学博士研究生。历任日本大阪产业大学教师；深圳市政府办公厅综合处干部、助理调研员、正处级秘书；国务院西部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农林生态副组长（副司级）；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兼任市政府重大项目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深圳市政府副秘书长（正局级）。2013 年 9 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吴德林

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

委副书记；吉林大学哲学系学生、系团委副书记；中共吉林省省委政策研究室干部；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秘书处秘书、副处级秘书、正处级秘书；吉林省政府办公厅综合办公室处级政务秘书；中共吉林省九台市委副书记；中国保利集团公司政研室干部；中国青旅实业发展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经济发展局加工贸易处处长；深圳市经济发展局局长助理、副局长、党组成员；深圳市经济贸易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深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局长（副主任）、党组成员、局机关党总支书记；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委员、纪工委副书记。2011 年 12 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



黄佳根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1962年9月生，汉族，广东梅州丰顺人，研究生学历。历任深圳市委办公厅副主任科员、调研处主任科员、综合处副处长；深圳市委办公厅副处级秘书、正处级秘书；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党委副书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人民政府镇长、镇党委副书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委书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镇委书记；深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深圳市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副局长）、党组成员。2011年12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广东深圳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2009年8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1962年11月生，汉族，河北保定人，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系助教、工程师；广东省宝安县经济建设委员会建设科办事员；广东省宝安县工业局秘书股股长；深圳市宝安区经发局秘书科科长、人秘科科长、副局长、局长；深圳市宝安区经济贸易局（旅游局）局长；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深圳市宝安区民治街道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2009年8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刘胜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1972年8月生，汉族，湖南岳阳人，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圳市贸发局进出口处科员、副主任科员；深圳市外经贸局进出口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深圳市驻北美办事处（洛杉矶）主任科员；深圳市贸工局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政策法规处处长；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主任。2011年12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黄正勤**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1959年11月生，汉族，湖北黄冈人，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00312部队战士；深圳市市政工程公司技术员；深圳市房管局计财处科员；深圳市房屋测绘所副所长；深圳市建设局房产登记处副主任科员、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房产登记处主任科员；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罗湖分局副局长；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南山分局副局长；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大工业区分局局长；深圳市规划局龙岗分局局长；深圳市大工业区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1970年6月生，汉族，湖北松滋人，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圳市税务局科学研究所科员；深圳市税务局税收科学研究所副主任科员；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规划处副主任科员；深圳市梅林街道办事处挂职副主任、挂职主任助理、经济办主任、党委委员；深圳市福田

王伟雄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1963年5月生，汉族，广东韶关人，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环境保护局科员；深圳市环境保护局规划处副主任科员；深圳市梅林街道办事处挂职副主任、挂职主任助理、经济办主任、党委委员；深圳市福田



保税区经济发展总公司干部；深圳市福田保税区管委会发展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处级）；深圳市福田保税区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室副主任；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国际贸易公司副经理；深圳市龙岗大工业区管委会办公室招商处干部、招商处副处长、招商处处长；深圳市大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深圳市坪山新区经济服务局局长。2011年12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

刘虹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组织人事局局长。1964年2月生，汉族，湖北武汉人，大专学历。历任湖北省应城市财政局预算股办事员；湖北省财政厅中企处科员；沙头角保税区管理局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部长；沙头角保税区计财室

副主任、钜宏公司副主任财务经理；沙头角保税区管理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深圳市保税区管理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深圳市沙



头角保税区管理局计划财务处处长；深圳市保税区管理局监管协调处副处长；深圳市大工业区管理委员会计划财务处副处长、计划财务处处长；深圳市大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加工监管处处长；深圳市坪山新区组织人事局局长。

王德明

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

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局长。1960年9月生，汉族，广东博罗人，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圳市公安局民警；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刑侦科民警、科员、副股科员、正股科员；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刑警大队负责人、副教导员、副大队长（正科级）、大队长（副处级）；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深圳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处长；中共深圳市南山区委常委、区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局长（2010年6月）。2013年7月任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委员、市公安局坪山分局局长。



区接待及共青团工作。围绕坪山新区党政中心工作，把上级团组织的要求同新区实际结合，发挥熟悉基层工作经验优势，坚持党建带团建原则，抓好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联系组织部门相继为团组织出台“青年入党先做义工”“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由团组织推荐”“社区团组织负责人必须进社区党组织班子”等刚性制度措施，保障共青团组织有效发挥服务青年、凝聚青年作用。在长期团队活动实践中，坚持业务精益求精，工作富有激情和创造性，策划“寻找历史足迹”青年探访坪山历史活动、“发掘青春潜力服务和谐坪山”创业定向赛、“点燃就业梦想”坪山待业青年推介实习、外来青工文化节等活动均成为新区青

省级先进人物**张志亚**

1971年5月出生，江苏徐州人，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坪山办事处综治信访维稳中心主要负责人。自从事信访工作以来坚持把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第一责任，以“耐心、真心、爱心、公心”对待老百姓，架起政府与群众沟通的桥梁，以亲自登门到群众家里沟通处理问题的方式回复群众信访件，善于帮助群众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并把此工作方式常态化、长期化。开创信访进社区工作机制，做到源头预防，苗

**邓珊珊**

1981年10月出生，湖南衡阳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坪山新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共青团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书记。2013年9月调入坪山新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负责新



少年教育品牌活动。2014年5月被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授予2013~2014年度“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干”称号。

陈晓红

1981年10月出生，湖南邵阳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坪山新区坪山高级中学团委书记。2007年入职坪山高级中学，从事学生管理

工作，创新工作思维，开拓团委工作新局面。通过团代会、学代会让学生参与民主治校；筹建坪山高级中学义工服务站，吸收教师和学生义工近千人；每学期筹



划举办阳光学子论坛吸引全新区各校观摩。带领坪山高级中学团委、高二年级团总支、科技社分别获得2012~2013年度深圳市教育系统五四红旗团委、2013~2014年度深圳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广东省优秀学生社团称号。2014年5月被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授予“广东省百佳团支部书记”称号。

获省部级奖项集体和个人名录

2014年坪山新区获省部级奖项单位

单位/集体名称(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予时间(年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信息化管理办公室	2010~2014年中国智慧城市发展5周年贡献单位	科学技术部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联社区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民政部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民政部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	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社区	民政部	2014年10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4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十大解决方案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技术委员会	2014年7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江岭社区	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居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2014年1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高级中学管乐团	“中华杯”中国第八届非职业优秀(交响)管乐团队展演高中组银奖	中国音乐家协会管乐学会	2014年5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	2014年全国象棋男子甲级联赛最佳赛区——深圳坪山区	中国象棋协会	2014年11月

2014年坪山新区获省部级表彰的先进集体

单位/集体名称(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予时间(年月)
昱科环球存储产品(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	广东省总工会	2014年4月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2014年广东省模范职工之家	广东省总工会	2014年4月
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生产部工会小组	2014年广东省模范职工之家	广东省总工会	2014年4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计生科	广东省“巾帼文明岗”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2014年3月

2014年坪山新区获省部级奖项个人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予时间(年月)
邱建中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中国智慧城市年鉴(2014)》优秀通讯工作奖	《中国智慧城市年鉴》编辑部	2014年12月

获市级奖项集体和个人名录

2014年坪山新区获市级奖项单位

单位/集体名称(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予时间(年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沙田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和平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马峦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金龟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坪山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汤坑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田心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澳子头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丰田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浪尾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洋姆帐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横岭塘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珠洋坑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坪山围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福昌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金沙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老坑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	2013年度广东省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村(社区)	广东省民政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联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汤坑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碧岭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竹坑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金龟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沙田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田心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和平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老坑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秀新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龙田社区	2013年广东省宜居社区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深圳市大工业区人民东路市政工程施工项目获“2013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称号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14年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深圳市大工业区锦绣东路市政工程施工项目获“2013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称号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14年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	歌曲《丰碑》获广东省第九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2014年9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	歌曲《兰》获广东省第六届音乐舞蹈花会音乐类金奖	广东省文化厅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	群舞《同窗的你》获广东省第六届群众音乐舞蹈花会比赛银奖	广东省文化厅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	全国农民工健康促进行动示范区	全国农民工健康促进行动广东省示范区鉴定组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	基层治理体系改革获2014年度深圳改革榜单·南方报业改革观察团推荐奖	南方报业传媒集团广东省社会科学院	2014年12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	舞蹈《同桌的你》获广东省第四届岭南舞蹈大赛非职业组作品银奖	广东省文学艺术联合会广东省舞蹈家协会	2014年1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高级中学管乐团	2014广东管乐艺术节暨首届“非凡杯”深圳龙岗交响管乐团邀请赛金奖	广东省管乐协会龙岗区音乐协会	2014年5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	深圳市2013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4年4月
深圳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	深圳市2013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4年4月

2014年坪山新区获市级表彰的先进集体

单位 / 集体名称(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奖时间(年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全市督查工作先进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4年5月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状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深圳村田科技有限公司加工制作组	深圳市工人先锋号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旭硝子精细玻璃(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深圳市先进职工之家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深圳市先进职工之家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鹏煜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行政部工会小组	深圳市先进职工小家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远特信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综合部工会分会	深圳市先进职工小家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共青团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	深圳市“五四”红旗团委标兵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共青团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工作委员会	“五四”红旗团委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竹坑社区综合团总支	深圳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高级中学高二年级团总支	深圳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深圳市鹏煜威科技有限公司团支部	深圳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标兵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和平社区	巾帼文明岗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	2014年11月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坪山社区	巾帼文明岗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	2014年11月

2014 年坪山新区获市级奖项个人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全称)	奖项名称(全称)	授予单位(全称)	授奖时间(年月)
王丽倩	女	深圳市坪山新区社会建设局	广东省侨务工作先进个人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4年11月
朱主峰	男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坪山新区大队	个人三等功	广东省公安消防总队	2014年1月
宋海兴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办事处沙田社区护卫队	2014年第三季度广东好人	广东省文明办	2014年10月
林健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文体服务中心	广东省第四届岭南舞蹈大赛创作银奖	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广东省舞蹈家协会	2014年11月
郑伟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高级中学	“非凡杯”深圳龙岗首届交响管乐团邀请赛优秀指挥奖	广东省管乐协会	2014年5月
孙巨人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	全市督查工作优秀工作者	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14年5月
黄恩华	男	深圳市迪凯特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章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杜健峰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六和社区总工会	深圳市优秀工会工作者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黄露懿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总工会	深圳市优秀工会之友	深圳市总工会	2014年4月
黄文伟	男	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共事业局	深圳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深圳市委	2014年5月
赖少雄	男	家庭	2012~2014 深圳市最美家庭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14年8月
江海舜	男	家庭	2012~2014 深圳市文明家庭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14年8月



文件选编

坪山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管理办法(暂行)
(2014年4月8日)

第一条【总则】为规范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根据《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与实施办法》(深府〔2006〕20号),结合新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适用范围】本办法所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是指统筹安排和指导新区经济、社会、文化建设工作的规划。包括体制改革、对外开发开放、产业发展、社会事业发展、城市建设、生态保护、公共安全和文明建设等领域的发展规划,不包括土地利用规划和城市空间规划。

第三条【职责分工】发展和财政局负责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工作,各职能部门负责本领域专项规划的编制和组织实施工作。

第四条【规划申报】新区各部

门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于规划编制前一年的9月15日前,向发展和财政局提出下一年度专项发展规划编制立项申请。

第五条【申请审核】发展和财政局负责对专项发展规划编制申请进行审核。对于审核通过的编制申请,由发展和财政局纳入下一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会同其它政府投资项目一并报新区管委会审定。对于未获审核通过的编制申请,由发展和财政局及时反馈申报部门。

第六条【计划外申报】对于未纳入年度编制计划且确需开展的规划编制任务,承担编制任务的单位应当自收到上级部门或新区管委会正式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展和财政局提出计划外编制立项申请,发展和财政局审核后报新区管委会审批。

第七条【规划编制】申报部门

按照批准的专项发展规划编制计划开展编制工作,在规划期起始年的上一年年底前完成编制并上报审批。

第八条【规划论证】总体发展规划和涉及重大社会公共利益的专项发展规划的编制单位应当公开征询社会意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规划草案经公开咨询后,编制单位应当组织有关政府部门或行业专家进行评估论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论证会应当公开进行。

第九条【规划送审】规划送审材料应当包括:经审定的发展规划编制计划、规划文本、衔接协调和咨询论证的记录材料、征询意见采纳情况以及其他说明材料。

第十条【规划审批】总体发展规划由新区管委会提请上级人民政府审议批准。

以下专项规划应当由新区管委会审批发布：涉及政府投资计划安排的；重点专项发展规划；规划期五年及以上的；其他应当由新区管委会审定。

下列专项规划由相关领域主管部门审定发布或者与相关单位联合发布：上级同一专项发展规划由政府职能部门发布或者部门联合发布的；经新区管委会审定可以由部门发布的。

专项发展规划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要经过特定审查批准程序

的，从其规定。

第十二条【规划报备】新区管委会各职能部门审定发布或者会签联合发布的专项规划，应于正式签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规划文本及相关编制材料送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

第十三条【经费保障】规划编制经费的申请和使用参照《坪山新区规划项目投资管理细则》执行，部门预算一律不安排规划编制经费。规划编制经费拨付须经发展和财政局规划统筹部门签字确认。

批准机关审批。

第十四条【规划变更】当客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规划内容已经明显不适应形势要求时，相关领域主管部门在经过论证后，可报请原审批机关予以废止。

坪山新区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城区工作实施方案

(2014年4月28日)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大力加强法治建设的有关精神，牢牢把握深圳市委五届十八次“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主攻方向，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关于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的相关要求以及深圳市建设一流法治城市工作的安排部署，加快推进坪山新区建设一流法治城区工作，特制订本方案。**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一)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全面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以保证法律准确、有效、全面实施为主线，以规范和约束公共权力、保障公民合法权益为核心，全面推进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全民守法。通过分阶段的专项行动方式，凸显法治在新区“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中的根本保障作用，推进坪

山新区一流法治城区建设。

(二) 总体目标

到2015年底，一流法治城区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依法执政能力、领导干部的法治能力、法治政府建设以及全社会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等有明显提升。

1. 依法执政能力明显增强。各级党工委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自觉在宪法和法律法规的范围内活动。党工委决策进一步法制化、规范化，全面落实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

2. 法治政府建设更见成效。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职能和权限界定合法合理，行政决策科学民主，行政执法行为程序合法，政府信息透明度持续提升，行政问责制度充分落实。

3. 全社会法治意识和市民法律素养普遍提高。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深入人心，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能够熟练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开展公职人员法律素养提升活动，针对综合管理类、行政执法类和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分别开展宪法和相关法律知识普及培训、行政法规培训，以及与专业岗位相关法律知识的培训。结合新区人事制度，开展与职员履行岗位职责相关法律规章的培训。通过分级分类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和测试，提升全

步增强。

二、分阶段工作安排

根据市里的工作方案和新区工作难易程度分阶段、分专题推进一流法治城区建设，每一阶段的专项行动在本阶段见到成效，本阶段结束后应继续推进，形成长效机制。

(一) 第一阶段(2014年1月~2014年6月)

集中开展6项专题活动：

1. 开展深入推进党政机关及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

全区党政机关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开展公职人员法律素养提升活动，针对综合管理类、行政执法类和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分别开展

宪法和相关法律知识普及培训、行政法规培训，以及与专业岗位相关法律知识的培训。结合新区人事制度，开展与职员履行岗位职责相关法律规章的培训。通过分级分类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和测试，提升全

体公职人员的法治能力。开展依法办事自查自纠活动，各单位对照建设一流法治城区的要求查问题、找差距，及时整改。开展依法行政考评，结合年度考核对各单位及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情况进行民主测评、群众满意度评价，考核结果作为干部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

(牵头单位：组织人事局，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2. 开展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专项行动。针对信访工作中存在的“信访不信法”等问题，改革涉法涉诉信访工作体制机制，实行涉法涉诉信访与普通信访相分离，建立受理、甄别和分类处理机制，完善审查办理机制，健全刚性终结及移交机制，加大依法惩处违法信访行为的处理力度，适时公布一些典型案例，加强宣传引导，把涉法涉诉信访处理工作纳入法治轨道，保护合法信访、打击违法信访，真正实现维护人民群众利益、维护社会稳定有机统一。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3. 开展重点领域行政执法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理顺新区一办事处城管管理体制，完善行政执法告知、听证和征询等制度，再造行政执法服务体系。

针对当前行政执法中存在的“有法不依、执法不严、以罚代管、知法犯法、执法违法”等现象，以涉及民生执法的行政部门为重点，充分发挥行政监察监督职能，在全区范围内开展行政执法大检查，曝光和处理一批不文明执法、选择性执法、“钓鱼式”执法等负面典型，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整顿行政执法作风，促进各行政执法部门依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公正处理涉及医患纠纷、食品药品安全、非法排污、破坏生态环境等案件，切实维护人民群众

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法律权威。

(牵头单位：纪检监察局，参与单位：新区各行政执法单位)

4. 开展市民法治素质大提升专项行动。积极借鉴香港、新加坡、上海、江苏等地法律推广的先进经验，改革普法体制、加大普法投入、创新普法方式，大力提升新区群众的法律素养。充分利用普法讲师团，深入社区举办法制讲座；利用坪山电视台等媒体，加大法制公益广告和宣传栏目的投放力度，争取在黄金时段播放普法宣传案例，努力提高法制类节目的质量，增强观赏性、吸引性和引导性；针对中小学生、来深建设者等普法重点对象制定专项普法举措，强化学校和企业知法、普法、守法的社会责任，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创新法制宣传内容，制作通俗易懂的宣传标语、剖析鲜活生动的典型案例等，切实增强宣传的效果。

(牵头单位：新区依法治区和普法办，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5. 开展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专项行动。完善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制度，对与法律法规冲突的规范性文件，及时启动修改和废止程序，使规范性文件保持统一。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6. 开展新区信息透明度提升专项行动。重点推进财政预算、新区重大投资项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公报、网络、媒体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适时公布依法应当公开的信息，确定“三公”经费公开时间表。

(牵头单位：发展和财政局，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二) 第二阶段(2014年7月~12月)

集中开展8项专题活动：

1. 开展加大法治政府考核力度专项行动。贯彻实施《广东省依法行政考评办法》、《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试行）》和《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试行）》，根据新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实际情况，初步实现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信息化。健全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应当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集体讨论决定。成立新区重大民生决策公众咨询委员会，探索实行重大民生决策公众咨询制度，推进决策民主化、科学化以及新区治理体系现代化。建立风险评估机制，为防范行政决策的风险，建立部门论证、专家咨询、公众参与、专业机构测评相结合的风险评估机制，提高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建立健全新区信息公开的监督和保障机制，定期评议、考核信息公开工作，并向社会公布结果。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2. 开展行政执法和服务水平提升专项行动。全面提升新区行政执法主体的执法水平和服务水平，推进综合执法、依法行政。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实现程序公正与实体公正相统一；完善行政执法办案内部运行机制，规范执法文书制作与使用，实现内容与形式相统一，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

(牵头单位：新区各行政执法单位，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3. 开展政府信息透明度提升及信息共享惠民专项行动。通过“智慧坪山”微信公众号、政府在线PC版及APP版等方式适时公布应当依法公开的信息，构建政府与企业、政府与群众沟通互动的信息平台。完善公共信息资源库，进一步汇总各业务部门的政务数据信息，形成全区共享的大数据平

台。深化电子政务应用,增加统一登录、即时通信、移动办公等模块,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机关运作效能。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实现新区—办事处两级网上办事大厅一站式服务体系,切实做到透明高效、信息惠民。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4.开展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设现代服务型政府专项行动。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有关决定,进一步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事项,梳理审批事项的依据,做好清理前后的衔接工作。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程序,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的承诺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内必须办结,尽可能压缩审批时限,简化审批流程、及时更新审批事项需要提交的资料文件。落实省委省政府建设省、市、区三级统一的集信息公开、网上办理、便民服务、电子监察于一体的网上办事大厅的工作部署,推动实现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投资项目网上审批、社会事务网上办理、公共决策网上互动、政府效能网上监察。同时,集中梳理从投资项目立项到竣工验收、权证办理七个阶段所涉及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中介服务等事项,探索建立基本建设项目审批一体化、环节整体化、进度同步化运行机制。推行“审批联办制”便捷服务和“会商会审制”高效服务,建立“一门受理、抄告相关、同时办理、限时办结”的联合审批制度,以及“审批标准一体化、环节整体化、进度同步化”的会商会审集中审批运行机制,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高效便捷服务,营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牵头单位:纪检监察局、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行政服务大厅各驻厅单位)

5.开展政府权力清单和运行流

程公开专项行动。划好权力行使的红线,制定权力运行监督的工作计划,建立健全配套的规章制度,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要追究;清理规范新区各部门的各项职权,对清理出的行政职权制定权力清单,列明权力内容,厘清权力边界,照单履权,权力清单在新区门户网站对外公布,接受人民群众监督;规范权力运作,细化行政权力运行程序,编制覆盖新区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的流程图,涉及民生的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流程图应直观易懂。初步建立电子监察系统,运用现代信息科技技术,实现对主要权力运行程序的信息化管理,充分发挥系统的实时监控、预警纠错、绩效评估、统计分析、信息服务等基本功能。

(牵头单位:纪检监察局、组织人事局、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6.开展基层民主法治社区建设。全面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活动,建立健全创建工作监督检查和考核考评制度,并初步形成激励机制。把各项任务和措施细化分解到办事处有关部门、各社区,形成在办事处党工委统一领导下,各部门、各社区齐抓共管、各负其责、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的工作格局。及时总结依法治理工作经验,积极开展工作研究探索。健全并落实社区事务公开制度,有规范的财务收支审计和普法宣传计划。成立专门的法制宣传骨干队伍,确保有法制课堂、有法律图书室(角)、有法制宣传栏。法制宣传栏内容每季度更新两次以上。法制宣传活动经常化、多样化。建立健全社区干部和居民学法用制度,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集中学法。基层社区要积极配合办事处有关部门在社区有效开展法律援助、法律咨询等法律服务。社区群众学法、守法、

用法活动有效开展,法律素质不断提高,使社区民主法治化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牵头单位:坪山、坑梓办事处,参与单位:基层各社区)

7.开展完善新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专项行动。加快推进“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尽快落实“专网专机专人”机制的运行,充分运用现代信息及时实现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之间执法、司法信息互联互通。建立和完善信息统计和案情通报制度等制度,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序衔接。健全案件咨询制度,对重大、复杂、疑难,性质难以认定的案件,要加强业务沟通。加大培训力度,强化依法移送、依法办案的意识,确保依法依规开展案件移送工作。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新区各行政执法单位、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和龙岗区人民检察院驻坪山检察联络室、坪山公安分局)

8.探索建立新区特色的公检法协调联动机制专项行动。新区纪检部门要加强与坪山公安分局、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和龙岗区人民检察院、龙岗区人民法院等部门的协调互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形成信息互通共享和联动协调机制,及时沟通涉及新区辖区内的案件,共同促进新区廉政建设和行政效能等工作的全面提升。

(牵头单位:纪检监察局,参与单位:综合办公室、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和龙岗区人民检察院驻坪山检察联络室、龙岗区法院、坪山公安分局)

(三)第三阶段(2015年1月起)
第三阶段专项行动的牵头单位应提前启动有关调研,并于2014年11月中旬前向新区依法治区和普法办提交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牵头领导和具体内容,确保2015年1月正式实施。

集中开展2项专题活动。

1.开展严格执行行政问责制度专项行动。进一步贯彻落实法律法规中有关行政问责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深圳市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和《深圳市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办法》,对不依法履行或者不正当履行行政职责的,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积极推进行政问责和绩效管理监察,严肃查处有法不依、行政不作为、失职渎职、违法行政等行为。

(牵头单位:纪检监察局,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2.开展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合法性审查专项行动。健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机制,以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和区级规范性文件备案为抓手,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制度,推进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的规范化、法制化。建立健全行政决策的公众参与、专家咨询及调研论证、

重大决策跟踪反馈和评估制度。

(牵头单位:综合办公室,参与单位:两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新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科学统筹、精心组织相关专项活动,分阶段有序推进实施,努力为新区的改革发展和经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各专项行动分别由牵头单位指定领导负责,指导、组织、协调行动的开展。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发挥好综合协调作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明确责任人、具体方案和推进时间表,狠抓责任落实,在本文件印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参照市里相关专项行动方案格式要求,制定本单位负责牵头的专项行动方案,并确保按期保质完成专项行动任务。各参与单位要主动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工作,不折不扣地完成各专项行动方案确定的工作任务。

(二)加强督促检查。各牵头单位每月第3个工作日前将上月专项行动实施情况报送新区依法治区和普法办。每个阶段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各牵头单位要将活动完成情况形成书面总结报送新区依法治区和普法办。同时,新区依法治区和普法办、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要加强跟踪督促检查,确保各专项行动按进度推进;对活动不开展、要求不落实、工作“走过场”的单位进行通报,督促整改,确保活动整体推进,取得实效。

(三)加强宣传报道。相关部门要制定宣传计划,通过坪山新区电视台、报纸、微信、微博等新闻媒体和平台充分报道新区法治城区建设工作的目标、理念、思路、举措和取得的成效,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树立先进典型,通报负面案例,努力营造“人人关注法治,人人参与法治”的良好社会氛围。

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

(2014年5月4日)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完善行政权责体系,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现根据《坪山新区2014年改革计划》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如下

总体目标。按照党工委、管委会深入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年、城市质量提升年”活动要求,通过开展清理行政职权和编制权责清单工作,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加大源头治腐力度,促进行政权力公开规范运行,为新区创造国

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快坪山新城发展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二)参加单位。本项工作在新区全面推进,参加单位包括:

1.区直单位: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局、组织人事局、社会工作委员会、经济服务局、发展与财政局、社会建设局、公共事业局、城市建设局、城市管理局、规划土地监察大队、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土地整备中心、重点工作督查办公室、中心区开发建设办公室、坪山河流域办公室、坪大惠合作办公室;

2.办事处:坪山办事处、坑梓办

事处;
各驻区机构相关工作由其直属上级部门统一安排。

二、清理依据和职权类型

(一)清理依据。本次行政职权清理的依据是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定”规定等规范性文件。

(二)行政职权类型。清理对象是各单位直接行使、接受下放或者接受委托的行政职权,具体分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裁决、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给付、行政指导、其他等10类。

三、主要任务

(一)明确现有职权目录。各单

位对照清理依据和职权类型，对本单位（含所属行政机构、行政执法机构、行政管理类事业单位及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现有的行政职权进行全面梳理归类，并按要求填写相关表格，形成本单位现有职权目录。

（二）提出职权调整意见。各单位在对各类职权梳理基础上，按照理顺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政府部门之间、政府上下层级之间、政府与事业单位之间的关系，对本单位现有的行政职权进行评估分析，提出进一步取消、转移、下放、整合等调整意见和方案。

（三）编制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各单位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和内部操作流程，对每项行政职权逐一编制外部、内部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明确受理、审查、批准、办结等各环节的步骤、顺序、时限、形式和标准等，具体形象描述出职权运行的情况。

（四）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各单位继续推进行政审批流程再造，精简环节，压缩时限，创新方式，促使审批提速提效。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细化量化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标准。各单位权责清单都向社会公布，把权力晒在阳光下，接受人民监督。加强权力运行监督检查，监察机关加快电子监察系统建设，行政职权条件成熟的，逐步纳入电子监察系统进行在线监察。

四、组织分工

此项工作由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统一领导，纪检监察局、综合办公室、组织人事局牵头负责，成立权力审核组、权力公开组、权力监督组三个专责工作小组，重点推进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权力审核组。由组织人事

局牵头，综合办公室、发展和财政局参加，主要负责对各单位上报的权责清单材料进行审核把关。参照市级此项工作职责分工，可由组织人事局负责行政许可类、行政裁决类、行政确认类、行政给付类、行政指导类、其他类权责清单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综合办公室负责行政处罚类、行政强制类、行政检查类权责清单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发展和财政局负责行政征收类权责清单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

（二）权力公开组。由综合办公室牵头，主要负责利用现有的新区政府门户网站、网上政务服务大厅、显示屏、公开栏等政务公开载体，对行政职权目录、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和行政权力运行结果等进行公开公示，促进行政权力公开系统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

（三）权力监督组。由纪检监察局牵头，主要负责围绕行政职权清理、权责清单编制、行政权力公开等重点工作，采取普遍检查、重点抽查、电子监察等方式，扎实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促进权力配置科学合理、权力运行阳光透明、权力制约监督到位。

五、工作安排

（一）部署准备阶段（2014年5月5日前完成）。制定《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单位，组建工作小组，落实工作职责，确保工作有序开展。自本方案下发之日起，各单位要及时启动相关工作，于5月5日前将本单位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名单报纪检监察局；各专责小组要迅速完成组建，落实工作人员，细化工作计划，研究具体措施，确保任务完成。

（二）清理自查阶段（2014年5月16日前完成）。各单位根据“谁

行使、谁负责”的原则，完成本单位行政职权事项清理、权责清单编制工作。按照统一格式文本，形成自查报告，提出职权调整意见，列出行政职权目录，分类分项填写行政职权事项登记表以及编制运行流程图，于5月16日前报权力审核组。

（三）审核报批阶段（2014年6月底前完成）。权力审核组按照职责分工对各单位上报的权责清单材料审核把关，及时向有关单位书面反馈审核意见，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事项进行协调。审核工作可根据需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相关专家学者参加。审核完成后，权力审核组梳理形成全区的行政职权目录、职权调整目录、行政职权事项登记表、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以及行政职权清理情况报告，于6月30日前报党工委、管委会审定。

（四）公开公示阶段（2014年7月15日前完成）。在全面清理行政职权、编制权责清单、推行网上审批办事服务的基础上，权力公开组按照逐项公示、整体推进的思路，依托坪山新区政府在线、坪山网上办事大厅等政务公开载体，按照统一的格式标准，于7月15日前公开公示各单位行政职权目录、行政职权事项登记表、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等，把权力晒在阳光下。

（五）巩固深化阶段（2014年12月底前完成）。各单位规范行政处罚、行政审批、行政征收、行政强制、行政确认等行政执法行为的自由裁量权，细化量化裁量基准，明确裁量范围、种类和幅度，适时对外公布。监察部门加快建设电子监察系统平台，实现对权力运行的在线监察。2014年12月底前，各专责小组研究出台行政职权清理审核、公开公示、监督检查的长效机制，做好权责

清单的日常动态管理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开展清理行政职权和编制权责清单工作，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社会各界普遍关注。各单位要深刻认识开展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一项重要的

政治任务，把握既定时间节点，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取得实效。

（二）严格落实责任。本次开展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公开运行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行各自职责，积极配合、密切协作，全力以赴抓好这项工作。各单位要建立起良好的工作机制，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配备责任心强、业务娴熟的工作团队，认真

上报各项行政职权，按规范填写有关表格和相关材料，不得瞒报、漏报、虚报、迟报。

（三）强化监督检查。纪检监察机关要对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单位按时完成各项工作。对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责成有关单位及时纠正、认真整改，对执行不力、敷衍了事、影响工作整体进度的要进行约谈或问责。

坪山新区关于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 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公开的意见 (2014年12月18日)

为维护新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简称“三资”）的安全和股东的切身利益，促进集体经济健康稳定发展，根据《深圳经济特区股份合作公司条例》和《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纪委等部门〈关于加强股份合作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管理的意见（试行）〉的通知》（深办发〔2013〕9号）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新区实际，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三资”管理和公开的重要意义

社区集体资产是发展社区经济和实现村民共同富裕的重要物质基础。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建立健全制度约束和服务体系，有利于保障村民在集体经济中的权利，化解基层矛盾冲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有利于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促进集体经济转型发展，实现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推进社区党风廉政建设，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从源头上预防基层腐败。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强“三资”管理和公开的重要意义，这也是当前新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基局长治久安的一项紧迫任务。

二、目标要求和基本原则

（一）目标要求

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结合社区政企分开改革的深化，在保持股份合作公司“三资”所有权、使用权、收益权不变的前提下，充分落实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以建立“权责明确、产权明晰、公开透明、监督民主、运作规范、管理科学”的长效机制为目标，通过加强信息公开，促进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民主化，为完善基层治理机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实现依法治理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健全制度，规范操作。健全并落实各项管理制度，引入市场竞争机

制，资产处置和资源发包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阳光交易”。

2. 民主管理，公开透明。充分体现公司股东的主体地位，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对股份合作公司“三资”占有、使用、收益和分配的知情权、决策权和监督权。

3. 明确职责，分级管理。新区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负责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的指导、监督和服务，办事处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负责辖区内股份合作公司的具体监管；股份合作公司依照章程运营和管理本公司集体资产。

4. 加大保障，群众受益。整合各部门现有的资源，实现各平台的互联互通，保障“三资”登记、信息公开、产权交易、风险监控的机构、人员、平台、经费需求，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让群众随着集体经济壮大，得到更多的实惠。

三、加强“三资”管理

（一）建立健全“三资”管理制度
加强“三资”管理必须建立健全

各项管理制度，做到有章理事，按制度办事。

1. 规范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收入管理，公司的经营、发包、租赁、投资、资产处置等集体收入，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以及补助、补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用地（简称“集体合法用地”）收益等，应当及时入账核算，做到应收尽收。严控财务开支审批，实行重大经费报销和大额资金调拨应经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联审联签制度。严格资金管理，严禁公款私存、“账外账”、私设“小金库”，严禁出借公司银行账户给他人或者其他单位使用，严禁使用“白头单”报账，严控集体资金借支，要定期与开户银行核对账目，定期盘点库存现金，做到日清月结，账款相符，账实相符。

2. 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清查资产，重点清查核实公司所有的各种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做到账实、账款相符。登记资产台账，公司所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工具、器具和基本建设设施等固定资产，要按资产的类别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及时记录资产增减变动情况；资产台账的内容主要包括：资产的名称、类别、数量、单位、购建时间、预计使用年限、原始价值、折旧额、净值等。实行资产评估，集体资产处置，以参股、联营、合作方式经营集体资产，以及公司产权变更、合并或者分设等，应当进行资产评估。评估结果要按权属关系经股东代表大会确认。

3. 建立资源管理制度。建立资源登记簿，主要内容包括：资源的名称、类别、坐落、面积等。逐项记录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集体合法用地以及非农建设用地和征地返还用地指标等集体资源；实行承包、租赁经营的集体资源，还应当登记资源承包、租

赁单位（个人）的名称、地址，承包、租赁资源的用途，承包费或租金，期限和起止日期等。重点记录集体合法用地、非农建设用地和征地返还用地指标等的现状和变动情况等。

4. 建立集体资产交易制度。股份合作公司集体资产交易应当制定相关方案，明确集体资产的名称、数量、用途，承包、租赁、出让的条件及其价格，同时履行民主决策程序；集体资产交易应当签订经济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并向股东公开。交易监管部门要规范交易立项备案、交易评标、合同管理、信息公告等流程，制定交易文书范本，促进交易公开透明、规范有序。

5. 完善合同、公章和档案管理制度。

完善经济合同管理，签订经济合同要履行法定决策程序，涉及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大宗资产处置、投资购建等重大事项的合同，应咨询法律顾问的意见。完善公章管理使用，实行公章专人保管，严格落实用章审批和登记管理制度。董事长不得直接保管公章，因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等重大事项使用公章的，经法定程序决策后，需经董事长、总经理和相关负责人会签后方可盖章；严禁公章外借，严禁在空白的合同、协议、信函等资料上加盖公章。完善档案管理，要设立档案室，指定保管员，集中保管公司的各种决议、会议记录、财会凭证、合同文本、投资协议、土地权证、债权债务等资料；要建立健全档案登记、借阅审批等制度，加强档案资料管理，严禁违规销毁档案资料。

（二）明确重大事项清单

清产核资和登记台账是推动“三资”规范化管理、市场化交易的前提和基础。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要对“三资”进行盘点、清理及核实，全面摸

清“三资”存量、种类和分布情况，要坚持实事求是，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确保账实相符；办事处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要指导股份合作公司完善“三资”基础信息。新区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要在此基础上编制重大项目录，主要内容包括：

1. 重大规划和计划。包括财务收支计划、集体资产经营与处置计划以及集体合法用地开发利用计划。

2. 重大资产资源处置。包括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大宗资产处置及投资购建。

3. 重大财务事项。包括对外投融资、贷款、担保抵押、债权债务处置、经营班子薪酬、大额资金支出、征（转）地补偿款使用及公司税后利润分配。

（三）规范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形成初步意见。重大事项应在广泛征求股东代表、法律和财务顾问意见的基础上，由董事会形成初步意见。

2. 社区综合党委研究。对于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大宗资产处置、投资构建、贷款等重大事项，董事会形成初步意见后，须报社区综合党委研究。社区综合党委研究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等事项时，严禁公章外借，严禁在空白的合同、协议、信函等资料上加盖公章。完善相关规定。

3. 股份合作公司民主决议。股东大会、股东代表大会或者董事会按法定职权，民主讨论决定重大事项，采取“一事一议一决策”的方式逐项表决，形成书面记录。讨论决定集体合法用地建设、城市更新事项时，应邀请办事处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至少2人列席会议进行现场见证。

4. 办事处备案。股份合作公司应将经民主决议通过后的方案报办事处备案，备案事项不得违反规定程序。

5. 结果公开。方案表决结果及实

施情况，应及时向股东进行公示。

（四）实行资产资源进平台集中交易

整合、完善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股份合作公司资产资源交易要纳入交易平台统一实施和监管，要建立资产资源集中交易目录，将较大面积物业租赁、大宗固定资产采购和大宗服务采购等资产交易项目，以及建设工程招投标、集体合法用地合作开发建设、集体合法用地使用权转让和城市更新等资源交易项目，纳入集中交易范围。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产资源集中交易可采取公开招标或者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谈判、竞价、拍卖等方式。集体合法用地合作开发建设或使用权转让项目可采取公开招标或者竞争性谈判等方式择优选择开发企业；对已在城市更新项目内的集体合法用地与城市更新特定的实施主体合作的城市更新项目，可通过单一来源谈判方式引进合作方。新区“三资”管理和公开领导小组要加强调查研究，根据资产资源集中交易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完善相关规定。

（五）加强“三资”信息公开

（一）编制“三资”信息公开目录
要编制“三资”信息公开目录，包括企务公开、财务公开和专项公开。

1. 企务公开。包括公司组织、公司制度、基础数据，公告通告，民主决策，股东服务等。

2. 财务公开。包括财务计划，各项收入，各项支出，各项资产，各类资源，债权债务，收益分配，财务账簿等。

3. 专项公开。包括对外担保情况，拆迁补偿款、征（转）地补偿款使用及分配情况，政府扶持资金使用情况，集体合法用地使用和交易情况，城市更新项目情况，集体工程招投标及预决算情况，审计报告及整改情况等。

（二）建设“三资”信息公开平台

新区投资建设集“三资”管理、交易、财务监管和信息公开为一体的信息化综合大平台，用于支持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要按照“统一平台、统一标准、分级实施、管理动态、交易阳光、监控实时、信息共享”的模式，构建集体资产管理数据库和社区财务管理数据库，开发“三资”管理和社区财务管理监管系统，实现“三资”交易程序的信息化管理、电子审批和社区财务网上统一核算、实时监控；建立完善新区、办事处、股份合作公司三级联通网络，开发数据接口，实现重大事项在线办理、阳光监督和实时查询。

（三）多渠道分层级公开“三资”信息

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信息公开要在传统公开栏公开的基础上，利用电子网络信息技术，通过电子屏、门户网站、网络平台、手机短信、书面送达等渠道，形成社区固定场所公示、门户网站公告、公布到户及网络平台查询等公开途径。股份合作公司要将企务公开、专项公开以及财务公开中的财务计划、财务报表信息在社区公开栏、电子屏等社区固定场所向社区群众公示；将企务公开中的对外公告，包括“三资”交易公告和交易结果通过“坪山新区政府在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社区家园网”及“智慧坪山微信”等门户网站公开发表；将股东代表大会决议、集体合法用地使用和交易情况、城市更新情况、集体资金工程招投标及预决算情况，通过手机短信、书面送达等方式公布到户，直接送达股东本人。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三资”信息公开平台按权限查询公司资产交易和财务公开信息。各办事处要不定期对股份合作公司“三资”信息公开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行监督检查。

五、强化“三资”监管机制

（一）建立“一年一审计”制度
借鉴珠三角各市农村“三资”管理的经验，新区审计局要加大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审计监督力度，负责组织实施财务收支审计、专项审计（调查）、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要按照“一年一审计”要求，统一组织实施股份合作公司年度财务收支及经营情况审计，或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专项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新区审计局可以直接实施审计，也可以聘请或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审计，但需严把审计质量关。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三资”问题，要进行重点审计，要进一步堵塞财务管理漏洞，督促审计整改工作落到实处，为社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把好关。

（二）健全利益回避和风险防控机制

股份合作公司不得将公司的建设、经营项目直接发包给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不得为自己或者代表他人与任职公司进行买卖、借贷，以及从事与公司利益有冲突的经济活动。公司集资委要对集体资产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对集体资产和集体股管理行使建议权、质询权、监督权；公司监事会要定期检查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对公司“三资”管理、运营处置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进行监督。办事处要指导股份合作公司查找重点环节的经营风险、廉洁风险，健全风险防控机制。

（三）严肃查处“三资”管理违纪违法问题

健全协作办案机制，由纪检监察机关牵头，集体资产管理、审计、经侦等部门配合，严肃查处股份合作公司领导人员不履行民主决策程序，违反招投标规定，在集体合法用地建设、

城市更新、物业出租、工程发包等事项中搞暗箱操作、以权谋私的案件；采取侵占、截留、挪用、私分、骗取等手段非法占有集体“三资”的案件；违反财务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公章管理使用等规定，造成严重后果的案件。对发现的问题，视情况给予警示谈话、责令改正、通报批评等处理方式，或者建议公司股东代表大会讨论给予相应处理；违反党纪的，由纪检机关给予党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坪山新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领导小组，由纪检、

审计、发财、城建和各办事处相关领导组成，负责“三资”管理和公开工作的具体筹划、组织实施、协调保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发展和财政局，负责日常的组织协调工作，为扎实推进“三资”管理和公开工作建设创造条件。各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建立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规划，抓好组织实施，形成强大合力，确保加强“三资”管理和公开工作圆满完成。

(二) 加强督促检查

新区股份合作公司“三资”管理和公开领导小组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细化任务，明确责任，对各成员单位任务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向新区党工委、管

委会报告。各办事处和有关部门要深入基层，深入社区，加强对“三资”管理和公开情况的跟进、检查，掌握工作进度，督促工作落实。对推进工作不力、拒不履行职责或弄虚作假的，由纪检监察部门依照规定问责。

(三) 加强宣传教育

各单位要全方位、多渠道、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报道，提高社会各界尤其是股民的认知度和参与度，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要加强队伍建设，保障培训经费，加大“三资”管理人员培训，建立一支专业技术过硬、管理水平较高的集体资产信息化管理队伍，确保“三资”管理和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重要文件索引

坪山新区党工委重要文件选目

文号	文件名称
深坪发[2014]1号	中共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城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深坪发[2014]2号	中共深圳市坪山新区工作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公开的意见》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1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深入宣传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2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3年度坪山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整改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5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编制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6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借力五周年推动重大项目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7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深化“四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8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2014年改革计划（修订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9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党工委领导班子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制度建设计划（2014年）》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10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推进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地区建设方案》的通知
深坪党办发[2014]11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推进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建设方案》的通知

坪山新区管委会重要文件选目

文号	文件名称
深坪委[2014]1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深坪委[2014]7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坪山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的指导意见
深坪委[2014]9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深坪委[2014]16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 关于建立委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深坪委[2014]17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水务局 关于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深坪委[2014]22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五年百家”卓越绩效模式推广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坪委[2014]24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中心区土地开发模式创新方案》的通知
深坪委[2014]25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深坪委[2014]26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
深坪委[2014]27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重大民生决策群众咨询委员会工作办法（试行）》的通知
深坪委[2014]28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14年修订版）》的通知
深坪委[2014]43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
深坪委[2014]44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深坪委[2014]45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坪山新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
深坪委[2014]46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政策》的通知
深坪委办[2014]1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新区2014年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季度分解计划及具体措施表》的通知
深坪委办[2014]3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2014年重大项目计划的通知
深坪委办[2014]4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综合办公室 关于印发《坪山新区信访绩效考核暂行办法（2014年修订）》的通知



坪山新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新区始终坚持“三化一平台”改革主攻方向，坚持“有质量的稳定增长、可持续的全面发展”，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城市化道路。以改革论英雄、以质量论高下、以作风论优劣，在质量提升中实现了新跨越，在改革发展中增创了新优势。

一、综合

初步核算，2014年新区实现生产总值423.9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比上年增长10.0%（见图1）。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0.57亿元，比上年下降11.9%；第二产业增加值288.46亿元，比上年增长9.9%，

其中工业增长10.9%，建筑业增长2.1%；第三产业增加值134.96亿元，增长10.3%，其中，房地产业增长8.6%，批发和零售业增长8.7%，金融业增长15.0%，住宿和餐饮业增长7.5%，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13.8%，其他服务业增长11.7%。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0.2:70.7:29.1调整为0.1:68.0:31.8。（见图2）



年末新区常住人口33.15万人，人均生产总值130225元，比上年增长7.5%。按2014年平均汇率折算，人均生产总值为21199美元。

据抽样调查，全区全年从业人员平均数（不含私营及个体经济）166641人，比上年增长7.2%。其中，第一产业从业人员0人，第二产业从业人员142679人，第三产业从业人员23962人。三次产业劳动力结构由上年的

0.0:86.3:13.7调整为0.0:85.6:14.4，第二产业从业人员比重略有下降，第三产业从业人员比重上升。

二、农业

全年农业总产值11199万元，比上年下降17.8%。其中，种植业产值5849万元，下降2.3%；牧业产值5184万元，下降28.3%；渔业产值166万元，比上年增长5.9%。

表 1 2014 年坪山新区农业总产值及增速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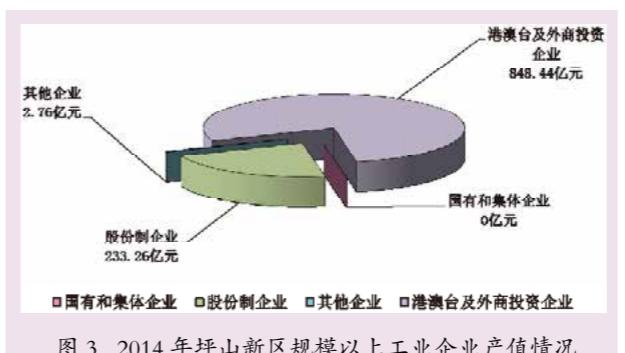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比上 年 ±%
农业总产值	11199	13624	-17.8
1、种植业	5849	5988	-2.3
2、林业	0	1	-100.0
3、牧业	5184	7229	-28.3
4、渔业	166	157	5.9
5、农林牧渔服务业	0	250	-100.0

三、工业和建筑业

年末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325家，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084.45亿元，比上年增长10.6%，占深圳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由2013年的4.3%提高到4.4%，上升0.1个百分点。其中：

重工业总产值857.00亿元，比上年增长13.4%；轻工业总产值227.44亿元，增长1.2%。重工业总产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79.0%。

股份制企业总产值233.26亿元，比上年增长9.5%；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总产值848.44亿元，增长11.0%；其他企业总产值2.76亿元，比上年下降2.8%（见图3）。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工业总产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最大，为78.2%，其次是股份制企业，占21.5%。



全年新区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56.99亿元，比上年增长11.3%（见图4），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4.0%，与2013年基本持平。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销售产值1068.14亿元，比上年增长10.2%。工业产品产销率98.5%，比上年下降0.3个百分点。工业产品出口交货值520.83亿元，比上年增长10.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72.22亿元，比上年增长7.7%；实现利润总额27.38亿元，增长6.6%；实现应交增值税10.29亿元，比上年下降39.7%。实现主营业务成本868.75亿元，比上年增长8.5%。工业成本费用利润率2.9%，与上年持平。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合计910.17亿元，比上年增长1.5%。总资产贡献率为16.5%，比上年下降1.4个百分点。流动资产周转率为1.5次，比上年同期下降0.1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负债合计754.31亿元，比上年增长30.4%。资产负债率65.8%，比上年提高5个百分点。

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从业人员平均数为151200人，比上年下降9.4%。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17万元/人。

年末新区范围内有资质的建筑业独立核算企业12家。全年新签合同额3.91亿元，比上年下降56.3%。实现建筑业总产值6.35亿元，比上年增长9.0%，其中建筑工程产值3.53亿元，增长70.6%；安装工程产值2.54亿元，比上年下降25.7%；其他产值0.28亿元，下降17.7%。

全年房屋施工面积29.7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11.1%；房屋竣工面积15.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4.1%。建筑业从业人员平均人数1962人。

四、商业

全年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8.06亿元，比上年

增长7.1%（见图5），占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1.1%。分行业看，批发业销售额1129.69亿元，增长7.9%；零售业销售额44.19亿元，增长20.2%；住宿业营业额0.39亿元，增长18.2%；餐饮业营业额6.68亿元，增长11.9%。



图5 2009~2014年坪山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速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商品销售总额1141.11亿元，比上年增长8.2%。其中，批发总额1127.46亿元，增长8.8%；零售总额13.65亿元，比上年下降25.3%。分产品类型看，文化办公用品类销售额858.11亿元，比上年增长15.7%；汽车类销售额243.21亿元，比上年下降13.2%；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销售额9.84亿元，比上年增长13.3%；机电产品及设备类销售额8.18亿元，增长59.5%；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销售额7.68亿元，增长73.2%；中西药品类销售额6.30亿元，比上年下降17.9%；石油及制品类销售额2.22亿元，下降2.9%；五金、电料类销售额1.20亿元，下降29.1%。（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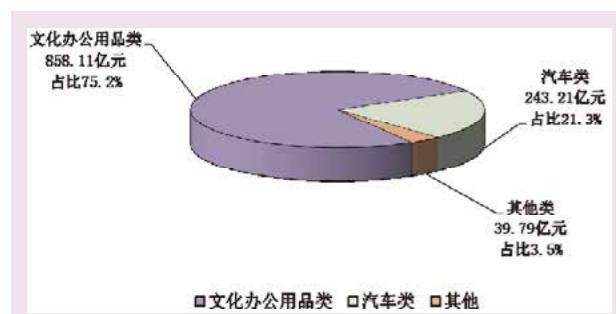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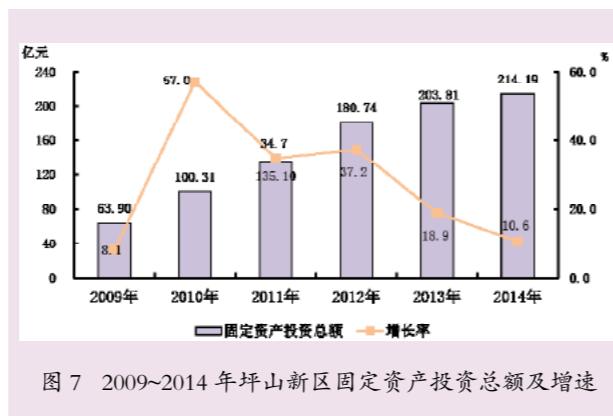


图6 2014年坪山新区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产品销售情况

五、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214.19亿元，比上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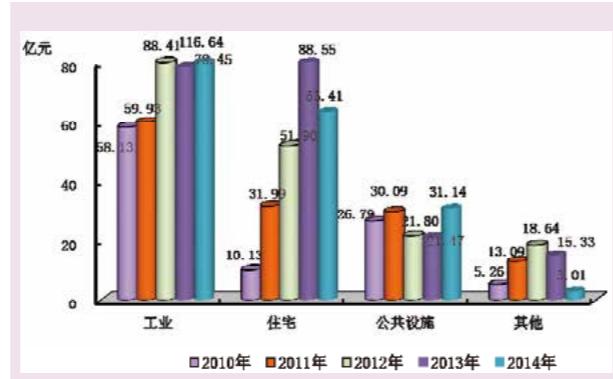
10.6%（见图7），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重7.9%，比上年降低0.3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中，非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168.80亿元，比上年增长14.8%；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45.39亿元，比上年下降2.7%。

从投资领域看，工业投资116.64亿元，比上年增长56.5%；住宅投资63.41亿元，比上年下降24.6%；公共设施投资31.14亿元，比上年增长52.7%；其他投资3.01亿元，比上年下降79.4%（见图8）。

从投资主体看，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来源仍以社会投资为主。2014年社会投资172.54亿元，比上年增长12.6%，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重80.6%，比上年提高4.3个百分点；政府投资41.65亿元，增长3.2%，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重19.4%。



分行业看，制造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额所占比重居前三。制造业投资116.64亿元，占新区总投资额比重54.5%，比上年增长56.5%；房地

业投资63.41亿元，占比29.6%，比上年下降24.6%；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19.46亿元，占比9.1%，比上年增长1.8%（见表2）。

表2 2014年坪山新区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及增速
单位：万元

行业	2014年	比上年±%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141905	10.6
农林牧渔业	-	-
制造业	1166365	56.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382	-56.4
建筑业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312	-36.3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7273	-
批发和零售业	10365	-
住宿和餐饮业	8000	276.5
金融业	-	-
房地产业	634072	-24.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33846	-13.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4637	1.8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9037	-
教育	11215	95.0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4805	-35.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3	-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8053	-8.0

全年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45.39亿元，比上年下降2.7%。其中，土地购置费2.32亿元，下降83.5%。住宅开发投资41.44亿元，比上年增长0.2%。90平方米及以下住宅开发投资31.22亿元，增长6.2%（见表3）。

表3 2014年坪山新区房地产开发和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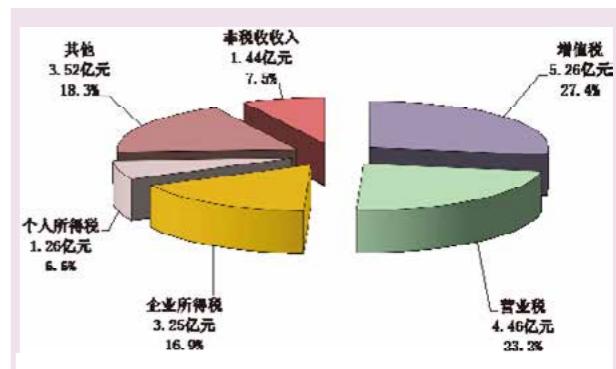
指标	单位	2014年	增速±%
房地产开发投资	万元	453886	-2.7
其中：土地购置费	万元	23167	-83.5
其中：住宅	万元	414436	0.2
其中：90平方米及以下	万元	312222	6.2
房屋施工面积	万平方米	169.95	-9.0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142.75	2.5

房屋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9.65	-90.1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8.73	-88.2
房屋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5.31	-81.0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3.86	-77.4
商品房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35.01	14.4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33.71	15.8
商品房销售额	万元	487015	29.1

六、税收、财政和金融

全年全口径税收收入54.55亿元，比上年增长8.8%。其中，国税收入33.81亿元，增长6.1%；地税收入20.74亿元，增长13.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88亿元，比上年增长14.0%。其中，税收收入20.44亿元，增长11.8%。在税收收入中，增值税5.26亿元，增长7.0%；营业税4.46亿元，增长10.7%；企业所得税3.25亿元，增长23.7%；个人所得税1.27亿元，增长6.7%；城市维护建设税2.02亿元，比上年下降22.7%；房产税0.89亿元，比上年增长9.8%；印花税0.73亿元，增长16.0%；城镇土地使用税0.38亿元，比上年下降28.5%；土地增值税0.82亿元，比上年增长37.3%；契税1.38亿元，增长296.6%（见图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0亿元，比上年增长30.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87亿元，增长38.8%；公共安全支出2.25亿元，增长12.6%；教育支出5.56亿元，增长34.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44亿元，增长3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6亿元，增长5.7%；医疗卫生支出1.97亿元，比上年下降55.3%；城乡社区事务4.12亿元，比上年增长26.3%；其他支出3.82亿元，增长28.9%。

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73.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3%，占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比重 0.53%；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93.81 亿元，增长 26.7%，占全市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比重 0.41%（见表 4）。

表 4 2014 年坪山新区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及增速
单位：亿元，%

年份	项目	新区	全市	新区占全市比重
2014 年年末	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	173.83	32497.75	0.53
	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	93.81	22671.10	0.41
2013 年年末	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	174.83	29830.99	0.59
	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	77.29	19803.58	0.39
2012 年年末	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	143.96	25910.24	0.56
	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	67.79	17305.47	0.39
2011 年年末	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	136.69	22782.39	0.60
	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	49.08	15714.96	0.31
2010 年年末	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	117.51	20210.75	0.58
	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	38.43	13708.16	0.28

七、对外经济

全年新区进出口总额 173.39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1.1%。其中，进口总额 66.12 亿美元，增长 10.3%；出口总额 107.26 亿美元，增长 11.6%。外贸进出口顺差 41.14 亿美元，增长 13.9%（见表 5）。新区出口总额占全市出口总额比重 3.8%，比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

表 5 2010~2014 年坪山新区进出口情况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进口总额	32.36	34.34	40.48	59.97	66.12
出口总额	51.61	63.72	77.04	96.10	107.26
贸易顺差	19.25	29.38	36.56	36.13	41.14

在进口总额中，按企业注册类型分，内资企业进口在

进口总额中，按企业注册类型分，内资企业进口 43.61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1.8%；港澳台商企业进口 16.57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11.1%；外商投资企业进口 22.35 亿美元，下降 18.2%。按贸易形式分，一般贸易进口 2.34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6.5%；进料加工贸易进口 20.53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25.1%；来料加工贸易进口 0.17 亿美元，下降 45.2%；其他贸易进口 43.25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42.5%。

在出口总额中，按企业注册类型分，内资企业出口 42.63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20.9%；港澳台商企业出口 33.51 亿美元，增长 69.1%；外商投资企业出口 62.83 亿美元，增长 3.8%。按贸易形式分，一般贸易出口 14.32 亿美元，增长 84.9%；进料加工贸易出口 55.46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13.1%；来料加工贸易出口 0.46 亿美元，下降 38.8%；其他贸易出口 37.49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52.9%。

按产品分类，全年初级产品进口 1.17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12.4%，出口 0.3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0.6%；全年工业制成品进口 41.41 亿美元，增长 19.4%，出口 61.21 亿美元，增长 8.1%。高新技术产品进口 40.36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1.9%，出口 54.19 亿美元，增长 0.5%。

机电、音像设备及其零件附件是 2014 年新区进口和

表 6 2014 年坪山新区十大商品出口额及增速

商品名称	2014 年 出口额	2013 年 出口额	比上 年 增 长
机电、音像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748102	646839	15.7
车辆、航空器、船舶及运输设备	124590	94712	31.6
光学、医疗等仪器；钟表；乐器	57505	42208	36.2
杂项制品 36958	30853	19.8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	22132	16816	31.6
贱金属及其制品	15847	14788	7.2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	14692	12089	21.5
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	13829	11532	19.9
革、毛皮及制品；箱包；肠线制品	13052	15078	-13.4
珠宝、贵金属及制品； 仿首饰；硬币	10107	60005	-83.2

表 7 2014 年坪山新区十大商品进口额及增速

商品名称	2014 年 进口额	2013 年 进口额	比上 年 增 长
机电、音像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505858	448577	12.8
光学、医疗等仪器；钟表；乐器	71257	54674	30.3
贱金属及其制品	19722	19040	3.6

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	19531	19077	2.4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	10523	8801	19.6
革、毛皮及制品；箱包；肠线制品	9155	12062	-24.1
珠宝、贵金属及制品； 仿首饰；硬币	8818	18845	-53.2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	5493	5249	4.6
矿物材料制品；陶瓷品；玻璃及制品	4046	8429	-52.0
车辆、航空器、船舶及运输设备	2946	1684	74.9

出口的主要商品（见表 6、表 7）。

全年新区引进外商直接投资合同项目 20 项，签订外商直接投资合同金额 0.35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金额 2.0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24.9%，占全市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额比重 3.6%，比上年提高 1.9 个百分点。

八、教育和科技

至年末，全区拥有各类学校 25 所。其中，小学 15 所，初中学校 8 所，高中学校 2 所。在校学生数 36174 人。其中，户籍生 10491 人，小学在校学生数 25032 人，比上年增长 6.3%；初中在校学生数 7008 人，增长 0.5%，高中在校学生数 4134 人，增长 0.2%。

全区专任教师数 3201 人，比上年增长 16.4%。

全区幼儿园 56 所，比上年增长 16.7%。在园儿童数 13909 人，增长 30.4%。

全年新区专利申请总量 2696 件，比上年增长 23.8%。其中，发明专利 977 件，增长 26.4%；实用新型专利 1155 件，增长 16.7%；外观设计专利 564 件，增长 36.2%。专利授权量 1864 件，增长 19.8%。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 323 件，比上年下降 7.2%；实用新型专利授权量 1058 件，比上年增长 34.1%；外观设计专利授权量 483 件，增长 15.6%。

九、文化与卫生

至年末，全区共有文化站 2 个。影剧院 3 家。公共图书馆（室）20 家，藏书 19.26 万册。博物馆 2 间。卡拉OK 歌舞厅 27 家。投影场 1 家。出版物经营单位 8 家。

全区有标准体育馆 2 个（坪山体育中心、大工业区体育中心）。全年参与国民体质测定受测人数 4600 人，受测合格率 90.1%，比上年降低 3.6 个百分点。

全区共有卫生医疗机构 91 间，比上年增长 7.1%。其中，区级医院 1 间，民营医院 3 间，妇幼保健医院 1

间，卫生监督所 1 间，疾病控制中心（卫生防疫站）1 间，综合门诊部 12 间，社区健康服务机构 30 间，其他医疗机构 42 间。

卫生工作人员数（在岗职工）1261 人，比上年增长 3.7%。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1024 人，增长 3.3%；其他技术人员 83 人，增长 13.7%；管理人员 76 人，增长 5.6%；工勤人员 78 人，比上年下降 2.5%。在卫生技术人员中，执业医生 393 人，增长 3.4%；注册护士 445 人，增长 4.0%。

新区拥有医院床位数 621 张，比上年增加 100 张。病床使用率 86.0%，比上年提高 5.8 个百分点。病床周转次数 47.2 次，比上年增加 1.1 次。

全年全区总诊疗人次 154.27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1.2%。其中，门诊人次 120.47 万人次，增长 0.2%；急诊人次 13.91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0.9%。

全区住院人数 1.94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5%。每诊疗人次费用 126.03 元，增长 12.3%。出院病人平均住院日 6.61 日，比上年下降 2.1%。每出院者费用 4646.32 元，比上年增长 10.2%。全年新区医疗事故发生数为 33 宗，比上年增加 25 宗。

十、资源与环境

至年末，新区公共绿地面积 807.5 公顷，绿化覆盖率 47%。全区公园 36 个（含社区公园）。

全年新区供电量 31.37 亿度，比上年增长 15.4%。其中，工业用电 25.53 亿度，增长 12.4%；居民用电 3.12 亿度，增长 50.7%；商业及其他用电 2.72 亿度，增长 20.7%。在工业用电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用电量 16.22 亿度，增长 10.2%，占新区工业用电总量 63.5%。

全年新区供水量 4527 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9.8%。其中，工业用水 2241 万立方米，增长 2.9%；居民用水 1316 万平方米，增长 9.7%；商业用水 581 万立方米，增长 36.5%；其他用水 389 万立方米，增长 21.8%。

新区拥有垃圾转运站 34 个，公共厕所 42 个，垃圾填埋场 1 个，全年处理垃圾 21.99 万吨。

全年新区二氧化硫平均浓度 15 微克 / 立方米，二氧化氮平均浓度 25 微克 / 立方米，PM2.5 平均浓度 42 微克 / 立方米。新区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 100.0%。

十一、人口和人民生活

至年末，全区常住人口总数 33.15 万人，比上年末增

加 1.19 万人。在常住人口中，户籍人口 4.44 万人，非户籍人口 28.72 万人。

户籍人口中，一孩率 82.6%，比上年降低 0.5 个百分点；二孩率 15.7%，比上年降低 0.5 个百分点；多孩率 1.7%，比上年提高 1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的政策内生育率达到 90.6%，比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

非户籍人口中，一孩率 56.1%，比上年提高 2.4 个百分点；二孩率 40.1%，比上年下降 0.3 个百分点；多孩率 3.8%，比上年下降 2.2 个百分点。非户籍人口的政策内生育率达到 80.7%，比上年提高 9.8 个百分点（见图 10）。

2014 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20 元，比上年增长 9.3%。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23699 元，增长 10.4%。恩格尔系数 39.4%，据联合国划分标准，新区居民生活进入相对富裕水平。

十二、社会保障

至年末，全区共有社团 88 个。民办非企业单位 109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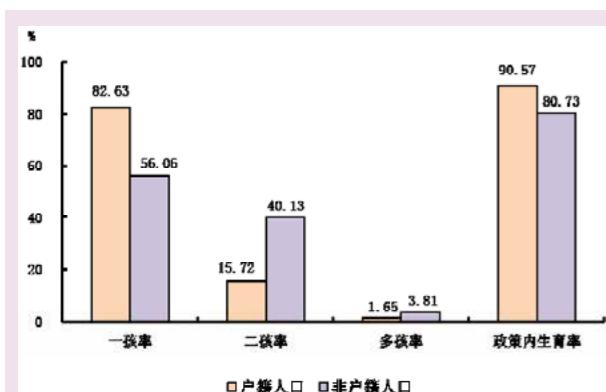


图 10 2014 年坪山新区计划生育情况

获得社会捐款 194.86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社会救助人次 515 人，比上年增长 24.1%。

全年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380 人，比上年减少 62 人。全年参与优抚对象补助 715 人次，比上年减少 10 人次。安置官兵数 14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

全区抚恤事业费 9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42.5%；安置事业费 135.5 万元，增长 1.9%；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费 151 万元，比上年下降 3.8%。

全年全区共有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112.02 万人，比上年增长 6.5%。其中，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9.07 万人，增长 13.4%；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8.15 万人，

增长 3.0%；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27.27 万人，增长 5.7%；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27.20 万人，增长 5.8%；生育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33 万人，增长 7.7%（见图 11）。

全年新区社保基金征收总额 16.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7%。其中，养老保险征收金额 11.65 亿元，增长 22.1%；医疗保险征收金额 2.18 亿元，增长 39.7%；工伤保险征收 0.50 亿元，增长 66.7%；失业保险征收 1.61 亿元，增长 8.9%；生育保险征收 0.16 亿元，增长 21.8%（见图 12）。

全年新区社保基金支付总额 3.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5%。其中，养老保险支付金额 1.70 亿元，增长 10.0%；医疗保险支付金额 0.95 亿元，增长 33.4%；工伤保险支付

下降 48.0%。全年新区参加技能鉴定考核人数 1444 人。

十三、其他

全年新区受理劳动争议案件数 863 件，比上年增长 4.5%。劳动保障监察单位数 1376 家，增长 14.6%。劳动保障监察涉及员工数 20.03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16.9%。受理劳动保障信访总数 737 件，下降 3.0%。发生重大劳资纠纷案件数 17 件，下降 37.0%。

全年新区拥有出租屋 471161 间（套），比上年增加 15570 间（套）。其中坪山办事处出租屋 320538 间（套），占全区出租屋总量 68.0%；坑梓办事处出租屋 150623 间（套），占比 32.0%。出租屋面积 3525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6.1%。

全年全社会营运载客汽车 208 辆，比上年增长 6.7%。全社会公路客运总量 23 万人次，增长 0.7%。

全年新区治安案件受理数 6763 宗，比上年增长 6.2%；治安查处数 801 宗，治安案件查处人数 1438 人。

新区刑事案件立案数 2876 宗，比上年下降 22.5%；

刑事案件破案数 726 宗，增长 16.3%；抓获犯罪嫌疑人 861 人，增长 2.3%。

注：

1. 本报所列 2014 数据为年末初步统计数。
2. 个别数据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3. 本报感谢相关单位大力协助提供统计数据。财政数据由发展和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提供，国税数据由坪山新区国税分局提供，地税数据由坪山新区地方税务局提供，进出口及外商投资数据由经济服务局提供，教育、卫生、文化、计划生育等方面的数据由公共事业局提供，劳动保障、民政事业等方面的数据由社会建设局提供，部分民政事业情况数据由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提供，环境保护数据由城市建设局提供，城市管理指标相关数据由城市管理局提供，出租屋管理情况数据由智慧社会服务中心提供，交通运输情况相关数据由坪山新区交通运输局提供，社会治安情况相关数据由坪山新区公安分局提供，社会保险情况相关数据由社保坪山分局提供，科技数据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分局提供，具体指标数据由相关单位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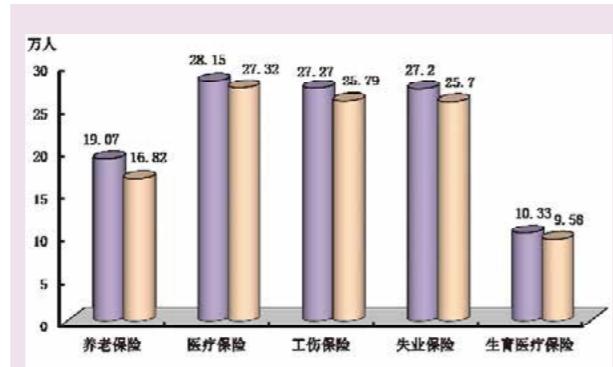


图 11 2014 年坪山新区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金额 0.51 亿元，增长 13.0%；失业保险支付金额 0.027 亿元，增长 1014.3%（见图 12）。

至年末，全区结婚登记人数 602 对，比上年增加 124 对。离婚登记人数 153 对，比上年增加 15 对。

全区登记失业人数 253 人，比上年增长 3.6%。截至年底，登记失业率为 1.2%，失业转就业人数 168 人，比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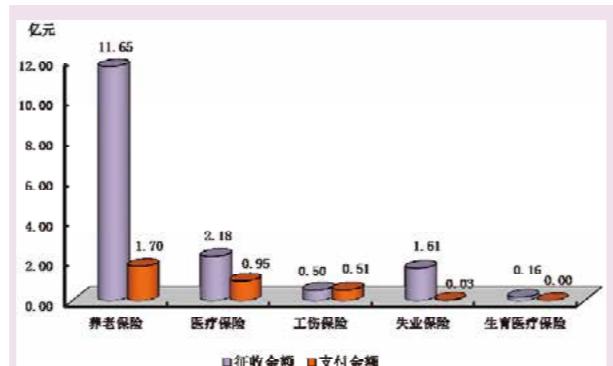


图 12 2014 年坪山新区社保基金征收和支付情况



A	安全生产监察	P65c
	安全生产信息管理	P66b
	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考核	P65c
	安全生产月宣传	P67a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投入	P65b
	安全文化社区创建	P67a
	安全文明小区创建	P104a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P66a
	爱心志愿活动	P38c
	安置房筹集	P71c

B	边界土地争议处理	P86c
	办文办会	P41a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P45b
	病有所医工程	P98b
	殡葬管理	P94b
	保障性住房	P79b
C	城管改革	P80c
	采购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P63c
	采购管理系统建设	P63b
	采购合同管理	P63b
	采购机制建设	P63a
	采购政策导向	P63c
	残疾人康复服务	P101c
	残疾人权益保障	P101b
	出口加工区与进出口	P44c
	城市规划编制研究	P69b
	城市综合规划体系完善	P69c
	城市更新项目	P69a
	城市更新规划管理	P70a
	城市更新项目入市销售	P78c
	城市建设	P123a, P126a
	慈善救助	P92c
	查违共同责任考核	P72b
	创新扶持政策	P46b
	产业项目投资	P50a
	产值超 5 亿元企业	P45c
	城中村小区物业管理兜底改革	P25c
	财政管理	P54c
	财政收入	P54b
	财政支出	P54c

D	档案工作	P112b
	代表委员参政议政	P32c
	代表委员社区联络站建设	P33a
	党代表接待周活动	P32b
	党的建设	P124b, P127b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P32b
	第九届公园文化节坪山办事处分会场	P125a
	打击违法犯罪	P106b
	东江纵队纪念馆	P114c
	道路建设	P75c
	道路交通保障	P109a
	道路交通规划	P75c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	P109b
	道路交通整治	P108c
	道路设施管养	P76c
	地面坍塌防治	P67c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P64a
	对台工作	P36b
	低碳生态建设	P119c
	低碳生态试验区建设	P23b
	动物疫病监测防控	P51a
	电网建设	P79a
	党员志愿者服务	P32a
	地质土壤	P21a
	地质险坡防治	P82a
	地质灾害管控	P82b

F	腐败案件查处	P34c
	房地产市场管理	P79a
	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建设	P68b
	风景林工程	P89b
	法律援助	P110a
	房屋租赁管理执法	P111c
	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及保护	P113b
	妇幼卫生	P100a
	法治政府建设	P110a

G	干部选拔任用	P27c
	高层次人才引进	P46c
	工程建设标准化	P75a
	工程质量安全管理	P74c
	供电服务	P80a
	供电管理	P80a
	国地税联合办税	P56c
	股份合作公司管理	P63a
	规范性文件审核	P110c
	关工委工作	P39b
	公共基础信息采集	P111a
	公共交通与客运管理	P76a
	公共资源交易机制改革	P25b
	国家画院美术馆坪山分馆	P114a
	关检合作	P59c
	各级机构	P29
	工商联工作	P37a
	工伤保险服务	P90b
	国税稽查	P55c
	国税纳税服务	P56a
	国税征管	P55c
	公务用车管理	P43a
	公务员管理	P28b
	高新技术产业	P46b
	公园改造提升	P121a
	公园建设	P121a
	工资集体协商	P37b
	光祖中学	P115a
H	环保宣传	P120c
	环保信访	P119a
	环保执法	P118a
	河道管养	P119b
	海关监管改革	P59a
	海关监管和服务	P59b
	环境安全管理	P120b

环境卫生
户籍人员就业重点帮扶
海科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H7N9禽流感应急防控
合同能源管理
婚姻登记服务
河长负责制
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

P80c
P95a
P48b
P99c
P43b
P92a
P84c
P107c

建设项目财务管理
精神卫生
精神文明建设
交通安全设施管养
交通安全宣传
交通事故人民调解
交通运输执法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集体企业重大事项监管
居委会换届
就业服务
检验检疫监管专项活动
教育创新
教育经费投入
教育四优工程
静音工程
就医群众满意度提升工程
卷烟销售
军转干部安置
建筑工程招投标

P74c
P99b
P124c, P127b
P76c
P109b
P109b
P77a
P77a
P62c
P94a
P94c
P60a
P97a
P96a
P96a
P120b
P98c
P52c
P28c
P73c

基本农田管理
疾病预控制
基层党组织建设
基层管理体制改
基层治保组织建设
基层治理模式改革
禁毒工作
街道敬老院升级转型试点
机关办公用房清理
机构编制管理
巾帼服务队
巾帼建功活动
景观提升策划及实施方案
经济发展

P50c
P98a
P31c
P24c
P106b
P26b
P106c
P23c
P43c
P27a
P40a
P39c
P85c
P122b, P125c
P35c
P116c
P58c
P119a
P100b
P100b
P74b
P73c
P74a
P75b
P25b

K
宽带业务
开发项目统筹方案
空气质量蓝天行动

P54a
P85b
P120a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竞技体育
加贸企业管辖权调整
节能减排
计生服务
计生管理
建设档案管理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结算
建设工程技术管理
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
建设工程招投标机制改革

P122b, P125c
P35c
P116c
P58c
P119a
P100b
P100b
P74b
P73c
P74a
P75b
P25b

L
领导成员
领导接访
林地管理

P29
P104b
P81c

劳动监察执法
流动摊贩疏导改革
劳动信访和劳资纠纷处置
劳动争议调解与仲裁
老干部工作
落后产能淘汰
廉洁城市建设
垃圾减量分类试点创建
绿色建筑
历史沿革
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改革试点
留学生创新产业园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旅游市场秩序规范
旅游推介活动
流域治理联席会议制度
旅游资源开发利用
廉政教育

P95b
P25c
P95a
P95b
P28b
P44b
P33c
P81b
P118c
P20a
P24a
P49b
P81b
P52a
P52b
P85c
P52a
P34c

M
民兵训练
民主党派工作
民族宗教工作

M
民兵训练
民主党派工作
民族宗教工作

N
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疏导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纳税服务
南粤幸福周活动

N
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疏导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纳税服务
南粤幸福周活动

P
平安创建工作
平安科技护城墙打造

P103c
P105a

建设工程招投标改革
建设工程招投标机制改革

坪大惠三地交通对接协调
坪大惠三地社会管理合作机制
普法宣传
棚户区改造项目融资
坪山国际生命健康城
坪山河流域 2014 年度实施计划
坪山河流域低碳生态专项评审工作
坪山新区图书馆
坪山新区总裁俱乐部

P87a
P87b
P109c
P78c
P48c
P85a
P86a
P114a
P46a

Q
群防群治基层治保组织建设
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创建
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全面深化改革年和城市质量提升年
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青年就业创业服务
青少年关爱活动
侨务和港澳工作
抢险救援
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
企业登记注册管理
企业社保绿色通道
企业人才引进
群众工作培根固本
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
群众体育

Q
群防群治基层治保组织建设
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创建
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全面深化改革年和城市质量提升年
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青年就业创业服务
青少年关爱活动
侨务和港澳工作
抢险救援
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
企业登记注册管理
企业社保绿色通道
企业人才引进
群众工作培根固本
群众决策咨询委员会
群众体育

R
人才认定
人口计划生育
人口资源

R
人才认定
人口计划生育
人口资源

P47a
P88b
P21c

S

人力资源服务 P47a
人民调解 P109b
燃气供应 P78b

社保窗口服务 P91b
社保基金征收与管理 P90c
社保稽核信访工作 P91a
市场诚信建设 P60c
市场监管 P61c
三层式征管改革 P58b
三防工作 P67b
社会保险 P88b
社会管理工作网建设 P104a
社会工作创新 P89c
社会工作队伍建设 P91c
社会救助体系 P93a
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医疗改革 P25b
社会事业 P124a, P126c
社会治安查缉防控 P106c
社会组织服务扶持 P89c
社会组织发展 P93c
社会组织信用管理 P93c
水环境治理 P118b
审计监督 P35b
世界精神卫生日宣传 P101b
森林防火 P81c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P62b
首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 P23a
视频监控和门禁建设 P104a
社区便民服务试点 P26a
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P93b
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改革 P24c
社区建设 P124b, P127a

T

土地出让 P70c
土地房屋征收 P71c
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P22b
土地监察 P72a
土地违法案件办理 P72a
土地信访综治维稳 P73a

社区建设示范点项目 P94a
社区警务三化建设 P105c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P109c
社区物业整治升级 P73a
市容环境整治 P81a
时尚创意总部基地 P49a
税收征管 P57a
水土保持 P119a
水土资源 P21b
生态环境 P21b
生态治理 P117a
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 P47c
生物企业孵化器 P48a
水污染治理 P119c
水务重点项目建设 P78a
双拥共建 P40b
事业单位人员管理 P27b
失业保险服务 P90c
史志工作 P112c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 P47b
深圳市公交都市示范区建设 P25a
水政管理 P77c
水资源及供水管理 P77c
市政路灯管理 P81a
市政绿化养护 P121b
市政消防栓管理 P77c

W

统计调查 P64c
统计服务 P64c
团日活动 P38c
投融资工作 P55a
特色文化活动 P113a
投资推介 P49c
团组织建设 P38a

无偿代办服务 P42a
网格员管理 P111c
文化惠民工程 P113a
文化精品工程 P113b
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检查整治 P115c
文化综合体建设 P84a
物流监管模式探索 P60a
网络建设 P54a
网络侦查 P105b
卫片执法 P72c
挖潜提质工程 P64b
卫生监督执法 P97b
文物保护 P113c
5·17暴雨洪涝灾害处置 P125a
物业与金融服务拓展 P50b
网站建设 P41b
位置面积 P21a

X

信访案件转交办和督办 P104c
信访积案化解 P104b
消防安全工作 P107a
消防设施管理 P108a

Y

消防宣传 P108a
消费投诉日常处理 P102b
消费维权宣传 P102c
消费者权益保护 P101c
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 P102a
幸福女体验坊项目 P127c
项目招商 P49c
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 P48c
新能源示范区建设 P86c
新区与大亚湾沟通协调机制 P87c
新一代公交候车亭建设 P77b
校园安全管理 P97a
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专项执法 P116a
行政审批 P41c
行政审批下社区 P42b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P62c
行政执法指导监督 P110b

预备役建设 P41a
烟草专卖管理 P52c
用地保障 P71a
移动业务 P53c
优抚安置 P40c
有轨电车项目推进 P86c
应急救援联动 P42c
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 P108a
应急值守 P42c
养老保险服务 P90b
养老服务 P92b
医疗保险监督管理 P90c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 P97c
医疗卫生项目建设 P99b
医疗学科管理 P97c
余泥渣土管理 P81b

Z

源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P51c	政府投资项目	P55a
邮务类业务	P53b	职工创优争先活动	P37c
邮政财务管理	P53b	智慧城市综合信息平台建设	P41b
邮政金融业务	P53a	综合治理	P123c, P126b
邮政目标和过程管理	P53b	质量监督	P61a
优质学位扩容	P97a	质量强区	P61b
		战略性新兴产业	P44b
		政企社企分离	P63a
		知识产权保护	P61c
		织网工程综合试点	P24b
		植物防疫	P51b
		重污染企业淘汰	P118c
征兵工作	P40c	中心区城市更新项目	P84a
整备土地入库	P71a	中心区单元统筹开发模式	P83c
整村统筹试点	P71c	中心区法定图则	P83b
助残活动	P101c	中心区品质提升	P84b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P66c	中心区市政建设	P84b
重点工作督查	P31a	中心区组织架构	P83a
重点项目建设	P73c	专项信息采集	P111b
重点片区土地开发	P71a	中医药先进创建	P99a
政府采购监管	P64a	职业卫生	P99c
政风行风建设	P33b	职员招考	P27b
政府绩效工作	P31b	志愿者服务 U 站	P39a